

◎杨浩甫 著

风雨六十年

——我的回顾与反思

（修订赠阅本）





作者简介

杨浩甫，1932年9月23日(秋风节)生于横山县塔湾镇杨小川村，1947年5月参加革命，1949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凭(系1960年秋至1962夏在陕西省委党校理论班学习取得)。曾担任过横山县委办公室主任、横山县高镇公社革委会主任、横山中学党支部书记、横山县革委会文教局长、横山县委宣传部长、横山县人大副主任等职。爱好学习、钻研和练习写作，曾在报刊上发表过一些新闻报道和杂文、小评论等。

编者按

《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一书，2008年7月出版发行后，社会反映良好，认为本书的特点是写的比较真实，有一定的历史价值。可因书已告罄，为了满足读者需求，在参加革命工作六十六周年之际，特专以《修订赠阅本》印刷少许，供家人、亲戚、朋友、学生、同事、同仁们惠存。

2013年5月

附注：本次印刷时，除对《“高岗事件”浅议》一文做了些修补外，新增加了朱直叙同志2012年12月由榆林市作家协会出版的《直言录》一书中的《一部值得一阅的好书——读杨浩甫同志风雨六十年的感言》一文。

塔湾响铃塔



风雨六十年

——我的回顾与反思

● 杨浩甫 著



从左至右
前排：杨亮(孙儿) 杨薇(孙女)
二排：韩锦(妻) 母亲 父亲 浩甫
三排：荣惠霞(大儿媳) 进渊(大女) 俞译(外孙) 进娴(小女) 刘雪清(二儿媳)
四排：进林(大儿) 俞宏(女婿) 进峰(二儿)



1951年秋榆林地委整党训练班横山学员集体照
(前排右二系原陕西省委常委、组织部长白进勤, 后排右一为杨浩甫)



1961年8月12日中共榆林县委宣传部全体同志留影(前排右一为杨浩甫)



1962年5月24日陕西省委党校学习留念(前排左三为杨浩甫)



1958年12月10日
横山县同榆林县并县时原横
山县委宣传部同志合影留念
(左一为杨浩甫)



1980年横山县委宣传部全体同志留念
(前排中为杨浩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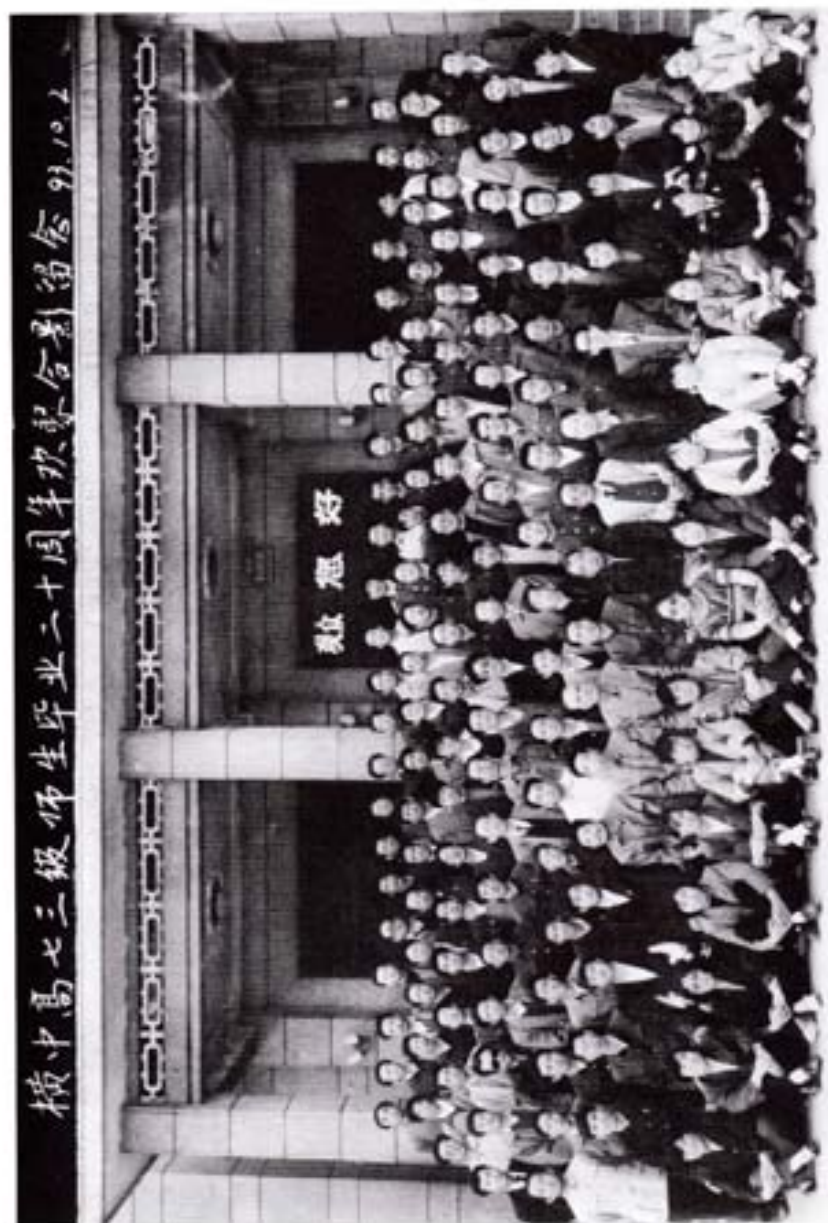
1978年10月作者调离横山县文教局时同文教系统同志合影留念
(二排左四为杨浩甫)



横山县人大常委会全体同志欢送师保州主任、欢迎牛崇高主任合影
(二排左四为杨浩甫)



1995年9月横中40年校庆同高七二班师生合影
(二排中为杨浩甫)



横中高中七三届毕业生二十周年纪念合影留念（二排左七为杨清甫）



首发式会场（2008年8月）



左起：陈祖武、江绍常、李国章、侯国章、侯国章、侯国章、侯国章、侯国章



杨浩南在2011年7月3日《高岗事件考辨》首发暨赠书仪式上发言





2011年9月25日，杨浩甫携子福林在北京同高岗夫人李力群老太太合影留念

目 录

一路风雨 探索人生

读杨浩甫《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

(代序) (1)

写在前面的话 (5)

风雨六十年

——我的回顾与反思 (1)

信仰坚定一心跟党走 (7)

主义驱使盲从干革命 (11)

一 “三大改造”运动中的衷心拥护者 (11)

二 反右斗争运动的积极参与者 (31)

三 “三面红旗”运动中的盲目追随者 (54)

四 农村社教运动中的蜗牛爬行者 (82)

环境艰难批人也挨整 (96)

氛围良好改革向前冲 (165)

新的时期工作尽责任 (208)

附录

- 一 “高岗事件”浅议 (268)
- 二 对新编《横山县志》的几点补遗和订正 (308)
- 三 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杂文、小评论选 ... (316)
 - 1、谈任务、政策与方法(有删节) (316)
 - 2、谈增产与节约 (319)
 - 3、和农村基层干部简谈学、讲、干三者的关系
..... (322)
 - 4、讲“理” (325)
 - 5、克服主观片面性,树立正确的思想方法 (328)
 - 6、“医生”和“病人”应该“合作共事”
——谈批评者和被批评者的关系 (333)
 - 7、谈“顺情说好话,公道惹人嫌” (337)
 - 8、奉劝“差不多先生”休矣 (339)
 - 9、“搜事”和“理事”
——学习《矛盾论》的一点体会 (341)
 - 10、敢于露“丑”,勇于丢“丑” (344)
 - 11、真正革命领导者要善于否定自己的错误意见
——学习《实践论》心得 (348)
- 四 关于《党委会的工作方法》辅导报告 (352)

五	时时用焦裕禄这面镜子照自己	(362)
六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为培养无产阶级革命接班人而努力奋斗	(365)
七	谈谈县、社农村工作干部如何适应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	(369)
八	双城公社党委组织干部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	(375)
九	七十年代末向横山县委党校所作的三次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辅导报告提纲(有删节) ...	(378)
	1、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378)
	2、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假社会主义界限	(388)
	3、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高举与假高举毛泽东思想旗帜界限	(398)
十	八十年代写的三篇学习体会	(400)
	1、毛泽东同志是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同党的群众路线统一起来的光辉典范	(400)
	2、学习陈云同志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辩证方法	(403)
	3、学习邓小平同志坚持实事求是的革命精神	(409)

十一 关于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无儿少女老弱 孤寡户情况的调查报告	(414)
十二 横山县党岔乡私人倒贩稻种事件两次查处 材料	(419)
1、关于党岔乡私人倒贩稻种造成严重经济损失 的调查报告	(419)
2、横山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查处非法倒卖稻种事件	(424)
一部难得的回忆录	
——读杨浩甫同志《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 有感	(426)
一部值得一读的好书	
——读杨浩甫《风雨六十年》的感言	(429)
编后语	(435)

一路风雨 探索人生(代序)

读杨浩甫《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

□ 刘明光

几个月前,横山县原人大副主任、离休干部杨浩甫同志拿来他的自传体回忆——《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征求意见,我全部读过。这是一本非常厚重的书,洋洋二十多万言,真实生动、细致入微地记录了他参加革命六十年的风雨历程。

他还要我给书作个序,这着实让我汗颜——我不具备这个资格。浩甫同志长我近十岁,解放战争年代参加革命,曾经在我父亲的属下工作过,因亲戚关系,他称我父为二叔,我称他以兄长。应该说他是名副其实的老革命、老领导、老兄长。作序是件庄重的事,尤其是为他的书作序,我既无辈份,又非名人,哪敢造次?然而,读完他的书,我还是确有话说。

浩甫同志是一个有丰富政治人生经历的人。他少年时只念过短暂的冬书,参加革命时只有十四岁,是个典型的“红小鬼”。他没有挂帆远航。参加革命六十余年,执着地坚守在家乡横山县这块土地上。从通讯员、干事做起,

历任县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长、人民公社领导、横山中学党支部书记、县文教局局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等职。他亲历见证了我们党打垮蒋介石建立新中国的历史巨变；参加了党领导下的横山县的各项革命和建设事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切身经历体验了党的历次政治运动和重大事件。

他是个严谨认真的人。对工作极端负责，一丝不苟。遇事心力笃定，勤于思考，对所经历的事情，所着手的工作，总要用心总结提炼，形成观点和看法。他有良好的学习积累习惯。他虽受正规教育极少，但勤学不辍，勉力写作，成为横山县数得上的“秀才”和“笔杆子”。依托这些优良品格，他对其亲历亲为之事，一作资料收集，二写笔记心得，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几十年下来，厚积如累。渐渐地，他萌生了将自己独特的人生经历与体验进行总结整理、汇集行世的冲动。然而，终因七事八事，未能如愿。

时机终于来临。1994年他告别六十年的“宦海”生涯，离休赋闲。然而，他没有休闲。他立即开始整理往日积累的资料，重温党的历史，回顾总结自己亲身经历的六十年风雨历程，以自我实践为主线，认真反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得失利弊。他上下求索，夜以继日，春去秋来，积十余年之功，今日终于有《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付梓面世。这是他六十年奋斗人生的结晶，确实可喜可贺。

《风雨六十年》其主题基调在于反思。在长时期内，他

承担着既是领导者,又是执行者的双重身份。他亲身参加了党的“三大改造”、反右斗争、大跃进、社教运动、文化大革命等历次政治运动。他以真切的感受,独特的视角,生动的事例,深刻剖析了这些政治运动及重大事件中的极“左”路线、过火行为、假大空、腐败现象等,使我们更加具体真实地感受到这些错误及问题造成的严重危害、后果及其实质。从而使我们进一步加深对《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正确性、科学性的认识,更加坚定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这样系统全面反思这样重大的主题,作为一个县级干部,并不多见,实属难能可贵。我们除了感佩他“位卑未敢忘忧国”的精神外,他这样写更贴近现实,让我们这些同一层面的人读起来倍感亲切。

作者称,他写本书遵循了邓小平“七嘴八舌”、“不设禁区”和陈云的“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的原则。书中援引和采用的资料、事例,有许多是我们曾经未闻未见的;作者依据大量事实分析推断的有些识见、观点独特新颖,令人振聋发聩。这些认识虽然不免直露激烈,却更能让我们触摸到事物的本质,更有利于我们从多侧面来接近真理。

他的人生伴随着探索的过程。他出生于中等小农家庭,早年接触过孔孟典籍,革命后长期受到刘少奇《论共产党员修养》的熏陶,一向处事中平。对大跃进中的浮夸风、强迫命令,反右斗争、文化大革命中的残酷斗争、无情打

击,以及历次政治运动中的极“左”行为,他或心存疑想,或情有抵触,或行诸抵制。然而总体上他有看法,没办法,常常被陷于两难境地。作为共产党员、领导干部,他既要执行党的纪律,又不愿按部就班,依样划葫芦。在这种时候,他常常为拿捏一个合适的度,寻找一个正确的出口,费尽心血。

浩甫同志说,他写这本书的目的是与老同志、老朋友一起温故知新,品味人生;给亲族家人作个历史交待,勉励大家能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坚定不移地为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他的这一目的是一定能够达到的。我们从他的这些良好愿望和通篇的急切言辞中,不难触摸到他忧国忧民、拳拳报国的赤子之心。

“苍龙日暮还行雨,老树春深更着花。”我愿他的宝贵人生经验、思想光华更放异彩。

二〇〇八年七月六日

(刘明光——靖边人,曾任榆林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写在前面的话

我本是个无文化根底和身体瘦弱、“苦水”浅薄的人，但参加革命后，在形势的要求下，在党组织的培养和安排下，多半从事党政部门工作，使得我不得不边干边学、边学边干，逐渐形成了爱学习、好钻研、善思考、肯分析及喜欢积累资料的习惯。1994年离休后，为了消磨时间，也是为了散发“余热”，说出想说的话，并与众多老同事、老朋友们一起温故知新，品味人生，为了给亲戚、户族、家人作个历史交代，在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走向现代化、市场化、信息化的年代，在政治、文化环境趋于宽松的情况下，利用自己多年积蓄下的那点“习惯”性的“优势”和“资源”，从本能的良心、良知与社会责任感出发，按邓小平要“七嘴八舌”、“不设禁区”的指示和陈云“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的至理名言，仔细回顾和反思了我们党、国家、社会、民族及我本人解放以来经历过的桩桩往事，留心观察现实生活中的各种现象，注意倾听人民群众的不同声音，并一边翻阅有关书籍和自己保存的笔记、文稿，查看历史档案，搜集各方面资料，一边拜访一些老同志和有识之士；同时立题目、列提纲、撰正文，边写边改，反复核实，来回琢磨，多次删补，

历经十几年时间的磨练,写出这册杂乱无章的《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初稿打印出来时,觉得公开出版不合时宜,于是压了下来,心想我“走后”,让子孙们斟酌处理。后在退下来的一些老同事及县老干局领导的热情鼓励支持下,又增强了信心,鼓起勇气,决定在有生之年付梓出版。

本书基本是个人历史资料的整理,是“引经据典”式的书报抄录,是顺口溜的收集与编纂,是横山“现代史”的拾遗补缺,也是对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怀念,是对左倾路线的抨击,是对拨乱反正、改革开放、科学跨越、经济腾飞的颂扬,亦是对时弊的妄议,是对美好前景的向往。换句话说,是笔者这个小人物跨世纪“大杂烩”式的拙作,是自己个性的挖掘——内心世界的真实反映。概言之,它既是个个人人生轨迹的小结,也贯穿着时代跳动的脉搏。

就书中内容而言,上至对党、国家,下至对个人、群体,均“一分为二”,有褒有贬。其中有纪实,也有观点,有摘引旁证,也有分析点评。既回顾过去,也企盼未来;既有“先见之明”的狂言,也有“事后诸葛”的表白;既有不知“老几”的进谏,也有含蓄隐约的伏笔。其中尤为对我自己,既有张扬显配,也有反思检讨;写有糊涂说蠢话、办蠢事的,也写有胆怯说违心话、干违心事的;既写了当时是怎样想、如何干的,又写了后来以及现在的认识演变,并妄图把自己的风雨人生同家族乃至县、省、国家的曲折历程挂串起来。

笔者以为此书还是真实有据的,但无可避讳地说,文中有些理念、观点与毛泽东晚年思想有所相悖,同时,用一句流行已久的新闻媒体的话说有违“舆论一律”的“主旋律”,再加上本人水平有限,故不仅显得文章繁琐、重叠、冗赘,而且也失之偏颇。但不管怎样,笔者夙愿只要把它作为个人的历史记录——小小的“精神遗产”留给后人,并任人评说,由人取舍就足够了。若能从中得到点益处,受到点启迪,就算是笔者一生中对祖国、对人民特别是对家庭及其子孙后代尽到一点微薄责任,死而无憾了!

最后再说三点:第一,出版这一拙著纯属个人行为,文责自负,不当之处,恭请读者按党的“双百”方针不吝赐教;第二,书中所以援引颇多,其本意一则为寻找叙述之根据,二则为避免有抄袭、剽窃和虚构之嫌,尚望理解;第三,初稿基本完成时,在横山县老干局时任局长师发光和横山县退休老干部、写作爱好者朱直叙的建议下,为使内容丰富、完整和实在点,保持“原汁原味”,又收录了冗长的《附录》^①,作为正文补充,并将原列在正文中的“高岗事件”,以时间顺序排在《附录》之首,以慰我言犹未尽之意。

^①为了保持“原汁原味”,对一些杂文、小评论、心得体会等文章中在当今看来不准确的观点和提法,未作删改。

风雨六十年

——我的回顾与反思

我于民国二十一年农历八月二十三日“秋分”节(公元1932年9月23日)天蒙蒙亮(即早晨五时半左右)之时,出生在横山县威武堡(今塔湾镇)杨小川村一个农民家庭。我家因民国十九年遭瘟疫后家父继恭给老三门小爷杨儒顶门,土地较多(近百垧),但父亲因在瘟疫中染上毒瘤被割掉后疼痛难忍,吸上了大烟,不多参加劳动,主要靠“调份子”伙计及雇短工、月工耕耘。一年下来粮食倒也收获的不少(三四十石),可除伙计挣(分)外,大部分还了债,往往是春借冬还,所以生活很困难。在这种状况下,距家门不足两华里威武设有小学堂,自己也想念书,却因为家里无力供我念长书,只好让我农闲时上冬学(时间四五十天),于是从十岁开始,春、夏、秋在家放牲口、拦羊,进而协助兄、嫂及伙计参加农业生产,冬季去学校念书(念的主要是《百家姓》、《千字文》、《五言杂志》等)。由于从小受父母(主要是父亲)的教诲,所以我念书非常用功,常属前一、二名学生,未曾因背书和拔写字被考住或因调皮捣蛋而挨老师的板子(戒尺);而且也很节约,记得曾因写做(大楷)

缺少麻纸,家里带的熟米(也叫干米)舍不得吃,用来换别的同学的麻纸。那时我虽小,却有爱面子思想,所以当晚自习前大家用开水泡喝熟米时,我则避开他们少少泡一点,并做假动作一个人悄悄地喝。用现在的话说这也算属一种“弄假”!同时,在小时候(主要是十二岁以后)在家里劳动确实还是挺艰苦的,特别在父亲的严格管教和督促下,起早睡晚,一般农活像耕地、抓粪、锄地、收割和背打庄稼等都干过,尤其记忆犹深的是,刚“出牛”天气凉,早晨抓粪和秋收,夜间从三华里以外的山上往回背庄稼,对我这个体弱、贪睡、苦水浅薄的娃娃来说,真是又愁又累。

家乡威武堡在刘志丹、高岗等开始闹“土地革命”的“红白拉锯”时期,国民党军为了“剿共”,实行“步步为营”的“堡垒政策”,于民国二十五年在威武堡古城南端山头上修起了土寨子,并驻扎了军队(在修寨子之前,我家怕“红军”来了“共产”,当我三、四岁隐隐约约有了印象的时候,即民国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秋,随父母等一大家人,赶上羊、牲口,由东向北到今横山旧城河西的郭塌畔,再向西转至靖边县大界我杨家“藏红军”一年多)。时至1946年10月12日解放军“黄龙部队”开到我们村、家等处,将寨子团团围住(时寨子由国民党二十二军王永清骑兵团张建民连长把守着)。因时任靖边县长城区区长、大界我杨家继和大伯和长城区清平乡乡长,我们的亲戚刘锦业二叔也随军而至,所以当驻守波罗的陕北保安指挥部副指挥胡景铎,

于阳历10月13日宣布起义后,他们动员我父在一天夜间孤身上寨子,通过报名喊话进入“虎穴”,见到了张建民。张念朋友之情(两人是烟友),对父以礼相待,但思想沉重,表示等候王永清团长的态度和消息。父亲当时虽然劝降无果,却有惊无险地回到了家。直到横山县城王永清当月16日被迫起义后,张建民才听命弃寨回到县城一起参加了起义。

横山解放后的次年一月,当蒋介石向解放区发动“全面进攻”改为“重点进攻”之时,中共西北局为了击退国民党的进攻,向榆横特委发出发展地方武装,扩充兵力的决定。横山县政府根据榆横特委的指示,发出征兵命令,仅我们威武区三乡这次就拨了36名兵。此时我们兄弟4人,而我堂表兄牛家则兄弟5个,战争年代,多数人不想去当兵,我们两家老人失破情面互相“斗争”(我们实际“斗”不过他们,因表兄牛光清是民兵排长,乡上尚有“看面子”思想)。结果在表兄不愿带头参军、我哥也不想积极应征的情况下,乡政府指定由两家老人均带上老二即我和表弟到乡政府冯家口则参加验兵。结果像母亲说的,虽然我表弟比我小一岁多,可两人个子长得差不多一样高,在等高低中,因我不会“装”,没低头弯腰,站的端正正的,于是将我验起(回头看,如果说当年是一件“坏事”,可后来却说变成了好事,我自己就不要说,家里人也觉得有点荣幸,周围人尚有羡慕的,特别是当时躲兵未回和中途请假与“开小差”

未归队的那些人,大都后悔了)。验兵回家后,父亲安排由兄长带上我去靖边躲了一段。当别的兵送走,情况有所松动时,两人回到了家。当年农历五月十三“关老爷磨刀”之日,突然由横山县贾成业、马尚龙的游击队来我家将我引走。离家时虽然不是自愿的,可思想幼稚,也没觉得有什么害怕之感,朦朦胧胧地成为一个“红小鬼”,糊里糊涂地开始“闹革命”。

我们这支游击队,有队员四五十人,每人扛着老式的步枪,带着少量子弹和两、三颗手榴弹,发给我的只有两颗手榴弹,没有枪,背着背包、粮袋,身穿用谷草灰染的粗土布军衣,打着裹腿,脚蹬农民做的军鞋。游击队的活动方式,一般是白天休息,夜间游击,“神出鬼没”;主要任务是侦探、骚扰、偷袭、阻击敌人,配合正规军作战。当胡宗南侵战延安、横山北线的国民党残余卷土重来,县城被占领后,我们主要同县城出来扰乱和抢要农民粮食的国民党军队在今旧城西南部周旋;在占领横山县城的国民党军队遁逃后,我们则到横山、雷龙湾等地与无定河北面的自卫队打游击战。到了当年8月上旬我军第一次攻打榆林之时,我们游击队一天夜间奉命由县城出发,西去侦探胡宗南北上援榆之讯,赶次日中午行军九十华里至狄青塬北塬坝底,发现从塬上下来一支国军(后听说是胡宗南救援榆林的一个尖兵连),空中又有飞机,于是我们未敢正面交锋,“打不赢就走”,慌忙侧转方向朝东转移,到今塔湾镇的冯

放战争,尤其是建国后所有的政治、经济及思想文化运动,我不仅是个普通的经历和参与者,甚至还是个组织、发动及领导者之一。尽管个人经历平平,所见所闻也只是冰山一角,但展现的却是共产党执政以来不平凡的一个缩影。

信仰坚定一心跟党走

我进入“革命阵营”后，在共产党、毛主席“是救星”，“像太阳”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等革命歌曲与革命口号的宣传、感召下，从幼稚、朦胧中渐渐对党和毛主席产生了朴素的阶级感情，有了爱和恨，分清了敌我友。尤其是到1949年，毛泽东在改变中国中也改变了我自己。1949年春节后，我以中共候补党员的身份，被横山县委送至绥德地委党校青干班，学习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知识和文化课。半年期满后成为区团委干部。1951年秋又被派往榆林地委整党训练班培训三个月，学习了《中国共产党三十年》、《社会发展简史》、《共产党员八条标准》等。加上接着通过对《婚姻法》和《共同纲领》、新宪法的学习，使自己的文化和思想素质有了提高。同时，在威武区（后改为三区）担任青年团书记和区委宣传科长中，边学习、边工作，刻苦参加“土登评产”，热心组织青年团员和青少年开展活动，宣传解放妇女、男女平等，帮助农民生产自救，互助互济，组织变工队，互助组，积极搞宣传通讯工作（期间于1952年秋在西北局《群众日报》上发表了我写的今塔湾镇石井村《我们有大米吃啦》的近千字新闻报道文章）。特别是从1951

年冬从榆林第一期整党训练班回来后,在白进勋同志的领导下,同师保洲、王海旺、曹生健、胡仲廷等同志,到高镇区二乡参加了三个月整党试点。接着于1952年至1953年利用农闲时间,领导了四期(每期一个多月)四个乡的农村整党工作,给党员和邀请的部分非党青年“积极分子”主讲由刘少奇主持制定的《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并亲自写安排意见和工作报告,从而不仅提高了自身的文化、理论水平和思想觉悟、工作能力,也增强了对党和毛主席的崇敬和热爱,坚定了对毛泽东思想的信仰。加上建国后国民经济得到较快恢复,社会秩序良好,多少年来遗留下的社会丑恶现象被杜绝,真可谓“路不拾遗,夜不闭户”,人民安居乐业,和谐相处。再加上经过1952年的“三反”运动的警示(尽管开初搞得“左”,无“老虎”要求“打老虎”),领导和干部勤政廉洁,党、团员起到带头作用,党群、干群关系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密切,堪称“人爱人、人帮人”和“无贪污、无盗窃、无诈骗、无赌博、无吸毒(五十多岁的家父就是在此期间戒烟的)、无卖淫、无讨吃的、无懒汉‘二流子’、无打架斗殴、无寻死上吊”的“十无”社会,用现在的语言讲,是“精神文明”最好的时期。

“物质文明”方面,“到1952年底,国民经济得到全面恢复。1952年工业生产总值比1949年增长144.9%,农业生产总值增长48.5%。工农业主要产品的产量均已超过建国前最高水平”(引自2001年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由

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系编写组编著的《中共党的八十年简读本》(简称《八十年》)。我们横山县的国民生产总值1952年也由1949年的49万元,增加为541万元。特别是贫苦农民翻身后过上了“三十亩地,一头牛,老婆娃娃热炕头”的生活,并响应党和政府号召,兴修水利,植树造林,发展生产(像笔者家乡杨小川村,父亲继承曾任行政主任二爸继良遗志,在小川移河改道、打土坝改水灌溉的基础上,经县水利技术员杨保华、韩效如同志精心测量设计、直接指导、具体帮助,带领族人在杨小川沟岔于1953年打起横山县第一座拦河石坝)。同时,幻想未来,“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点灯不用油,耕地不要牛”的“社会主义”以及理想中的“共产主义社会”一定在中国乃至全世界实现。正是因为当年的情况如此,也正因为我有了坚定的信仰,有了强大的精神支柱,而党组织也信任自己,所以就很听领导的话,自觉地跟党走,一步一个脚印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拼命地去干好事……。今天回想起来,对那段短暂的历史,在怀念的同时,也为自己无愧于党和人民而觉得自豪!

然而,不堪回首的是,当新中国在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正确领导下,凝聚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艰苦努力,奋勇向前的时候,却出现了“高岗事件”——“反对野心家高岗、饶漱石分裂党、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利的重大斗争”。这场“重大斗争”,是我们党在缺乏“治江山”经验下,围绕着如何进行新中国的改造、建设重大国策上发生的分歧和争

论,是执政后中央高层公开的首次较量,它不仅反映出党内路线分歧,同时也伴随着权力之争,而高岗等则是这次党内斗争的失败者。这次“重大斗争”,是历史上“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路线斗争在建国后的重演,是最大的历史冤案。这次党内斗争,虽然结束较快,但事关重大,影响不小,笔者在此仅以承上启下作一提及,翔实在《附录》一中做专叙。

主义驱使盲从干革命

“打江山容易，治江山难”。1999年陕西省人大主办的《民意》第7期《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对话中茅于軾说：“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是铁的事实，虽然一个领导民族独立的政党未必能继续领导民族建设。”中华民族在毛泽东、党中央带领我们“站起”、“立正”、并“向前走”了几小步后，即开始“向左转”、“跑步走”。照抄马列书本空想，仿苏联“老大哥”斯大林模式，靠“斗争哲学”、“专政理论”、“运动群众”“治天下”，莫能跳出蒋介石“一个党，一个主义，一个领袖”的“一党专政”圈子，实行毛泽东说的“我们是马克思加秦始皇”的制度，超越建国时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精神，不建立“新民主主义秩序”，盲目进行“三大改造”，接着就是“反右派斗争”、“三面红旗运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而我自己出于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忠诚，在主义驱使下，跟随党和毛主席干革命，在做了一些好事的同时，也确实干了不少蠢事！历史虽然过去，我也年逾古稀，但为了总结经验教训，以史为鉴，还是值得我这个小人物反思和建言的。

一、“三大改造”运动中的衷心拥护者

建国后的社会制度和经济建设方针,毛泽东早在1933年8月20日《必须注意做经济工作》一文中就讲:“在国内战争完成后,以经济建设为一切任务的中心。”同时,1940年1月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指出:“中国革命不能不做两步走,第一步是新民主主义,第二步才是社会主义。而且第一步的时间是相当长。”并对“第一步”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设计的具体蓝图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和新民主主义的文化相结合,这就是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这就是名副其实中华民国,这就是我们要造成的新中国。”毛泽东在1945年4月24日“七大”《论联合政府》政治报告中又说:“中国在整个新民主主义制度时期不可能、因此就不应该是一个阶级专政和一党独占政府机构的制度。”“在一个长时期中将产生一个对于我们完全必要和完全合理的同时又区别于俄国制度的特殊形态,即几个阶级联盟的新民主主义国家形态和政权形态。”1949年3月5日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更明确、具体地指出:“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就基本形态来说,还是和将是分散和个体的,即是说,同古代近似的。谁要忽视或轻视了这点,谁就犯‘左’倾机会主义错误。”同时说:“在革命胜利以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城乡资本主义的积极性,以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在这个时期……城乡资本主义成份,都应当允许其存在和发展。”“认为简直可以很快地消灭私人资本,这也是

完全错误的,这就是‘左’倾机会主义或者冒险主义的观点。”毛泽东在1949年6月30日《论人民民主专政》报告中,继七届二中全会讲话“孙中山的节制资本的口号,我们依然必须用和用得着”之后,又特别指出:“我们现在的方针是节制资本主义,而不是消灭资本主义。”根据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提出并在之后的《共同纲领》中规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由“五种经济成份构成”,用现在的话叫做中国特色的“多种所有制”。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论”——“新民主主义社会”一系列的政治、经济观点,是抗战时期和建国前夕乃至建国初中央高层领导的共识。如薄一波在《建国以来若干重大事件和决策的回顾》(简称《回顾》)一书《关于刘少奇同志巩固新民主主义的构想》一章讲到,刘少奇在1951年3月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起草的《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就明确提出了“巩固新民主主义制度”的口号,他说:“过早地采取社会主义政策是要不得的。”“过早地消灭资本主义的办法则要犯‘左’的错误”,“消灭了以后你还要把他请回来的”(改革开放后不是逐渐“请回来”了吗——笔者)。并说:“资本家在生产方面占很高的地位,保护他们实际上就是保护生产力。”因此,“在新民主主义条件下,在劳资两利条件下,还让资本家存在和发展几十年,这样做,对工人阶级好处多,坏处少。”但毛泽东受斯大林模式的影响,抛弃了同民主党派合作制定的《共同纲领》,改变了他原本正确的要保持“相当长时期

内”的“区别于俄国制度”的“新民主主义国家制度”等论述,“忽视或轻视”了生产力的保护和发展,犯了自己讲的“左倾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错误,成为他讲的“开玩笑”之“公式马克思主义者”!所以在土改、镇反与“三反”、“五反”之后,据《回顾》讲,经过“1952 秋后的酝酿”、“1953 年 6 月 15 日在政治局会议上提出”、到“12 月形成了一个完整表述”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与此同时,1953 年又颁布“统购统销政策”,一改多少年来的市场经济为中央计划经济。对此,《炎黄春秋》2007 年第 4 期白琳《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认识——半个世纪的思考》(简称《思考》),引用了于光远在 1988 年 5 月出版的《从新民主主义论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一书中一段话,说明了问题症结:“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过程中,毛泽东把刘少奇作为主要对象进行批评……实质上是批评了毛泽东自己创立和在许多年中有所发展的‘新民主主义社会论’”。邓小平《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意见》(简称《意见》)中也承认:“毛泽东同志的错误在于违反了他自己正确的东西。”其后果,正如《思考》作者白琳说的:“提前放弃新民主主义,不仅使中国经济发展耽

误了20多年,而且使民主和法制建设也耽误了20多年”。

当年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像毛泽东过去领导中国革命一样,也是首先从农村开始的。1953年2月15日中央正式通过并于26日公布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接着,据《炎黄春秋》2006年第10期项小米同志关于《邓子恢主政农工部的悲剧》(简称《悲剧》)介绍,当年10月26日,全国第三次互助合作会议召开(邓子恢去南方考察未出席),会议先后传达了毛泽东10月15日和11月4日的两次谈话。毛泽东的谈话“十分明显”“针对邓子恢”说:“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言不及义,好行小惠”,“言不及义,就是言不及社会主义”。《悲剧》说:“这时是建国伊始,正是毛泽东威望如日中天之时”,“大家一致认为农业生产合作化,在整个互助合作运动中日益显出重要地位”。于是中共中央即于12月通过了《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在毛泽东的谈话和决议精神的指导下,农村合作化在原互助组的基础上,一哄而起,盲目发展。1955年7月31日,毛泽东针对党内对合作化速度等问题的争论,在中央召开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严厉批评了邓子恢等人的“右倾”,不切实际地认为“目前农村合作化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有的地方已经到来,全国也即将到来”。然而领导却落后于群众,“像一个小脚女人,东摇西摆地在那里走路,老是埋

怨说：走快了，走快了。过多的品头评足，不适当地埋怨，无穷的忧虑，数不尽的清规和戒律”，还指责他是“从资产阶级、富农或者具有资本主义自发倾向的富裕中农的立场出发”。并说“现在农村中存在的是富农的资本主义经济”，“大家已经看见，在最近几年中，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要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负了债，有些人出卖了土地。这种情况让它发展下去，农村中向两级分化的现象必然一天一天严重起来。失去土地的农民和继续处于贫困地位的农民将要埋怨我们，他们将说我们见死不救，不去帮他们解决困难”。《悲剧》说：“毛泽东采取他‘用大炮轰’的手法，于1955年10月4日，中央七届六中全会扩大会议开幕，248篇发言或书面发言，一致拥护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问题》的报告，批判了合作运动中的‘右倾机会主义’，对邓子恢定性为‘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无一人持异议。会议热烈而亢奋地批判了合作化问题上‘反急躁’、‘反冒进’等‘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此情此景，在四年后的庐山会议上几乎如同拷贝似的重映了一遍”。可见我们党中央民主生活走向了何等不正常的状态，毛泽东倡导的党的三大优良作风跑到那里去了？毛泽东曾说让民主人士“唱对台戏”，怎么在党内也变成“唱一台戏”了吗！毛泽东在七届六中全会的“结论”讲话中更“幻想主义”的“那么凶”而

“厉害”地说：“我们……就是要使帝国主义绝种，资本主义绝种，小生产也绝种。”并指出：“过去有个依靠商人（就是依靠资产阶级）和‘四大自由’这种纲领性的提法，那是错误的。”当年12月间又出版了毛泽东主编的《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他为这本书写了序言和104条按语。在该书的序言和按语中，更尖锐地批判了“右倾机会主义”，说“他们是瞎子”、“妖魔鬼怪”、“绊脚石”、“颠倒是非”、“混淆黑白”等，并说：“现在的社会主义确实是前无古人的。社会主义比起孔夫子的‘经书’来，不知要好多少倍。”同时在《谁说鸡毛不能上天》一文的按语中，针对“富裕中农……宣传鸡毛不能上天一类的从古以来的真理”说：“鸡毛不能上天”这个古代的真理，在社会主义时代，它已经不是真理了。穷人要翻身了，旧制度要灭亡，新制度要出世了。”不可思议的是全国解放快六年了，岂能说“穷人”还没“解放”，“旧制度”还没“灭亡”，“新制度”还没“出世”呢？毛泽东在同一按语中说：“鸡毛确实要上天了。苏联已经上天。在中国，正在上天。在全世界都是要上天的。”毛泽东生前没有想到苏联“老大哥”“上天”后跌入地了，中国“上天”也掉下来了，直到改革开放后才变换方式重新开始“上天”，至于“全世界”更不可能按他设计的路线图“上天”了！同时，毛泽东在《机会主义邪气压下去，社会主义正气升上来》一文按语中说：“几乎带有普遍性地在许多地方存在着的、妨碍广大的贫农和下中农群众走合作化

道路的,党内的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同社会上的资本主义势力互相呼唤着……有些人虽然顶着共产主义的旗号,却对现在要做的社会主义事业表现很少兴趣。他们不但不支持热情的群众,反而向群众的头上浇冷水。1955年在中国,正是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决战胜负的一年。1955年上半年是那样的乌烟瘴气,阴霾满天。1955年下半年却完全变样了,成了另外一种气候,几千万户农民群众行动起来,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实行合作化……这是大海的怒涛,一切妖魔鬼怪都被冲走了。社会上各种人物的嘴脸,被区别的清清楚楚。党内也是这样。”在毛泽东的威震下,把“反右倾保守”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向“党内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社会上的资本主义势力”和“不支持热情的群众”、“向群众的头上泼冷水”等“一切妖魔鬼怪”冲了!

就这样,在“绝对权威”压力造成的政治氛围下,使农业合作化运动以雷霆万钧之势,形成了超高速发展的猛烈浪潮——在初级社刚办起后,仅用几个月的时间就跨进高级社阶段。像属于“小脚女人”“走路”的我们横山县,新编《横山县志》(简称新《县志》)记载:“在原变工队、互助组的基础上,从1954年冬开始试办到1955年冬,继百分之八十的农民加入初级社后,1956年春即大规模地搞了升高级社运动”,基本与全国同期实现了所谓农村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横山纯属农业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就意味着迈进了“社会主义”。对于当年横山如火如荼的合

作化运动,我虽然未直接参与(因我那时专搞审查干部工作,这是后话),但出于对领袖的信仰,在思想上是衷心拥护的,毫未产生过异议。如1956年夏,笔者以县委文教部副部长(当时无正部长)的身份陪同县级领导等在县城殿市小街道的小楼上兴高采烈地观看了横山宣布“进入社会主义”群众游行的欢庆情景。

当接踵而至的“三面红旗”运动,“刮共产风”,“吃大锅饭”,“行动大呼隆”,“出工不出力”,造成“三年困难”之时,恰自己被派送陕西省委党校师资班学习时近两年理论(主要是《毛选》和马克思主义哲学)。期间通过理论联系实际,开始就一些迷惑不解的问题,如对“新民主主义社会”及其“过渡”等做过暗暗思考:既然“新民主主义”是一种“社会形态”为什么这么短暂?既然是“逐步”“过渡”,为什么又这么急促?经过“文革”教训,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通过学习邓小平等人的讲话,和参与真理标准的讨论,及对《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简称《决议》)的认真、细致、反复学习捉摸,并重温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对照有关农业合作化问题的讲话、文章,面对农村改革现实,“忆往昔”、“看今朝”,作对比、论是非,才真正感悟到毛泽东当年“治江山”中超越历史阶段“飞跃式”的“过渡”心情太急躁了,尤其是在当时上层关于合作化的争论期间,毛泽东的思想与做法简直令人费解!他按“本本”上的空想“社会主义”理念与

苏联的模式，呆在书房里脱离实际、脱离群众苦思冥想，错估了形势。于是，名为批评邓子恢等人，亦等于否定他建国前的正确观点——自己批判自己；更听不得半点反面意见；把自己的主观意志强加给所谓“热情的群众”，人为地制造了“不可避免”的“改造高潮”。

当时农村、农民的情况，从1955年2月24日起，我（时为横山县委组织部干事）同地委组织部科长韩步贵和三区副区长胡应祥为地、县、区三人工作组，被派到所谓有名的“落后乡”即“资本主义乡”三区六乡，经过十四天的深入调查了解，就可说明横山县根本不像毛泽东说的“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不过这种现象听说外地还是有的，像高岗领导的东北地区及浙江省等。可现在看，这不正是“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吗？）也并非“几千万人民行动起来，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实行合作化”，“右倾保守”者则不但不支持热情的群众，反而向群众泼冷水”。如我保存的1955年3月15日以三区六乡党支部、工作组写的《横山县三区六乡工作调查及改进意见的反映》（注：系我同韩步贵同志分别起草的）说：“该乡农民开始向两级分化。”“不少农民埋头生产，不问政治，进行置产、买地，不参加互助合作组织，而自发走资本主义道路”。1954年，有10户（主要是军工属）因缺乏劳动力而“雇长工26个，半工一个，出租土地120亩（租米一石二斗），买地188亩”，“成份均在中农以上，冒了尖，有

些已接近富农成份”。并指出：农民“缺乏走集体化道路的觉悟性和远见性”，“互助合作组织发展很缓慢，劲头不大、数量少、质量低……且坚持性不大，有始无终，形式、应付的挂名组不少”；而且“有许多党团员不参加互助合作，从事单干，28名党员就有21名不参加互助组……71户烈、军、工属和转业人员就有24户未参加互助组”。有的人参加后退出时说：“我的儿孙手上也不参加互助组了！”再拿笔者家乡颇有名气的地多、地好的杨小川村，也没有出现一户雇工剥削的“新富农”，要说上升为“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富裕中农”，生活接近“小康”水平的除原来的二爸家外也只有笔者家一户（当时有一头牛、一条驴、两个骡子和一群羊）。至于说到“出卖了土地”的现象，当时也未出现，更没听说贫苦农民“埋怨我们”“见死不救”，“不去帮助他们解决困难”走合作化的道路。恰恰相反，如我们村土地等生产资料最少的贫农、笔者二叔杨继升，在1955年冬被一轰而起卷进初级社，1956年升高级社后，自觉“集体不如单干”，于是凭着他“成份好”、“根子正”和倔强的性格，以“入社自由”的政策为理由，毅然退出了高级社。可见，当年亦并非像毛泽东说的“鸡毛确实要上天”，“贫农对合作化最积极”。再如2000年12月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由榆林地委党史研究室编著的《中国共产党榆林地区历史大事记》（简称《榆林大事记》），介绍：“1957年6月20日，中共榆林地委《关于处理闹社、退社的报告》指出：入春以

来,闹社、退社现象不断发生。据不完全统计,全区 2700 多户社员提出退社……已退出 200 多户”。杨继升叔父,就是当时众多“闹社、退社”者之一。尽管他原本土地、财产就少,“退社”时,还受到了克扣,少带了财产,单干期间(整六年)又受到歧视、排挤和限制,可他不仅生产比集体自由、轻松,生活也比集体好的多,直到 1964 年“社教”中,实在顶不住了——害怕批斗乃至坐牢才参加当时的人民公社的。还有我的好友、同事原榆林市委宣传部副部长、讲师团团长、“文革”初期担任过横山县五龙山公社党委书记的崔月德同志向笔者介绍,原五龙山公社贺虎抓大队王石畔生产队农民王虎,在 1956 年入社后因认为“集体不如单干”,所以于次年退出高级社。后公社多次叫其入社,可干部一到他家,王虎就用装疯卖傻来“抵抗”。直到 1966 年冬“文革”开始才由“红卫兵”上门造反并组织大会批判后入了人民公社。二十年“吃大锅饭”的苦头,近三十年“大包干”的好处,证明当年继升二叔、王虎农民、吴玉民同志等的“反潮流精神”实在是难能可贵的!真理在他们手里。

由于合作化超过了生产力发展水平,加上在实行统购统销政策中又购了“过头粮”,所以不仅损害了富裕农民的利益,也挫伤了包括贫困农民在内的广大群众劳动积极性,使生产效率大大降低。据 1998 年 3 月今日出版社出版由马志城、凌志云著的《交锋——当代中国三次思想解放实录》(简称《交锋》)一书说:“经学者研究,如果将 1952

年中国农业生产率定为 100 的话,1978 年仅 71.1,最高计算也仅为 92。这就是说,经过 20 多年的合作化、公社化、学大寨,中国农业生产率反而大为降低。高于 1952 年生产率的,只有 1955 年,亦是家庭拥有独立经济地位的最后时候”。受到历史惩罚,一代伟人、改革开放的设计师邓小平 1980 年 5 月,谈到我国农业合作化的历史教训时曾说:“有人说,过去搞社会主义改造,速度太快了。我看这个意见不能说一点道理也没有? 比如农业合作化,一两年一个高潮,一个组织形式还没来得及巩固,很快又变了。从初级社办高级社就是如此,如果稳步前进,巩固一段时间再发展,就可能搞得更好些。”由邓小平起书名、胡乔木写《题记》、胡绳主编的《中国共产党七十年》(简称《七十年》)说:“加速合作化的群众运动的浪潮,像海啸一样席卷中国大地,几个月功夫,合作化骤然完成了”。到 1958 年大跃进时,高级社还不巩固,又普遍搞人民公社,结果六十年代初期不得不退回到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虽然毛泽东曾针对刘少奇说,岂能“革命几十年,革出个‘包产到户’”,但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又再次退到坚持土地等生产资料公有前提下的家庭分散经营。正如有的人说的:“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退到解放前!”实际,“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后,“包产到户”的幽灵一直在上空悠荡着。像我们横山这个偏僻小县,当年在县委主要领导“秃头子橡不要先烂”的“中不溜”思想指导下,虽然“十边地”、“自留地”管

的不严重，“毛驴分户喂养”没有硬限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对“包产到户”这个“敏感”的大问题却从未像安徽等地那样公开或者暗示开过口子。对此，笔者近日在榆林走访了叶子华、崔月德同志，他俩用亲身经历介绍说：1962年“七千人大会”以后，时任榆林地委农工部副部长王伯惠同志和榆林地区农业局局长苏振云同志（注：该苏在1959年“反右倾”中被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通过对清涧县农村广泛深入调查，总结归纳出“包产到户”“十大好处”的经验。于是在当年夏，县委贺守让副书记指派他们四个人到石湾公社（该公社系叶、崔家乡）大川沟大队试图了解队干、社员对“包产到户”的反映。当他们深入群众，在个别和小范围的调查中，大队书记谢学义首先放开胆子说：“不管‘六十条’还是多少条，最数‘包产到户’这条好，有了这一条，问题就解决了。”与此同时，凡接触过的队干、社员态度均无异样，而有的虽未出口，但也均在“不言中”。可遗憾的是，调查材料稿由叶子华同志执笔刚整理好，贺书记亲自打来电话，叫他们赶快回来别调查了。回县后，才得知“情况紧张”，“风向变了”即上面提出要坚决纠正“单干风”，于是材料压下来未敢出笼。“文革”中虽有人还曾翻腾过这个问题，但它的生命力却并未因此而被泯灭！

与合作化运动迅猛发展的同时，在毛泽东“共产共产，我们就是共资本家的产”的思想和中共中央1954年《将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为公私合营的决定》精神指导下，资

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以汹涌澎湃之势席卷全国,从低级形式(统购统销、加工定货)到高级形式(公私合营)的发展步伐大大加快,到1956年底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期间,也同时基本完成了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横山这个农业小县,按新《县志》载,在1950年仅有人商业(实际是小商小贩)5户,到1954年发展到221户,从业人员仅有272人。在全国实现公私合营的同时,我们县小商小贩先组成合作商店,后被组进供销社变成公私合营。至于横山的个体户手工业更少,到1954年底也仅有64户,从业人员131人,在私人商贩被组进供销社的同时,小手工业者也被组成不同的手工业合作社。

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1988年11月27日《文摘报》忠敏《关于薛暮桥对社会主义改造提出新见解》一文说,著名经济学家薛暮桥1988年《理论动态》第802期刊登文章。“薛暮桥的文章认为,社会主义总路线似乎提得太早,在经济十分落后的中国应有较长的新民主主义时期,不宜匆匆忙忙消灭个体经济和私营企业。1952年底至1953年春毛泽东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后,头脑就开始发热,只强调阶级斗争而不再重视生产的发展”。“50年代的新中国,资本主义所容纳的生产力还没有完全被发挥出来”,“1956年各行业公私合营……实际完全是一种剥夺。说全体资本家欢欣鼓舞要求全行业公私合营,这是一种假象,许多人白天敲锣打鼓,晚上回家抱头痛哭,彻底的社会

主义改造也使国家背上了一个很大的包袱,使生产和流通中留下空隙无人填补,许多种小商品和土特产品在市场上不见了,给人民的生活带来很大不便,使生产力受到很大摧残”。另据2001年5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吴江《社会主义前途与马克思主义命运》一书披露,1955年11月宋庆龄挺身而出,给毛泽东写信说:“我不理解提出对工商业的改造,共产党曾对工商界许下长期共存、保障工商业及以利益的诺言。这样一来,不是变成自食前言了吗?资本家已经对共产党的政策产生了怀疑和恐惧,不少人后悔和抱怨。”对于中国是否“应有一个较长的新民主主义时期”的问题,我作为一个县级普通的、见识浅的小小宣传工作者,早在“困难时期”省委党校学习中就从迷惑中开始有些质疑,而作为社会科学家、经济理论权威的薛暮桥等老先生肯定早有自己的“见解”,只是在当时的氛围下,委曲求全罢了。改革开放后,薛老能“站出来”亮“新见解”——敢于讲真话、实话的精神,是值得至今尚缺乏理论良知和勇气的同志们学习的!

实现总路线任务中的“三大改造”,本来毛泽东当初说的也需要“逐步”地和“相当长的时间”来完成,结果只经过三、四年的短暂时间就由刚刚成为“过渡”性质的“新民主主义社会”一步登天跃入“社会主义”。笔者按“十六大”后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的“政治文明”、“理论创新”、“科学发展观”等指导思想,斗胆地认为,毛泽东制定

的“总路线”，并不是像《决议》当初肯定的“是完全正确的”，“三大改造”也非《决议》说的“是深刻的社会变革”，“促进了工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而“缺点和偏差”，仅仅承认是“农业合作化以及对于工业和个体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在当时人们包括上层思想僵化的状况下，主持和审定《决议》的邓小平、胡耀邦等对“缺点和偏差”能做出如此的承认也确实还是挺不容易的，正如邓小平和叶剑英讲的：“任何领袖人物都不是神”。《回顾》则在《决议》的基础上，又作了“发挥”，称是“创造性”地改造，“消灭了剥削制度，铲除了造成社会不平等、不公正的主要社会历史根源，建立了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这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为我国今后的发展和进步奠定了坚实基础”。笔者认为，要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不是在当初，而是在邓小平第二次复出后进行“全面整顿”期间才开始有所“奠定”，而“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更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事。对于“三大改造”，主要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交锋》一书讲的倒是符合历史的：“二十世纪50年代初期，共产党在夺取了中国大陆的政权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义不容辞地消灭了原有的私营企业。这个步骤由1950年对官僚资本的大规模没收开始，到1956年对小企业主的强制性的兼并最后完成，整个过程被共产党叫作对城市资本主义的社会

主义改造。到了1957年中国大陆的工业生产总额中间,属于私营经济的部分,只余0.1%,所以共产党就能够宣布其‘改造运动’取得了‘巨大胜利’,又经过60年代的‘文革’,私有经济在大陆已经绝迹”。并说:“在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私营,一向被认为与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水火不相容,直到80年代初期,还属被批判和肃清之列。”“共产党在经历了40多年的努力之后,终于明白,仅仅靠公有经济无法解决中国大陆失业问题。”“而国有企业中弥漫的消极怠工和化公为私行为,成为最令人头痛的一件事。这种局面造成了较大一部分的企业亏损,每年亏损总额当在数百亿人民币。这使得越来越多的人对国有经济失去了信心,所以有人说,什么国营(赢),明明是国输。”“于是到1988年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七届一次全会上,2000余位人民代表一举将宪法修正,把私营企业确定为合法。这是共产党对于私营经济方针的划时代的转变。”1997年,党的十五大进一步确认“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重要组成部分”,并提出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由此可见,当年那场“改造”确实是不必要的,现在的“资本主义工商业”远远超过了“改造”前,“剥削制度”和“不平等、不公正的主要社会历史根源”,“消灭”、“铲除”了后又重新出现。《交锋》作者还引用了所谓“新左派”1992年“万言书”中的一段话:“人们公认我国在1955年以前存在着民族资产阶级。我们只要把当前的情况同1955年以前的情况对

比一下,就会看到,无论在绝对人数上,还是在经济实力上,当前我国私营企业主都超过了1955年以前。”“我们完全可以认定,一个民族间资产阶级已经在政治上形成”,“官僚资产阶级和买办资产阶级的萌芽已经开始出现”。《交锋》一书也承认“到了1995年的春夏之交的这个季节,分布在中国大陆的个体工商业者已经有2400万家,有4300万雇员在这里工作。此外,至少有700百万人受雇于大约60万家私营企业的老板”。“据说拥有百万元乃至数千万元财产的‘大款’当以百万计,其衣食住行之豪华,如花园别墅,奔驰轿车等,为今日中国人津津乐道的话题之一。”这些当然不能说不是事实,但却不足成为“新左派”反对改革的口实。相反,正是主要由于全方位的改革还没有到位,特别是政治体制改革没有跟上去,才出现了贫富悬殊,但它总比普遍贫穷要好;况绝大多数农民和低收入者生活水平均比改革前有了不同程度的提高,像所谓“民族资产阶级”已成为我国经济掘起的重要力量。白琳同志在《思考》一文中指出:“50多年来中国大陆的现代化进程已做了正确的回答:在经济很落后的条件下彻底消灭私有制是有害于国计民生的。”“不论个体经济还是私营经济,不仅在20世纪的50年代,就是在21世纪初的今天,其积极作用远大于消极作用。”

历史和现实证明,新中国在国民经济恢复后,毛泽东积极倡导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违背民意的一次失误。而

更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在私有制几乎绝迹的时候,还叫“补民主革命不彻底的课”(后叙),并“大批复辟资本主义!”结果在“不断革命”——“改造”、“补课”、“大批”之后,在即将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之时,党的第二代领导人邓小平等于十三大前说现在是“不够格”、“不成熟”的“初级阶段”社会主义,并在赵紫阳的十三大政治报告中正式确定“我们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如果说过去的社会主义改造、建设中不仅没有前进反而“倒退”的话,只能怪我们跑过了“店”,只好再回到原来的起点进行新的“长征”——补“新民主主义‘过渡’形态的课”。我们知道,旧中国被毛泽东称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连资本主义社会见都没见过,岂能有“资格”“复辟资本主义”,说“复辟封建主义”倒还差不多!对这个迷惑不解的问题,笔者在三中全会后有关文件学习、讨论会上,曾含糊地疑问过,但无人正面回答。到1979年叶帅国庆三十周年讲话后,我于当年11月在县委党校学习班上作《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假社会主义界限》的辅导报告时,正式把它点了出来。如果要真正讲“复辟”的话,是从改革开放后开始“复辟”或者说回到了《共同纲领》提出的“五种经济成份”构成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十六字规定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换句话说,也正是从此才算真正恢复了毛泽东早年的正确主张,回到了刘少奇当年“巩固新民主主义制度”的发展时期,或者说进入了所谓“原始资本主义”。

但不管过去姓“社”、姓“资”，也不管现在算什么“社会”、叫什么“主义”，也不管是什么“意识形态”，称什么“理论”、举什么“旗帜”、提什么“口号”，均属于名称和形式问题，重要的是看内涵，看行动，看效果。只要“少谈些主义，多研究些问题”（胡适语），只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系邓小平讲的，听说邓在1987年也说过，只要国民经济搞上去了，人民生活提高了，叫什么主义都可以），只要有利于发展生产力，只要人民成为国家的真正主人，只要民富国强，社会稳定，只要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生活幸福，就是好“社会”、好“主义”、好“意识形态”，就是好“理论”、好“旗帜”、好“口号”。也就是说，只要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特别是观念创新和制度创新），坚持改革开放，坚持以人为本，物质、精神、政治“三个文明”一起上，中国的小康社会乃至更加繁荣、富强和公正、民主、法制、和谐的现代化社会一定能够实现！

二、反右斗争运动的积极参与者

经过“三大改造”，在宣布“进入社会主义”之时，因“改造”弊端尚未暴露出来，广大人民特别是农村群众，在“忠”、“愚”之下不满情绪不怎明显；与此同时，文艺界也虽经几次不必要的批判，但范围不大，时间亦不长，伤害的人毕竟是极少数。一句话，由于经济、文化等领域的问题还未浮出水面，可以说，1956年的形势尚属建国后的最好时期之一。特别是当年9月党中央召开了一次具有突破性的

显露曙光的八大会议,如《决议》讲的,会议“提出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实际等于说主要矛盾改变了,阶级斗争消灭了——笔者)据1983年10月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由中央党校党史教研室资料组编写的《中国共产党历次会议集》(简称《会议集》)介绍:八大“在它所通过的各项文献中,没有使用‘毛泽东思想’一词”(听说会场也不挂毛泽东像——笔者)。并说邓小平“在报告中提出了反对个人崇拜问题”,“他表明我党是厌弃个人神化的,重申了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关于反对突出个人的若干规定,强调党的任务应是坚持执行党中央关于‘反对把个人突出、反对个人歌功颂德的方针’,‘反对个人专断和和个人崇拜’”。刘少奇政治报告中也提出了“进一步扩大民主”和“健全我们国家的法制”。而且据说大会发言踊跃,人数众多(有68人大会发言,45人作了书面发言),是建国后没有过的。同时,“八大”为了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还提出必须大力发展文教卫生特别是科学和中等教育事业。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在政治扩大会议上作了《论十大关系》的报告。5月2日,在最高国务会议第七次会议上正式宣布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他说:“现在春天来了嘛,一百种花都让他开放,不要只让几种花开放,这就叫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就是春秋战国时代……有许多学派,诸子百家,大家自由讨论。”从而使文

教和科学艺术界增添了生机,得到了发展,城乡人民生活丰富起来,“帝王将相”、“才子佳人”也搬上舞台。如横山县文工队就是在此时改为秦腔团的,横山中学也是在此期间办起来的。

然而,好景不长,事莫如愿,未出半年毛泽东即推翻了他原本不悦的“八大”精神。正如邓小平在十二大开幕词中讲的:“八大提出的路线和许多正确的意见没有能够在实践中坚持下去。”据《会议集》介绍,在当年11月八届二中全会上,就“根据毛泽东的提议,确定自1957年下半年起,开展党内整风运动。主要整顿三风:一整主观主义;二整宗派主义;三整官僚主义”。回眸历史,在经过“反对高、饶反党联盟斗争”和“三大改造”及八大之后,毛泽东提出整顿“三风”,在上层主要矛头对的是些谁,可想而知了吗?到1957年秋八届三中全会结束前,毛泽东在《做革命促进派》的讲话中说:“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毫无疑问,这是当前的主要矛盾。”“八大决议没有提这个问题。八大决议上有一段,讲主要矛盾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这个提法是不对的”。并说“去年下半年,阶级斗争有过缓和,那是有意识地要缓和一下。但是,你一缓和,资产阶级、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地主、富农以及一部分富裕中农,就向我们进攻,这是今年的事。我们缓和一下,他进攻,那也好,我们取得主动。……这就是反右,这就是

整风。”难怪后来有人说：“整风运动和反右派争斗是一回事。期间并没有发生整风向反右派转变的问题”！

1957年1月27日，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的讲话中说：“要学会这么一种领导艺术，不要什么事情总是捂着。人家一发议论，一罢工，一请愿，你就把他一棍子打回去”。当年2月，毛泽东在扩大的最高会议上作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讲话（这个讲话我曾按传达记录，心情激动地向基层乡级干部做过宣讲），3月12日又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讲话重申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是一个基本性的也是长远性的方针”，说：“放手让大家讲意见，使人们敢于说话，敢于批评，敢于争鸣。”号召“一切立志改革的志士仁人”以“舍得一身刚，敢把皇帝拉下马”的大无畏精神向共产党提批评意见。继之于当年5月1日将《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在《人民日报》上公开发表，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的普遍、深入的反官僚主义、反宗派主义、反主观主义的整风运动，指出要“放手鼓励批评”，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整风指示发表后，省以上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和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文化单位的党组织纷纷召开各种形式的座谈会和小组会，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欢迎大家“鸣放”，而党内的广大干部和群众特别是知识分子包括民盟的章伯钧、罗隆基等，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对党

和政府的工作以及党政干部的思想作风问题提出了大量的批评和意见,出现了知识界空前的“大鸣大放”的局面。但是,错就错在一些爱国而且也比较“敏感”的知识分子,信以为真,不知道葫芦里装的什么药,“上当受骗”,傻听傻乐,在“鸣放”中,甚至将矛头对准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说共产党的领导是“党的天下”,现在是“外行领导内行”等,触怒了毛泽东。于是当年5月15日毛泽东写了一篇《事情正在起变化》的文章,发给党内干部阅读,指出“最近一个时期,在民主党派中和高等学校中,右派表现的最坚决最猖狂”。“我们还要让他们猖狂一个时期,让他们走到顶点。他们越猖狂,对我们越有益。人们说:怕钓鱼,或者说:诱敌深入,聚而歼之。现在大批的鱼自己浮出水面来了,并不要钓。”6月8日毛主席为党内起草了《组织力量反击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的文章,要求“注意组织左中派写文章。但在高潮未落前,党报正面文章少登……高等学校组织教授座谈,向党提意见,尽量使右派吐出一切毒素来。由此,一场大规模的群众性的急风暴雨的反右派运动迅速席卷全国。《回顾》说:“6月26日,《中共中央关于打击、孤立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指示》指出:“资产阶级右派,现在开始溃退了。我们必须认真组织群众,……趁热打铁,乘势反击,紧紧抓住已经暴露的这伙阶级敌人,实行内外夹击,无情地给他们以歼灭性的打击。”《七十年》介绍:“1957年6月29日中央指示,右派中需要在各种范围

内点名批判的,北京大约四百人,全国大约四千人……仅仅过了十天,中央指示准备点名批判的人数扩大了一倍。8月要求运动进一步向地、县、区、大厂矿展开,并且提出要深入‘挖掘’右派。9月八届三中全会统计,已划右派六万余人,最后运动结束,达到五十五万。”“许多忠贞的同志,许多同党有长期合作历史的朋友,许多有才能的知识分子,许多政治上热情而不成熟的青年,由于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受到了长期的委屈和压抑,不能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发挥应有的作用。这不仅是他们个人的损失,也是整个国家和党的事业的损失。”“这是建国以后党的历史上的一大教训。”有关“反右派”斗争的内幕,《回顾》透露:“从5月中旬至6月初,中央接连发出指示,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多次开会,制定反右派斗争的策略;而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让右派进一步暴露的策略,即让右派任意鸣放,他们愈嚣张愈好,党员暂不发言,‘按兵不动’,予作准备,后发制人。”“5月20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当前运动的领导的指示》指出:“有些人的反动面目还没有暴露或者暴露的不够,左翼分子前一个时期不宜多讲话,共产党员则采取暂不讲话的方针,在短时期党员仍以暂不发言为好。”“5月25日,毛主席在接见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时,郑重指出:同志们,团结起来,坚决勇敢地为人民的伟大事业而奋斗……如果说以前的指示还都是党内的,并且是‘绝密’文件,限制在一定范围内传达,莫说普通党员,就

是级别较低的党员干部都不知道；那么，毛主席这次接见青年代表的谈话，一方面是向党内打招呼，另一方面则是反击右派的公开动员会。”“我们党为什么在一段时期内采取让右派进一步暴露的策略呢？当时党内外很多人不理解。毛主席后来在《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一文中解释说：‘共产党看出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这一场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从而聚集力量，等待时机成熟，实行反击。有人说，这是阴谋。我们说，这是阳谋。’”《会议集》介绍：“1957年9月22日至10月9日，党的八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上邓小平作了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和会议的总结发言”，“全面总结了整风和反右派斗争的情况，并对深入进行这场运动作了具体部署”。“毛泽东在会上分析阶级斗争的情况时说：阶级斗争一缓和，资产阶级、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地主、富农以及一部分富裕中农，就向我们进攻……他认为整风运动几年不搞，‘那些老右派、旧右派，现在出来的右派，又要蠢蠢欲动；还有些中右分子，甚至有些左派会要变。’”同时，“会议认为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和城乡各种反社会主义分子对社会主义和共产党的进攻，是有纲领、有组织、有计划的，是极为猖獗、极为狠毒的。由此，会议确定整风运动要在原有的基础上，逐步向工人、农民、工商界、中小学教师中展开，扩大为全民的整风运动”。“八届三中全会所作的具有结论性的意见，反映了党内的‘左’倾思想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由于全会

肯定了反右派的成绩和做法，便进一步助长反右派斗争的扩大化的错误，造成了不幸的后果。”

榆林地区的“反右派斗争”，按《榆林大事记》记载：1957年“8月下旬，榆林地区开展反对资产阶级右派的斗争……全区有492名知识分子和党员干部被错划为右派”。同时，《榆林日报50年》承认，1957年“反右”开始后《榆林报》作了言辞激烈的错误宣传，如仅在9月份9期报纸上就刊登了《向右派分子反动言行坚决斗争》、《右派分子难逃人民巨掌》、《两条道路由你选择》、《右派分子好比过街老鼠，人民的怒斥声响彻全专区》、《剥开皮来看右派》、《不获全胜决不收兵》等二十多篇报道，助长了反右斗争的严重错误走向极端化。我们横山县的“反右派斗争”，在县级机关是从1957年9月展开的，而我是县委机关“反右派斗争”的领导者和组织者之一。因当时我是机关党支部副书记（正式职务是县委文教部副部长兼审干办公室副主任），所以运动一开始，我就理所当然地担任了机关整风、‘反右’领导小组副组长，是“反右”斗争的骨干和积极分子。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针对大字报“鸣”、“放”出的“问题”（有的还捎带了我有“官僚主义”等），组织干部进行反击——批判斗争，并主动发言，重点批判了《横山县报》编辑安景涵同志的“科举制”等“谬论”。经过两个多月的“战斗”，最后将县报社两名非党知识分子和团县委的一名党员干部打成“右派”，同时还将办公室的一位同志定为

“右派言论”者(不过最后正式定性是我审干“外调”走后县委定的)。对此我是应作深刻反省的,并向当年受打击、伤害的同志表示愧疚!

同时,在党政机关反右后,榆林地委整风领导小组根据八届三中全会做出整风运动逐步“向中小学教师展开”的决定精神,榆林于1957年12月28日作了《关于中小学教职员寒假集中整风安排》,指出“中小学……是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主要战场”,要求“集中整风以一个月的时间进行,在58年元月10日开始,2月10日结束”,分“大鸣大放”、“反击右派”,“个人检查”与“进行肃反补课”等步骤进行。于是横山县委决定,学校于元月初提前放寒假,将全县300多名小学公民办教师集中到县城,搞了二十几天“整风会”(因我搞审干“外调”,幸免于未参与领导)。“整风会”名为整风,特别是要“帮助共产党整风”,但听说其手法比县级机关搞的更加露骨,实际完全是为“捉”右派(用中央的话叫做“深入‘挖掘’右派”),而且声势浩大,斗争激烈。最后“筛选”定“右派分子”,按1958年2月2日县委会议记录:“小学教师整风中原批判20人中,确定批判右派分子15人,其中极右分子5人,一般右派分子10人。”其中有的是“单一品种”的“右派”,有的是“二罪俱发”(即还有历史反革命罪行)的…“双料货”,并因此而被判刑。别处可以不论,从当时横山的实际情况看,经过1957年秋冬县级机关“反右派斗争”后,毛泽东在1957年夏夸张分析

的“整个春季，中国天空上突然黑云翻腾”，“黑云压城城欲摧”的局面根本不存在，正像当年6月《中央指示》已讲的“右派，现在开始溃退了”，并“给以歼灭性打击”了，所以当时就更没有“必要”在一般教师中“深入挖掘右派”！然而，既然横山举办了教师“学习会”，“奉旨”者也就为了“交差”而干“没蚂蚁”硬“找蚂蚁”的蠢事！九十年代初，笔者为了撰写此书，曾拜访了当年在小学负责过的一位同志，真实的向我描述了那次“学习会”“捉右派”的两个笑例。

一例是：一位拙嘴笨舌又不会写文章的某小学教师，在领导再三动员“大鸣大放”之下，为了完成给党提意见的“鸣”“放”任务，特请了一位“高师”代写了一张大字报，说什么“文教局文而不教”，“统购统销统而不销”，“统购统销没吃的，绵布供应赤独子”等，结果遭下大祸，以“全面向党进攻的罪名，经批判斗争后被打成“右派分子”，代写者也因此受到批判，并被定为“右派言论”。你看他们冤枉不冤枉！

另一例是：一位历史有点问题而又一贯谨小慎微、不敢随便讲话的教师，领导采取“循循善诱、步步深入”的“战术”，让其上“钩”，引其“出洞”。且听某领导同这位教师的一段对话：领导：“你说现在的形势好不好？”教师：“形势大好。”领导：“形势大好不等于一点问题也没有？”教师：“我也看不出有什么问题。”领导：“那你认为合作化以来人民生活怎么样？”教师：“人民生活比过去大大提高了。”领导：

“现在的农民生活比得上干部职工吗？”教师：“噢，比较起来，农民一天东山的日头背在西山，汗流满面，但吃的穿的却比不上干部。”这位教师的嘴终于未封牢而失了口，露出了“反党马脚”，于是以“攻击合作化”、“不满现实”、“挑拨干群关系”、“散布今不如昔”等“反社会主义”“罪名”加以批判。在批判中，有人进而追问其“反社会主义的目的是什么”？该不知所措的说：“为了霸占横山县！”批判者也未加思索地问：“你还想霸占什么地方”？其只好又说：“想霸占全中国”！此时，批判者无可奈何地讽刺说：“看你这个迷样子，还想霸占全中国”（众笑）！如此的“反右派斗争”真是能让人笑掉了牙！

在此，笔者还需提的是：“整风”和“反右派斗争”，本来按中央当时的规定，不在中学生中进行。可榆林地区却让中学生也卷入进去，未能幸免。据我老伴讲，57年冬他们榆中开展了不叫“反右派”的“反右派”斗争，而且她还是一个直接受害者。当时学校虽未搞“停课闹革命”，但却利用“政治课”对学生进行所谓的“社会主义教育”，校领导几次大会动员，班主任多次在班上讲话，并通过个别谈话，“启发引导”，要求班、团干部带头发言，“给党提意见”。于是她由于年轻幼稚，响应党的号召，在班讨论会上根据自己的一些所见所闻谈了些情况和看法，即“市民在粮站买糠还要排队，农村粮虽不多，但糠还是有啦，让农民在市场上卖点糠，既能有点零花钱，又能弥补市民供应粮不足问

题”；“农村有的地方有黑皮炭，做饭不行，烧坑还可以，而那些炭皮国家又不要，可允许农民自己去挖，让他们冬天暖和点”；“农村有些妇女不孝敬老人、关心丈夫，动不动就要离婚，组织应对这些妇女加强教育”。结果受骗上当，被学校领导抓住不放，上纲上线，罗列为“反对党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反对党的统一市场管理政策”和“反对党的婚姻法”三条“罪名”，班主任亲自写在教室黑板上，发动学生对她开展批判。在批判中，就连和她关系最好的、思想单纯的女同学们，经过校长和班主任的个别启发“教育”下，为了表现“思想进步”，同她划清界限，也无奈“积极”发言批判，并主动提出叫开除她的团籍。就这样到了1958年春以“问题严重，态度不好”，学校决定，报团地委批准，给了她留团察看一年和撤销学生会副主席职务的处分（与此同时，学校还给其他四十多名学生不同程度的纪律处分）。由于她对此不服，并抱着对党信任的幻想，所以一直向团地委乃至团省委申诉，但长期无人过问，直至粉碎“四人帮”后的1977年才得以平反。同时，老伴还谈到，原榆中初五七级她的同班学生朱××当年夏毕业后考入榆师期间，经他人“诱导”在《榆林报》以荀文的笔名发表了一篇《学生为什么愿当干部而不愿当农民》的文章，结果遭了厄运，组织学生以散布“今不如昔”、“挑拨干部同农民的关系”谬论进行批判，除“口诛”外，《榆林报》还刊登了几篇批判文章，轰动一时，最后以将该同学开除团籍而告终！

毛泽东发动的1957年“整风”、“反右派斗争”，有人说是“阴谋”，“早已在毛的安排设计中”，有人说是“阴谋”。愚者既不是上层的见证人，又不是心理学家，不能枉加评论，若用“文革”中被人们背的烂熟的“语录”，自然非“阴谋”而是“阳谋”了；“有人说，这是阴谋。我们说这是阳谋。因为事先告诉了敌人：牛鬼蛇神只有让他们出笼，才好消灭他们，毒草只有让他们出来，才便于锄掉……阶级敌人一定要寻找机会表现他们自己的，他们对于亡国、共产是不甘心的。不管共产党事先警告，把根本战略方针公开告诉自己的敌人，敌人还是要进攻的。”毛泽东虽然是这样讲的，但公道一点说，叫做“先阳后阴”、“阴阳交错”、“以阴为主”才是比较符合毛泽东提倡的“实事求是”精神的。再退回来讲，“整风运动”、“反右派斗争”，是与前述的“三大改造运动”的失误有关系的。没有“三大改造”的失误，就“引”不出来那么多的“蛇”，“放”不出来那么多的“毒素”；同样，当年若通过“大鸣大放”，采纳了“右派分子”正确的批评、建议，不来“反击右派”，就不会发生接着而来的“大跃进”、“三年困难”乃至十年“文革”！

对当年那场“反右派斗争”，《回顾》说：“1962年4月9日毛主席在第十次最高国务会议讲话也承认，反右派斗争‘带来一个缺点，就是人家不敢讲话了’”，像顺口溜说的“两人讲话看对象，三人讲话打官腔，四人讲话念文章”。邓小平在1980年2月24日十一届五中全会上讲话时谈

到：“1957年反右派，我们是积极分子，反右扩大化我有责任，我是总书记嘛！”时过18年后的1998年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的《我所亲历的政治运动》更披露了当时真实事例：“如著名哲学家杨献珍，在中央党校主持校务工作，由于没抓住一个右派，被刘少奇、邓小平找去谈话。问：你们抓了几个右派？答：一个也没有。刘说：你们站在右派的立场上去查，怎能查得出右派呢？邓小平更严厉地训斥道：我看你就像个右派！于是，杨献珍被停职，由别人来主持运动。”当然，那时上层对“反右派斗争”持应付、消极乃至反对态度者有的是。杨献珍是明显的一个，当年时任团中央第一书记的胡耀邦也是一个。如1998年5月中国文联公司、新华出版社出版由戴煌著的《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一书披露：“1957年夏，胡耀邦从国外一回到乌鲁木齐，就给北京罗毅（时任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兼机关党委书记——笔者注）打电话，询问团中央反右斗争情况。当他得知光是《中国青年报》编辑部就被打出十七名‘右派’、约占编辑部总人数的百分之十七……时，十分震惊而沉痛地说：损失惨重啊！”他立即回北京，想出种种办法挽救和保护一些同志。”“他先去中南海，向党中央总书记邓小平说：‘张黎群（社长兼总编辑——笔者注）在新闻工作座谈会上讲了那些词句，是糊涂俏皮话。’小平说：那就算了吧！不过他既然糊涂，就不能再当总编辑了！”于是张黎群的问题就成了人民内部矛盾，被定为犯了具有资产阶级新闻观点的严

重的政治错误……下放到陕北米脂县担任县委书记处书记。”

对于“反右派斗争”问题,过去的搞法、定性显然是一个“严重的错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认识、做法虽然有了质的变化,进行了重新评价,并继对“右派分子”全部“摘帽”后又作了所谓“改正”。但作为当年“也有责任”的小小“积极分子”笔者,从公正、真实和关怀、反思出发,大胆地认为,对“反右”问题同其他历史上一系列的大的“冤假错案”相比,上层的认识、态度及其做法还是没有一步到位的。如邓小平在1980年1月16日中央召开的干部工作会议上关于《目前的形势和任务》讲话中仅是说:“问题是随着运动的发展扩大化了,打击面宽了,打击的分量也太重”,“但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1957年不存在反对社会主义的思潮,或者对这种思潮不应该反击。总之,1957年的反右本来没有错,问题是扩大化了。”同时他在《意见》中说:“1957年反右派斗争还是要肯定。三大改造完成以后,确实有一股势力、一股思潮是反社会主义的,是资产阶级性质的。反击这股思潮是必要的。”(笔者点评:我们是否还应该想一想,如果当时“确实”有“这股思潮”,它是由什么原因引起的?是不是与对文艺界一些人士的批判和进行“三大改造”的失误有关),我多次说过,那时候有的人确实杀气腾腾,想要否定共产党的领导,扭转社会主义方向,不反击,我们就不能前进。错误在于扩大化。而《决议》则

进一步写到，“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鼓吹所谓‘大鸣大放’，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发动进攻，妄图取代共产党的领导，对这种进攻进行坚决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而历史和现实表明，当年的“反右派斗争”并不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也不能说“本来没有错”和“错误在于扩大化。”实际，错就错在“本来”对“右派”就可以不“进行坚决反击”。邓小平说“那时有的人”，《决议》也说是“极少数人”，“想要否定共产党的领导”，那么对这些人批评、批判一下完全可以，甚至按照共产党的“法律”认为够“现行反革命”，那就“有反必肃”，杀几个人头也算不了什么，不必自上而下尤其是下面动那么大的“响气”！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既然认识到“有错”，就应“必纠”，何必还要留个“尾巴”，保持几个“样品”，并名曰“改正”而不叫“平反”？这如不是怕“给毛泽东同志摸黑，也就是给我们党、我们国家摸黑”（《意见》），就是人非圣贤，谁的认识也会有个过程的，或出于“谋略”，觉得问题牵涉面大，担心转弯过急，不少人一下想不通，接受不了，于是只好让今人理解，待后人评说了……。

“反右派斗争”问题，实际上是怎样对待知识分子的问题。《回顾》说：“关于我国的知识分子问题，周总理1956年1月4日所做的《关于知识分子的报告》已经明确指出：‘他们中间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国家工作人员，已经为社会主义服务，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可是从1957年

反右斗争后,知识分子就明显地被看作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甚至革命对象,许多人受到错误批判和不公正的待遇。”“1964年8月9日,当有人在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中心小组上提出“摘掉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帽子是否合适”时,毛主席便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有些阳魂过来了,但是阴魂未散,有的连阳魂也没有过来。”《回顾》还说:“对于给划错了的右派分子加以甄别的问题,党内的分歧也很大。当时国家机关党委确定以冯雪峰等人为右派甄别试点对象,进行甄别试点时,毛主席9月29日在反映这一情况的中宣部《宣传动态》增刊第63期上做了如下严厉的批示:‘刘、周、邓三同志阅。请邓去查一下此事是谁布置的……事出在中央机关内部,右派分子本人不要求甄别(不是“不要求”,而是怕说“翻案”不敢“要求”——笔者),而上级硬要试点,以便取得经验,加以推广。事情出在六、七月。其性质可谓猖狂之至。’”毛泽东说:“我们历来讲,知识分子是最无知的人”,并说“知识愈多愈蠢、愈反动”,必须彻底改变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正因为如此,自然就把知识分子当作“革命对象”、整肃重点对待,不断地“改造”——“洗脑”和“打棍子”、“割尾巴”,一次又一次地在文化圈里对文化人下手,“革文化的命”。像“反右派斗争”以前的1951年发动对电影《武训传》的批判,1953年对梁漱溟“反动思想”的批判,1954年对俞伯平《红楼梦研究》的批判,1955年对“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批判。并从对

文艺界代表人物错误批判开始,扩大到哲学、经济学、人口学、教育学、历史学等各个领域,甚至扩大到中央上层建筑各个部门,指责中央统战部是“资产阶级投降部”,中央文化部是“才子佳人部”、“帝王将相部”,中央卫生部是“城市老爷部”,中宣部是“阎王殿”。“文革”大开始后,更不仅要“打倒”一切反动学术“权威”,还要把大大小小的知识分子“统统赶出城,统统轰下去,谁不下去,就不给他们开饭”。毛泽东的这种观点和做法,让人费解的是,对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要他们“洗脑”、“改造”并“夹着尾巴做人”,以至把他们“斗臭”、“打倒”并“再踏上一只脚让他们永世不得翻身”就且不论它,可把在延安时期参加革命“首先觉悟成分”的知识分子,如丁玲那样激进而真诚的革命者竟打成“反党集团头子”,把“生在旧社会、长在红旗下”用他自己的思想培养起来的知识分子,说“世界观基本上是资产阶级的”,并同列为“臭老九”,不仅不符事实、毫无道理甚至连逻辑也不合了(据说邓小平在1966年10月23日中央工作会议检讨时也承认“我是一个没有改造好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以此“无产阶级知识分子”除过毛泽东等还有些什么人——笔者)。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才逐渐回到毛泽东早年说的“没有革命知识分子,革命就不会胜利”(《整顿党的作风》)和“把他们看作国家社会的宝贵财富”(《论联合政府》)的正确理论上来,从而使广大知识分子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过程

中,在政治思想上发挥了从启蒙到开拓以及智囊的作用,特别是在科学领域更发挥了强国富民作用。当然,也应该承认,在经济转型过程中,在党和国家体制和法制不健全的情况下,在知识分子中有的仍不敢讲真话、实话,有的甚至无自尊、自爱之心,受党政、司法与商业等腐败的影响,在医疗、教育、文艺乃至新闻界也成为“腐败分子”和既得利益者。不过,我们应该相信,随着国家经济腾飞,在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和构建和谐社会中,那些知识分子一定会真正成为有良知、有作为的所谓“知识分子”!

写到此,笔者再说一说当年的审干与“肃反”。

先说审干。以横山县档案馆保存的由笔者当年起草的《横山县委关于审查干部工作总结报告》为据,横山县的审查干部工作是遵照中央《关于审查干部工作的决定》和地委《关于审干工作的计划》精神,于1954年6月正式开始的。历经四年的时间,通过“摸底排队,确定审查对象”,“开会动员,个别谈话,进行忠诚老实教育”,“调查研究,掌握证据”,“做审查结论和组织处理”等阶段,“对全县149名审查对象进行了审查(重点审查对象34名)。其中有29人的问题,经过发函和派人调查,与本人在审干前交待无有出入,而写了调查报告,下余120人,除6人因问题的性质比较复杂,证明人又无下落,故无法调查清楚,写出遗留材料外,其余114人的政治历史问题全部审查清楚,并写出

了较完整的书面结论。”“在结论的同时,本着思想从严、组织从宽的原则,进行了适当的组织处理工作”,“受到党纪、政纪处分”者28人。

在审干期间,笔者开初是横山县委组织部干事,1956年后虽提为县委秘书室副秘书长、文教部副部长、宣传部副部长,可仍一直专职搞审干,并担任审干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由组织部长兼),参加了审干的全过程。这次审干,在当时(主要是“反右派斗争”以前)政治氛围尚佳的情况下,基本上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宁左勿右”、“左比右好”、“右是立场问题、左是方法问题”的思想概念还不怎么明显,加上为县委审干委员会主任贺长光同志与审干办公室主任执行政策稳妥,且作风民主,放手依靠下面同志工作,所以,我们在对革命、事业和被审查者是持负责态度的,是讲良知、讲职业道德和人格的,调查不搞“逼供讯”,结论“严肃、慎重、依据事实”,处分“组织从宽”,“基本上做到了结论符合事实,组织处理恰当,本人满意的要求”。如当时担任乡指导员的周加珍同志,看了组织对他因过去隐瞒一般自首和参加国民党历史问题,而这次主动作了交待,给了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在签字时说:“组织处理的轻也轻了!”(引自审干报告)。但现回头看,不管怎样说,作为审干工作的积极参与者和具体负责者的笔者,审查了一百多名干部,并给近三十人受了纪律处分(当然处理决定是最

后经过纪律检查部门和县委研究定的),其中有些是我亲自出去搞调查并写结论的。在此特向当年可以不必查处的同志表示歉意!

再说肃反。1955年著名“党外进步作家”胡风,撰写了《三十万言书》递交党中央,毛泽东。毛泽东对胡风案子“非常重视,特别是看过胡风三十万字的报告以后,更加恼火”,接连辑成“胡风反革命集团”三批材料并加按语说他们已不是“一批单纯的文化人”,“他们的基本队伍”是“特务”、“托派”、“反动军官”、“叛徒”、“暗藏在革命阵营的反革命派别,一个地下的独立王国”。于是发动全国开展批判,“胡风与其成员全部成了阶下囚”,定为“反革命成员78人,涉及两千多人”(以上见《炎黄春秋》2006年第二期《胡风与王实味冤案引出的同类教训》)。在这种背景下,1955年7月中央发出《关于肃清一切暗藏反革命分子指示》。这次“肃反”,也是从上到下展开的。横山县的“肃反”,据县档案馆存的1957年7月28日《县委肃反工作报告》称:1956年2月25日县委成立“五人小组”,抽调干部21人,进行摸底排队工作。排队结果在807名属于肃反范围的职工中,确定肃反对象19名,最后下降为14名。于当年5月11日县级机关干部开始学习文件,7月10日召开全体干部会议,领导动员,号召坦白、检举。并采取先易后难,经过学习文件、坦白检举、和谈和审查及甄别定案等阶段,14名

肃反对象的问题,大都在和谈中本人自动作了交待(只有对反革命分子王文清进行了小组斗争)。最后定性反革命分子6人(另坏分子1人转检察院起诉),除王文清畏罪自缢外,均免于刑事处分。1958年1月25日陕西省委关于《陕西省1958年肃反工作规划》中说:去年10月中央十人小组会议决定:凡国家工薪人员要全部进行肃反,并“要求于58年10月底全部结束”。同时指出:“小学教师中进行肃反的,按中央指示,与小学教师整风结合进行。各地提前放寒假,紧接着整风之后,以二十天左右时间进行”。截自1957年底,全国“已经定案的反革命分子和各种坏分子十万零二百三十名”,“另外还查出不以反革命论处的普通反革命分子和各种坏分子六万五千零二十二名,两项合计共十六万五千二百五十五名”(见横山县档案馆存的1957年12月10日中共中央关于批准五人小组《关于各省市五人小组负责人会议的报告》)。到1958年5月7日,地委五人小组《关于目前肃反情况及一百天工作安排意见》中,还要求认真贯彻省委1958年春第二次肃反会议精神,竟提出了“多快好省”、“肃反大跃进”和“全党动手,人人肃反”的口号!

这次肃反,笔者虽专搞审干,未直接参加,但因工作关系而接触较多,所以基本情况还略知一二。由于“肃反”的性质本身就与审干不同,所以声势要比审干大,搞的也比

审干要“左”，既严肃、紧张，又有点“神秘化”，对有历史污点的人压力颇大，并给有的人造成了悲惨的不幸后果。如河南籍的时任县政府财政科科员王文清，旧社会只在关中某县担任过小小的征稽队长，1949年西安解放后被录用，五十年代初分配来横山工作，是一个才华、人品皆优的同志。1956年冬肃反运动进入高潮时，因忍受不了批斗和加上恐惧而上吊自杀（并非像当时说的“畏罪自缢”），并在自杀前还留下了一首令人同情和惋惜的“可恨早来四十年，污秽点点留人间，立地成佛是幻想，重新做人亦杳然”的所谓“反革命绝命诗”！

回顾当年的“肃反”，从横山县这个1946年就解放的半老区来说，经过1951年的镇压反革命，把那些有罪恶、有血债的反革命分子。该杀的杀了，该判刑的判刑了，需管制的也管制了，不会像东南沿海地区及新疆、西藏等地还有暗藏的反革命。所以，要来“肃反”，也无需不加区别的搞“一刀切”。如横山排出的肃反对象和最后定的“反革命分子”，本来就均属审干范围，可因来了个“肃反”运动，就要非“肃”一场不行，而且还怕漏网，力“求数量”，“一升再升”！笔者当时对“肃反”方面那种把按政策本属审干范围并由审干正在查证甚至已开始作结论人员，不断向审干办提取档案，将审干对象升为“肃反”对象，或者折腾了一段后又降下来退回审干方面的做法，曾表示出过不满情绪，

但却敢怒而不敢言。结果,实践证明,肃来肃去,肃出的那几个“暗藏”的“反革命”,均属解放后被“录用”的“明牌货”即多系国民党时期担任过区分部书记、保长与连长级的官员且又无什么历史罪恶并作了交代而又无新罪行的知识分子。时过二十余年,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些“反革命”时来运转,作了平反——“一风吹”,有的还以建国前的老干部对待。于是一些老革命感叹说:“早革命不如反革命!”而一些年轻干部则半开玩笑的讽刺老干部说:“你们别再发感叹,摆功劳了,是你们当年把国民党赶在台湾,现在我们请都请不回来!”

三、“三面红旗”运动中的盲目追随者

继对知识分子“改造”、学术、文艺界的批判和全国性的“反右派斗争”之后,毛主席、党中央又“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决议》)。早在1957年秋八届三中全会上,毛主席就“指责1956的反冒进,扫掉了多快好省和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来了个‘右’倾,给‘右派’进攻以口实。会议通过并公布了这个纲要的修正草案,决定以讨论纲要为中心,在农村开展一次关于农业生产建设的大辩论,以推动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11月13日《人民日报》发表《发动全民讨论四十条纲要,推动农业新高潮》的社论,指出“有些人害了

右倾保守的毛病，象蜗牛一样爬行得很慢，他们不了解在农业合作化以后，我们就有条件也有必要在生产战线上来一个大跃进”。于是这年秋冬，各省、市、自治区纷纷召开党的代表大会，并层层向下传达，开展以‘大鸣大放大字报’形式批判右倾保守思想，发动和组织广大农民日夜奋斗，掀起一个以兴修水利、养猪、积肥和深翻土地为中心的农业生产高潮，揭开了大跃进的序幕。”我们横山县也按“地翻的越深越好”的说法，县委领导带领县级机关、干部、职工，在县城李家坵滩把一块地翻了一米多深，作为“试验田”种了冬小麦，结果颗粒无收。

1958年5月在八大二次会议上，根据毛主席倡议，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会上毛主席还指责了“观潮派”、“秋后算账派”，说他们举的不是红旗而是“白旗”，号召各地区、各部门都要“拔白旗、插红旗”。8月上旬毛主席视察了河北、河南、山东三省，发出了“还是办人民公社好”的号召，8月29日北戴河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认为“这是指导农民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提前建成社会主义必须采取的方针”，并说“看来共产主义在我国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我们应该积极地运用人民公社的形式，摸出一条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从1956年“三大改造”结束宣布进入“社会主义”后，

仅过两年的时间又开始向不遥远的“共产主义”过渡了，而以此类推，“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也有两三年时间就可以了！在北戴河政治局会议后，全国农村又一次更猛烈地一哄而起，大办人民公社，只用一个月的时间，就基本实现了公社化，推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被称之为“人民公社心脏”的、被毛主席肯定的公共食堂及“吃饭不要钱”随之遍及各地。同时，打破“条件论”，“不怕做不到，只怕想不到”，“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地的产是人的胆决定的”，“只要我们需要，要生产多少就可以生产出多少粮食来”，以及“元帅”升张，“卫星”上天等宣传，在报刊、广播、讲话、文章中大量出现。我们横山，据新《县志》记载：“白界乡放出亩产小麦 9600 斤的”的“卫星”。还有当年秋，笔者在雷龙湾公社搞“供给制和工资制”试办时，社员反映县委驻队干部常某将六个生产队的玉米棒选拼在一起，亩产以十八石（近六千斤）上报，并登于《陕西日报》（据说陕报还算经过记者一定的核实以四千斤报道的）。我自己此时虽正在“刮共产风”（后叙），但还反对他人搞“浮夸风”，于是向县委作了汇报，对这个“吹牛皮”者“贴”了“印花”——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由县委整党干部下调为区助理员。到了过春节期间，农村闹秧歌给家家户户沿门拜年，进了常某院，打伞头者误以为助理员比区长官大（“因成立人民公社后，区以下机构和职

务也变了),所以唱出“锣鼓一住我开音,老区长(笔者注:常某曾任过副区长)站在门正中,身体健康财运通,区长又把个助理员升”的笑话唱词。现回头看,对这位土地革命时期就参加工作的老同志,不论从过去“浮夸风”年代比较,还是拿后来“数字出政绩”时期来衡量,处置是不公正的,正如常某本人事后也有点不平的对人打趣说:“我革命了二十几年,还不晓得共产党的纪律倒究竟是硬的还是软的……!”说起“浮夸风”,这要算是“小菜一碟”,比这更可笑的是,据《回顾》透露,1958年10月在西安召开的九省农业会议上,出现了一种奇异的说法:我们粮食产量再提高,“把地球上的人通通集中到中国也够用”。与此同时,按1958年8月中央政治局会议宣布钢产量58年要比57年翻一番的要求,当年曾带领农民以土枪土炮打下全中国,时则幻想以土高炉、土技术建设现代化工业的毛泽东,又唤起全民大炼钢铁群众运动,流行的口号是“以钢为纲,全面跃进”,“一马当先,万马奔腾”。

对于1958年的形势,是年底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描述:“1958年,一种新的社会组织象初升的太阳一样,在亚洲东部的广阔的地平线上出现了……”。真似乎共产主义在强烈地感召着人民,人民也沉浸在对共产主义美好前景的憧憬之中:“总路线是灯塔,共产主义开了花,水利化、工业化、电气化……麦克

风前来讲话。”于是，人们便“一天等于二十年”的通过“一大二公”人民公社这个“金桥”跑步向共产主义“天堂”过渡，实现“十五年”“超英赶美”的空想目标。据1998年中央出版社出版的《共和国重大事件记实》（简称《记实》）中陈果吉、崔建生在《大跃进中的毛泽东》一文说：河北省徐水县，全县人民实行供给制的“15户”试点，在国内外都有极大影响，曾吸引40多个国家、930多个外国记者和外国来宾和3000多个国内外的代表前去参观。山东范县（今属河南）也是跑步进入“共产主义”的典型。58年10月28日，县委第一书记在全县共产主义积极分子大会上，宣布了两年的过渡到共产主义的规划。并编了一首顺口溜：“人人进入新乐园，吃喝穿用不要钱；鸡鸭鱼肉味道鲜，顿顿可吃四个盘；天天可吃好水果，各样衣服穿不完；人人都说天堂好，天堂不如新乐园。”吕廷煜在《记实》的《继续大跃进》文中说，1959年9月22日，《人民日报》针对庐山会议彭德怀、周小舟、张闻天等对公共食堂提出的异议，发表了《公共食堂前途》的社论，说“广大群众不但办了公共食堂，而且办得很好，将来会办得更好”。社论还引用了一首歌说明公共食堂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往日收工回家来，先挑水来后拿柴；眼看太阳偏西坡，我还在家出不来。如今吃饭不用忙，收工过后进食堂；只要出工钟声响，无牵无挂把工上”。吕廷煜同志说：“然而，此时饥饿已经流行全

国……几个向共产主义过渡得最快的省份已经频频向中央发出关于饿死人的绝密电报”。吕廷煜同志还在《记实》中《沉重的代价——三年国难时期》一文最后说：“三年大跃进造成的经济损失合计约 1200 亿元”，“一方面人口非正常死亡数千万，一方面经济损失 1200 亿元，这就是三年大跃进的代价。”更为荒唐的是，《回顾》披露，“1958 年 10 月中旬一天，跑马乡（笔者注：原属湖北省当阳县）党委书记在大会上宣布：11 月 7 日是社会主义结束之日，11 月 8 日是共产主义开始之时。会一开完，大家就上街去拿商店的东西，商店的东西拿完后，就去拿别人家的；你的鸡，我可以抓来吃，这个队种的菜，别的队可以随便来挖。小孩子也不分你的我的了。只保留一条：老婆还是自己的。这位党委书记说：‘不过这一条，还得请示上级。’”同时，“一平二调三收款”的共产风，开始只有县、公社、生产队刮，到后来，省、地两级也刮，社员和社员之间也刮。开始刮大风，土地、房屋、资金、粮食等，到后来，就像群众所说的：“见钱就要，见物就调，见房就拆，见粮就挑。”

我们榆林地区，当时的《榆林报》也作了多次可笑的描绘，如 1958 年 9 月 23 日《榆林报》以《锣鼓声中传喜报万众欢腾高歌祝》为题渲染说：“20 多天来，咱专区从南到北，从东到西，不论是深山大沟里，还是沙漠草原上，处处锣鼓喧天，一片欢腾景象。红红绿绿的喜报，雪花飞来，嘹亮悦

耳的歌声，响彻原野。是什么事激动人们的心？那就是人民公社的诞生”，“跨开了迈向共产主义的步子”。并说：“榆林县……组织了一个万人的钢铁师，大办钢铁工业，口号是：“炉建不成不收兵，铁炼不成不罢休”，仅青云区，在16日一夜建设成63个炼铁土炉，连以前建成的40个算在内，已建成土炉达103个。当年11月1日《榆林报》还报道了全专区从10月20日到11月25日组织了两次炼铁战役，共产铁446亿吨的消息（实际均是些废物和虚假数字——笔者）。当年11月2日《榆林报》还报道了子洲县“跃进人民公社吃饭不要钱”的消息，谎称“吃饭穿衣不要钱，上学治病费用免，生活福利大包干，社员一心闹生产。我为人人来劳动，人人为我干得欢，共产主义曙光现，幸福生活就在眼前”。到1959年2月17日《榆林报》又报道了全区“25万青年投入积肥战斗”的消息，“据统计，从去年12月25日到最近，仅一个多月的时间，就积肥造肥共达418亿多斤。”说“经过鸣放辩论……找出一条一烧（烧土肥）、二刮（刮老坟、刮壮土）、三上山（羊圈上山、粪窖上山、肥厂上山）、四掏（掏圈底、掏茅坑、掏沙炭、掏垃圾）、五净（院落净、路扫净、厕所净、宅旁净）、六换（换锅台、换窑房皮、换旧坑、换墙……）、七有（人有厕所、畜有棚、鸡有窝、猪有圈、肥有场、灰有窖、脏水有坑、队有积肥组、社有造肥厂）等三十多种集肥门路”。那些欺骗、迎合上司和苦害农民

的“集肥门路”及其“数字成绩”，纯粹是在那个“瞎指挥”、“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形式主义”、“浮夸风”年代，由一些御用文人瞎编出来的，用现在一句商业用语，通通是“假冒伪劣产品”。我们横山县，新《县志》记载，1958年9月“县委在城关、雷龙湾不到十天就试点建成人民公社，大办人民公社热潮接着掀起。至11月中旬，36个乡建成17个人民公社”。并“至年底，全县实现‘食堂化’，由于粮食浪费颇严重，农民不满，到翌年停办”。就横山县来说，“实现食堂化”本来就有“水分”——虚报，有的偏僻地方就没办，有的地方在“应付”的断断续续办了一段后，到1959年夏季则自消自散，这与县委领导及社、队干部态度消极有关。问题是，当年大办人民公社和大办食堂中，正遇秋收大忙季节，由于又抽调强壮男力搞全县性的农田基本建设和大炼钢铁大会战，所以大大影响了收秋，造成丰产（是老天爷赐予的“风调雨顺”）而未丰收，损失了粮食。同时，从当时的表象看，农民“精神奋发”，“情绪高涨”，“积极响应毛主席的号召”，“踊跃报名参加人民公社”，“自愿办公共食堂”，“大战”、“夜战”、“苦干加巧干”，“热闹共产主义”。但实际这大都是胡骗的假象，多数群众对“三面红旗”运动还是持消极乃至抵抗态度。如劳动“磨洋工”，“出工不出力”，像顺口溜编农民的话说：“单干轻，互助重，集体要人的命”。吃食堂饭之前，光景好一点的户怕粮食全

部充公,是“早起馍馍晌午糕,黑夜拿起剃面刀”,食堂办起则是“白天集体吃大锅饭,晚上在家开小灶”,挥霍浪费原存粮。而且,还出现有砍树木、宰杀年猪羊、暗藏粮食、取银行存款等现象。更有甚者,据曾任过靖边县县长的崔月德同志从他的笔记本记录中向我介绍:靖边县原红柳沟公社检市大队梁岔生产队粗识字的农民鱼世秀,由于对“三面红旗”运动极为不满,“冒天下之大不韪”,曾先后编出十二条不成文体的、有点过火的、夸张的所谓“顺口溜”,诸如“秦始皇不该打边墙,毛泽东不该办食堂”;“十一月‘三九’天,挖水壕搞夜战,把受苦人的脚手冻的稀巴烂”;“修地打坝八月天,秋收中把劳力耍大半,八十岁的老婆老汉赶出山”;“黑地出门背庄稼,连夜打场看不见,粮食不干交不进粮站,哼住受苦人再晒干,整的百姓好可怜”;“扫路壕来刮硷畔,打的两颗粮食给公家彻送完,临腊月给几斤粮食皮子来过年”;“五月天号召种两茬,把原先的青苗硬来拔”;“把银子禁了十几二十年,打猛子记起要银元,将婆姨女子盪环、耳坠彻要完”;“只要入团入了党,你就有了说话权”等(笔者注:鱼世秀于1969年1月26日由靖边县军事管制小组以攻击毛主席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的“现行反革命”罪逮捕,当年4月3日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1972年死于劳改场,1986年9月11日在崔月德当县长时以错案纠正)。可见,当年在左倾路线泛滥时,多数农民的心中是有

数的,头脑是清楚的,“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真正头脑发热乃至昏昏沉沉的多是各级领导干部。正如邓小平说的:“大跃进,毛泽东同志头脑发热,我们不热?刘少奇、周恩来和我都没有反对,陈云同志没有说话。”当然,清醒者也是有的,多数是“怕字当头”而“装糊涂”,因在当时的政治气候下“难得糊涂”是保全自己的一种最佳选择。对于大跃进原陕西省委副书记赵守一1962年在省委党校讲话中(笔者此时正在党校学习)就说:“我们三年大跃进,六亿人第一次唱这台戏……演得不大好……怪象百出,现在看来好笑。现在这台戏演完了,应该总结了。你骂谁,都有份嘛!”(见1966年7月10日省委办印发的省委四届五次全体会议参考材料《赵守一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反革命言行》(简称《材料》))。连邓小平、赵守一这些中央、省级的副“导演”者们都说他们也“热”、“有份”,笔者这些“跑龙套”的岂能不跟上“瞎跑”呢?错误面前人人有份嘛!1958年前三个季度,虽因工作的关系,未到基层直接参与组建人民公社、农田基本建设和大炼钢铁等群众运动,但由于自己对党和毛主席的盲目崇拜和绝对信仰(包括对党的喉舌——报刊宣传的相信),加上官僚主义,不了解实情,所以头脑也很“发热”,被表面现象所蒙蔽。如1958年10月19日,横山县委根据上面精神和外地“经验”,书面做出《关于人民公社实

行新的分配制度的初步意见》(现存于横山县档案馆),提出“从1959年元月起,全县所有人民公社采取”“全面供给制”(即“实行八包”)、“主要生活供给制”、“粮食供给制”“三种分配制度”,要求“雷龙湾、赵石畔、石湾、城关等四个人民公社采取第一种分配制度”。当时正逢我专搞的审干工作基本结束,于是匆忙上阵,被县委派以我为首的工作组到雷龙湾乡(注:当时乡的名称还未取消)幸福人民公社(系由三个高级社合并而成的),干了“供给制和工资制”试办的可笑蠢事。这次试办历经半个月时间(10月16—30),结束后,由我亲自执笔,以县委工作组和雷龙湾乡党委名义向县委写了《雷龙乡幸福人民公社试办供给制和工资制问题的总结报告》(简称《总结》),县委随即于11月2日批示了我们的报告并上报地委(此件现存于横山县档案馆)。

这次试办的所谓目的,像《总结》讲的,就是“为了适应新形势的要求和社会主义集体化大生产的发展需要,为了解决先进的共产主义思想与残余的资产阶级思想的矛盾,从而彻底的消灭资本主义的最后残余,增加共产主义因素,消除资产阶级思想和个人主义、本位主义观念,树立集体主义观点与共产主义思想。”

雷龙湾乡幸福人民公社的试办工作,实际主要就是办集体食堂,搞“吃饭不要钱”。像《总结》称经过“七天苦战,

采取边筹建、边开堂、边处理具体问题，边健全制度的方法，本着因陋就简、有利劳动、便利群众、勤俭节约、改善生活、扩大生产的原则，普遍实行了吃饭不要钱的集体食堂化”。《总结》举例说：“乡所在地的沙岭生产队（原小社）苦战两天两夜，利用旧马棚和破房屋办起一个20户、113名人的一个小食堂，于十月二十一日借‘九月九家家有’的这个庆丰收的节日，举行了开堂典礼，并且邀请附近各队做了参观，召开了现场会议，贺信、喜报贴满室内外，一片集体主义的新风气和新景象。为了表达其情，特编顺口溜说：‘九月九中午太阳红，百十名社员聚成群，男女老少喜盈盈，吃饭不要钱乐在心；老汉高兴的把胡子朝，娃娃快乐的拍手跳，妇女们抿不住嘴来笑，谈论说唱真热闹。’社员们也自编形容道：‘我队来了个大变化，实现生活集体化，社员群众笑哈哈，心上开朵大红花。’沙岭队生活集体化第一颗‘卫星’放出，对全乡其他各队鼓舞促进很大，更加坚定了办食堂的信心，加速了步伐，连续苦战三昼夜，全乡实现集体化。”

同时，《总结》写道：“除吃饭不要钱（即包吃）以外，还实行了基本生活部分均由公社供给的七包（穿衣、居住、烤火、生育、教育、看病、婚丧等）。”《总结》还综合性编凑形容道：“所有制的彻底改变和分配制的进一步改革，大大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开始出现了一片六没、五多、三少、七高、八

好的新景象。六没是：没闲人、没偷盗的、没吵架的、没向政府和干部要粮食吃的、没受饿的、没不服从领导的；五多是：劳动出勤的多、干活的多、参加夜战的多、思想进步的多、积极分子多；三少是：自私自利的少、说落后话的少、偷懒的少；七高是：干部劲头高、社员信心高、男女热情高、政治觉悟高、工作效率高、生产情绪高、农活质量高；八好是：领导方法好、劳动安排的好、劳动态度好、任务完成的好、家庭和睦好、团结友爱、互助协作好、思想作风好、生活改善好。”《总结》又举例引用五队在一张保证书中编了言不由衷地跟大势、取悦领导的“吹牛”快板：“大跃进五八年，工农业生产大发展，实现公社化四十天，供给制工资制紧相连，这个制度实在好，人人吃穿不用愁；下决心，做保证，争先锋，当英雄。实际行动来迎接，搞好当前大生产。秋收结尾走在前，颗粒还家三天完；全队社员十九户，每天翻地十五亩，速度快，质量高，深度八寸至尺五；植树造林和种草，样样项项争上游；迅速调兵来遣将，兴修水利上战场。男和女，老和少，全民皆兵都上手，昼夜苦战比英豪，保证明年大丰收。”

对于雷龙湾这次试办工作，我自己经过三年困难时期的历史惩罚，逐渐认识到，那时在《总结》中所描绘的那些所谓“大变化”、“新景象”、“新风气”和“喜盈盈”、“笑哈哈”、“乐无边”等，大都是笔者这个小小御用“文人”编造出

来的可笑而愚蠢的假象,是一种文字游戏。是在自己受蒙蔽的同时,也蒙蔽了一部分干部、群众,并对一些社(队)干、社员公开表现出的不满和抵制,以落后思想、行为视之。如《总结》针对“包吃”、“包住”等问题中举反面例子说:“沙峁队,由于支部书记领导修水利,队长马占峰,自己借过‘九月九’而提前大吃(吃糕),所以有一部分社员在农历九月初七八即浪吃开来,影响很不好。”又说:“有一些社员存在疑虑,甚至有少数富裕农民和个别落后社员,有抵触情绪。如雷龙湾发现有四个男女社员捕风捉影,串连唱出集体食堂化后,老年人是‘三升糜子七升糠’,劳动人是‘一半糜子一半糠’,‘每人一天一合粮’等落后言论”。还说:“在全面铺开的前两天中,发现了一些富裕户和个别有思想顾虑的落后群众宰杀了自留羊七只。”同时写到:“沙峁老社员张学生说:‘十冬腊月猪狗还不离窝’;‘沙沟有个别年轻妇女担心移村 夫妻不能同居’”等。总之,由于是官僚主义的闭门造车,由于搞的是脱离实际、违反历史规律、违背民意的纸上谈兵,不说其他“包”,就连“包吃”——办起的公共食堂,也没等过春节即大都流产!

《决议》说:1959年庐山会议,“毛泽东同志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同志的批判,进而在全党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庐山会议后的当年冬,因我当时是榆、横合并后的榆林县委宣传部副部长,被县委主要领导个别地、

秘密地指定,上挂(不点名)下联地在大会上错误批判了右倾机会主义头子在榆林的代理人——县商业局长温志斌同志,值此顺便向温志斌表示歉意!关于庐山会议批判彭德怀同志,2007年长江文艺关于《庐山会议突然“向左转”与彭德怀罹难之迷》说:“早在七大时,彭德怀就不赞成党章上写进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之一条。”由于毛泽东同彭德怀有“历史上的疙瘩和性格上的冲突”与“毛岸英在朝鲜遇难所造成的伤痕”,以及“苏共二十大以后的思想分歧”,庐山会议他又“下战书”“犯上”,使毛泽东“旧恨新嫌一起涌上心头。”1997年《和阗文学》11期《由反对个人崇拜到需要个人崇拜》一文也披露:“1959年庐山会议的一个重要后果,是对毛泽东个人崇拜的升温。刘少奇在8月17日的工作会议上专门讲了领袖问题,批评了彭德怀不赞成对毛泽东搞个人崇拜。”“庐山会议后,9月9日,刘少奇在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发表长篇讲话,批判彭德怀。”“他认为,苏共二十大后在中国也有人要反对个人崇拜,党中央内部有人反对个人崇拜,中央内部的代表是彭德怀。他指责,反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是一种破坏活动,是对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破坏活动,是完全错误的。他讲,我这个人,历来是积极提倡‘个人崇拜’的……我在很长时间就搞这个事。在‘七大’以前,我就宣传毛主席,‘七大’的修改党章报告我也宣传,现在我还要宣传。”早在1945年4月20日党的

六届七中全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认为“党在奋斗过程中产生了自己的领袖毛泽东同志”和“正确路线在白区工作的代表刘少奇同志”之后,他在当年5月14日“七大”所作的修改党章报告中,赞毛泽东是“伟大领袖”,说“他是天才的创造马克思主义者”,“是我们党唯一正确的思想”。并在报告最后高喊“我们党的领袖、中国民族与中国人民革命斗争的舵手——毛泽东同志万岁”(原称“天才”、呼“万岁”是出自刘少奇之口——笔者)!有点相似之处的是,后来林彪特别在“文革”前期更“大树特树”毛泽东。结果,当他俩先后成为毛泽东的接班人之后,刘少奇因“变修”被毛泽东“打倒”并致死,林彪因被毛泽东识破而仓惶出逃,堕机死亡。所不同的是,刘少奇在拨乱反正中自然给平反昭雪,可林彪自然成为“反革命集团”头子!

同时据《回顾》讲,由于庐山会议把“反右倾”推向全党、全国、全民,全国自上而下“重点批判和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干部、党员有三百几十万”。陕西省,据2001年《三秦出版社》出版的由省委党史研究室、省文化厅编著的《历史的丰碑》(简称《丰碑》)一书说:“在农村整风整社中,重点批判了7.6万人,其中基层干部1.4万人,群众6.2万人。”榆林地区按《榆林大事记》介绍:“1959年9月,全党进行‘反右倾’斗争,波及到榆林专区,521名党员、干部

受到错误的批判和处分,其中35人被定性为犯有严重右倾错误,17人被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并说1959年“11月8日,中共榆林地委发出《关于开展以两条路线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为纲的整社运动指示》,认为‘6、7月间,农村出现了一股反社会主义逆流,主要是一部分反社会主义的富裕中农和他们在党内的代理人,反对人民公社,反对大跃进,反对供给制和公共食堂’。指示要求从11月中旬开始,用60天左右的时间,在农村普遍开展以两条道路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为纲的全民性整社运动。这次运动,错误地打击了一大批敢于讲真话的同志,使不少基层干部和群众受到了不应有的批评或处分”。而笔者的父亲继恭也是这次运动的受害者之一。他是被公社驻队干部以“违犯婚姻法”(即把不够年龄的儿媳偷娶过门)的名义作为“路线斗争”对象,“十冬腊月”站大会进行批判,并还附加“罪名”说父亲“新旧社会都‘吃得开’,汉性强,周围群众和亲戚朋友、家门自己都怕你”。如果说“怕”的话,是出于对父亲为人耿直、坦荡、言行公正的一种自觉尊重的表现!

1959年,不仅在政治上大抓“路线斗争”、“阶级斗争”,而且在经济上也搞什么“样样红”、“满堂红”、“红到底”、“继续跃进”、“全面跃进”,使国民经济的比例失调的严重局面加剧,出现了巨大的财政赤字和货币贬值、物价上涨与市场供应紧张的状况,特别是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破

坏,高估产、高征购大大挫伤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农副产品产量下降,农民生活处于极度困难之中,“大跃进”成了“大倒退”。这点就连毛泽东在1960年也不得不承认“人民生活降到建国以来最低点”。对“大跃进”,赵守一61年7月15日在陕西省委党校传达中央工作会议、省三干会精神时尖锐指出的:“是不是革命,要看对社会主义生产力起到了什么作用,是发展呢,还是破坏呢?破坏就不是革命……这不叫革命,叫犯罪,叫反动,不叫前进,叫后退。”(见《材料》)李锐在《炎黄春秋》1997年第10期发表的《大跃进失败的教训何在》一文中也说:“大跃进可以作为古往今来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大‘创造’。它对中国经济的破坏自然重大,但思想影响更为深远。”《回顾》亦承认:“大跃进那几年中,强迫命令、瞎指挥成风,无论在党内,还是在人民群众中,民主生活都遭到严重破坏。干部、党员和群众,都没有发言权,更不能说不同的、反对的意见,以致酿成大的错误,给我们国家和民族造成了严重灾难。”《悲剧》一文更沉痛地说:“当人们欢欣鼓舞、敲锣打鼓,以共产主义指日可待的时候,一场巨大的灾难正伴随着极‘左’狂潮接踵而来。不仅粮食、棉花、食油连轻工业生产全面下降(据《炎黄春秋》2006年第12期李凌《建国初期“三大改造”得失之我见》说,仅“粮食产量1958年为二亿吨,1959年降为1.7亿吨,1960年又降为1.43亿吨——笔者),国民经济滑

至崩溃边缘。城市居民实行粮食限制,浮肿病、肝病流行,就连中南海的领袖们,也把每餐的肉类下降到最低限度(听说毛泽东也提出“不吃肉、不吃鸡蛋、吃粮不超过定量”的“三不吃”——笔者)。最惨的当然还是农民。在农村出现大量非正常死亡,浮夸风愈盛行的地方死人愈多,河南信阳地区仅正阳、新蔡两县就死亡18万人,1960年一年,全国人口净减1000万。”然而,就是到了这个程度,还要人民挣扎着地高唱“戴花要戴大红花,骑马要骑千里马,唱歌要唱跃进歌,听话要听党的话”的流行革命歌曲!

对“大跃进”时期的状况,笔者后来得知并作比较,像横山乃至榆林、陕北,由于地区偏远,加上地方官员多出身于工农,比较“右”、稳而讲实际,对毛泽东的路线在执行中有打折扣的现象,并不是“闻风而动”,“句句照办”,所以通常赶不上全国“形势”,“落后”于“先进”地区,如“三风”(共产风、浮夸风、强迫命令)等问题就没有四川、湖北、河南、安徽、贵州、山东等地那么严重,浮肿和饿死人的现象还没出现。而从河南、甘肃等地来我们村的一些妇女们尚安全地保住了性命!甚至于外地有所不同的、带有特殊现象的是,干部职工和城市居民生活水平同农民比,由“大跃进”前高于农民变得同农民差不多,有的甚至连农民也不如,一个一月拿三、四十元工资的职工,还不值农民一袋洋芋,于是有个别职工在号召精减时主动要求回了家(后来

当然又后悔了)。城市职工、市民供应粮不仅减少,而且品种也多是玉米、高粱等粗粮,肉食根本不供应,只是少数掌权者和有关系者借着刚刚伊始的“特殊化”、“走后门”搞不正之风,能平价买吃一点细粮和油肉,像我曾就由关心我的“好吃”、“会吃”的剧团团长李某主动“走后门”给我买的吃了一副猪下水,使我终生难忘。可在生活享受上蹊跷的是,当年连毛泽东都提出“不吃肉、不吃鸡蛋、吃粮不超过定量”的“三不吃”,而“小神崇鬼”的县级领导尚“开小灶”,不仅吃肉,主食也是细粮。还有在当时抽烟也按级别定量供应,叫做“省‘中华’、县‘前门’”,一般干部吃“宝成”。同时,那时在职工中最火的要数开卡车司机,他们有的自称“方向盘一转,给个县长也不换”。由于农副产品匮乏,所以当年先关闭后开放的集市贸易农产品价格上涨到国家牌价的几倍乃至十几倍,比四十多年后的二十一世纪初还要昂贵多,像横山县当时就是斗米100元,一市斤肉七、八元,一斤洋芋一元。笔者“困难时期”基本上是在陕西省委党校渡过的(期间于1961年冬,因西安市粮食供应紧张,“分散就食”回横山两个来月,参加了整风整社)。在党校主粮是以玉米为主,并集体出去挖“刺剪苗”当菜吃,二年在校食堂几乎未见到肉,只是凭发的餐证排队到国营食堂平价买的吃过一次质量低劣的西安名吃“葫芦头”,再就是为了改馋,在小滩花了两元钱买的吃了一小碗大米饭

加两小片肥猪肉。相形见绌,当我1961年冬放寒假回横山县委机关,目睹他们“吃小灶”,简直让人流口水!期间,我还记得,因为党校肚子吃不饱,老伴韩婷和前妻张某还分别给过我一点粮票,在此顺便向她们在困难时期对我的关心表示不忘之意!

“大跃进”年代,在“全面跃进”口号的指导下,还有一个除“四害”(注:毛泽东竟曾讲过“中国要变成四无国”)中的打麻雀运动也值得提一下,以“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据《金秋》杂志2000年第4期张敏《中国麻雀大冤案》一文披露,按照毛泽东1955年说麻雀是害鸟,必消灭之的批示,“五年的日子里”(笔者注:实际除1956年1至2月在城市进行过所谓“消灭麻雀运动月”外,主要就是1958年春夏之交大搞了一次),在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7亿人民开展了对22亿麻雀的一场汪洋大海战争。该文引用1958年4月14日《陕西日报》头版通栏大标题《西安市七十万大军展开疲劳捕雀战,撒下天罗地网,麻雀有翅难飞,六小时一举消灭麻雀二十八万多只》。文章还引用58年4月20日《人民日报》《人民首都不容麻雀生存三百万人总动员第一天歼灭麻雀八万八千》的消息报道。该文说,让人“感叹”的是,“就是西安市出动70万民众向麻雀讨命的时候,中国最大的城市上海两次共停产五天,灭麻雀686171只,砸雀蛋65968枚”。并说这场运动,到“1960年3月,毛

— 74 —

主席为中央起草的关于卫生工作的指示说：‘麻雀不要打了，代之以臭虫’。毛主席终于为麻雀平反了，历时五年的‘中国麻雀战’终于落下帷幕。但是，22 亿麻雀已经所剩无几……一位英国经济学家替中国人算了一笔账，7 亿人民费尽力量打麻雀丧失的生产价值，足够世界上老老少少、大大小小的麻雀们饱饱地吃 9 亿年！”文章最后说：“转眼又到一年一度的爱鸟节了。为逝去的日月，也为未来的世界，我们应当真诚地道一声：鸟儿们，对不起你们了！”榆林地区、横山县的除“四害”打麻雀运动，据新编《榆林地区志》记载：“决定 6 月份（笔者注：指 1958 年 6 月）全区实现‘四无’。”新《县志》说：1952 年（记载有误，应是 1956 年——笔者）进行全党动员，全民动手除“四害”活动。1958 年又掀起高潮，开展突击月运动，以消灭麻雀为主。县、乡分别召开万人、千人大会，全县农民、干部、职工、学生全力以赴，当时白天人民群众散布在各个山头，嘴喊捕打，晚上灯笼火把，挖雀堵窝，“致利害皆有的麻雀受到毁灭性打击。”这次全国性的打麻雀运动，笔者虽对大、中城市“打击”的声势、规模、程度、“战果”只是有所闻，并从报纸上看见过，但在横山县城却是个直接“参战”者。记得当时在县委领导的统一指挥下，在横山旧城的柴兴梁附近山沟里，集中人马吆喊追赶麻雀，可追赶了半天，麻雀却没捕捉住多少，反而附带获得了点小“战利品”——几只兔子和

山鸡,让指挥人员们品尝了一顿。反倒是后来的“小战斗”中,我同“战友”师保洲同志合作在梁家湾用巧计在树底下施放饵料诱杀死20多只麻雀。所以在横山广大农村,并不像《新县志》所说的使“麻雀受到毁灭性的打击”。更不是像英国那位“统计家”算的“22亿麻雀已经所剩无几”。因为打麻雀运动时期,正是“浮夸风”开始“刮”的时候,党的“喉舌”——报纸,必然会宣染“打击”“成绩”。笔者举一个未被人们遗忘的打麻雀小故事:横山在“突击运动月”刚结束,时任高镇区区委书记高××即宣布实现“无麻雀区”,后来当上面来人检查时发现仍有不少麻雀,高某人则回答说:“你看那些麻雀脑大星星的,是从石湾川飞过来的”,于是从此人们就把石湾川的人笑称“大脑雀”。时过四十年后,国家正式将麻雀列为益鸟来保护,当张敏先生在他的文章中为“逝去”的麻雀“道一声”“对不起”时,笔者也“站出来”为当年报道过打麻雀消息的报社、编辑、记者、通讯员说一句谅解公道话:“上天和死去的麻雀们是不会多怪罪你们的,因为你们也多是在当时的气候下无奈而为之的!”而我这个小“刽子手”除向被“斩”的麻雀“请罪”外,为活着的保护生态环境的麻雀高呼一声“万岁、万岁、万万岁”!在“三面红旗”运动和三年困难时期,笔者作为县委宣传部副部长,虽然盲目追随着形势,却也如毛泽东批评的“像一个小脚女人,东摇西摆地在那里走路”,既向

“东”(左)“摇”过,又向“西”(右)“摆”过,由于自己的思想体系,本属于中间偏右,特别是经过实践和学习及随着年龄的增长,认识水平有新的提高,思想渐渐向成熟方面走,开始注意观察、思考和研究分析事物。所以,对那时城乡尤其是农村出现的浮夸风,不讲真话,掩饰问题,和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瞎指挥,“一刀切”以及命令主义“砸锅卖铁”等,产生反感。于是从党和人民利益出发,以毛泽东《实践论》、《矛盾论》等著作和党的三大优良作风为指针,本能地从正面和侧面同左倾路线唱过不合拍的反调,不仅用口讲而且更用手写了不少可谓“中庸之道”的文章。如曾先后写过《谈任务、政策与方法》、《要敢于讲真话》、《增产与节约》、《少种高产与广种薄收》、《讲“理”》、《同基层干部谈学一讲一干三者关系》、《克服主观片面性,树立正确的思想方法》、《“医生”和“病人”应合作共事——谈批评者和被批评者的关系》、《奉劝“差不多先生”体矣》、《谈“顺情说好话,公道惹人嫌”》、《“搜”事和“理事”》、《要敢于露“丑”,勇于丢“丑”》、《革命领导者的责任——要善于否定自己的错误意见》、《谈调查研究》、《要善于倾听群众的意见》、《没有“桥”或“船”“河”就不能“过”》、《要乐于当“吹鼓手”——和生产队长谈“怕吃亏”》、《工作杂谈——“种”、“管”、“收”》、《学习杂谈——“念五字经”、“疗五种病”》等30多篇杂文、小评论和学习心得体会(注:

为了既缩短篇幅,又保持“原汁原味”,经略加梳理,在《附录》中择选了11篇)。虽然,只有少数如《敢于讲真话》、《增产与节约》等被《榆林报》发表,《谈“顺情说好话,公道惹人嫌”》曾以《顺谁之情?挨谁之骂》为题删改刊登在陕西省委办的《工作与学习》杂志上,还有一些被报刊留作“参考”之用,可多数因水平和“气候”的关系被“窖籽”。可不管发表多少,我当初的主观动机还是想从宣传舆论上努力尽过自己的微薄责任。当然,事物都有它得两重性,倘若当年大部分文章被公开发表,白纸黑字,我有可能在“文革”中要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对于这些“旧货”,在保存了30年多年后重新拿出来翻阅、回味时,自觉尚有新鲜之感,虽然有的提法是过时了,但其基本内容及其观点,现在乃至今后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

对于“1958年以来,出现这么严重的困难,过去总是归咎于或者主要归咎于自然灾害,不敢从主观上、领导工作中找原因。1961年5月,少奇同志到他的家乡湖南宁乡县花明楼进行了调查,他得出了‘三分天灾、七分人祸’的结论”。“这年5月31日,少奇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以沉重的语气说:我看在座的同志应该有了经验了吧!饿了两年饭还没有经验?……全党、全国人民都有切身经验了。回过头来考虑考虑,总结经验,我看到时候了,不能继续这样搞下去了。”“毛主席在最后一天大会讲话中,介绍

了少奇同志在湖南的调查情况,并表示,他要向少奇同志学习,亲自做调查。”“毛主席在会上指出,如果违背了客观规律,就一定要受惩罚,最近三年受了大惩罚,土地瘦了,人瘦了,牲畜瘦了,‘三瘦’不是惩罚是什么?”“到1961年底,总结经验,纠正错误已经做了大量工作,主要是调整政策和调整经济,使农业形势开始露出了好转的苗头,工业的滑坡也已停止。但由于党内认识不统一,调整工作遇到了一些阻力,深入不下去,国民经济仍很困难。”《回顾》为了总结经验教训,统一认识,战胜经济困难,中央于1962年1月11日至2月7日在北京召开了包括有县委书记、县长参加的“七千人大会”。听当年横山参加会的同志回来口头谈起说(因听说没规定向下传达的任务),会议后期在毛主席提出“白天‘出气’,晚上看戏,两干一稀,大家满意”的大会上,毛主席指着自已作了自我批评,承担第一责任。虽然“七千人大会”在我党的历史上,是一次时间长、规模大而影响深远的重要会议,可会上对“三面红旗”则仍然是完全肯定的,大家都小心翼翼地把握这个大前提,不敢越雷池一步。同林彪在会上讲假话使毛泽东“高兴”并受到“赞扬”相比,刘少奇的一些直言的确有点刺激,从而留下了后来党内斗争的阴影!

经过“七千人大会”前后一年多各方面比较“退够”的调整方针,国内形势开始好转,特别是农村人民公社基本

单位下放到相当于原来初级社规模的生产队以后,农民的积极性有一定的提高,尤其是1962年放大小留地,广种“十边”地,以及一些地方自发地搞“责任田”、“包产到户”,使当年农民收入大增。至今农民们回忆起来,都说当年的政策好,都念刘少奇的好,就连我99年1月2日去世的老母健在时也常说:“毛主席叫打倒刘少奇,说刘少奇坏,我就说刘少奇好。1962年不是刘少奇海放‘十边’地,我们早就饿死了!”(笔者注:本来是主要邓子恢“最后一次冲浪”的功劳,因一般老百姓不知道邓子恢,而刘少奇的名妇孺皆知,所以“说刘少奇好”)同时像《悲剧》说的,安徽农民纷纷表示:“包产到户责任制越干越有劲头,最好一辈子不要再变。”但历史却给人们开了个玩笑,犹如《悲剧》说的:“1962年7月25日,中央北戴河工作会议召开,按原计划,这次会议应先讨论农业、粮食、商业等问题,然后为八届十中全会准备文件。8月6日,毛泽东在大会上作了关于阶级、形势、矛盾的讲话之后,风帆便再一次转向了,转为讨论阶级斗争和批判三风:黑暗风、单干风和翻案风。毛泽东把‘责任田’、‘包产到户’说成是‘单干’,一下把问题提升到是无产阶级还是资产阶级、是走社会主义道路还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高度。”“毛泽东说:‘现在就有人闹单干风,越到上层越大。’毛泽东讲话打开闸门之后,批判的洪水立刻汹涌起来。有些人批判邓子恢的报告,有些人把

未经整理的邓子恢的讲话录音拿来批判,还有一些人干脆断章取义指鹿为马,翻手云复手雨,昨天还在主张‘责任田’可以试试,今天脸一变就像不认识似的,大骂主张搞‘责任田’的人是断定在农村搞资本主义”。

同时,《七十年》记述:“1963年秋季以后中苏两党争论日趋激烈,在这样的形势下,毛泽东认为我们党内已经出现修正主义。邓子恢等关于农村工作的正确主张,被概括为‘三自一包’(多留自留地、多搞自由市场、多搞自负盈亏、包产到户),并被当作修正主义的国内纲领。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王稼祥1962年向中央建议:为争取时间渡过困难,加强建设,有必要争取对外关系的相对缓和,在同美国、苏联和印度的斗争中要注意策略,对外援助必须实事求是,量力而行。这些建议总的精神是正确的,向中央提出建议,组织原则更没有错,可是却被歪曲地概括为‘三和一少’(对帝国主义要和,对现代修正主义要和,对各国反动派要和,对各国人民革命支援要少)并被当作修正主义国际纲领。中央统战部部长李维汉关于统战工作的许多正确建议,也被说成是‘向资产阶级投降’。他们都被当作‘党内修正主义分子’,受到严厉的批判,王稼祥、李维汉被撤销职务。”如果当初毛泽东、党中央若能按这些“开明”“志士同仁”的正确“直谏”办,中国经济和政治、文化肯定会朝着好的方向逐步前进,自然就不会有接踵而至的“社

教”、“文革”运动的发生！

四、农村社教运动中的蜗牛爬行者

毛泽东继在1962年9月八届十中全会提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和对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经他反复修改和最后审定的八届十中全会那段四百多字并被后来称作“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之后，在1963年2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又提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新观点，并为了“反修防修”，防止“和平演变”，决定在全国城乡发动一次普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拉开了大规模阶级斗争的序幕。据《记实》中吕廷煜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吕文》）一文说：“八届十中全会，对小说《刘子丹》进行了错误批评。康生诬蔑小说为高岗翻案”。毛泽东将康生写的条子在会上宣读“利用小说反党是一个大发明”。于是会议把这部小说当作“反党小说”加以批判，并成立专案审查委员会，对习仲勋、刘景范、贾拓夫进行审查，许多同志被诬陷为反党集团成员而受到迫害，成了株连万人的大冤案。《吕文》还说：在八届十中全会最后一天，刘少奇作了一次重要讲话，毛泽东也多次插话。刘少奇说：“谁胜谁负要经过长时期才能解决”，“我国如果彭、高、习阴谋实现了，也要复辟，实际回到半封建半殖民地老路上去，性质与蒋介石一样，形式上可能不同。”并提出要“加强社会主义教育”。为了指导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的展开,中共中央于1963年5月和10月先后制定《前十条》和《后十条》,并按《吕文》说:1964年6月23日,中共中央批转了甘肃省委、冶金部党组《关于夺回白银有色金属公司领导权的报告》。这一案件因为与“高岗手下的红人”挂钩,与原省委领导人张仲良相联系,成为十分引人注目的大案。对这一案件的处理上,上下牵连了几百名干部和群众(笔者注:横山籍的原定边县县长罗起业等同志也受牵连)。

按照中央部署,陕西省在1963年临潼行者公社等试点的基础上,于1964年11月至1965年5月,集中大批干部在长安县、延安县、西乡县开始第一期农村社教。我虽然一开始就对这次神秘和严肃、紧张的极左做法有异议,但没敢公开说“不”,可庆幸的是,因工作关系(时正主持县委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未被抽出直接参加延安社教以及后来的榆林县、米脂县社教。与此同时,面上的社教,据《榆林大事记》载:1963年“6月20日,榆林地区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已全面铺开……在运动中,一般都作了领导干部的‘下楼’、‘洗澡’和群众的鸣放工作。1964年11月上旬,农村面上社教全面铺开。社教的主要内容是打击四类分子、‘四不清干部’和投机倒把分子及现行反革命活动(即“打尖子”运动)”。12月18日,中共榆林地委向省委报告,1965年秋冬的面上社教工作对各种破坏活动和走资

本主义道路的‘尖子’给予了严厉打击。至11月底，全区打击各种‘尖子’266人”。横山县“面上社教”，主要抓了“打尖子”和“纠正单干风”问题。据县档案馆资料记载，1965年全县批判各种‘尖子’二百多人，其中有18人被拘捕。而“单干风”问题，横山在省、地委也是挂上名的。1964年“11月13日中共陕西省委批转《关于横山县‘单干风’的情况报告》（注：系省委组织部赵处长来横山检查组织工作时附带了解情况后向省委作的报告），榆林地委在常委扩大会议上进行了学习讨论。会议认为榆林地区的主要危险是右倾思想，下放土地、下放牲口、下放林木，副业单干还是普遍现象。会议要求各级党委要正确认识，坚决反右，采取革命手段，彻底刹住单干风”（《榆林大事记》）。在这种情况下，我曾根据省、地指示精神和县委意图，为横山县委写过《狠刹‘单干风’，巩固、壮大集体经济的决定》的文件。不过横山当时“刹单干风”的左的举措，由于县委主要领导白振德同志也包括我自己和农工部同志均有点口硬心软，所以下边执行的也不坚决、不彻底。

这场运动中左倾错误及其恶果，在我们陕西表现得尤为典型和严重。《丰碑》披露：“西北局直接指导的长安社教团，错误地宣布县委基本烂掉，公社领导班子多半烂掉，一半以上干部有各种严重问题，结果全县95.8%生产队以上基层干部被定为‘四不清’干部，被定地主、富农户数

3371 户,清除出党的党员 152 名,开除公职的干部 493 名。”据 2005 年 11 月胡耀邦女儿满妹著的《思念依然无尽——回忆父亲胡耀邦》(简称《回忆》)一书新披露:1964 年“全省在一期社教中共清理出有‘四不清’问题的竟达 17560 人,逮捕了 6470 人,拘捕了 5000 人,平均每天抓人 30 多名,高于全国各省”,“3 县自杀事件 340 多起,死亡 364 人”。榆林地区榆林县的点上社教,据一位曾先后参加过古塔,芹河两期社教的可靠人士向笔者介绍:从 1965 年秋开始至 1966 年冬结束,分两期搞完。横山县承包了古塔和芹河两个公社,由县政府县长带队,参加干部职工和农村积极分子一百多人,整的对象是“四不清”干部及地、富、反、坏分子,以“莫须有”的罪名进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骂人、打人现象十分普遍,特别是 66 年后半年“文革”开始后搞的更加激烈,自杀现象大量增加,仅芹河公社每周平均自杀一人(大都是大队干部)。榆林县两期社教整死人总数,听原榆林社教团一位副团长说共达二百大几十人。真是草菅人命!陕西社教运动,如时任陕西省第二书记赵守一所形容的:“像《三岔口》打仗一样,黑嘛咕咚,把自己人摸来摸去,打过来打过去,打到天亮,一看是自己人,打了一场糊涂仗。”并说:“社教运动搞成‘唯成份论’,‘查三代’,‘搜六亲’,‘成份第一’,我们反对人家续家谱,你在那里续家谱,祖先离的八丈远,根本没关系,硬要找关系。”同

时说：“社教运动是用骂人、打人、开斗争会，捕人以至杀人造声势，造威风。开大会逮下两个人声势就大啦？绑下两个人，绑得紧紧的那样就威风啦？哪有那么回事，这不是吓人嘛！有的同志可厉害哩，随便打，随便骂，搜好多家……像什么样子！”（见《材料》）

关于“社教运动”，《王光美访谈录》也承认：“自从毛主席重提阶级斗争，我一直努力紧跟。”“1964年5月至6月，中央召开了一次全国工作会议……毛泽东在会上说：全国基层有三分之一领导权不在我们手里。”（这个“数字估计”，不是说明自己无能，就是自己“创造”自己的“数字敌人”——笔者）为了“紧跟”毛泽东（包括刘少奇），王光美于1963年11月下旬到河北省抚宁县桃园大队搞“四清”。因刘少奇是中央“四清”、“五反”指挥部指挥，并主持修改《后十年》，所以她向中央的总结报告，由刘少奇修改并代中央拟了批语，经中央和主席同意，在大区第一书记会议上讨论后，1964年9月1日以中央正式文件转发了《桃园经验》。《王光美访谈录》说：到当年12月15日召开讨论“四清”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她被“应邀向出席中央工作会议的同志作了关于‘四清’情况的发言”，并在和毛泽东跳舞中，“毛泽东对我说：‘不要搞得冷冷清清，建议你们开万人大会，大张旗鼓地发动群众。这就是造舆论嘛！’”。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在中央工作会议讨论‘四清’运动

过程中,在毛泽东和少奇同志之间,发生了不愉快的争论”。“毛泽东和少奇同志对运动的性质、目的等看法不一,以至产生严重分歧”,“尤其令人不安的是,两人的分歧在会上已经表面化,不少领导同志都看出来了”。“发生了这样一些情况,中央工作会议时间一再延长,原起草的文件推倒重来,重新由陈伯达执笔起草了《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精明的刘少奇,到这个时候自然清楚“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是把自己也划在内的,而且他就是所谓“上面的根子”——“朝中人”了!

本来,“社教”顾名思义,应该像胡耀邦当年说的“社教是育人,不是整人”。但胡耀邦“逆流而上的真言直谏”不仅“被热衷于把阶级斗争搞深、搞透的中央领导束之高阁”(《回忆》),反而还由那些狂热追随者和“胆小如鼠”者予以“创新”,致使“社教”成为“内斗”,“共产党反对八路军”——党内那些“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上层“好班子”整下层(县、社、队)“烂班子”!更离奇古怪、莫名其妙的是,经过“解放”、“土改”,又经过合作化、公社化,在进入“普遍贫穷”的“社会主义”并向“共产主义”迈进之时,“工人阶级”又来划“无产阶级”的阶级成份,自己人“清理”、“打击”自己人,自己人“革”自己人可怜的“命”(“文革”中还有更大的一

次补定成份,后述)。

1964年11月,正当三秦大地按《双十条》和《桃园经验》大搞点、面社教,在左倾思潮蔓延之际,时任团中央第一书记胡耀邦被任命为陕西省委第一书记、西北局第二书记(保留团中央第一书记职务)。胡耀邦同志上任后,“日以继夜地听取了厅、局汇报,深入工厂、农村、学校进行调查,直接和基层干部、群众见面座谈”;并“根据当时‘左’的倾向,于当年12月由省委宣布面上社教工作“三个暂停”,即“双开”(开除党籍、开除政籍)暂停、夺权暂停、捕人暂停。同时“提出‘四不反、六不查’。即不反社员、不反工人、不反学生、不反一般干部;不查阶级出身,不查一般工作作风,不查一般男女关系,不查瞒产私分、不查小偷小摸、不查小额贸易。”(《回忆》)正值此时,即1965年元旦过后,我有幸以横山县委办公室主任的身份,跟随县委白振德书记参加了由胡耀邦主持的“省委元月工作会议”(笔者还是榆林地区小组记录和简报编写者之一),聆听了胡耀邦的讲话和插话(除大会当面听外还听了他在会议期间去交大的讲话录音)。他在讲话中,要求认真学习领会毛主席的《实践论》,坚持实事求是和群众路线,反复强调注重生产,发展经济和尊重科学,尊重知识,尊重知识分子。他说:“生产好不好,是检验各项工作好坏的最主要标志。”并有个著名观点是,“这成绩,那成绩,生产搞上去是最大

的成绩,这胜利,那胜利,生产搞上去是最大的胜利(会议期还授意印发了有关含氮磷钾肥料资料)。并要求“干部要立大志,鼓干劲,往前看,往前赶,”“干部要干,战士要战”。同时,他针对社教运动中随便抓人、关人的做法,边讲边站起来弯着腰,背着手,走动地表示姿势说:“你们把人家五花大绑抓走了,过春节孩子问妈妈他爸爸哪去了?妈妈说被共产党抓走了!这不好嘛,人家又没犯下坐牢罪……”(以上引用,是笔者当时记录和事后的回忆,可能有不准确之处)而且,胡耀邦在会议期间,和开会者同厅进餐,处处表现出他那种“平民”、“亲民”作风。的确,这次会议,在省委第二书记赵守一等的积极配合下,开的很活跃、很成功,气氛非常浓,让我终生难以忘怀。

会后胡耀邦日夜驱车、乘船奔跑陕南各县视察,并于2月14日,在安康向各地、县委发出《电话通讯》,提出四条干部政策:1、凡是从社教以来被处分过重的干部,一律实事求是地减轻下来;2、凡属停职和撤销工作但尚未处理的干部,一律先放到工作岗位上去,待问题完全查清或经过一个时期的考验再作结论;3、凡属去年以前犯有某些错误,但已经交待过的在职干部(包括脱产和未脱产干部),不再在这次会(笔者注:指春节过后召开的各县的多干会)‘洗手洗澡’,只要做好工作,搞好生产,将功补过,就一律既往不咎;4、凡属这次县的多级干部会议后,继续干坏事的人,

不管职务高低，一律从严处理”。同时要求：1、把革命和生产的关係颠倒过来，把生产摆在首要地位；2、在政治思想方面放大一些，不要抠得过碎；3、在领导生产方面，要放宽一些；4、在经济政策方面搞活一些，不要管得太死。横山县在二月的五千会上，由于我对胡耀邦的《电话通讯》很欣赏，所以积极、主动赞同在会上宣读和印发；并在我起草的会议总结讲话后半部分中，以“公社三千会时间短”和“集中力量抓生产”为理由，“有所创造”地写上“公社三千会，不要逐条讨论、也不要分专题讨论《二十三条》”。与此同时，我还曾幻想过今后陕西、西北乃至全国的形势会向好的方面扭转，然而却变成了一场梦，局势很快逆转。时为亲自抓长安县点上社教的西北局领导与上司莫能容忍胡耀邦试图纠正“社教”左倾错误的举措，他们很快发话了，逼迫陕西省委继1965年2月下旬讨论中央和西北局对胡耀邦的批评之后，于3月中旬省委根据西北局的指示，通知停止执行《电话通讯》中对干部的处理意见，撤销“三个暂停”，10月底中央决定免去胡耀邦西北局第二书记、中共陕西省委第一书记职务。这次被“文革”初“造反派”称为“刘胡之争”（有人称为胡耀邦在陕西“百日维新”），像《材料》《赵守一同胡耀邦同志一唱一合大肆攻击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写的，“在1965年1月省委工作会议上和这次会议后，他同胡耀邦同志一起，借宣传‘二十三条’之名，对城乡社教

运动,大肆攻击。省委一月工作会上,胡耀邦同志大肆攻击社教运动……在他两人的错误思想指导下,把这次省委会议开成了一次攻击社教运动的会。在省委一月工作会议前后,赵守一同胡耀邦一起,利用职权,不分青红皂白地来了个紧刹车,提出了一系列的暂停……大砍社教运动。”并说:“省委一月工作会议之后,胡耀邦同志去陕南日夜兼程,八天跑了八个县,大搞‘纠偏’运动,带头刮翻案风。与此同时,赵守一在二月间也用十几天时间到渭南地区跑了八个县……大作报告。……对社教运动大肆攻击。”“胡耀邦同志1965年2月14日,从安康发出《电话通讯》,提出所谓‘四条干部政策’以后,赵守一紧紧跟上,于2月17日从韩城写信给胡耀邦同志和省委书记处,对胡耀邦同志的《电话通讯》大加称赞”(并也补充了四条——笔者)同时,“在中央、西北局明确指出了胡耀邦同志《电话通讯》的严重错误之后,赵守一不但不检讨,还在1965年2月28日的省委常委会上”“讨论中央和西北局对胡耀邦同志的批评时”,“恶毒地说胡耀邦犯错误是因为和西北局的关系没有处理好”,并“极力宣扬胡耀邦《电话通讯》起了很大的作用,使各县多级干部会议‘开活’了,吹捧胡耀邦‘点子是多的’,‘作风是好的’,‘干劲是大的’,‘工作是抓得紧的’。”虽然这次关于“社教”问题的路线之争,以刘澜涛“获胜”——“暂时领先”,胡耀邦“败北”——批斗而结束,可

意料不到的是,次年“社教”运动不仅被更深一级的“文革”所代替,而且刘澜涛也以所谓“叛徒”遭更大的“浩劫”之厄运!可胡耀邦那种具有一以贯之的求实精神和光明磊落、无私无畏的高贵品质的确值得人们敬仰和学习的。胡耀邦在陕西半年多的工作中,尽管面对不利形势和极大的压力(据满妹说:“在陕西工作半年多的时间里父亲工作了99天,被批判了100多天”),但他却以“一辈子保持气节和人格”之德性及“硬骨头”精神,不畏艰险,顶风前进,勤奋尽责,为民谋利,与志士同仁一道共建陕西。难怪群众称他为“胡青天”,周恩来总理说他“半年就把陕西农业搞上去了”(见《回忆》)

综上所述,历史也早已证明,发动“三面红旗运动”包括“社教运动”是个严重错误。像《决议》承认的:“这个时期,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阶级斗争的理论和实践上的错误越来越严重,他个人专断作风逐步损害党的民主集中制,个人崇拜现象逐步发展。”《回顾》讲的当然要比《决议》具体,如从路线上讲,毛主席“只怕冷,不怕热,只反右不反左。1957年整风反右派以来,不停顿地批判‘右倾保守’,批判反冒进,批判‘观潮派’、‘秋后算账派’,而对说大话、吹牛皮、放空炮,不仅不加批评,而且还予以鼓励、表扬、甚至升官”。“‘上有所好,下必甚也’、左比右好,宁左勿右,右是立场问题,左是方法问题等观点普遍流行,泛滥成

灾。”再从思想上讲，毛主席“曾不知多少次地讲过，在党内要畅所欲言，敢于讲话，领导者要善于倾听不同意见……一再表示：‘一九五八年、一九五九年，主要责任在我身上’，并讲：‘说我是主席，不能驳，我看不对’。而庐山会议的事实证明，毛主席有错误自己可以讲，别人讲就听不进去了，特别是过去有些积怨的同志就更听不进去了，这应该说是党内生活不正常的一个重要表现。”“‘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成为普遍现象。那时候，弄虚作假，吹牛夸大，成为一种严重的流行病。敢于坚持实事求是，敢于讲真话的人受到排斥打击，而一些看风使舵的人物却受到提拔重用。这也就迫使一些同志不得不只磕头，不说话，或只照抄报纸说套话，或昧着良心说假话，或发违心之言。记得1962年‘七千人大会’上，有人说：这几年来，一个人自己想的是真的，两人个讲的半真半假，三个人一起讲的，全是假的。”《回顾》进一步从思想根源上指出：毛主席“不仅接受个人崇拜，而且还提出了一些个人崇拜的理论”（笔者注：分“正确”的和“不正确”两种）。“林彪、康生等人，1958年以后，正是利用‘正确的个人崇拜’的观点，刮起了对毛主席的个人崇拜风。什么‘顶峰’呀！什么‘最高标准’呀！什么‘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呀！都是他们在这个时期提出来的。”“在成都会议上，有的负责干部提出：‘对主席就是要迷信’，‘我们相信主席要相信到

迷信的程度，服从主席要服从到盲目程度’。总之，我认为，没有一定的个人崇拜‘大跃进’发动不起来，批判反冒进，批判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批判‘三风’（‘黑暗风’、‘单干风’、‘翻案风’）也很难批起来，而‘大跃进’的发动，对反冒进、对彭德怀等同志和对‘三风’的批判，不仅导致了个人崇拜的恶性膨胀，而且也导致了对党章、宪法和法律的严重忽视。党内歪风压倒了正气，谬误践踏了真理。‘文化大革命’所以能够发动，根本原因也在这里。”薄一波虽然在《回顾》中反问：“为什么理论和实践有如此强烈的反差？”“毛主席评古人和对彭德怀的信两相比较，反差如此之大，这中间有何缘故？”“究竟还有什么思想原因和社会原因，我一直在思索，至今也尚未得到满意的答案。大家还可以继续研究。”但实际薄老已经从正面基本作了回答：“我看关键在于人治还是法治的问题，在认识和实践上没有得到根本解决。”

这一迷信加专制——“一个人说了算”——“人治”的深刻教训，《报刊荟萃》2005年第11期《“三年困难”与中央上层的尖锐分歧》一文，引用了刘少奇在1962年七千人大会后一句含义颇深的话“有问题不愿揭，怕说漆黑一团！还它本来面目，怕什么？“怕什么丑呢？今天不揭，明天还要揭；你自己不揭，别人要揭；活人不揭，死后下一代要揭”。此时的刘少奇，其所以胆子大而不“怕”，除他对情况

比较透底外,还有他误以为毛泽东让大家“出气”,承担“第一责任”是真心的。谁知他已经受了“刺激”,“憋了一口气”,岂还能容忍刘少奇高谈阔论继续“犯上”,不“打倒”他才见鬼!然而,历史是无情和公正的,刘少奇说的话被验证了——“明天”、“别人”、“下一代”那些有识之士们,这多年来以史为鉴,陆续通过新闻媒体等渠道向公众在“揭露、在评论、在总结。这种新的思想启蒙和开始讲实话的可喜现象,正是我们党、国家、人民不断走向兴旺发达的表现。

环境艰难批人也挨整

1966年，在中国这块饱经历史政治运动之苦的“一穷二白”的大地上，当“文革”序幕“社教”运动正在进行时，震撼世界的、空前绝后的历史“大悲剧”——“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又荒诞“上演”了。而我作为一个科级干部也在“很不理解”和盲目崇拜及“怕字当头”的心态中，也无例外地被卷入漩涡。在环境艰难的岁月，我既是个迷惑的跟随者，错误地批过人、整过人；又是个“左倾”路线的受害者，挨过批、受过整。堪称道路坎坷，步履维艰！

据薄一波讲，由于“毛主席产生了对刘少奇同志的不信任，从而埋下了发动‘文化大革命’的种子”。“从1965年下半年开始，毛主席对这次运动（笔者注：指‘社教’运动）已经不太感兴趣了，认为这场运动连同文化战线上的批判，都不能解决根本问题，因而转向酝酿和发动‘文化大革命’”（《回顾》）。1965年11月10日，在毛主席的支持下，由江青为主组织的姚文元《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的批判文章在上海《文汇报》发表了，并“顺藤摸瓜”，批判范围越来越大，揭出的问题越来越严重，被打倒的人越来越多。由批判吴晗发展到批判“三家村”（此时笔者正在武镇

公社武镇大队蹲点，曾声讨过吴含、邓拓、廖沫沙），由批判“三家村”又发展到批判全国各地的“黑店”、“黑帮”。“山雨欲来风满楼”，一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文化大革命”也就由此引发了。1966年5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通过的“五·一六”通知，是“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的标志。6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社论，号召群众起来进行“文化大革命”。次日该报发表了由毛主席批示曾在全国广播的北大聂元梓等人攻击北大党委和北京市委的大字报，并同时配发评论员文章欢呼这张大字报。许多城市的大中学校响应口号，很快掀起以教师、学校领导为主要对象的造反浪潮，各地乱揪乱斗的混乱现象不断发生。就在此时，横山这个小县也开始“动乱”——震惊陕北的高镇中学“六·二六”事件发生了！

古有三国时期关公“过五关”，而我这个“革命阵营”小人物，回首“文革”十年，也是步履维艰地、蒙混而侥幸地度“过五关”，而“关”虽小，但亦值得忏悔和反思的。

横山县委根据上级党委通知，在1966年7月先向横山中学派了以县委纪检委副书记马之毅同志为组长的工作组（该马于1968年6月11日夜，被横中“造反派”几个暴徒活活打死）之后，于当年8月1日抽调了近30名干部（其中大部分是科级干部）组成庞大的工作组，举办了浩称“八百人”参加的为期80天的中、小学（不含横中）“教师集训会”。“教师集训会”设大会领导小组，组长是县委常委、

政府副县长马维良，我是副组长（时任县委办公室主任的我，是从武镇公社武镇大队蹲点中被调回来的）。因该马年龄较大，认为我“年轻”、有“水平”、“靠得住”，所以好些“大事”托于我，让我“出谋划策”，发表意见，使我成为“实权派”，既是参谋，又是“司令”。在领导小组和小组长会议上，时而做安排、作部署，时而听汇报、做小结，并参与研究、审定各组“上报的”批斗对象——“黑帮”。期间，尽管由于县委书记白振德同志掌握政策稳妥，马维良又主要“放手”依靠我，而我自己也还是一个比较稳重、谨慎之人，但在毛主席《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和号召“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与《十六条》等左倾路线指导下，在我们大会领导小组的直接主办下，“集训会”形成了人人自危（包括我自己也在内）的紧张气氛。在这种不正常的气氛中，我自己的思想也一直处在小心翼翼的矛盾状态之中，既怕给群众“泼凉水”，挫伤“革命群众”的所谓“积极性”，挖（整）不出一定数量和“质量”的“黑帮”，对上也不好交差，从而犯右的错误；又怕搞“过火”，打击面大，冤枉了好人，甚至出现自杀等死人现象，而犯“左”的错误。于是，采取了既发动群众，又把握分寸的方针。在我们这种思想主导下，横山“教师集训会”虽未出现特别严重的过急、过火现象，但通过查笔记，翻档案，搞揭发和坦白交待、批判斗争，最后经县委批准将31名教师定为“黑帮”，并送县城羊肚子湾集中劳动改造，同时

把64名教师定为“三类教师”(似1957年“反右派斗争”中定的“右派言论”者),并免除了20名小学校长(还新任了一些校长),辞退了25名代教及民办教师。凡此,作为大会主办者之一的我,是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的!

当年10月20日“教师集训会”结束不久,“在10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刘少奇、邓小平作了检讨”,批判了连刘少奇也“不知道”“怎么样提出所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见《王光美访谈录》)。消息出来,派工作组、办“教师集训会”自然属“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了。于是,按照省委通知,我们在1967年元月召开了“教师平反会”,有相当一部分教师返回县城“闹革命”。期间,白振德同志主动承担责任,马维良同我为了早日“过关”,“自己起来闹革命”,及时、主动贴出《向革命教师请罪,接受革命群众批判》的大字报,并又有我拟稿,由马维良代表原“教师集训会”大会领导小组向参加“平反会”的教师做了犯了“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错误的深刻检查,接受了革命群众的批判。因“教师集训会”执行的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所以凡定的“黑帮”全部“一风吹”,任免的校长,辞退的教师也宣布无效。还许说的是,在这次“平反会”上,因我们大会领导小组成员未多直接“得罪”人,所以在被“象征性”批判了一次后即过了关,不再理睬马维良和我,但却抓住直接主持批斗他们的小组长——“替罪羊”不放。幸好春节临近,加上好些教师想出外搞“大串连”,所以对一些小组长也在做了

一般性批判之后放了过去，否则县委和我们还会落个“挑动群众斗群众”的新“罪名”。对于那次“教师集训会”，我在1967年5月1日书面向县委机关《红旗造反派》关于《我的初步检查》中作了这样“上纲上线”的交代：“平反会搞得很了草，平反也不够彻底，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没有得到彻底地批判，批判斗争了一些小组长和革命群众，而我自己则平稳过关。这次的问题，与我也有很大的责任，这是我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中犯的新错误、新罪行，是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又一表现”。就这样，“文革”初期的第一次危难之关我总算是较平稳度过去了！

1967年元旦，《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发表了题为《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社论之后，榆林地区也“造反派”四起，“炮打”、“火烧”、“砸烂”、“罢官”、“批斗”及“横扫”之风遍及各地。横山县委机关原“文革”筹委会也“踢开党委闹革命”，将县委书记白振德同志揪出来交代问题。接着因内部争选“红卫兵”（未通知我参加）而发生了分歧和矛盾（由执行所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引起的），筹委会解散，机关干部、职工随即自由组合，分成“红旗”、“东方红”两个“造反派”（当时正科级干部未被卷入），并由多数派“红旗”队赴榆林地委强行“罢”了白振德的“官”，致使县委处于瘫痪状态。春节过后，农村也由大破“四旧”，打神像，拆庙宇（因此我们塔湾后来就有了“娘娘推了磨，城隍卖了货，老爷开了店”的戏言（注：指娘娘庙拆

得修了水磨房,城隍庙拆的修了供销社,老爷庙拆的修了驢马店),转入批斗“走资派”等,党政组织基本瘫痪。在这种状态下,我作为县委办公室主任、“狗头军师”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积极推行者”,自然也随着“靠边站”了。不过幸运的是,办公室不是个职能部门,而我这个主任实际也是个秘书(因当时不配专职秘书),况且县委大院上有书记顶着,不像外边住的如我妻子韩婷单位的药材公司那些小单位,“造反派”总得要找个小“猴”耍耍。同时自己也无历史“污点”,过去在县委机关人缘关系也好,无什么对立面,所以除1967年春初“站大会”、“亮相”,“陪斗”一次外,尚未被正式揪出来批斗。但是在此期间,县委机关“红旗”造反派大概一是怕落“保皇派”之名,显示自己是“响当当、硬梆梆的造反派”;二则出于好心保护我过关;再则想从我这个被认为是“材料袋子”身上(当时包括一些县委常委、委员们也把“揭发问题”的“任务”给我往身上推),找出打倒白振德等人的“炮弹”。于是,他们对我要求既高又严,指派人员隔三差五或十天半月同我来一次“拼刺刀”式的“小战斗”,令我揭发县委及白振德的问题。而我也怕成为“保皇派”及“三反分子”(因我个人以前也写过不少东西,要抓还是有“辫子”可抓的),所以就“上挂下联”、“口诛笔伐”地除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和陕西省委前任书记胡耀邦在1965年省委元月工作会议期间及之后一段时间里“贩卖修正主义黑货”外,还揭发了县委白振德(包括

前任书记张世杰)等同志的“问题”。如不仅口头揭发了县委领导的“修正主义”问题,而且“口诛”之后,又先后以“小脚女人”和“知情者”、“消息灵通人士”及“单枪匹马战斗队”等笔名(其所以使用这些笔名,一则为“标新立异”和“引人注目”;二则也是当时“思想情绪”的一种反映),把问题又用大字报的形式贴出来予以“笔伐”。同时,在“口诛笔伐”中,我总是狡猾地一次揭发一个问题,以便“留一手”好下一次再作“应付”。而所揭发的“问题”,有的是凭记忆的,有的则是从记录、文件中摘抄的,其内容也大都是一般性和公开性的。如除“教师集训会忠实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外,再就是说在农业生产上“贯彻修正主义路线”,在作风上有“官僚主义”,在组织原则上“不按期召开党代会”和“党内生活民主会”,以及在用人方面搞“官官相护”等。当然,在揭发中,我凭着良心、既未扩大事实,更未干诬陷他人之事。记得在当时贴出的好几张大字报中,“官官相护”就涉及到了具体的人和事(揭发了一位副书记在六三、四年安排儿子工作问题)。实际这位副书记的儿子本来条件不错,只是因不属于正式分配工作的对象,当群众反映出后,县上一些领导人在开“生活会”中为此事打过圆场,讲了一些“公道”话,如说领导不能比一般人特殊,但一般人的孩子能安排的话,领导的也可以安排等。当年这个所谓违反原则的“用人问题”,不说同九十年代后的人事腐败比,就是同六十年代后期“红色政权”的某领导把群众称为

“二十公岁”的老婆安排为正式干部相比,也简直是微不足道。后细盘算,从效果上看,当年那被某同志称之为“重型炮弹”的“惹人”大字报是不应该“放”的……

期间,在1967年我也还曾面对两派群众“打内战”(当时还是“文斗”)的局面,以“坐山观虎斗”、“爬行者”的笔名,写过一篇关于讲“团结”方面内容的短文张贴出去,结果被一位“革命群众”抓住“辫子”,用大字报回击我“终于爬出来了”!

与此同时,县委机关“红旗”造反派还责令我向他们前后作了四次口头检查,写了近万字的书面检查,并接受了造反派的揭发批判。在“革命群众”“不断击一猛掌”和“拼刺刀”的追问及揭批等压力下,自己也为了不“掉队”,为了过关,为了不被打成“三反分子”,遵照“自己教育自己”、“自己解放自己”的“最高指示”,“灵魂深处闹革命”,对自己过去的“问题”进行了“细搜”,深挖,并尽量“上纲上线”,来“骂”自己。如除重点检讨了“教师集训会”“大干坏事”外,并委曲求全地交代了过去“为县委起草文件中,有的没引用毛主席语录”,“在修改别人起草的文件时,有过勾掉语录的现象”,“没有突出毛泽东思想”;检查了“有所创造”地贩卖了胡耀邦在1965年省委元月工作会议及其以后一段时间宣扬的所谓“修正主义黑货”。而且,承认自己“过去强调所谓人民内部矛盾,忽视了阶级斗争,忽视了无产阶级专政”,“对不拿枪的敌人恨不起来,对坏人坏

事不作坚决斗争”。如1965年“在农村‘打尖子’中，往往怕打击面宽了，打击得严了，只怕把好人打了，而不怕把坏人放过”。检查了“在困难时期，主要是六二年后半年，我曾经以‘联系实际’、‘抓活思想’、‘批判错误观点’为名，讲困难，讲问题，讲缺点，讲‘人祸’，散布消极的东西、阴暗的一面”；并“注意了所谓党的政策的灵活性，而忽视了党的政策的严肃性。同时在宣传中，过分地强调所谓政治思想教育，所谓摆事实、讲道理，所谓走群众路线而忽视了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斗争，放松了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教育”（摘自1967年4月15日向县委机关造反派《我的初步检查提纲》）。还检查交代了“在两条道路斗争中的问题：在六一、二年期间，思想发生了怀疑，立场有了动摇，认为核算单位小了好；自留地、十边地放松了好；牲畜（尤其是驴子）个户包喂好；林业问题放松了好。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六二年冬下房则塬公社时，对该公社一些地方搞的‘以工定产’（实即包产到组）没有进行纠正，实际上是支持了核算单位的划小”。“六四年十一月，还列席过一次县委常委做出‘六十条’公布以前惯居的单庄独户，在三、五里以外的，可以‘包产’决定的会议，我思想上也赞成这个决定；六六年春在武镇蹲点时，没有制止社员掏种河边地”（摘自1967年4月24日向县委造反派所作的《我的第四次检查交代》提纲）。此外，也检查了“长期以来，特别是六二年以来，我在黑《修养》这棵大毒草‘宽恕、容忍’、‘委曲求全’、

‘以德报怨’和‘取消斗争’、‘党内和平’的腐蚀下,思想开始‘和平演变’,资产阶级处世哲学占了统治地位,好人主义占了上风的思想”。并带着“情绪”,持着“怨气”,承认自己“在困难时期,不仅没有经受起考验,而且变得更加自私自利,特殊化,多吃多占,挥霍浪费,应有尽有”,“不顾国家困难,不顾集体财产,不顾同志生活,只顾自己,把手伸得老长,脑袋削得很尖,见空子就钻,有时甚至不顾党纪国法,不怕陷进去拔不出来掉了自己的脑袋”。在检查交代中具体举例说,诸如经领导批准吃了一服补药,自己“走后门”买了一块地毯(在榆横合并时)、一件羊毛短大衣和大几丈雨纱及几斤羊油等;并对六二年在县委宣传部当副部长(主持工作)时,欢迎欢送同志吃掉一百五十元“小钱柜”的钱,以“集体贪污”作了交代;还交代了“六三年春到县委办公室后招待费开支百元以上”的问题(同后来官员的腐败比较,当初自己对“经济问题”的检查,真可视为“讲故事”、“说古朝”一忆当年之苦、表自己之廉洁)。同时检查了过去同“大叛徒”岳父未划清界限;还检查了妻子韩婷(系榆林农学院停办后的肄业生)因背景不好非属“择优分配”对象,却因我的关系正式分配,并撑最高标准定了工资级别的问题。关于对待“文革”的态度问题,也在检查之列,说自己“始终怕字当头”,“保字占上风”,“对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认识不清楚,恨不起来”,“不主动揭发,即使被迫揭发,也是为了求‘张数’(笔者注:指大字报数量)、图

‘问题’、‘投机取巧’，‘为了造舆论，争取群众，求得好评’；而“对自己的问题更是怕痛、怕丑，不愿老实交代，甚至顶牛、抵触，企图蒙混过关，反怨‘造反派’要求高，要求严”，并承认“对群众组织不偏不倚，怕吃现亏，于是有时形成指责、攻击，给革命群众泼了凉水，成了文化大革命的阻力和绊脚石，对中层干部站出来起了促退作用”。最后给自己做的结论是：“一个口头革命派，是共产党的同路人”。“组织上参加了革命，思想上至今没参加革命，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没有入党”。“是一个‘马克思主义是有的，自由主义也是有的两面货色兼备’的人”，“立场还是资产阶级的，世界观基本上是唯心主义的，方法论基本上是形而上学的”。同时表示“今后一定要在斗争中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克服怕字，树立敢字，破私立公，痛改前非，将功补过”，并“和革命群众战斗在一起，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以上摘自1967年4月20日《我的第四次检查交代》和5月1日《我的初步检查》书面材料）。尽管我那样地“向革命群众认错，向党和毛主席请罪”，但‘造反派’却说我的检查是“大帽子底下开小差”，“浮而不实”，“尽是些双关语”，“驴粪蛋面面光”。同时说我“同旧县委划不清界限”（界限本来就很难划清，因我虽无决策和表决权，但尚有建议权，而且一般县委会和常委会我都列席参加并做记录，更何况县委形成的重要文件好些是我亲笔起草的，再划不是连自己也划进去了）。总之，不管怎样，由于我不

是个主要的、独立部门的当权派，除办教师集训会犯了“方向路线错误”外，再也抓不到什么大的问题。而且应检查的也都“翻箱倒柜”地检查了，未硬顶着当“铁杆保皇”，并经过“革命群众”小范围的口头揭发批判。加上两派群众组织“打内战”，争“革命左派”，特别是到了当年8月《高高飘扬在陕北高原上的一面支左红旗——米脂武装部坚决支持无产阶级革命派》的消息在《解放军报》发表后，我在困惑中同一些中层干部上街尾随“造反派”参加了支持米脂中学“一〇一”的游行，实际等于向一派群众组织“亮了相”；再加上国庆两报一刊文章及《人民日报》社论传达了“要实现革命大联合”的“最高指示”，所以从此县委机关“红旗”“造反派”对我再未怎过问，并由实际已经夺了县委权的武装部领导和一位原县委副书记、一位原县政府副县长等组成的临时指挥部，抽调我下乡搞农村征购等工作，使自己总算侥幸地度过“文革”危难的第二关！事后我回想，若当初我采取对县委以上的所谓“修正主义”，不揭不批，对自己的原本是正确的言行或不足挂齿的错误拒不检查交代，同“革命群众”“顶牛”，换句话说，如不上下应付，左右逢迎，巧妙对策，进行“自我保护”，我则轻者会被列入“铁杆保皇派”，重者则会被打成“三反分子”（因我有写下的“把柄”在），而遭受大的批斗甚至关进“牛棚”。如若这样，对我这个性格软绵和精神衰弱、身体消瘦的人来说，有可能当撑不下来时，不是被整死，就会寻短见“自绝于党”！

期间我的情况是这样,而我的妻子韩婷虽也是“革命群众”,但由于不是个激进分子,加上又属“可教子女”,于是在1968年秋末(11月份)在身怀有孕(近七个月)之时,被夺了权的单位(药材公司)造反派头头硬性决定下放到赵石畔公社杜羊圈村“劳动锻炼”(实际是劳动改造)了三个月,真是无一点人情味,多亏锻炼期间队长和队员对待得好。

1968年3月,在全国基本实现“一片红”的时候,横山县“新生”的所谓“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了,我自然未被“结合”和启用。然而未出我所料,到了当年5月中旬,我倒霉地突然被通知去全县第二个大公社并设有中学而且“造反”最早和两派群众斗争最激烈的高镇公社,当革委会主任、党的核心小组组长。并在县革委一批人(包括上至革委会常委、委员下至“武卫队”)的支援、“助威”下,在事先定好的5月20日公社革委会成立大会上,我按先例及“领导”之意,“下车伊始”地公开表态支持一派群众组织的“革命行为”。说了些“你们的大方向是完全正确的”,“要同你们坚决地站在一起”之类的“派话”和错话。虽此,在1968年秋后,我则批评过“造反派”组织乘我去县开会不在之机,随意开除原公社党委书记张仁山党籍的错误做法,并宣布决定无效,指出“群众组织开除党籍是不合路道的”;也未同意一些被“结合”在革委会的“群众组织代表”要仿照县革委会,在“反二套黑班子”中做出“打倒白振

德决定”之做法,亦要做出“打倒张仁山的决定”(注:张仁山同志在公社革委会成立前夕,被“造反派”偷偷打得逃跑未归)。同时,曾为减少干扰,给农村群众组织做过“倒旗”的工作。此外,为争取做到“将一碗水端平”,除自己做群众组织的团结工作外,还曾几次专门特邀“文革”前县政府文教局长、时任高镇中学(县办)革委会主任高建江老朋友,列席参加我们的革委会议乃至机关干部会议,借助他的力量(因两派组织“头头”同他均是南塔公社的老乡),帮我调和、化解两派群众之间的矛盾。另外,我曾遵照和借用毛主席“开展谈心活动,这个方法很好”的最新指示,曾在派性严重的沙沟大队蹲了半个月,通过个别谈心和开会等形式,做两派群众的思想工作(《榆林报》还报道了我们的做法和经验)。期间,我还为了回避公社和中学“造反派”,也为了做一点实际工作,既给农民谋点利益,也为党“立新功”,所以基本实行的是“多在门外少在家”的“三三制”工作方式,即一般一个月上县开一次领精神、汇报工作会,在公社召开一次传达上面精神和总结、安排工作会,到农村“抓革命促生产”、“农业学大寨”跑一回。其中要有多一半的时间在农村,主要抓农田基本建设—修梯田(可从未让农民起鸡叫睡半夜、“饥寒交迫”地“大干、苦干”,我也没“苦水”带头干),并访贫问苦,帮助群众解决困难,关心孤寡老人和患病群众。当然在这段工作当中,因我是新调来的,又素有点虚名,所以公社革委会多数成员和机关干部

部对我还是比较尊重的,对我的工作也是支持的,我说话一般还是听的。但由于大气候关系和自己的胆怯,怕犯“打击革命小将便是打击革命”等右的错误,所以一度未能制止住办“劳动改造”学习班等左的行为,甚至也按“专政是群众的专政”的最高指示,仿照县革委会的做法,组织和参与过一次全公社性的“群众专政”批判大会。并按“九大”精神,搞过“清理阶级队伍”,特别是1969年冬的“民主革命补课”中,又执行左倾路线。对这次“补捞地富成分”,虽然思想上根本接受不了,实施中尽量稳妥掌握,但在县革委及其政工组一些领导的压力下,在公社个别下队干部和有些队干部的“虚估冒算”下,在我的官僚主义加“怕字”思想指导下,上报批捞“漏划地主、富农成份”10多户,大大伤害了这些农民的心灵(此时我的家乡也补捞我家和我二爸家成份,最后因“剥削量”实在算不上去而未捞起)。不过还好的是,当时只是调查和算“剥削量”,未搞逼供讯和批斗,也未没收财产(本来也没有什么可没收的)。但不管怎么说,高镇公社的“补课”“捞成份”问题,主要责任我必须承担。

提起“民主革命补课”,笔者想再回首一下往事。所谓“补民主革命不彻底的课”,以农村而言,就是“补土地改革不彻底的课”。中国大陆的土地改革,在建国前两年基本上可以说是用暴力的方法进行的,不仅无偿地将地主的土地没收分给贫困户,而且还动了富农的土地和其他财产,

也伤害了一些中农的利益。据《回顾》说：“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简称五四指示）。”“指示规定一般不动富农土地。”“但是一直没有在实践中得到实施。事实上，各根据地土改中，都动了富农的土地和其他财产。”1947年10月，中共中央公布了全国土地会议通过的《中国土地法大纲》，11月西北局在绥德义和召开了土改工作会议。榆林地区的土改，就是根据《土地法大纲》及绥德“义合会议”精神，于当年冬全面展开的。据新编《榆林地区志》载：“47年11月，境内解放区土改进入高潮，一些地区提出‘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的口号，乱批乱斗地富、侵犯中农、工商业者利益，扩大打击面，不少地富死于肉刑，地富外逃屡见不鲜。”横山县的土改于当年12月开始后，在“左”倾思想指导下，以原米脂县委书记赵锦峰同志为首的土改工作团于1948年1月来到县所在地韩岔，用所谓“搬石头”、“打烂旧框框”的方式，一度（不到三个月）取代了县委书记张汉武同志的领导权（用“文章”中的话就是让他“靠边站”了）。当年冬的土改，据新《县志》记述：“由于当年正逢灾年，大部分贫困户生活艰苦，急需粮食和财物”，所以“划分阶级成份单从粮食、财物占有量出发，忽视了以剥削量划分阶级成分的规定，不论地主、富农还是中农，只要谁有东西就分谁的；边斗边分边吃，划分成分随便自定标准”。而且“斗争方式粗暴，以致吊、捆、打、烤，强迫地富甚至中农交出财物，致使在斗争对

象中引起了很大的不安和恐慌情绪。波罗乡四名富农和一名中农闻风而逃,投靠了敌人。后来为了防止地富逃跑,先后扣押了地富分子三百多次,土改没收期间因刑讯逼供自杀六人,其中两人是中农成份。有的乡村干部以公费为名,私拿土改没收财物……。由于窃取了斗争果实,群众斗争情绪受到了严重挫伤,埋怨“共产党来了要穷人翻身,可现在越翻越深了”。“通过土改划地主 79 户,富农 278 户”。据一些资料介绍,1947 年底米脂杨家沟中央会议后,习仲勋同志在半个月时间内,先后两次向毛主席写信汇报土改中出现的左倾错误(即“乱斗、乱扣、乱打、乱烤、乱没收财物、乱扫地出门”),并提出了他的看法和意见,得到了毛主席的批示同意。同时,《榆林大事记》说,在中央“十二月会议”后,西北局书记习仲勋到镇川传达中央政治局在米脂杨家沟召开的政治局扩大会议(称十二月会议)精神,对榆横地区前一段土改中的“左”的倾向提出了纠正意见。此后榆横地区普遍进行“纠偏”。1948 年 3 月代理书记赵锦锋调走,姚进贤任横山县委书记,横山解放区土改进入“纠偏”阶段。按新《县志》载,通过“纠偏”,“对全县错划成份的 60 余户农民进行了土地和财产的退赔”。实际,当年定的地主、富农成份的户数远比新《县志》记载的多。如从 1969 年春我们在高镇公社“补捞地、富成份”时摸底,全公社 1452 户农民中,土改中就定地主 38 户,富农 78 户,共 116 户,经过“纠偏”,还定地、富 52 户。再

说,从横山土改前的状况看,地主、富农算个什么,根本找不出一个“黄世仁”!大不了地主有几百亩土地(一般均是山地),每亩一年打一、二升(小米)租子,合起来能剥削多少?再就是顶好住上几孔接口子石窑或砖窑;至于吃喝也很一般,“摆碟碟碗碗”者不多;用女佣者更少见。而富农,则更是些务实农民,一年雇上一、两个伙计,“掌柜”带头起鸡叫睡半夜地干,一年打上三、四十石粮食,除过“伙计”的工钱(粮食),交过公粮,省吃俭用下来也余不了多少。这些就全不说了,问题是更让人不得其解的是,当年进行农村“民主革命”——土地改革,搞得够左,划了那么多的地主、富农,并带着“帽子”。“只许规规矩矩,不能乱说乱动”,长期作为专政对象,而且一遇“风吹草动”,就拉出来批斗。就这样,时隔二十年的“文革”中(包括前面说的点上“社教”)还嫌“民主革命不彻底”,又没完没了地要来个重新“补课”,再次搞“大捞漏划地主、富农”!可历史向人们开了个大玩笑,时过二十年后不仅将地、富帽子全部摘掉,而且其中有一些人进城打工——搞企业——当老板,成为现代化的“资本家”,大大超过了当初之“封建势力”!

在高镇公社工作期间,我还不仅平素“手不离毛主席的书”(尽管我当时对林彪等在天安门城楼上高举毛主席语录的行为很讨厌),“嘴不离毛主席的话”,而且每当最高指示发表后,我们也闻风而动,张贴大幅标语,甚至敲锣打鼓,高呼口号,表示“雷厉风行”地坚决贯彻执行。同时,在

1969 年秋,在公社机关还别扭地、不自觉地搞过几次“早请示、晚汇报”(笔者当时听说,外边有的人打电话,头一句话,就像现在说“你好”一样地说“毛主席万岁”!真是太离谱了)。尤其是在当年冬的县三千会上,我曾带领部分社队干部集体上大会主席台以“忠字舞”的形式向党表决心!现在想起来,在这个“四个伟大”、“三呼万岁”、“三忠于”、“四无限”、“语录歌”、“忠字舞”、“早请示、晚汇报”和“最红最红的红太阳”的宗教式的个人崇拜狂潮——造神运动中,在这个“大批资本主义复辟”、高唱“社会主义好”的“忆苦思甜”年代,在那个发出“革命委员会好”的“最高指示”和“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句句照办”、“字字照办”时期(注:“字字照办”出现在 1967 年 9 月 7 日《解放军报》社论),以及狂喊“谁反对毛主席我们就打倒谁”的口号期间,不合逻辑、不符事实的荒唐语言,真是比比皆是。比如太阳只有一个,除过“最红最红”的岂能有第二个“红”而不“最”呢?(当时我暗暗扣过这个字眼,只是不敢公开说出罢了)政治上“大动乱”,国民经济到了“崩溃边缘”,还能讲“形势大好不是小好,而且越来越好”并高唱“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嘛!社会普遍贫穷,人们吞糠咽菜、饿着肚子,还来批判“复辟资本主义”,还来“思”什么“甜”、唱什么“社会主义好”!农民为了谋生而被迫偷跑“外流”,“红色政权”也要用“大批判开路”!再如“一句”就是“一句”,怎能顶“一万句”!“句句照办”还罢了,哪有“字字照办”

的事，“字”连“词”都不是，怎能成为“最高指示”呢？！又如“革命委员会好”或不好且不论它，但遗憾的是毛泽东并未像当年赞“人民公社好”一样说“革命委员会好”。他原本讲的是“这个权力机构的名称叫革命委员会好”。就如同一个组织、一个单位乃至一个人，他（她）的“名称”一名字同其本质、内涵是完全没有内在联系的，当年之所以那样诡称“革命委员会好”，是一些人为了投其所好，任意拔高“最高指示”，玩出的“切头”“留尾”的政治文字游戏罢了！当初笔者心里是扣过这个名词的，但谁敢“站出来”提出异议“正名”，除非是你“不怕杀头”自投罗网甘当“现行反革命”！更可笑有趣的是，一年过一次年，还要求干部、群众“吃忆苦思甜饭”来过所谓“革命化的年”。1969年春节前夕，县革委会主要领导来到我们高镇公社，指示干部不放假，在一起“吃忆苦思甜饭”，“过革命化年”。幸好他到殿市公社“过革命化年”去了，于是我将公社干部偷偷以“下队”的名义放回家，只留我一人同一位接新兵的同志过了个“二人相好”的美餐之年。更有得不偿失的是，在国际方面，自己“束紧裤带”还来“穷支援”“欧洲社会主义一盏明灯”——阿尔巴尼亚，结果人家忘恩负义，反目为仇。毛老只好在大敌（苏修社会帝国主义）当前，提出“不同阿论战”！

在此，我再补充两件事：一是横山在1967年春节前，开始酝酿解放、使用干部，准备成立革命委员会时，我被通知

参加了由县武装部主办的“领导干部学习班”。“学习班”的具体事务由横中教师张自修等人管理。当在学习讨论中,议论解放、使用原县级领导干部时,我对白振德表示了“如无历史问题,就可以解放”的态度。到次年夏末,新生的“红色政权”——革命委员会借上面开始的“反二月逆流”之机,大反“反革命二套黑班子”,将还在“牛棚”关的白振德打成“二套黑班子”的“黑后台”、“总司令”,并把“白振德打我成黑帮,我扶白振德上红马”的张自修打成“二套黑班子”“骨干分子”(同时打成“骨干分子”的还有原县委宣传部部长董岳铭同志),罪名是“阴谋颠覆红色政权”。此时,我正在高镇公社,虽幸亏未将我拉扯进去,但也使我捏了一把冷汗!

二是“挖三线”。1969年春,在内蒙古挖“内人党”和榆林挖“杨刘反革命集团”(杨指原榆林行署专员杨在清、副专员刘达山和榆林县委书记刘咸珠)的影响下,横山也不例外地开始了“挖三线”活动。我以“旧县委”的“知情者”和被“怀疑对象”调回县上参加了县革委举办的为期近四个月的“挖三线”(即特务、叛徒、反革命)“学习班”。这次“学习班”,除参与领导和管理的人员外,主要参加者就是被“怀疑对象”、“知情人”和未正式安排工作的原县委、政府机关的人员,共计100多人。在“学习班”开始前一段,县革委和武装部领导,亲自坐阵指挥。这个大会动员,那个大会讲话;这个“单个训话”,那个“个别启发”。同时“学

习班”又以部队排、班建制，纪律森严，气氛紧张。成天搞什么“学语录”（文件）、“做对照”、“忆怪事”、“查鬼事”、坐着谈、写大字报等，从内部“挖”到社会，“挖”别人，也“挖”（检查）自己，甚至有的还相互揭、相互批（不过尚属应付式的“文斗”）。而我则心知自己是原县委的所谓“知情人”和白振德线上的“可疑分子”，开始是有些紧张和恐惧心理（因他们对我还进行过单独启发训话）；但当平静下来之后，觉得尚有点本钱，即应“交代”的都交代了，该“揭发”的也揭发了，并且已被重新启用，不会把我再怎么样。于是，对这次“学习班”是带着不满情绪，持着消极应付态度，除和其他同志一起参与些“空谈”、“闲扯”所谓“怪事”、“鬼事”外，既未再做正式检查，更未再进行“口诛笔伐”。总之，就这样的折腾了一顿之后，因纯粹无“蚂蚁”可找，由“挖三线”到“拉闲话”，由“圈羊”到“拦羊”、“放羊”，最后竟在无人“总结”的情况下自由解散，不了了之。此件事，在我为写这个书向有关人拜访时，才知晓县革委的一些人当时办这个“学习班”，意在把已定性打成“走资派”的白振德同志再挖成“杨刘反革命集团”的“骨干分子”。这样白就自然成“双料货”，更能致他于死地！当时采取的“战术”可叫“内外夹攻”、“两面出击”。县革委的专案组“面对面”整（专案组整得确实够惨了！听一位参与者高××披露：“当白振德18天不合眼，糊涂‘乱点兵’，供出神木、横山十几名‘杨刘反革命集团’成员时，我个别问‘还有些

谁?’白说:‘再供就供你’。我赶忙悄悄地说:‘你可不敢把我供下,若供下我,把你打死连个证人也没有了’),我们“学习班”“背靠背”挖。据“学习班”当时的一位排长近对笔者说:“一次他们排贴出大字报说一位县革委常委、造反派头头的父亲是‘历史反革命’,惊动了‘学习班’的领导,于是‘挖三线’才从此松动了下来”!

当我从高镇公社度过了“文革”危难之第三关后,在横山中学“复课”后的半年即1970年2月,有幸被调回担任了横中党支部书记兼革委会副主任(主任由学生代表、县革委会副主任雷和英同志挂名)。到任后,不久原工宣队调离,新进的工宣队也不揽权,副主任郭振英和工宣队长姚养民等同志及教职工,对我这个“小有名气”者都很尊重,因此我说话还是算数的;加上自己过去一贯在党政部门工作,“文革”初,未因执行所谓“十七年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而挨整、吃亏。所以尚有点“初生牛犊不怕虎”,思想顾虑较少,认为学校就是教学。虽然面对当时国内形势和任务,贯彻“九大”精神,搞过“斗私批修”和“天天读”、“天天听”(广播)、“讲用会”、“学习班”等,但由于工作性质(教学)的关系和个人的敏感度,对报刊上出现的一些所谓“回潮”的新观点比较注意。如《文汇报》1970年3月21日评论员文章,指出有些人“根本不去讲或不敢讲为三大革命服务的社会主义文化知识”;4月29日思想评论文章又要求“把提高学生的社会主义文化知识和‘智育第一’严格区

别开来,把教学上对学生的严格要求和突出业务区别开来”,都对我有所启迪。于是作为教育战线的新兵,以自己那点习惯性的边学边干和尚肯调查研究、思考分析问题的素质,经熟悉业务和仔细观察、琢磨之后,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帽子”下,努力恢复教学秩序,大抓社会主义文化课教学。首先我带头一般每天听一节课,并要求教师认真备课、批改作业、互相听课,开展观摩教学,加强教研组活动,实行考试制度,并清理、恢复、开放图书馆。尤其是进入1970年下学期,学校新招来两个高中班,制定了新的教学计划和规章制度,同时,我于开学动员大会上,在讲道“把毛泽东思想举得高高的”同时,大胆、响亮地提出“把社会主义文化课抓得紧紧的”口号。号召开展“赛革命、赛进步、赛团结、赛社会主义文化课教学、赛遵守无产阶级革命纪律”的“五赛”活动(据1970年工作笔记)。随后在实践中,组织师生批判“读书无用论”、“教师倒霉论”和“制度无用论”,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加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双基”训练,从而使学校在停课几年后,又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教与学的新气象。

1971年“9·13”林彪事件后,周恩来提出批判极左思潮,国庆两报一刊《夺取新胜利》社论指出:“要提倡又红又专,在无产阶级政治统帅下,为革命学习业务、文化和技术。”我们又闻风而动,积极组织师生学习《光明日报》、《人民日报》报道的周培源“加强基础教学和研究”的意见和河

北省怀来县沙城中学“以课堂教学和书本知识为主”的教学改革经验,批判“政治可以冲击一切”、“空头政治”和无政府主义,引导师生划清“为革命钻研业务与‘业务挂帅’、努力提高文化课质量与‘智育第一’、为革命勤奋学习与‘个人奋斗’、学习必要的基础知识与‘理论脱离实际’、必要的课堂教学与‘课堂中心’、实行必要的考试、提高学业成绩与‘分数第一’、无产阶级纪律与‘管卡压’、严格要求与‘师道尊严’、充分利用教材与‘书本第一’、充分发挥教师作用与‘教师中心’”等“十个界限”,并通过实践,较好地处理了“政治与业务、领导与群众、民主与集中、纪律与自由、教与学、教书与教人、教人与教己、以学为主与兼学别样、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破与立”等“十个关系”。使校风、教风、学风得到好转,教学秩序走向正规,教学质量大为提高,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以上摘自《横中 1972 年教学工作总结》)。

但是,正如 2001 年 3 月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的由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系编写组编著的《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简读本》(简称《八十年》)指出的,“周恩来为消除极左思潮在各个领域的恶劣影响而作的努力,遭到江青一伙的反对。毛泽东错误地支持了江青、张春桥等人的主张,提出‘极左思潮少批一点’,林彪集团的性质是极右而不是极左。在毛泽东看来,批判极左思潮发展下去,必然会导致否定‘文化大革命’,这是不能容忍的。周恩来等纠正‘左’

倾错误的努力因此而中断。”于是，学校也自然注意了走“五·七”道路——“走出去”（农建军训，野营拉练）、“请进来”（工农兵上讲台）、“学工、学农、学军”等。特别是在“十大”以后，全国掀起了“批林整风”——反对“右倾回潮”运动，作为横山中学主要负责人的我，不得已跟了又变化的形势，在学校消极地、“形式主义”地组织和参与批判过林彪的极右实质和教育战线的所谓“右倾回潮”。与此同时，在我这个根深蒂固的“中庸之道”思想指导下，对左倾也进行着力所能及的抵制，继续抓文化课教学基本没放松。如在当年10月4日学校“批林整风”小结会上，承认“学工没开展，学农有问题”的同时，仍说“不要怕”，要“大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努力加强文化课教学”，“要防止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据1973年工作笔记）。

从1973年8月上旬开始，《人民日报》等报刊就连版累牍地发表“批孔”文章，9月8日至11日，国务院科教组召开了教育战线批判孔子问题的座谈会。按一级一级往下传的惯例，榆林地区于10月16日至18日召开了“教育系统批孔会议”，我同县教育局的一位同志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开始，地委某副书记在动员讲话中，要求“教育部门带个头”；文教局一位副局长在传达省教育系统批孔会议精神时说：“批孔是党中央、毛主席说了话的，是毛主席、党中央的战略部署”，要求“批孔要迅速展开，不要水泼不进，针扎不进，不要麻木不仁”，而“中小学重点是教师”。

地区文教局负责人在会议总结时说，“当前教育战线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是坚持革命还是复旧的问题。所谓复旧，就是要回到孔老二那里去。”地区会议后，我们为了“紧跟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专门成立了以我为组长的五人批孔领导小组，并且以党支部的名义由我亲自执笔做出了《关于批孔问题的安排意见》。期间我还向县级机关干部职工传达了地区批孔会议精神，并解读了传下来的毛泽东一首批孔诗：“劝君少骂秦始皇，焚书事业要商量。祖宗虽死魂犹在，孔子名高实秕糠。百代都行秦政事，‘十批’不是好文章”。同时，带领部分师生，利用“野营拉练”的机会，在长城角下开了一次批孔会议，让历史老师作了重点发言。接着于11月4日又在全体教职工会上作了具体部署，“改头换面”、有所“创造”地提出“在全校师生中运用‘四大’武器开展一场教育革命大讨论。”“大讨论”的宗旨是：“认真贯彻十大精神，以批林整风为纲，紧密结合批孔。”“大讨论”的内容包括“如何对待考试，如何改革考试制度”和“如何改革管理学生的方法”、“如何贯彻十大教授法”及“怎样划清并处理好师道尊严与严格要求、无产阶级纪律与管卡压、政治与业务、红与专、教书与教人、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以学为主与兼学别样”等关系。“大讨论”应注意的问题：“一是要掌握大方向，重点从领导方面提，学生也应从自己的角度摆”；“二是既要发动群众，又要注重引导，不要走极端”；“三是要从学校的实际出发，摆事

实,找根源,论危害,划界限,提措施,边破边立,破立结合”。同时,确定“大讨论”的时间为两周,教职工在政治、业务学习时间中进行,学生利用政治课和课余时间进行。

按照学校的安排部署,各班及时做了具体组织发动,“大讨论”很快掀起了高潮,特别是重点班高二(六)走在其他班的前面,仅三、四天内即写、贴出不少大字报,其内容属于“师道尊严”、“智育第一”、“分数挂帅”、“关门教学”方面颇多。在学生“讨论”的同时,学校通过召开党员会、教师会也相继开始“讨论”。期间在11月9日的党员会“讨论”中,高二(六)班班主任同志发言说:“我们班共写了一百多张大字报(实际在夸张,全校也未超过一百张——笔者),这是可喜的现象,应拍手叫好,不然就会流产。‘讨论’的大方向是正确的,可有的教师说我们班的讨论是白浪费。”并说:“单纯牵涉具体方案是单纯的军事观点”。同时,还具体提出:“去年语文考试大部分考的是古文。”结果于次日(10日)高二(六)班几个同学就在我的总发动,贴出一张长达700字具有震动性的《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该批判》的大字报,矛头指向语文教研组长张自修同志。大字报未点名地说:“值得我们深思的严重的问题”是“教师中的个别人的传统观念十分浓厚,资产阶级世界观极为严重,致使把我校语文教学拉向倒退”。同时具体指出,“对毛泽东的光辉著作……都删去不讲,对古文却全部精讲。并在期中考试中,古文题量占百分之五十,分数占百

分之五十。”要让我们“抛开路线、抛开无产阶级政治，抛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去学古文”。还把它提高到“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旧的习惯势力、传统观念和新生事物的激烈斗争”的高度说：“你们这样做不正是迎合了国内外阶级敌人的需要吗？不是要我们成为不懂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愚民吗？不是要我们重新回到资产阶级教育路线上吗？”对这张大字报，师生反映强烈，认识不一，而我也觉得大字报的内容既不符合事实，又有矛头对准个人和扣帽子、抓辫子的无限上纲倾向，所以持了不赞成态度。于是在即日晚上当我听到校广播室预告节目中有这张大字报的播出时，“急急忙忙跑到广播室”，未让播出（后县文教局教研室办的《教育革命情况简报》提出刊登，我也未同意）。同时，针对“大讨论”中出现的把部分教师当作“复旧”者批的偏差，我们为了不使教师之间、师生之间的团结受到影响，为了不使教师教学积极性受到挫伤，于翌日晚及时召开教职工会议，总结经验教训，统一思想认识，调和、化解少数教师之间的分歧。会上在我简要地谈了“讨论”情况后，柴×同志即发言说：“学校复旧与反复旧的斗争很激烈。只有大破才能大立，而要破首先必须从思想上破，才能从行动上立。”接着张自修同志说：“我认为是有些制度正在完善，正在成长，当前不是大破的问题。”在当时有利于柴而不利张的“气候”下，面对两位的争辩，与会者似乎有难言之处。在个别同志“说明”和含糊地潦草了几句

后,我则因地位和责任的关系,“站出来”发话了。在肯定他们工作、成绩和优点的同时,对支持那张大字报的柴×和处于“被告席”的张自修,用“各打五十大板”的方式作了批评,希望他们“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同时有倾向性、针对性地讲了“破与立”的关系之后说:“不要无限上纲”,甚至有点激动地脱口而出“现在又不是反右派,何必火药味那么浓!”并阻止了柴×要求的二次发言。接着于当月13日召开了全校师生大会,我作了正面引导和小结性的讲话。我在讲了“大好形势”和肯定“教育革命大讨论”的成绩时,表扬了高一(四)班建议领导改进作风的《大问题不管,小事情纠缠》和高二(四)要求教师全面培养学生的《教书与教人》以及高二(六)另一张强调抓文化课教学的《防止一种倾向掩盖另一种倾向》等大字报,接着具体讲了三点看法和意见:(1)“在思想方法上忌带片面性,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要从实际出发,不能好就一切皆好,坏就一切皆坏,既不能肯定一切,又不能否定一切。”并希望大家弄清楚这次教育革命大讨论虽有个“大”字,可也有“讨论”二字;虽然不是只讲战绩,“评功摆好”,可也不是只摆问题,单纯整风。(2)“在政策原则上,既要抓住‘紧密结合批孔’这个方向、路线问题,又要注意‘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这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既要‘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又要‘坚持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要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要正面提出意见,不要讽刺、挖苦,更不要借大

字报来骂人”(在此,我还举例批评了高一[五]班一位学生对伙食管理人员写出的一张出言不逊的大字报)。(3)“在方法、步骤上,要边破边立,破立结合。”“既要摆问题,又要划界限,既要提措施,又要见行动。”并说“破,固然重要,首先要从思想上破,但更重的是要付诸行动上的立(特别是教与学的问题)”。同时指出:“师道尊严存在,但严格要求很不够,制度不合理的要破,但也要进一步完善,健全新的。”强调我们“既不搞师道尊严,又要进行严格要求,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的‘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的教导,教师特别是班主任要大胆管理,反对无政府主义”(以上摘自《1973年工作笔记》)。至于对那张属于“大方向正确”的大字报,自然不能当众说三道四,而采取了不再理睬、不了了之的低调处理方式,并适可而止、见好就收,宣布这次“教育革命大讨论”就此告一段落。

本来,事情就这样让我们抹得“相安无事”而过去了,结果因两报一刊《元旦献词》社论发表,北京“1.25”“批林批孔大会”的召开,以及中央1号文件(《林彪与孔孟之道》)的下发,于是像《八十年》说的:“1974年1月,在毛泽东的倡导下,一场批林批孔运动在全国迅速掀起”,“大批所谓‘复辟回潮’,树立‘反潮流’典型”(此时在教育界继上年7月和8月《辽宁日报》和《人民日报》先后抛出《一份发人深思的答卷》即“反潮流英雄”“白卷先生”张铁生后,接着又冒出个反“师道尊严”的黄帅即《一个小学生的来信

和日记摘抄》的“小学生事件”以及河南省唐河县“复辟回潮”典型——“马振扶公社中学事件”)。所以,春节一过,地区在榆林召开了“批林批孔斗争动员大会”之后,于2月11日地委副书记雷××火速带领榆林报社李××、地区教研室马××赶来横山,寻找比“黄帅”还要“黄帅”的“反潮流典型”(与此同时,地委书记余×去子洲找“马振扶公社中学事件”的“典型”,幸无“对号入座”者)。因我先不明来意,在县委通知召开的汇报工作会议上,我“摆功”式地开始全面汇报横中“批孔”和“教育革命大讨论”情况时,地委领导带着框框、“先入为主”地限制了我的汇报后说:“我不听别的,只听那张大字报。我这次下来就是为这件事情,有人把你们反映在地区文教局了。”并批评说“不抓大的,太不敏感了”;同时,在当天晚上的县级机关“批林批孔”大会上,在讲话中又点名批评了我,“何必那么紧张干啥,和师生一起战斗嘛,不要爱吹不爱批”。于次日即如获至宝地将那张大字报底稿找上返回榆林。在向地委汇报后,更引起了地委的重视。时隔两天即于2月15日,地委专门派来调查组(由地委批林批孔办公室高××、榆林报社李××、地区教研室马××三人组成)来到横中。次日晚调查组听了我们的简要汇报后指出:“地区决定在《榆林报》上发表这张大字报,让全区讨论这个问题”。并说:“地区领导同志讲了,不能因某位教师有意见而代替路线斗争”,“要把地委抓这张大字报,当作批林批孔的重要内

容”。19日,调查组就调查情况同县常委会座谈,在会上,受极左路线思想影响较深的武装部副政委、县委常委李××同志,没出半个钟头六次插话,批评我“对大字报不支持”,“不搞斗争”,“坐下说得凶,站起来走不动”,“光搞批判,干巴巴的能解决什么问题”。主持会议的县委副书记、武装部政委杨志德解危说:“联系实际,解决了不少问题”。当地区调查组指出“教师未放大字报”时,李即反问:“哪里规定,大字报只能学生放,老师不能放?”并说:“张自修这个人就是有问题”(笔者注:该张继1968年夏在县革委会“反二套黑班子”中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后,在1971年李××主办的暑假中小学教师“学习会”及后来的寒假教师“学习会”上,又以“三指向”的“五·一六罪行”被大会点名并组织批判过)。会议结束时,杨志德同志随大流而又带着同情和安慰的语气说:“今后对新生事物要敏感,要大胆支持。”会后,以学校党支部和语文教研组的名义各写了一份表态式的认识材料,由调查组带回地委。在调查组走后,于当月23日,地委又派文教局负责同志马××率领原工作组“三到横中”。这次不仅来头大,而且态度和做法显然与上次调查组不同,用马××对县委领导讲的话说,就是“要对学校领导采取‘上压下轰’的办法”。于是在县委的领导和参与下,连续“作战”,在学校召开了不同类型(支委、党员、教师)的座谈会(实际是检讨会、批评会乃至批判会)。在座谈会上,马××说:“这次下来是最后一

次做工作”。并说：“经地委讨论，地委认为那张大字报提出了教育革命的方向问题，符合《人民日报》批《克己复礼》社论的方向，学校党支部写的那个材料，弯子没有转过来，这不是水平问题，而是认识问题，掩盖那张大字报，就是仍然反对那张大字报。如果现在不认识，《榆林报》可以不发表学校写的那个东西，只发表带刺的编者按。”马××同时指出：“语文组写的那个材料，认识也不够，有点评功摆好”，并批评“语文组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是搞复辟，小将是捍卫和坚持毛主席指出的道路，所以这不是柴焰同志同语文组的问题，这是现象，实际是个潮流问题，代表了一种倾向。”他还针对我进一步批评说：“叶公好龙，实质就是反对；中庸之道，实质就是对右派的中庸，是修正主义的特征。”“怕乱，就是怕乱了资产阶级的东西，怕伤害感情，就是怕伤资产阶级的感情。”参加会的县委副书记杨志德同志也只好按地委讨论精神及马××的讲话，随和地说：“学校领导对那张大字报不太敏感，思想右倾，求稳怕乱，应按地区领导同志讲的，联系实际，批‘克己复礼’，批‘中庸之道’。”在领导的动员下，参加座谈会的一些同志出于应付也提了点批评意见。就这样，在他们的“上压下轰”下，我被迫在全体教师会上作了检查，按照他们定下的调子，承认在批孔和“教育革命大讨论”中，对“复旧回潮”认识不足，“对那张大字报不理睬，实际等于压制、不支持、反对”；并说“我思想落后于群众，对党的一元化领导服从不够，跟

不上形势”；同时，带有讽刺性地吹捧“地区领导站得高、看得远、抓得及时、抓得准、抓得对，这样不仅对我们是个很大的促进，对全区批林批孔和教育革命都有很大的推动作用”（以上摘自1974年个人工作笔记）。本来我虽不像地委领导批评的“爱吹不爱批”的人，但我确实是个不爱拍马屁也不善于启齿说出拍马屁话的人。像过去在主持会议中，连某某领导作了“重要讲话”甚至做了“指示”的词都没用过，更未说过像胡耀邦所批评的“说某某人到我们这里来，对我们是极大鼓舞、极大鞭策……这类酸溜溜的话”。可这次却破例地做了一次大拍马屁的“特技”表演，实际也等于是玩弄了“两面派”手法！在所谓“座谈会”之后，于2月24日，在县委政工组副组长、我的好友崔月德同志的参加下，工作组又同我最后专门座谈了一次如何写对大字报认识的书面材料问题。座谈时，马××等人重谈老调，崔月德同志也说了“对大字报未大力支持”、“教育革命大讨论中有中庸之道”等温和、折中的话。最后在崔月德和文教局张××的良苦劝说并亲自帮助修改下，我连夜在煤油灯下含泪以个人名义重新写了个检查认识材料（同时语文组也重新写了个检查认识材料，因张自修春节回家未到校，材料是由王生林老师代写的），承认“搞了中庸之道”，“批判了新生事物”，“压抑了革命小将的革命精神”等。工作组走后，为了迎接地委借抓横中典型推动“批林批孔运动”和《榆林报》发表这张大字报，在县委领导下，当月下旬

我非常被动、尴尬地参加了同城关公社和县级机关联合召开的“学习革命小将‘五敢’精神，把无产阶级教育革命进行到底”的誓师大会；同时，县上为了赶上“批林批孔运动”和地委的步伐，还抢先于2月22日在文教局教研室《教育革命情况简报》第二期全文刊登了那张大字报，并加了编者按……

1974年3月3日，《榆林报》（增刊）头版刊登了经过他们修饰的《革命小将的一张大字报》《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当批判》，并加了编者按。旗帜鲜明地、针对性很强地指出：“《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该批判》，写得何等的好啊（套用了当年毛泽东赞美聂元梓“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的用语——笔者）！它尖锐地揭露和批判了教育战线上的复旧倾向，这是对修正主义思潮的一个有力反击。我们热烈支持革命小将这种敢于反潮流的革命精神。”“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整风运动给教育战线带来了深刻的变革。但是，孔孟之道和修正主义路线的流毒年深日久，还远没有肃清；资产阶级偏见和旧的传统观点根深蒂固，还十分顽强，资产阶级继续向无产阶级进行反攻倒算。因此，要充分看到教育战线上两个阶级、两条路线、两种思想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和严重性。如果我们对此丧失警惕，甚至麻木不仁，势必在教育战线上又会出现资产阶级专政。在这场革命与复辟、改革与保守、前进与倒退的严重斗争中，是敢字当头，还是怕字当头，是坚持

斗争哲学还是搞调和折中,是积极扶植革命的新生事物,还是打击、压制,这是对教育战线上各级领导和广大教师的一个严重考验。”“我们希望各级党组织和广大革命师生员工,积极投入批林批孔的伟大政治斗争”,“向孔孟之道和林彪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猛烈开火,努力实践毛主席关于教育革命的一系列指示,把教育革命进行到底。”《榆林报》同时还刊登了以地、县调查组和本报记者的名义写的《调查附记》。《调查附记》说:“去年十月以来,横中党支部、工宣队在党的十大精神鼓舞下,以批林批孔为纲(笔者注:当时叫以‘批林整风为纲’,1974年元旦社论才有了‘批林批孔’的提法),放手发动师生,联系教学领域中的实际,运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开展了以‘反回潮防复旧’为中心的教育革命大讨论”。“随着革命大批判的步步深入,高二(六)班柴××等同学针对语文教研组的‘厚古薄今’倾向,在去年十一月十日写了《这种语文教学方向应该批判》的大字报。”并说:“这张大字报贴出以后,立即在全校引起了很大的震动,广大革命师生对这张大字报拍手叫好,大力支持。高二(六)班班主任、共产党员柴×同志,在同学中和教师会上表示支持这张大字报,支持革命小将敢于反潮流的革命精神。但也有个别教师非难和反对这张大字报。说什么这张大字报是极左思潮的表现。”“还指责柴×老师‘唯我独尊’、‘唯我独革’。学校的主要领导同志……在激烈的争论面前,总是怕乱,怕影响教师间的团结,

说了很多调和折中的话,最明显的是,他从广播里听到预告广播这张大字报时,急急忙忙跑到了广播室不让播发。领导这样做,给刚刚掀起的群众运动泼了一瓢冷水,使批林批孔运动(他们这里又称“批林批孔运动”,不知是概念模糊,还是超前意识——笔者)受到了影响”!

1974年3月7日,榆林地委及时召开“教育革命座谈会”。因我原本对已发表的《调查附记》有意见,于是上去开会时,先到榆林报社,看他们将要发表的我写的文章“清样”。看后,对他们那种连原标题都做了修改的做法提出了意见,并说“内容中有些话是强加于我的”。报社负责人崔××则向我郑重指出:“这是经地委讨论决定的,影响明天的发表你要负责!”尽管这样,我还是将原印出的“清样”拿到招待所,正在动笔删改之时,报社来了一位横山老乡、我的老同事叶子华同志,好心给我做工作说:“你这样做,影响了发表,你在这次会议就难过关,会以运动的阻力、绊脚石,来搬掉你这块‘石头’。”报社编辑师××同志也写来纸条带有劝说性的语气说:“经我们同报社负责同志研究,认为你提出的两处,不修改为好。特此说明,请考虑。”唉,“官大压死人”,“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好汉不吃眼前亏”,就让他们拿走了“清样”,任他们发表去吧!于是,《榆林报》在会议开始后的3月9日,按事先“设计”的所谓“同一条战壕战斗”的“框框”,玩弄“既打又拉”的手法,发表了我《站在运动前列搞好教育革命》的检查和表态

式文章,同时也登了语文教研组《认真改造世界观做教育革命的促进派》的检查认识文章。而且也就在同一版的《榆林报》上,还“回声”性地刊登了以“横山中学通讯组”的名义写的《师生团结战斗深入批林批孔痛击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横山中学广大革命师生热烈讨论柴××等同学的革命大字报》的“勉励”、“吹捧”式的报道文章(这实际如同我和语文教研组的文章一样,均是他们事先组织安排好的)。就这样,由于我对地委和榆林报社未采取硬“顶牛”的态度,所以在会议中免遭批判,没将我以“石头”搬掉,可是地委书记在12日的大会讲话中,前后三次点我的名,尚温和地说:“横山中学反映张自修反攻倒算的那张大字报,支部书记开始不支持,以后调查组下去写了个东西也认识不够,后来少亭(系地委委员、文教局长——笔者)同志去了一次,有所认识,但还不太理想”等。

在地区会议回来后,由于我的思想没有“转过弯”,加之“论理”我们的“批孔”还算先行了一步,有“老本”可抵,于是带着情绪,“例行公务”式将会议精神有所取舍地进行了传达,做了地区领导曾批评的“穿鞋戴帽”、“有气无力”的消极、空洞说教;并列专题把林彪、孔老二联系压在一起,组织师生以班和以校指定专人,用毛泽东思想这个“武器”,“空对空”地作了批判。根本谈不到像我在《榆林报》表示的“站在运动前列,充分发动群众……运用‘四大’武器……击退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和复辟,切实当好批林

批孔运动的带头人”。实际在“批孔”及所谓“教育革命大讨论”中已经“回击”得“过火”了，领导还嫌给“泼冷水”，谁还再来带头“点火”“烧”它！况且学校当时的状况，正如我在榆林参加会议期间张景明副主任同我电话交谈中反馈的：“师生有厌战情绪，认为搞得差不多了，寻不上个批法了。”虽然，柴×同志在3月19日党员会上指出“运动深入不下去，领导心中无数，不检查、不总结、不交流”，“教师思想摆不进去，没爬在战壕。不下战壕，就要吃子弹，打败仗”；并批评“领导中庸思想比较严重，旗帜不鲜明，是非分不清”等。可我在3月20日向师生作“批林批孔及文化课教学”的讲话中，提出“要业余闹革命”之后，针对教师中出现的“不太敢抓文化课教学”的苗头，要求“消除顾虑，抓文化课教学”，并强调“加强纪律、秩序……”（以上据1974年工作笔记）。当然，由于上面一环扣一环，层层紧抓大抓，3月下旬地委正式专门召开了“批林批孔会议”，4月初省上在延安召开了“省普教系统批林批孔汇报会”，5月上旬县上也召开了中、小学“批林批孔汇报会”。于是我们学习兄弟学校“经验”，不得不搞“走出去、请进来”、“校队（厂）挂钩”等所谓“走五七道路”的“开门办学”活动，对课堂教学有所冲淡。问题是，虽然从总体上讲，文化课教学还没有怎倒退，但由于地委个别领导采取了“一鸣惊人”的“敏感”举措，给本来平静下来的横中，带来了不少的后遗症，致使教师之间尤其是柴×同张自修乃至我的矛盾得不到

解决。例如当年5月20日校党支部、革委扩大会上,柴×和张自修因为那张大字报又发生了争执,迫使我不得不发言说:“我不再各打五十大板,我要为坚持真理而‘砍偏斧’。不搞中庸之道,潮流要反,但一是要反错误的,二是不要光反别人不反自己,三是不要反下不反上。”……(据1974年工作笔记)。

接着学校面临放暑假,我于5月20日校革委会研究分工问题的会议上,确定学校工作由不久前通知担任副主任的黑义忠同志“抓全盘校务工作”,我可以摆脱了;加上因我对自己在“批林批孔”中受批有气,同时觉得学校工作真的有点难搞,左右不行,于是借口有病回老家休养去了。自此学校工作基本未再过问,直至1975年春节后正式调离横中担任县文教局长为止。

回顾和反思这段曲折的历史,特别是从那张大字报写出前前后后所引起的“事端”,学生们是没有责任的,尤其是柴××同学更是班上刻苦学习、思想上进、“五分加绵羊式”的好学生和班上工作负责任的好学习干事。同时也不能怨柴×同志,他是个对学生管理严、对文化课教学抓得紧的一位好老师、好班主任。这次其所以在认识上有变化,是在整个“大气候”和学校“小气候”影响下造成的。换句话说,除与我所持的“中庸之道”——“坚持真理”不坚决,“修正错误”非正确有很大的关系外,最根本的是“四人帮”左倾路线造成的!也就是说,如果那时党中央、毛泽东

不部署“批孔”，地区“教育系统批孔会议”后我们不带那个“头”“批孔”，不开展“教育革命大讨论”，也不会出现那张大字报，自然也就不会有人下来找“黄帅”。换句话说，“火”是我先“点”起的，但当它开始“燃烧”时，又是我这个被领导称之为“叶公好龙”者“泼冷水”“灭”了的。然而，由此却又惹下了祸。那些想当“批林批孔运动”的先锋者，趁着契机，听信“告密”，亲自出马，支持受压的“反潮流革命小将”。而我则以带头“批孔”的“功劳”来掩盖、反对“革命”大字报的“问题”。结果，因“牛角”小而不坚硬，“顶”不过他们，只好败下阵来，被迫以检查、承认错误而度过了“文革”危难之第四关！

这起轰动榆林地区的大事件（本来地委有的人原想以抓此“典型”来轰动全省乃至全国，结果未能如愿——笔者），《榆林报》于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的1978年2月24日，就在头版二条以地区调查组的名义发表了《为横中语文教研组恢复名誉》——关于大字报《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该批判》的文章，并加了编者按。调查组说：“一九七三年冬，在‘四人帮’制造的一个小学生来信和日记的影响下，地委支持了这张大字报。一九七四年春，地委又派调查组作了调查，让《榆林报》发表了大字报。此后，调查组又让横中当时的党支部书记杨浩甫同志和语文教研组在《榆林报》上做了公开检查。这一系列活动，使语文教研组和学校负责同志受到了很大的压力。最近我们根据地委

指示,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调查了大字报出现的前前后后,通过调查,现已真相大白,这完全是在‘四人帮’流毒影响下产生的一起冤案。”编者按在讲了类似调查组的话之后代表地委说:“地委向这一问题的受害者深表歉意,并决定将重新调查的结果公开发表,以消除影响,肃清流毒,为受害者恢复名誉。”(这里笔者顺便捎一句,《榆林报》头版前后发表横山中学《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当批判》和《为横中语文教研组恢复名誉》的文章,榆林日报《五十年要文选》中未被选上,《榆林大事记》也没有记载)。

总之,回顾我在横中的五年,确实是我难忘的五年。期间虽然步履维艰,曲折反复,既搞过“回潮”——犯过“右”,又反过“复旧”,犯过“左”。但不管怎样说,相比之下,要说自己一生干了点无愧而有益于人民、有益于社会、有益于祖国、有益于下一代并值得自豪的“正经”实事,就数在横中同老师、学生打交道这五年。虽然在五年中遇干扰、有压力、挨批评、受挫折,可由于“文革”前横中在黑义忠等同志重视人才、爱护人才、培养人才的理念之下,横中有一批较高水平的好老师;这里的学生绝大部分来自贫困农村,忠厚老实、勤奋好学;同时横山又是个偏僻山区小县,相对干扰要小;再加上我个人的努力和其他领导成员如张景明(注:该张“文革”前是教导主任,业务熟悉,成立校革委会时未被启用,1970年补为革委会委员,1973年春担任革委会副主任主管教学工作)与工宣队同志的协助、

配合,以及县教育部门的领导支持下,前后培养出有一定文化基础知识和具备较好思想素质的700多名高中学生和100多名中教班学生及200多名初师班、农医班学生与近二百名初中学生。尤其像七二级两个班一百多名高中毕业生的学习成绩和各方面的素质可以说在全区乃至全省也在前列。这批学生现正当中年,在不同战线、不同岗位发挥着积极作用,为祖国、为社会、为人民作出应有的贡献。在此,我要为他们骄傲,向他们祝福!

横中那段情况,我再引用高七三级学生、榆林市国家安全局调研员张黎明同志在横山中学2005年9月编的《情思五十年》一书中《永远的怀念》一文中的一大段话作为补充和重复:“在那个年代,同学和老师之间,相处得非常融洽”。“尽管物质生活很差,但师生的精神状态却很好,每当晚饭之后,位于校院北边的篮球场、排球场和足球场上热闹非凡。班与班、年级与年级、老师与老师之间经常举行球赛。球场上你争我夺,龙腾虎跃,吸引了许多人来观看。到了冬季,学校旁边那条河成了天然的滑冰场,滑冰、打冰球是老师和同学们十分喜爱的运动项目。那时,学校的体育活动开展得非常活跃和普及,每学期都要举办一次运动会。七十年代初,横山中学的体育队是很有名气的,曾连续好几年荣获县级各单位篮球比赛冠军。其中有的同学代表榆林地区参加过陕西省中学生篮球运动会。还有的同学代表陕西省参加了全国少年冰上运动会”。张黎

明同志说：“1972 年底至 1974 年（笔者注：实际是 1970 年底至 1974 年秋），学校的状况发生了明显的变化。政治口号和批判文章被文化课的学习、交流和讨论所代替，出现了多年来少有的浓厚学习氛围。现在回想起来，对于横山中学高七二届、高七三届、高七四届的学生来说，相对而言，在教育‘回潮’的那段时间还是学到了比较多的文化基础知识。以致在 1977 年国家恢复高考后，其中许多同学能顺利考上大学。可这种可喜的局面并没有延续下去，到了 1975 年夏末，随着‘批邓、反击右倾翻风’在全国展开，教育‘回潮’受到猛烈批判。直到 1976 年 10 月粉碎‘四人帮’后，横山中学才真正迎来了明媚的春天”。

这里，再补充我在横中五年中的三个插曲：第一、1970 年 9 月，党的九届二中全会（即庐山会议）结束后，横山县县委按上级部署，于 1971 年 6 月召开了半个月的由科级党员干部参加的“批陈整风”会（当时对外公开叫“批判刘少奇一类政治骗子”）。期间，在“学习文件”的基础上，我们小组推荐我于当月 10 日在批判大会上发言批判了陈伯达的“天才论”。由于我准备认真（稿子还经过领导的“秀才”审阅过），照本宣科，振振有辞，所以领导觉得批出“水平”。几天过后，在进入“讲用”阶段时，主持会的主要领导提名让我也在大会上“讲用”。因我未作准备，临时动议，说“我心上凉凉的，没准备发言，领导叫讲，我就随便讲一下……”。结果招来了领导“态度不端”、“很不严肃”的批评，

并宣布叫我在小组会议上做检查。于是,我只好按领导旨意在小会做了一次检讨,同时也接受了一些同志“交差”式的教育、帮助而了之。这可以又算是一次小小的教训!而这次县、科级的“批陈整风”会的大事,新《县志》却未留下一笔!

第二、在“一打三反”、“批修整风”和“三批一清”(批判极左思潮、无政府主义、资产阶级派性,清查五·一六)运动中,消极地抵制过对“臭老九”一教师的批判。1971年暑期县委在横中举办了为期十八天(8月2日至19日)的全县“教师学习会”。“学习会”的口号是“以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为纲,搞好批修整风”。大会设领导小组和临时党总支,又是那个李××亲自挂帅,政工组负责人参加领导,政法组的领导也直接参与,并组成专案组。同时从县级部门的领导和一般干部中抽调了二、三十名“精兵强将”参与各小组领导,其中光我们小组(包括横中、高镇中学)就派来五、六人,真可谓兴师动众。可以这样说,“红色政权”领导对这次“学习会”的重视远远超过了“文革”初的“教师集训会”,一、二把手在“学习会”开始、中期亲临大会动员讲话,指出“运动的重点是清查‘五·一六’”。结果仅横中的教师以所谓“五·一六”罪行即“三指向”(即“指向”无产阶级司令部、人民解放军、红色政权)、“一挑动”(即“挑动群众斗群众”)而受到批判和隔离审查的就有五、六人。期

间,因我对那种以极左反极左整教师、批群众的做法有异议,语言上流露出不同思想,行动中表现出消极情绪,并在一次小组讨论会上总结前一段工作时讲了我的一些看法,向领导提出“相信群众不够,对我们的意见听得少”等意见;同时建议学习报纸上有关正确处理两类矛盾的文章。然而,我的意见、建议却遭到直接领导我们小组的革委会办事组“笔杆子”李××等人反对,而且在散会后说我“你们这些知识分子,说话呢呢喃喃,嘀嘀咕咕”。于是我说:“你才是知识分子”,同他吵了几句(被时任政工组副组长崔月德同志劝开)。结果,更惹下了祸,他们向大会领导小组反映后,取消了我小组主持人的资格(后恢复),接着召集横中、高镇中学党支部成员开了半天会,在那个大会领导者李××亲临参加下,专门解决我的“问题”。他们批评我“右倾思想严重”,在运动中“搞平衡”、“搞干扰”,说我说“大方向错了”,“方法不对了”,“把矛头对准了群众”(其实我当是还没敢那样讲,“帽子”是他们强加于我的)。并说我“不相信县委”,“不执行县委的指示”。其中领导我们小组的李××还说我“小组会往往气氛很浓时,你一插话就冷下来了。”就这样,在他们的所谓“批评帮助下”,我勉强做了检查和说明。虽然如此,县委书记在大会上还未点名地批评我“有的负责同志思想右倾,在运动中搞平衡,自己有一套框框,不容易打破”,并给我扣上了“想往出撵工作组”的帽子!天呀,我哪有资格和能耐来往出

撵他们呢！

“文革”中，老师这个“臭老九”真是够倒霉的，次次运动总是先向他们“开刀”。县上在暑假办了18天“教师学习会”后，寒假又办了10天，搞什么贯彻省委《汇报提纲》，继续进行“批修整风”和开展“三批一清”。在这次所谓“学习会”上，横中自然又是重点，有的遭大会批判，有的甚至被拘捕（后释放）。

在两个“教师学习会”中间，即“批清”运动大开始后，县委于9月还专门向横中派来了工作组，由五、六名成员组成，由经过“五、七”干校“改造”下来“立新功”的刘××为组长（亲自过问、指挥的还是那个李××）。该说他“刚到招待所连脸都未洗就被通知来到你们这里的”，而且他们“下车伊始”地提出“通过批清，改造横中”的战斗口号。同时，刘××在横中党员会议上说：“横山在‘文化大革命’中发生的问题，基本上都是和横中有牵连，甚至是由这里发动的”，“横中‘三指向、一挑动’的问题，同五、一六罪行有什么两样？我们要端着刺刀前进”。并提出“扫清外围，抓住重点，挖出根子”的战术。由于早在当年8月29日县委常委扩大会议和9月4日县级机关“批清”动员大会上，两位主要领导两次均点了张自修的名，说“张自修成立‘解放干部战团’，要张政委交权”，所以10月9日工作组传达李××指示说：“横中重点抓张自修的问题”。就这样，工作组在横中搞了两个月，重点批判了五、六名教师（其中大部分是

暑假“学习会”批判过的),尤其是张自修老师,如前所说,“文革”初打成“黑帮”,1968年被打成“现行反革命”,这次又以“三指向”的“五、一六”罪行进行了批判。

第三、“文革”前横中副校长黑义忠同志,由于有所谓“执行十七年修正主义路线”的“问题”,更加上从审干、肃反、内清中一直悬案下来的“中统党纲”历史遗留问题,特别是“文革”前期又通过查“敌伪档案”和逼供讯索取伪证等手法,弄出了国民党员、“西北青年抗敌先锋团”、复兴社员、“防奸小组”成员等所谓新的历史问题(本人一直没有承认)。因此,时至1972年底,当绝大多数领导干部被解放、使用后,这位教育界的老领导还限制自由地参加校农场劳动。1973年初,在“清理阶级队伍”之风有所松动时,我单独找老黑连续谈了两次话。通过谈话,对照过去搞下的材料,不仅差别很大,而且矛盾重重,要肯定其历史问题证据根本不足,要否定理由也不充分。于是我亲自同县委审干办刘文治同志出去花了近一百天时间,在省内及外省机关、农村与劳改场、监狱等二十几个点,本着大胆、谨慎和求实的态度,采取不逼、不诱的方法,带有一定倾向性(即想否定)地向三十多个当事人,作了认真、详细的询问及反复调查。在占有大量正反两方面(正面居多)材料之后,经仔细深入分析,以比较充分的证据,亲笔写了近万字的调查报告,并汇报县委批准,全部否定了黑义忠所有历史问题,还了其清白。从而使这位横中创始人、老校长较

早地卸掉了沉重的历史包袱，恢复了工作。否则，要拖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会把他的“历史问题”“一风吹”的。

1975年2月，领导调我担任了县革委文教局长。到任伊始，正值“批林批孔运动”未落，“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及批判教育界的“奇谈怪论”、“回击右倾翻案风”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等运动接踵而至，于是我被卷在其中。当年2月9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学好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社论，传达了毛泽东关于理论学习问题的指示，张春桥等人借此大做文章，大批“经验主义”、“资产阶级法权”，号召“打土围子”，从而全国掀起了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运动。到了当年8月，毛泽东对北京大学一位女教师谈了自己对古典小说《水浒传》的看法：“《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四人帮”立即抓住毛泽东的只言片语，在全国报刊上掀起一场评《水浒》的运动。9月由邓小平主持在山西省昔阳县召开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期间，江青到大寨作了煽动性的讲话，她不谈农业问题，却大肆宣扬开展评《水浒》运动，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公然制造“《水浒》的要害是排斥晁盖、架空晁盖”；并插话干扰邓小平的讲话，受到邓的当面顶碰。此一情节当我从广播上听到后，对江青虎假虎威的言行极为反感，对邓小平对她毫不理睬和针锋相对的一些谈话大为赞赏。与此同时，毛远新推出了“教育革命典型”——朝阳农学院，要学生“脑袋长角，浑身长刺”。陕西

省委十四号文件转发了国务院科教组第十一期《教育革命通讯》，要求“学习朝阳农学院的经验，把学校真正办成‘无产阶级的工具’”。期间，全国又在山西省昔阳县召开了“昔阳会议”，提出“教育也要学大寨”，“学习大寨教育革命经验”，“把学校办成无产阶级政治学校”，“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孩子不听毛主席的话”，“要好思想，不要金字榜”，“要小闯将，不要小绵羊”。因此，我在横中“批林批孔”初受挫后，又安排组织教育系统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学习朝农经验，学大寨、学朝阳，并报经县革委批准，由教研室呼建雄同志带领部分中小学领导、公社教干去朝农、大寨参观学习取经。在这种形势下，横山教育界特别像横中，由于受了“批林批孔运动”的冲击和挫折，又加上领导吸取“执行十七年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直接“教训”和七二年搞“回潮”与七三年秋后“反回潮”的直接与间接教训，怕再犯新的“错误”，所以难免要走“五·七”道路，“学朝农”、“学大寨”。于是分设专业班，搞群众所说的“只开门，不办学”，学校几乎处于半停课状态。在七五级机电班55名学生中，有30名到我县16个公社参加县上组织的“形式主义”的“农机修理大队”下乡搞农机维修（笔者注：实际他们根本不会修理，凡到本公社者，不少等于放假回家劳动），25名学生到县机械厂“学工”（见1976年1月18日县教研室《教育革命情况简报》刊登的以横山中学农机班名义撰写的《开门办学的路子我们走定了》）。农技班同学则

参加校办农场和距校十几公里的耳树渠农场(分校)劳动。还有像同期《教育革命情况简报》中登载的《决不容许翻十七年修正主义路线的案》一文中(此文还在《榆林报》上摘要刊登过——笔者)说的:“特别是农技班几十名同学,遵照毛主席‘文科要以社会为工厂’的教导,分赴到五个公社、三十三个大队参加农村整队工作,在三大革命运动中,认真学习了……毛泽东思想这门必修课,上了阶级斗争这门主课,坚持参加了生产劳动这门基础课。”这些学生娃娃配合、“整队积极分子”协助农村整队工作,“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与人斗其乐无穷”,“同修正主义路线对着干”,狠抓“阶级斗争”,开展“革命大批判”,大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搞“政治夜校”,进行“路线教育”,“忆苦思甜”,并动员群众搞形式主义的、劳民伤财的“大干快上”、“农业学大寨”。实际事情本来就明摆着哩,他们下去歹事是不会干的,可好事也做不下什么,实际是个跟坡凑“热闹”的“累赘”者。

在大搞“开门办学”中,1975年10月《教育革命通讯》第10期发表了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评法批儒”和“学朝农”、“学大寨”精神相违背的折中主义文章,特别是《文汇报》更响亮地提出要“理直气壮抓教育”的口号,迎合了我的思想观点,加上我“吃亏”未亲自带队去朝农、大寨参观学习,接受“新鲜经验”,“开扩眼见”,反而下基层跑了一回。发现农村的一部分中、小学师生也在“与地

斗”——大战农田基本建设,放松了文化课教学;况且我又收阅了当年11月18日教研室《教育革命情况简报》第34期《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鼓舞下我县教育战线掀起了支援农田基本建设新高潮》极端片面的消息报道文章,这篇文章列举了高镇中学、城关公社“五七”学校、石湾中学及一些公社小学“半天学习,半天劳动”、“一边上课,一边劳动”等做法后,又报道了“横山中学师生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鼓舞下,兵分两路,一路继续完成耳树渠拉沙造田工程,另一路在山高石头多的杨氏沟烂河滩摆开了垒石造田的战场”的消息。面对这种情况,正像我1976年春节后在县委工作会上检查的:既未请示领导,又未征求局、室同志的意见,便及时叫来教研室张林书同志,亲自命题、亲自授意、亲自修改定稿,以“文为农”笔名,写了一篇《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培养无产阶级革命接班人而努力奋斗》的正面引导性的文章,作为专刊登在11月21日教研室《教育革命情况简报》第35期上。文章在“穿鞋戴帽”掩饰下指出:“我们应把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任务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统一起来。可是我们有些同志却错误地认为,坚持以学为主的原则,努力学习社会主义文化科学知识,重视基础理论课教学,保证教学时间和质量,就是搞‘智育第一’,就是走回头路。因而不敢抓智育,不敢提质量,教学时间没有保证,甚至随便放假,把学生当作单纯的劳动力,不同教学结合。”“我们应该在抓

提高学生社会主义觉悟的前提下,理直气壮地抓智育。要划清为革命抓智育同智育第一的界限,注意引导学生为革命努力学习社会主义文化课知识,掌握建设社会主义的真本领,克服和防止教育同劳动、劳动同教育脱节的偏向,始终注意结合二字,切实做到德、智、体全面发展。”(详见《附录》六)文章发表后,却引来了一场意想不到的“回击”!

本来,在75年11月3日清华大学召开的党委扩大会上,北京市委负责人就传达了毛泽东对党委副书记刘冰等人的批示:“清华大学刘冰等人来信告迟群和小谢(笔者注:小谢即谢静宜),我看信的动机不纯,想打倒迟群和小谢(笔者注:迟群和谢静宜是“文革”中的新贵、“四人帮”的亲信、清华大学党委书记、副书记),他们信中的矛头是对准我的。”并认为邓小平转了刘冰的来信就是偏袒、支持刘冰。11月下旬,党中央在北京召开了“打招呼”会议。会议宣读了毛泽东审阅批准的《打招呼的讲话要点》,说“中央认为,毛主席的批示非常重要,清华大学的问题,绝不是孤立的,是当前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反映。这是一种右倾翻案风”。接着中央发出关于《转发(打招呼的讲话要点)的通知》,12月14日中央转发了《清华大学教育革命大辩论的情况报告》,周荣鑫等教育部门负责人受到追查和批判。凡此,说明了毛泽东已经决定发动一场“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但是,由于我未得到官方的新“消息”,还在写“右倾翻案风”的文章,散布“奇谈怪

论”。结果,文章出笼刚十天,《红旗》杂志12期发表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大批判组《教育革命的方向不容篡改》的文章,说“教育界的奇谈怪论就是企图为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翻案,进而否定文化大革命,改变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并说“我们必须抓住问题的实质,批判否定教育革命的错误思潮”,“批判智育第一”。一听广播,像是完全针对着我,见到报刊,仔细对照,我们文章中的所谓“奇谈怪论”甚至超过了《教育革命通讯》第10期,于是我慌了神,乱了手脚,没有了“主心骨”,忧心忡忡,无所适从,思想负担很大。鉴此,我召开了局务扩大会,征求大家的意见,应该怎么办?有的说把《简报》收回来,有的说让批判去吧,有的说写检查文章。最后,我则选择了作为“反面教材”供批判和自己作检查的路子。接着1976年两报一刊《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元旦社论也发表了,指出“最近教育战线那种刮右倾翻案风的奇谈怪论,就是代表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实质表现”。与此同时,报刊上的“大辩论”、大批判文章连篇累牍,使我的思想包袱越来越重,心中无底。不像1974年春“批林批孔”时,心知只要承认是“压制了革命小将反潮流精神”,并“在一个战壕里战斗”就解脱了。可这次不同以往了,闹不好最后还要因散布“奇谈怪论”、搞“右倾翻案”而“上挂下联”、层层揪地以“走资派还在走”而被正式“打倒”!识时务者为俊杰,我为了保护自已“过关”,来了个急转弯,自己否定自己,主动投

入到“教育革命大辩论”行列。先后在县委召开的中、小学党支部书记“教育革命大辩论”会议上,在有公社领导参加的县委工作会议上,以及地区文教局长会议上、县教育革命大辩论经验交流会上,检查自己的折中主义观点,批判教育界的“奇谈怪论”、回击“右倾翻案风”,并接受“口诛笔伐”。与此同时县教研室《情况简报》和《榆林报》也相继发表批判文章,揭露教育战线刮起的“否定教育革命成果,进而算文化大革命账,翻文化大革命案的妖风”,批判“资产阶级偏见、旧的习惯势力和一些别有用心的人的污蔑和诽谤”(指说:“破坏了教学秩序”、“把学生当作劳动力”,“削弱了基础理论课”,“不学文化,质量低”,“开门不办学”,“不务正业”,“不像个学校”等一笔者),并说“我县教育革命情况简报迎合教育界一个刊物第十期的需要,说什么要理直气壮抓智育,要保证教学时间和质量,这‘注意’那‘适当’就更多了”。期间,我还听说有一位教师因我曾不积极支持高镇中学沼气厂,以《沼气厂的三起三落》为题写了小说,批判了我这个“还在走”的“走资派”“姚”局长,结果因立意不高,没抓住大的“走资派”而未能出笼。

《决议》说,1975年因周总理病重,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进行了许多方面的“整顿”,但是毛泽东同志不能容忍邓小平同志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又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风案”运动。1976年3月,中央发出《毛主席最新指示》,毛泽东说:“阶级斗争是纲,其余是

目”，“说永不翻案，靠不住啊”。“搞社会主义革命，不知道资产阶级在哪里，就在共产党内”，“走资派还在走”。于是，由清华到北大，由北京至全国，由批判周荣鑫、刘冰直到不点名地批判邓小平，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一场“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当年4月7日晚，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向全国广播，毛泽东提议，中央政治局通过，华国锋同志任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撤销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保留党籍。自此以后，便在全国各地进一步掀起“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浪潮。此时，我正带领工作队在响水公社响水大队蹲点，只好又违心地组织干部群众批判“邓小平修正主义路线”（因为当时觉得没好批上的，所以我只好说从动机上来批），拥护毛主席、党中央的决策。

综上所述，组织安排“学朝农”、“学大寨”的是我，散布“奇谈怪论”、刮“右倾翻案风”的也是我；主动批查、接受批评（批判）并参与组织开展“教育革命大辩论”——批判教育界“奇谈怪论”——“回击右倾翻案风”直至“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亦是我。就这样，让我这个折中主义者在反复曲折中度过了“文革”最后一个难关；而且随着“四人帮”的垮台，十年“文革”浩劫的结束，也结束了我这个小人物这段不平坦的既荣幸又不光彩的历史！

在这里，我再提及一下似乎是题外的然而却是同教育战线相关的事。因十年“文革”期间，我在横山中学和横山县文教局就度过了相近九年，所以从个人和教育系统的角

度出发,对前已有述的诸如1975年冬至1976年春“教育革命大辩论”——“批判教育奇谈怪论”——“回击右倾翻案风”直至“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等大事,新《县志》不仅对“72年全县开展‘批林整风’、‘批林批孔’运动”记载有误(见《附录》二内的订正),而且对那句“75年冬,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展开”也记的不够完整和准确。当时不叫“反击”,“反击”二字是76年春升级后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开始的用词。

言归正传。总而言之,自己在“文革”中,充当过整人与被整的双重角色,既做过“批修”的战士,又当过“复辟”的“羔羊”;既是“斗私”的模范,又是“翻案”的先锋;既错误地批、整过人,又错误地被批、整过。就是说,时而揭发批判,时而检查挨整;时而跟形势当革命“左派”,时而扮演折中调和角色,成为运动的“绊脚石”甚至“右派”。对“文革”十年,也可以用四句话概括自己:“盲盲目目学习了十年,庸庸碌碌工作了十年,迷迷糊糊斗私批修了十年,犹犹豫豫同极左路线斗争了十年”。再说,正是由于我从自己的地位、处境和当时的具体情况考量出发,既未充当“响当当的造反派”(一则“造反派”怕影响他们“革命群众组织”的“纯洁性”,不会要自己这个所谓旧县委的“红人”;二来自己也唯恐卷进一派后遭到另一派的反对、批斗而抓住不放),或公开地“站出来”“亮相”支持“造反派”(当然倾向性是有的),所以未被“结合”在“红色政权”——县革命委员

会或其办事机构；又未当“保皇派”（实际上当初起码在榆林地区的干部职工中，没有一个“群众组织”甚至包括个人公开承认自己是“保皇派”，只有到“文革”结束后才有人以“保皇派”自居），而遭“造反派”激烈批斗甚至关进“牛棚”。换言之，也正是由于我既未始终“站在运动前列”，也没“掉过队”，搞“中庸之道”，玩“两面派”手法，因而才一次又一次地从危难中度过关来！说到玩“两面派”的问题，2005年4月香港凤凰卫视中文台《名人面对面》节目中，记者专访具有开放性的前《读书》杂志主编沈昌文时，沈则说出了他心中的老实话。他说：当时他是文联一个研究所的秘书，在那个背景、环境下，他为了保护自已，不得不当“两面派”，曾违心地揭发、批判了他的领导并把请他吃过一次饭的问题，说是“用资产阶级腐朽思想来腐蚀我，其用心不是昭然若揭吗？”此言此举，让后人会觉得费解！

那么这次“革文化命”、“革政治命”、“革经济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为什么能持续十年之久呢？源头在哪里呢？带来的后果有多么严重呢？《决议》承认“这场‘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同志发动和领导的”，“历史已经证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的，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决议》同时指出：“文革所以会发生并持续十年之久，毛泽东同志负有主要责任”，并说“这一全面性、长期性的左倾严重错误”，除“毛泽东同志领导上的错误这个直接原因

外,还有复杂的社会历史原因”,“中国是一个封建历史很长的国家”,“长期封建专制主义在思想政治方面的遗毒”“不是很容易肃清的,种种的历史原因又使我们没有能够把党内民主和国家政治社会生活的民主加以制度化、法律化”,“使党的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凌驾于党中央之上”。《八十年》则概括地说:“文化大革命能够发动并持续十年之久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个人崇拜与个人专断的交相作用”。让人感叹的是,历史上封建专制王朝的大臣们,有的还冒革职、流放乃至杀头的危险向皇帝谏言,而自诩“我们找到了一条新路,就是民主”的中国共产党,却如《炎黄春秋》2006年11期王幼辉《为什么在中国会发生“文化大革命”》一文中说的:“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有哪一个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委员出来反对过,在造反派乱打人,乱揪斗干部时,谁站出来反对过,国家主席被害致死,又有谁出来说句公道话。”“党规党法荡然无存”,“没有民主与法制,一个人说了算”。1997年《和闾文学》11期《由反对个人崇拜到需要个人崇拜》一文也说:“文化大革命中,在毛泽东身上出现了一个十分奇特的现象:一方面言论上大讲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让群众自己起来闹革命,严厉谴责镇压群众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另一方面,又十分欣赏亿万群众对他的个人崇拜,使整个中国在一段时期内出现了狂热的造神运动。这两种绝然对立的现象共存于毛泽东一身”。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前已叙过,是始于

1945年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与“七大”，“大跃进”期间特别是“文革”中，则到了最高峰。笔者越来越认识到，“文革”的源头，总体上说主要来自毛泽东，即出在他必然滋长的个人迷信——中国传统的帝王思想，出在他大权独揽的权力欲，出在他的高压政策和文化专制主义，出在他书本加创造的“造反有理”、“斗争哲学”，出在他反其道而行之的思维方式（如1997年12月7日《文摘报》转载《知情者说》中民文同志的《“文革”中的郭沫若与毛泽东》一文说：“他的一贯的思维方式，就是反其道而行之，你说我是秦始皇，我就要公开宣称自己就是秦始皇，你林彪喜欢孔夫子，那我就狠狠批一下孔夫子”），出在他多疑、嫉妒心理和报复手段——“秋后算账”，同时也出在他官民一体，贫富一样的理想主义，出在他深陷于党变修、国变色的忧虑之中，出在他想以中国革命为榜样、为中心来领导和推动世界革命并成为国际无产阶级的“救世主”（1966年10月10日两报一刊《亿万人民的共同心愿》社论就明确说毛泽东是国际无产阶级和被压迫人民的伟大导师）。当然，也出在林彪“为了打鬼，借助钟馗”急于抢班的计谋（从1966年7月毛泽东给江青的信可作证明，但令人费解的是，他为何后来又把林彪指定为合法接班人，真是“下五洋捉鳖”吗？），出在“有野心”的江青扰乱朝纲，出在奸臣康生等“迫害狂”的险恶品质，出在“君侧”中“风、马、牛”式人物左右逢迎和偷放冷箭。此外，也与周总理的“忠君思想”、“大局观念”、折

中主义和明哲保身莫无关系；还与“支左部队介入后，很难避免支持这派或那派，于是又出现了造反派和支左部队之间的纠纷和冲突”有不小关系（见《八十年》）；亦与在“枪杆子”为后盾下，“笔杆子”们造舆论，搞煽动有一定的关系。再总结一句话，主要还是源于毛泽东的“在路线问题上是没有调和余地的”“路线是个纲”——“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像1996年由萧诗美编著、《红旗出版社》出版的《邓小平谋略》（简称《谋略》）中说的：“毛泽东用来巩固党内团结和统一的法宝是两条路线斗争。两条路线，毛泽东自然代表正确的那一条，如果不想滑到错误路线上去，只有一条路可走：事事赞成毛泽东（不搞修正主义），处处以毛为中心（不搞分裂），一切向毛公开（不搞阴谋诡计）”。再反过来说，“文革”浩劫，要由毛泽东来负责自然无可厚非；但这也不单单是个人的“罪孽”，正如《意见》讲的：“单单讲毛泽东本人的错误不能解决问题，最重要的是一个制度问题。”“制度是决定因素，那时候的制度就是那样”。也像邓小平1980年8月18日在中央政治局全会上作的《党和国家领导体制改革》重要讲话中指出的，“即使像毛泽东这样的伟大人物，也受到一些不好制度的严重影响，以至对党对国家对他个人都造成了很大的不幸”。同时，亦如《平原烈火》作者徐光耀2005年4月在香港凤凰中文台《口述历史》中说的，“我不怨整我的人，毕竟是个制度问题，是毛泽东建立的制度造成的历史悲剧”（大

意)。还有人在电视媒体中反思说,从“良知、良心”上讲,“文革”实际是一种“共同犯罪”。被认为对“文革”最有忏悔勇气和品格的作家楷模、人民的良心之“一代文学巨匠”巴金生前说:“揪出来示众的首先是自己”!我们有的“文革”“受害者”,过去有时议论起来,把“罪责”归结在“整人”的“造反派”身上,而有的曾支持“造反派”的“军代表”和“革命领导干部”并后又因此被“结合”的人,也肯把责任往“造反派”头头身上推。笔者认为这有点不够公正。实际,当时那些幼稚的青年人,绝大多数是糊里糊涂地“响应毛主席的号召”起来“造反”的(据说开初连刘少奇也弄不清“文革”究竟应该怎么搞?),绝大多数是些“受蒙蔽者”和“受骗”者。借机搞打击报复并踩着别人的肩膀向上爬等思想品质不好乃至“犯罪”者是极少数。举例来说,像榆林地区、横山县均是在军队支持下一派掌权——成立革委会的;而大挖“杨刘反革命集团”、成立“武卫队”、“群众专政”、“清理阶级队伍”、“补捞成份”和“攻打佳县”以及“一打三反”、“清理五·一六”等,都是自上而下有领导、有组织地进行的。后来,榆林地区大多数地方在“夺权”后又来了个“翻烧饼”……凡此,责任归谁?如前所说,既然是“共同犯罪”,就应该共同反思,而且“揪出来示众的首先是自己”……

不过,在“文革”“坏事”中,还是能找出“好人好事”的。如在毛泽东“抓革命、促生产”和“深挖洞、广积粮、不

称霸”等号召下，国防科学工作者，经过刻苦钻研和努力，使“氢弹试验和人造卫星发射取得成功”（见《决议》）。就拿横山来说，农民群众为了谋求生存，实行科学种田，推广“两杂”（洋芋、高粱）和水稻，并积极种植和保护柠条等。还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赤脚医生”这个新事物几乎遍及农村每个生产大队，给农民看病提供了方便。虽然“这一切决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我们的事业会取得大得多的成就。”（见《决议》）但我总还觉得，在当那种大刮“红色风暴”的时势下，在社会秩序方面，除造反派对所谓走资派、叛徒、特务和地、富、反、坏、右等“牛鬼蛇神”实行批斗及“群众专政”，和“打内战”、有组织地搞“打、砸、抢”，使不少人伤残甚至死亡等外，像个人偷盗、诈骗、谋财害命、强奸、拐卖妇女儿童与贩毒、吸毒及公开赌博、卖淫嫖娼等倒是不多的，农民等普通人尚有一点安全感，社会并非全是“一团黑”的。同时，“洪洞县里有好人”，特别是广大农民群众那种厚道、诚信、友情之传统尚保持着。另外，笔者还认为，毛泽东当年发动“文革”的动机不能说全是不好的，他除想通过这种依靠人民力量的群众运动形式，打倒、搞臭在他“身边”“不听话”且具有较大权力的“中国赫鲁晓夫”——刘少奇等一批政敌及不少所谓“反动学术权威”等外，还想对地方一部分高中级领导干部“官做了、薪水多了，自以为了不起，就摆架子”，严重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和特殊化等“资产阶级”“烧烧”——冲击一下，

从而实现他所谓“反修防修”、“永不变色”的目的。应该说,毛泽东的目的头两年已基本达到了,即不仅把想打倒的打倒了,而且对大大小小的当权派,多数经过冲击还是起了一定警示作用的。比如对我这个小当权派,通过“革命群众”“击一猛掌”之后,就汲取了“三年困难”后期产生的微不足道、不足挂齿而被当今当作“笑话”的“生活特殊化”错误的教训,即便在掌了有“油水”的文教局长权力期间,连他人的一点礼物也没收(仅有两次上门送小礼均被拒之门外),更未被请吃过,下乡时大部分还要掏钱和粮票;而且在人大“清水衙门”整四届连任中,也除参加领导班子集体为数不多的陪吃和后来下乡白吃外,可连他人的一包烟也未抽过,真是“两袖清风,一尘不染”,这不能说不不是“文革”冲击的“功劳”!但是,毛泽东的这个愿望,那个“永不变色”的理想,在他创造的“新生事物”——各级革命委员会中,却莫能如愿以偿地得以体现。革委会组成人员中,一把手绝大多数都是“支左”军队领导,“群众代表”是“造反”的年轻学生、工人和干部,“领导干部”多在造反派的保护下未多受冲击。所以他们(主要是一些“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夺权后,趾高气扬,不可一世,并搞新的不正行风。像当年流传的“一吃二喝三送礼,四捧五敬六殷勤,七打八拉九攀亲,最后一招是美人”的顺口溜,就是对一些新当权派的真实写照。

这场十年“文革”,给党和国家、社会和人民带来沉重

灾难,造成严重不幸。首先从数量性的后果来说,在政治方面,官方承认全国共死亡了两千九百万人。《陕西广播电视报》1996年12月25日在《发生在“文革”中的灾祸》一文中透露:“1967年‘红卫兵’大串连,乘车无票,下至十三岁的初中生,大到二十多岁的大学生,多人长征行军为主,成千上万的人在全国流动,引起社会混乱,形成全国性的乙脑大流行。死亡十六万以上,其中多数是青年和儿童。”《谋略》讲: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冤假错案共有200多万件,受到错误处理的有几百万人,加上不同程度受株连的人,共涉及一亿人口。胡耀邦在平反冤假错案中感慨地说:“每次运动都说‘坏人’只占百分之五左右,但不断地整来整去,多少个百分之五加在一起,天下还剩下多少好人。”“如果说,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那么这种没完没了的为了‘与人斗’而到处树敌,那么‘解放全人类’只是个大梦想。”(引自《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至于在经济方面,按2004年1月中央党史出版社《文化大革命简史》说,“国民收入损失达5000亿元……相当于败掉了全国亿万人民经过30年辛苦努力而积累起来的同样一份家当”。再从非数量的后果看,中国不仅丧失了二十世纪最宝贵的十年经济发展时间,大大拉大了与发达国家甚至发展中国家的差距;同时,当旧的传统儒家等思想被大破后,“共产主义”的新思想又立不起来,西方的文化更是以“资产阶级腐朽思想”拒之门外,而且雷锋也

“出国”了，“白求恩”也呆不住回故乡去了，使中国这个“文明古国”人格扭曲，思想文化素质走向退化！

回溯过去，真叫人啼笑皆非。当我们党在“内斗”、“内乱”，国民经济濒于崩溃边缘，广大群众“束紧裤带”之时，毛泽东却说形势“比任何时候都好”，叫“饥寒交迫的奴隶”放声高唱“文化革命就是好”和“社会主义好”等革命歌曲；并在国际上逞强、显富、批修、同昔日的“老大哥”苏共争“救世主”。说“中国是世界革命的中心和根据地”，高喊“打倒帝、修、反”，“解放被压迫人民”，“输出革命”“穷支援”！而正是这个时期，周边发展中国家和不发达国家及地区，像包括我们的同胞台湾，虽然继续坚持国民党独裁统治，实行白色恐怖，但为了求生存而谋出路，积极发展民营企业，经济快速增长。特别是蒋介石死后，蒋经国身体力行，清廉执政，推行“政治革新”，解除戒严，解除“党禁”、“报禁”，开放大陆探亲，经济创奇迹，使台湾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对此，笔者在感慨之中，曾在学习笔记本中写过一小篇《新社会比旧社会好，台湾比大陆强》的随笔。不过到李登辉、陈水扁时期，台湾的经济、政治均后退了，而大陆的经济则起飞了。

“文革”造成的损失和付出的代价，还突出地表现在“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这一大的插曲上。1968年12月22日《人民日报》发表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最高指示”后，迅速掀起了知识青

年上山下乡的运动。笔者认为,知识青年志愿或有计划、有组织地下基层,特别是到农村这个“广阔天地”,深入生活,锻炼锻炼,不能说是没有“必要的”,但那样地搞“运动”则肯定是错误的。据《炎黄春秋》1997年第9期辛平同志关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引发的思考》一文中说:“中国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付出了巨大代价。60年代正是科学技术在世界范围内大发展的时期,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许多国家经济开始腾飞,城市极大地吸收了来自第一产业的人口。然而就在这一时期,有位美国人却惊奇地发现,与世界发展相反,中国是第一个策化了人口倒流去乡村的社会。”“将近波及三分之一以上城市家庭的近1700万知识青年送给农村接受再教育,无论在政治上还是从经济上看都是一次失败的尝试。”“上山下乡运动使中国付出的最大代价不是物质,而是人才。”“世界上,没有一个国家付出这样的惨痛的代价”。同时,据1973年国务院知青办《关于正确对待“可以教育好的子女”问题》中透露,仅湖北省荆州地区在招工以后,竟有15名下乡青年自杀,其中多数是“可教子女。”

最后,是否可以这样说,毛泽东本来是个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但他却在捣毁封建王朝之后特别是在“文革”期间又自觉不自觉地成了封建主义的卫道者。换句话说,他一生没能够超越为之深恶痛绝的封建主义,而封建主义却又以其主义根基塑造了他。正如1987年《党史研

究》第2期王禄林在《五、七指示》中所描绘的：“毛泽东晚年（实际还不止是晚年一笔者）是一个充满矛盾的悲剧人物。他主观上要为衷心爱戴他的中国人民开辟一条通向共产主义的大道，客观上却一次又一次地把人民推向灾难之中。他发动群众砸烂的所谓‘旧世界’，恰恰是他经历半生坎坷，亲自创建的社会主义江山。最美好的理想和最残酷的实现之间的矛盾冲突，这就是发生在毛泽东这个历史巨人身上的悲剧。一方面是‘最完美最纯洁的社会主义社会’，‘人类社会史无前例的创举’，‘国际共产主义的奇迹’；另一方面是数以千亿计的经济损失，数以亿计的受株连的人们精神创伤。理论与现实，愿望与结果如此不可调和地对立着，又如何不可分割地统一着。这确实是古今中外的历史上绝无仅有的离奇的悲剧题材，即使最天才的作家也幻想不出这样的悲剧题材来。”

氛围良好改革向前冲

经过十年“文革”的“灾难”历程，毛泽东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有所降低，所以对毛泽东 1976 年 9 月 9 日的逝世，不仅未像当时多数工农干部那样觉得惋惜和悲伤（有的甚至痛哭昏倒），反而内心对中国未来产生了某种幻想。与此同时，不知是预感还是心理作用，对当年 10 月“四人帮”的垮台，也不仅未觉得特别突然，反而由衷高兴。当粉碎“四人帮”的消息从广播里听到时，我正在波罗公社杨沙畔队参加社员会，于是随即引导与会者进行了讨论，并于次日在我的倡导下，波罗公社党委组织干部、群众进行了游行活动，在声讨“四人帮”的同时，也拥护“英明领袖”华国锋上台，并对他抱有期望。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他在六十年代担任湖南省委副书记期间曾同李瑞山两人向中央写过《反对骄傲自满、克服固步自封》的报告，并被毛主席表扬而知名，况且到中央工作后貌似稳重、老实，又领导粉碎了“四人帮”。但接着对他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以及肯定“文化大革命是必要的”，特别是对他坚持继续“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说“天安门事件”是“反革命事件”等，我有一种“不过瘾”、不理想

的失望之感,认为他是个走中间偏“左”路线者。

在1977年5月邓小平第二次复出后,当年7月十一届三中全会又被选为党中央副主席,分管科学教育,并于8月召开的中央科学工作座谈会上,否定了对十七年教育战线的“两个估计”,推翻了“教育黑线专政论”。对邓小平的上台及他所放的“第一把火”,我心里十分赞同和高兴,并在当时参加的陕西省教育干校学习班上踊跃带头发言,较大胆地谈自己的看法,甚至含蓄地提出了无人敢回答四点疑问和“想不通”:即“毛主席领导出来了个修正主义统治?新社会出来了个旧学校?无产阶级学校培养出来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工农子弟让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转变思想?”(摘自1978年1月学习红旗杂志1977年第12期教育部大批判组关于《教育战线上的一场大论战——批判“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随笔)。

在任县文教育局局长后期,除带头参与积极组织教育系统广大师生批判“四人帮”破坏教育革命的罪行外,曾针对从1974年伊始盲目发展、蔓延的社社办带帽高中班的脱离实际偏向,专门组织局、室人员,深入基层做了比较全面的调查了解,并于1977年5月8日向县委写了书面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并建议“县委批转下发”,贯彻执行。结果,领导为了慎重起见,批示“暂缓发”,使这一问题在我任期内未得到调整 and 解决。同时,还新开设了教师进修班和英语补习班;并严格按照规定条件和要求,

集中力量抓了恢复后的两次高考和中学考试以及教师的招转工作,使我们县教育工作重新开始沿着正规方向朝前发展。

在抓教育的同时,1975 年经计委批准,为我县剧团新招手了部分年青娃娃,经过培训后严格按条件录取。此外,还亲自参与、指导了县剧团的整动工作;并且组织带领剧团演艺人员及民间业余文艺爱好者,参加了“文革”后第一次榆林地区文艺汇演。

1978 年秋,我被调任横山县委宣传部长,这可以说是我参加革命后继横中之后的第二次机遇——喜逢改革开放。当时正值党中央继中央工作会议之后,于 12 月间召开了具有伟大历史转折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明确了党的思想路线,将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来。接着被我敬慕已久的胡耀邦继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担任党中央秘书长兼宣传部长之后,于 1980 年 2 月在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政治局常委和总书记。期间,党中央特别是在邓小平、叶剑英、陈云、胡耀邦等主导下,提倡“解放思想,开动机器,实事求是”,冲破“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策,我们都要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要始终不渝地遵循”),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代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并“放宽政策”。凡此种种,使我有新的精神支柱,对党重抱厚望,衷心拥戴邓、胡等,并以实际行动,积

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尽职、尽力搞好本职工作,充当改革先锋。大概是由于我也饱尝了“文革”之苦,对极“左”路线深恶痛绝,加上一贯尚爱钻研,思想比较敏感,况与工作性质、任务也有关系,所以在解放思想、拨乱反正、改革开放上,几乎没费力就一下把弯子转过来了。从理论和实践上,我自信在横山县来说我算是个打头阵者,就榆林地区甚至陕西省来讲,我也是向前闯的一员。现在回想起来,在我担任宣传部长这段时期,是我工作比较自觉、主动、得力而充满信心的时期,是我与“左”倾路线彻底决裂的时期,亦是我继横中之后无愧于社会和人民的时期。在此期间,我带头参与和组织干部、群众批判“左”倾思想,大讲三中全会的伟大意义,大讲党的思想路线,大讲党的现行农业政策,大讲农村大好形势,大讲改革开放的方针,大讲“真理标准”及“讨论”的意义,大讲实行生产责任制的好处,并为平反“右派”等冤假错案大喊大叫。同时,加强调查研究,认真总结经验,积极参与实践,努力付诸行动,踏实勤奋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一、积极参与和组织干部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端正党的思想路线。

真理标准这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常识问题,在过去特别是“文革”中被搞得混淆不清甚至被颠倒了。1978年5月11日,《光明日报》以“本报特约评论员”的名义公开发表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重炮文章。文章发

表后,在党内和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多数理论界、新闻界工作者赞同文章的观点,我自己对它也十分赞赏,并积极参与了学习、讨论,但坚持“两个凡是”的人,却持坚决反对态度,认为它是“砍旗”、“丢刀子”,并“下禁令”、“设禁区”。后来得知,被称为“当代中国第一次思想解放的宣言”的“特约评论员”文章,直接组织发动者和指挥者是胡耀邦同志,主要阵地是中央党校和《光明日报》,站在对立面的是华国锋、汪东兴等。文章发表后,不仅汪东兴几次召见宣传、新闻单位负责人谈话、开会,几次严肃点名批评胡耀邦和他组织的几篇重头文章,警告“接受教训”、“下不为例”;而且包括大理论家胡乔木在内也去耀邦家,对耀邦说“争论是你挑起来的,我不同意再争论下去,再这样争论下去,势必造成党的新的分裂”。面对这种压力和责难,胡耀邦泰然置之,毫不退却,继续组织中央党校的同志写文章进行反驳,并在邓小平的支持下,多数省及大军区党委负责人也从当年12月底开始先后表态,公开讲话支持真理标准的讨论。从而使这场以理论界为主力,涉及党政军,影响各界的讨论,不仅未夭折,而且导向高潮,为大规模的拨乱反正创造了条件,为中央工作会议和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作了思想准备。

陕西省委和榆林地委主要领导对这场真理标准的讨论,可以说开始是持抵触,后是持了观望和消极态度。如省委第一书记李瑞山对大讨论就迟迟未公开表态支持。

榆林地委第一书记雷高艺也才在1979年9月22日“马后炮”地“在地直机关干部会上传达省委农业会议精神时指出：“在我们榆林地区，一定要补好关于真理标准讨论这一课。地县各级领导要带头补好这一课，并把它迅速推行到所有基层单位和干部、群众中去。”（引自1979年9月27日《榆林报》）。同时，马文瑞在接替李瑞山担任省委第一书记后，于1979年1月8日至16日省委召开的地、县（市）宣传部长会议上，他只在讲话中提了一句“继续学习、讨论真理标准问题”。我们横山县对这次真理标准的讨论，虽然也不能说搞的“深入”和“普遍”，可相对来说开展的还是比较早、比较好的，并确实走在全区甚至全省县级范围的前面。其所以能如此，与我们宣传部的同志带头学习，思想解放，认识一致，团结奋斗，积极主动并取得县委主要领导同志的支持是有直接关系的；同时我也敢说，与我这个“班长”曾在“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中受挫，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夕新来宣传部，粉碎“四人帮”特别是三中全会后，大大焕发了自己敢于坚持真理、宣传真理的理论勇气，既无前虑（若我是在“文革”后期到宣传部工作的，我也会觉得“话难说，口难开”，“手不顺”，怕当“常有理”而来避嫌的，不会一下“急转弯”的），又无后忧，也真是分不开的。笔者现摘引1979年9月30日横山县委宣传部由姜念祖同志起草的向县委和地、省委宣传部上报的《我们是怎样坚持宣传党的思想路线的》报告（简称《报告》）几大段话，来

说明当年我县“真理标准讨论”的情况、过程及其成果。《报告》首先说：“我们横山县委宣传部（包括通讯组）共有七个同志（笔者注：即部长杨浩甫，副部长胡守奋及干事王森林、姜念祖、黄生辰、刘有智、安永明）。今年县委统一抽出一位部长、一位干事下乡搞中心工作，两位干事专搞通讯工作，机关只留一位副部长主持工作，两位干事协助办理日常业务。尽管人手少，加之今年又搞右派摘帽、安置和统战对象、起义人员的政策落实等，任务是重的。但是，我们是坚持下乡和在机关工作同志紧密配合，团结一致，努力搞好党的宣传工作，为全面落实工作着重点转移，端正干部群众思想路线作出了我们应作的贡献。”《报告》接着说：“为帮助县社两级领导干部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我们趁去年十月县上召开的有公社党委书记、县直各部门、各单位党支部书记参加的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之机，请示县委安排了一次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县委宣传部、农工部、大庆办、党校以及武装部和部分公社党委的负责同志在讨论会上发了言，县委主要领导同志在讨论会上带头发言。《榆林报》还发了我们开展讨论的消息，登了县委书记王汉昌同志的文章。这次讨论，虽然是初次，不够深刻，但影响比较大，对干部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然而，今春一段时期，社会上出现了两股错误思潮，少数人怀疑和否定四项基本原则，还有部分人怀疑和否定三中全会精神，错误地认为三中全会以来

党的路线‘偏’了，政策‘右’了，旗帜‘丢’了，形势“乱”了，分不清主流和支流，将发扬民主、解放思想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对立起来，把形势‘活’看成是‘乱’，把路线‘正’看成是‘偏’，把现象当本质。由于思想路线不对头，对党的方针政策产生了许多‘想不通’，如有的人工作得过且过，消极观望，精神不振，怕这怕那；有的人牢骚满腹，互相埋怨，说什么‘我们县的乱，就是从去年秋县委那次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引起的’。这些错误思想和模糊认识的存在，影响着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落实，如果不迅速纠正，也势必碍于巩固和发展全县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于是，我们派专人分头到部分社队进行调查，并将调查情况书面报告县委和上级宣传部门。1979年上半年在抓典型、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宣传部于当年7月10日向县委写了《关于深入广泛地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请示》，县委于当月17日将报告批转各地贯彻执行，从而使这场讨论逐步深入到公社、大队。县委党校在培训干部中，把真理标准问题的学习、讨论同四项原则教育、形势政策教育作为重要内容。在最近召开的常委扩大会议上，县委书记王汉昌同志又亲自作了布置，要求公社和县直各单位继续广泛深入地把这场讨论开展下去，抓出成效。同时，参加会议的县委常委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带头发言，同与会全体同志一起又一次进行了热烈的讨论。”《报告》反复说：“坚持真理、宣传真理往往也需要斗争并付出代价

的。近一年来,我们在宣传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宣传党的思想路线,开展真理标准的讨论中,也不是一帆风顺、没有斗争的,而是遇到阻力、压力和困难的,有时甚至遭到挖苦、打击。在今年春季的县三千会上,我们传达了中央和省委宣传工作会议精神,接着又组织党校、广播站、农工部、机关党委等单位的负责同志和理论工作者讨论了我国当前阶级斗争状况,并根据中央宣传会议精神开展宣传工作。这样在干部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有的背后争议,有的当面指责,有的添油加醋,捕风捉影,乱加传播,有的拿上上级领导同志的一个讲话材料反驳我们”。记得当时贫协的一位老同志,手持省委李副书记大谈‘阶级斗争’和‘依靠贫下中农’的讲话文件为依据,来‘笑话’我们,并上怪胡耀邦,下怨我们宣传坏了,还说“不要再相信宣传部门了,要听省委的”。我亲眼看见,他在大院同主持部里日常工作的年轻副部长胡守奋等同志吵得面红耳赤。(回避同我直接争大概是考虑到个人关系……)。当时有个别领导同志也认为宣传工作偏离了方向,引起了混乱等,甚至连思想解放、支持我们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县委主要负责同志,也对以他个人的名义在《榆林报》上发表那篇文章,流露出了不爽之意。《报告》说:“这种情况对我们压力很大,但我们仍没有动摇,而是共同分析情况,总结经验教训,统一思想认识。同志们一致认为,我们宣传今后不再提‘以阶级斗争为纲’,不再搞

大规模的政治运动,把精力集中到四化建设上来,是和三中全会公报精神完全符合的,也是合乎我国当前阶级斗争实际和全国人民共同愿望的(笔者注:记得当时我对有人提问‘阶级斗争’的问题时,我强辩说‘现在是好人同坏人的斗争’)。我们坚持“唯实”,不随风转向,并坚持向广大干部群众做耐心的宣传教育工作,坚持以理服人。一年来,我们部里的两位负责同志带头学习,带头写文章,带头给干部群众作辅导,先后为县级机关干部和部分社队干部群众作有关辅导报告十七次,为报刊、广播写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等八篇文章,并由广播站全部进行了广播。搞通讯工作的同志,也紧密配合写了这方面的稿件四十多篇,为把干部群众思想统一到三中全会精神上来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报告》最后总结了“组织干部群众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四点“做法和体会”:“一、带头学习,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二、积极主动为县委当好参谋”;“三、深入实际,抓好典型”;“四、勇于坚持真理,宣传真理”。但遗憾的是,我们当时这个《报告》却未能引起地、省宣传部门的重视!

在这里,我再专门叙述一下我亲自带头组织参与真理标准讨论的一些具体情况。

1979年5月我同宣传部通讯干事黄生辰同志曾到塔湾公社专门作了一次“顶风”实地调查。在调查中,通过不同形式,向干部作了关于真理标准的讲解,后由黄生辰执

笔写了《塔湾公社党委组织干部深入学习、讨论三中全会精神的调查》(简称《调查》),并于当月25日以宣传部的名义发出通知,印发各地。明确指出:“三中全会以来,我县政治思想战线的形势越来越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就干部队伍来讲,主要是部分同志,思想不解放,对三中全会精神心存疑虑,甚至散布怨言。这对于实现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妨害极大,必须解决。”要求各地“把学习三中全会精神同批判林彪、‘四人帮’及左路线结合起来,把辅导同讨论结合起来,并把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推广到基层”。《调查》中列举出当前干部对三中全会精神有三种错误认识:“1、生产队自主权强调过头了,下面不听指挥了,归结农村形势是个‘乱’字;2、农村的小自由多了,作业组划得多了,集体经济削弱了,认为道路是个‘偏’字;3、‘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讲的过头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讲得少了,说旗帜是个‘丢’字。”《调查》说,现在“不是‘形势乱了’,‘路线偏了’,‘旗帜丢了’,而是自己用‘左视眼’看惯了,拿‘左手’做顺了,思想没有转过弯,脚跟没有站端正”,“解放思想,一扫过去万马齐喑的沉闷局面,不是过头了,而是刚开头”,并指出:“真理标准讨论在基层实际上还没有开始,应很快补上这一课”。这一《调查》通知的印发,对部分公社干部的解放思想,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接着于当年7月中旬,我在双城公社下乡搞中心工作

时,针对该公社有些干部认为“形势乱了”、“政策右了”、“方向偏了”、“旗帜丢了”、“前途暗了”等糊涂观念和错误认识,帮助公社党委集中组织干部,联系实际,学习、讨论真理标准问题,取得了良好效果。讨论之后,于7月21日由我起草,由公社农业员孙俊民(现任横山县社保局局长)同志复写,以公社党委通讯组的名义,向《榆林报》投寄了三千多字的专题报道,《榆林报》于8月11日头版头条刊登,并在头版二条上还加了一千多字的《把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推广到基层》的评论,《陕西日报》在当月24日也在头版头条位置转载了《榆林报》的报道(详见《附录八》)。报道说:“通过讨论,澄清了一些同志的糊涂认识,明确了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不能以本本讲的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二是不能以批判过的问题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三是不能以组织作了结论的问题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本来,原稿还有“不能以权力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不能以道听途说和表面现象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和“不能以外地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不能以多数人的意见作为真理的标准”四个问题,不知什么原因被报社删去未用。这一涉涉及全区、影响全省的“真理的标准问题讨论”的新闻大事,《榆林日报》《五十年要文选》还没有选上,横山新《县志》和《榆林大事记》也均未记载!

与此同时,我还针对三中全会以来,陕西省委一些领导和宣传部的负责人讲话左的思想和《陕西日报》宣传报

道的左的观点,摘抄并拟了一个文稿。文稿的标题是《不能以批判“风派”观点来掩盖自己“一边倒”的极左实质——同《陕西日报》宣传报道指导思想和一些观点的榷商》(因其文稿是针对省委一些领导人的,心知肚明不会被发表,所以最后没有正式投寄)。文稿指出:“在十年‘文革’中,‘风派’者大有人在。他们有的是投机钻营,有的是界限不清,有的是怕字当头,所以往往跟着风走(我自己也跟过)。这是在特定环境下出现的一种不正常现象。但在现在的情况下,出现点偏差,出现点失误,虽然也会有的,却不会成为一股潮流——‘风’。当前主要问题还是左的流毒未有肃清。”并说“回顾前一段陕报的宣传,不仅不多宣传本省农村大好形势和落实农村政策情况,而且连外省甚至新华社这方面的重要消息也不转登,到了五月下旬开始登了一些,但也是羞羞答答、扭扭捏捏。这不仅不符合三中全会精神,也脱离陕西实际。比如陕报四月十日头版《把思想工作同经济工作一道去做》一文,报道蒲城县龙阳公社党委注意抓好妨碍当前农业生产倾向性问题时说:‘有一段时期,党委纠正了过去执行政策极左错误后(这个党委‘吹劲够大’,仅‘一段时期’就将几十年根深蒂固的‘极左错误’纠正了——笔者),在基层出现不讲路线、不分是非的偏向’。”再如五月十日头版发表的《陕西日报》特约通讯员、《陕西通讯》特约评论员《研究解决新问题》的评论员文章说:‘我们不能跟着风跑,早上听到一种风,就说

应该这样看：晚上听到一种风，又说应当那样看。”“还有五月十七日陕报《扎根群众，脚踏实地》的思想评论，也批判了‘风派’，说什么‘东风吹来向西倒，西风吹来向东倒’。与此同时，陕报在五月二十一日第二版登的陕西省贫协《贫下中农仍然是我们长期在农村的依靠力量》一文中也说：‘不要走向另一个极端，认为没有阶级斗争’。从这些文章中可以看出，陕报似乎坚持唯物主义，不搞形而上学，不跟‘风’东倒西歪，但实际上，它正是跟着‘左’的旧潮流继续向‘左’一边倒的”。

此后，我在当年8月中旬在县党校举办的法律学习会上，专门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辅导报告。首先说：“县委举办的这次学习会，从名称、内容和时间安排上讲，学习法律固然是中心，但真理标准的学习讨论必须放在首位。”并在介绍了全国及我们县的学习、讨论情况之后，讲了“为什么要开展真理标准的学习、讨论”、“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以及“坚持实践标准，为实现四化而奋斗”三个问题（详见《附录九》）。从而使这次法律学习会，实际上成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骨干培训会，对我们县开展真理标准的讨论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到了国庆节前夕，我又利用双城公社召开社、队干部会议的机会，邀请了十三位大队党支部书记，就农村形势和党的现行政策问题进行了座谈。座谈会上，他们以实践

为标准,用辩证的观点,对比的方法,畅谈了三中全会以来农村的大好形势,赞颂了党在农村一系列政策的正确性。座谈会结束后,我于9月24日以《国庆前夕话今朝,形势喜人政策好》为题,整理了座谈会的消息报道(但未被报纸采用)。报道指出:“一、农村形势不是‘乱’了,而是好了。同志们举出形势大好的重要标志有二点:一是活。比如下面开始敢讲话,能讲话了,不象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那样,‘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长嘴不能自由讲,话到口边留半句’,说不投机遭不幸。再如过去在做法上,真是长腿不能行走,长手不能动弹,什么也搞不成,一做就是‘资本主义’,‘走老路’,就要‘堵住路’、‘割尾巴’,生怕农民富起来。房前屋后空地宁叫闲着,还不能栽树、种庄稼,为社会创造财富;农民自产的东西硬是不能上市,叫你这个‘乡二老’出不成‘谷’,活活去受罪。真是把你捆得紧紧的,束得死死的,‘革’得穷穷的,还反叫‘越穷越革命’,‘走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道路’。现在则有话能讲了,长腿能走了,有手能动了,由‘死’变‘活’了,由穷变富有希望了。二是‘实’。就是实事求是的作风得到了恢复,不仅开始敢讲话,而且干实事、讲求实效,因地制宜,按经济规律办事了,不象过去那样搞形式主义,‘花架子’和‘一刀切’的劳民伤财的事了”。“二、党的政策不是右了,而是正了。同志们说,看政策‘左’与‘右’、偏与正,不能以本本作为标准,拿过去来做衡量,而应以实践为标准,持辩证的、发展

的观点看实践、看效果，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生产，是否有利于调动群众的积极性，是否得到多数人真心实意的拥护”。“同志们说，事实是最好的见证人，农民是最有权威的回答者。三中全会以来，农村形势究竟是好了还是‘乱’了，党的政策是正了还是偏了，只要去一去基层，问一问农民，听一听反映，看一看事实，就会做出清楚而肯定的回答。农民对形势的发展和党的现行政策，喜在心上，笑在脸上，高兴地说：‘现在才像个世事了，照这样下去，受苦人才有活头，有盼头，有干头，有奔头了。’”（来自报道底稿）。

与此同时，我在当年10月4日县级机关干部职工大会上又做了《认真学习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叶副主席在国庆节讲话，普遍深入地开展关于真理标准的学习讨论》的讲话。我在讲话中，根据叶帅的讲话精神，阐述了真理标准讨论的重要意义后，简要叙述了以前学习、讨论的情况，说“我们县委去年10月和今年9月两次常委扩大会议上都进行了讨论，最近常委并吸收部、委、办、局负责同志参加，又进行了学习讨论。前一段，高镇、双城、塔湾等公社也组织干部开展了讨论，这些讨论都收到了一定的效果。但总的看，我们的讨论，还很不深入，很不普遍。因此，必须补好这一课，在全县范围内深入开展这一讨论，要深入到单位、厂矿、农村”。并提出了如何开展学习、讨论的意见。

以后，我还于当年11月28日和1980年1月25日又先后两次向县党校学员作了《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假社

会主义界限》和《坚持标准,划清真高举与假高举毛泽东旗帜的界限》的辅导报告(均见《附录》九),再一次培训了骨干,对我县进一步开展真理标准讨论起了比较好的促进作用。

时过二十五年后,综观我在当时情况下一些思想观点,尚觉欣慰。虽然有的已过了时,有的则是不全面的,但好些至今还未“落伍”!

二、积极宣传贯彻农村现行政策,率先支持和推广农业生产责任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改革在“上面开始放,下面等盼望,中间有根顶门杠”的状况下,我在1979年春节后,在石湾公社半水半山的高川大队下乡期间(时达半个月),根据党的农业政策和“要吃米找万里”的安徽省和“要吃粮找紫阳”的四川省放宽政策的做法,本着当时思想比较解放的公社党委书记刘锦玉同志“抱住老本,放手去搞”的粗线条原则,帮助队里搞了农业改革,建立了责任制,划分了作业组,并制定了一些联产奖惩制度,因当时搞的也有点繁琐,所以听说后来实际未执行。到了当年3月15日,当我下乡到双城公社的时候,《人民日报》在头版头条发表了张浩《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应当稳定》的群众来信和编者按,说什么“人民公社现在要继续稳定地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不能从队为基础退回去搞分田到组、包产到组。已经出现分田到组、包产到组的地方,应当

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坚决纠正错误做法”（笔者近年才从书刊上阅悉，当时此文来头确实是不小的，既有华国锋的批示精神，又有王仁重的直接指示，而且编者按就是依据王仁重的指示写的）。这篇官方文章真像一瓢凉水浇来似的，正当我心想“既然叫改革，叫搞联产责任制，划分作业组有什么不好，大锅饭还没吃够，反正农忙大开始了，划开了谁还去再往回纠”的时候，3月30日《人民日报》又在头版显著位置发表了安徽辛生、卢家丰两人来信，题目是《正确看待联产责任制》（笔者同样近年才获悉，辛、卢二人是安徽省农委的干部，是万里叫写信反驳的），并加了编者按。来信尖锐批判张浩的信和编者按给农村造成了混乱，说有人“把联产责任制看得一无是处”和视“包”字为洪水猛兽。编者按也承认发表张浩来信和编者按“有些提法不够准确，今后应当改正”。在这两次《人民日报》公开针锋相对“姓资”“姓社”争论中，我自然积极地站在“姓资”一方，并经过调查针对不少干部对农村形势和党的现行政策产生的片面认识和因此而引起的思想混乱，于5月15日亲自写了《认清农村大好形势，坚信党的现行政策》的文章，交由县广播站作了广播宣传（同时投寄《榆林报》，但未登载）。文章指出：“当中央提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之后，一些干部议论说，‘现在形势不一样了’，‘政策变了’。在这些同志看来，似乎前一段错了，现在又开始‘反右’、‘纠偏’了。在这种舆论下，原先担心政策变的人，以为政策真的

又变了；原先对党的现行政策不太理解甚至抱有抵触的人，认为这样变回来才象个样子。”“这些同志其所以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农村形势缺乏正确的认识，究其源还是对三中全会公报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及《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学习不够，对党的工作着重点的战略转移的深远意义没有完全理解，对三中全会及其以后规定的现行政策没有深刻地领会，也是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给人们造成的‘内伤’尚未痊愈所致，是多年形成的一种顽固习惯在束缚着我们，是思想没有真正解放的缘故。”“我们说，农村形势确实‘不一样了’，特别是在宣传贯彻党的三中全会精神以来，广大农村干部和社员，喜笑颜开，欢欣鼓舞，心情舒畅，精神饱满，安居乐业。比如，在思想上，敢于讲心里话，敢于发表不同意见的人比过去多了，民主生活日渐活跃；在生产劳动方面，出勤、出力的人比过去多了，工效和质量比过去高了，春耕生产既快又好，讲求实效，增产有望。只要我们随便去问一下农民群众：‘现行的形势、政策怎么样？’他们就可以一口气地屈指举出好多桩内心满意的事情来。可见，农民对形势的发展是高兴的，对未来的前途是充满信心的，也说明党的政策是顺民意，得民心的”。在谈到政策“变”的问题时说：“如果说变的话，它也确实在变，因为一成不变的东西在世界上是没有的。党的政策随着客观实践的变化，只能超前向好而变，逐步发展完善，不会向后

倒退”。文章最后说：“现在贯彻执行党的农村现行政策，不是‘过了头’，而是则开头；不是又来‘反右’，而是要继续清除‘左’的影响，推进农业改革。”（以上来自文章底稿）。

1979年国庆节前夕，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四中全会，对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作了些修改，强调“政策是否符合发展生产力的需要，就要看这种政策能否调动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并指出“一定要从实际出发，一定要按照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按照群众利益办事；一定要坚持民主办社的原则，尊重和保护群众的民主权力”；“决不能搞瞎指挥和一刀切”。同时，对原《决定》（草案）中的“不许包产到户”改为“除某些副业生产的特殊需要和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单家独户外，也不要包产到户”。修改后的《决定》即中央37号文件发下来后，我于10月15日和17日，先后两次到城关公社柴兴梁大队组织队干、社员学习、讨论，倾听群众的反映和呼声，并积极支持他们划分作业组的做法。其间，又在我们宣传部的建议下，县委常委同县委、县革委部、委、办、局的主要负责同志一起，在学习叶剑英同志在国庆讲话和中央37号文件的基础上，联系本县农业生产实际，围绕建立作业组，实行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究竟对不对、好不好问题，又开展了一次真理标准问题的学习和讨论。后宣传部以《实践反复证明是正确的就要坚持，实践反复证明是错误的就要抛弃》为题，整理了学习、讨论

材料,县委办公室于11月6日在《送阅文件》中作了刊登。《送阅文件》中说:“在今年春上一度时期,一些干部对划分作业组,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有看法。有的认为矛盾多,难度大,嫌麻烦而观望等待;有的怀疑方向偏,不敢干甚至反对,说什么‘照这样划下去,把人们的思想划乱了,劳力划散了,集体经济划烂了’。个别基层干部这样反映,而有的领导同志也是这样看法。在这种思想支配下,一度时期各级下令‘不准包产到户’,‘不准搞四固定’,搞了的‘要立即坚决制止’,致使一些生产队花了很大的功夫划开了作业组又‘揉’在一块了,使生产受到了不小影响。”学习、讨论中,大家列举了大量事实说明,划分作业组,联产计酬的责任制是调动广大社员积极性、增加生产、贯彻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的好形式。一年来的实践证明,人们的思想并没有“划乱”,而是划得比较活了;劳力并没有“划散”,而是划得比较合理使用了;集体经济并没有“划烂”,而是划得大家都增产了。并指出今后“我们要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继续坚持实践,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把它搞好,再不能乱‘纠正’,胡‘限制’,搞‘一刀切’了”。

1980年2月下旬,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五中全会,对中央领导人员作了些调整,批准汪东兴、纪登奎等辞去领导职务,选举胡耀邦、赵紫阳为中央政治局常委,胡耀邦任总书记,并调在安徽率先进行农村改革的万里回北京担任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家农委主任。党中央在组织路线上实

行的这一重大举措,使我对农村改革进一步增强了信心。所以,当5月14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充分发挥政策威力》的社论和刊登了《政策没有偏,农民都说好》的报道后,我未向县委领导请示(因请示了怕不同意),随即叫王生林同志草拟,以宣传部名义向各公社党委和县级单位各党支部发出了《关于组织干部学习〈人民日报〉五月十四日社论和报道的通知》,指出“《人民日报》五月十四日发表了《充分发挥政策威力》的社论,同时刊登了《政策没有偏,农民都说好》的报道。这是当前向干部进行农村经济政策教育和形势教育的好教材,各地党组织应组织干部阅读和讨论”,并说“党的三中全会以来,我县农村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广大农民群众对党的农村经济政策拍手称赞,衷心拥护,但是我们一些干部却认为政策‘右’了,方向‘偏’了。这些同志的看法其所以同农民群众的看法不一致,主要是极左流毒没有肃清,思想僵化、半僵化的问题没有完全解决,思想路线没有真正端正过来。这种状况如不改变,就会成为落实政策的阻力。因此,各地在组织学习时要紧密联系农村实际和干部思想实际,肃清极左流毒,分清是非,解放思想,统一认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因地制宜地、持续坚定地落实党的农村政策,充分发挥政策威力,进一步调动农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继续发展农村大好形势”。

同时,在当年6月7日,我在城关公社党员试点学习班

上,又针对一些党员提到“现在不同那几年,群众不怕了,难管”的问题时,进一步讲了自己的观点:“过去搞‘大批判开路’,动不动就无限上纲,人们怕吃现亏,于是‘怕’而‘听话’,现在党中央给了群众新的‘武器’,以生产为中心,干真社会主义,没做下‘怕’的事,当然大家不‘怕’了。如果你还用过去的老办法讲话、办事,群众当然不理你那一套。”并说“过去我们搞‘瞎指挥’,叫群众瞎听,瞎干,生怕农民富起来,有什么值得怀念的。为什么对那几年那么感兴趣?‘那几年’给人们带来多少好处?‘那几年’我们跟着极左路线跑,干了那么多的蠢事,难道现在还不该回首吗?回顾过去的‘大批判’,批了些什么东西?批人口外流,批‘闹粮慌’,批黑市交易,批私自扩大自留地、偷种‘十边地’,甚至把个人房前屋后栽几株树、家里养只羊也要当作资本主义尾巴来‘割’,越批越穷,越‘割’越苦,农民受苦受怕。就这样,上面批,下面怕,少创造了多少财富?给国家增加了多少负担?真是害了农民,损了国家”。接着于8月下旬,我又带着宣传部王森林等两位同志,调查了雷龙湾公社划分作业组和实行“口粮田”的问题。此时正逢公社召开党代会,我除借此机会,在大会上大讲农村大好形势,大讲“放宽政策”的好处外,积极支持该公社和以党委书记张英声同志为首的一班人1979年大胆划分作业组和1980年实行“口粮田”的改革做法。经过近一周的深入调查后,于10月9日以宣传部调查组的名义写了《关于雷龙

湾公社实行“口粮田”情况的调查》(简称《调查》)。《调查》说:“去年在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中,这个公社80%的队,划分作业组,实行了生产责任制,粮食总产比前年增产13%,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去冬在总结经验中,许多干部、社员认为,简单地划分作业组,不过是把‘大锅饭’划成了‘二锅饭’,人力、地力的潜力仍没有充分挖掘”,“要求实行包产到户或者扩自留地。公社党委认真学习中央两个农业文件和赵紫阳同志的讲话,认真研究了群众的意见,考察、分析了自留地的经营情况,根据本地人少地广的特点,本着既不削弱集体经济,又能多打粮食、尽快治穷致富的目的,决定大胆试行增加社员自营土地。”《调查》说:“在今年夏田普遍减产的情况下,雷龙湾地区气候条件虽不如往年,却获得了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大丰收。秋田长势十分喜人,也是一派丰收在望的景象”。《调查》说:“雷龙湾公社划拨自营地这件事关于‘名号’问题,就很费了一番周折。为了不担‘扩大自留地’的名,好向上级应付,他们开始叫‘付食田’,由于有阻力,最后起了个时兴的名字‘责任田’”。“我们认为,增拨这部分土地的目的是解决口粮问题,其实质是扩大自留地,所以叫它‘口粮田’是比较符合实际的。有人对这种做法摇头反对,说这种做法起着瓦解、削弱集体经济的坏作用。我们认为,在陕北许多地方处在地多人少,生产力低下,干部管理水平低,机械化程度不高的条件下,‘口粮田’利多弊少,它有利于搞活

农村经济”，“不应该轻易地否定这种做法，而应积极研究它，促其不断趋于完善。”

1980年8月底，经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批准，国务院领导班子作了大的调整：华国锋不再担任总理和陈永贵、王仁重不再担任副总理，赵紫阳任总理，万里任副总理兼国家农委主任。中央领导班子调整后，于9月14日至22日在北京召开了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座谈会，专门讨论了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并形成了会议纪要，经中央批准后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即中央75号文件。文件指出：“当前，在一部分省区，在干部和群众中，对可否实行包产到户引起了广泛的争论，为了有利于工作，有利于生产，从政策上做出相应的规定是必要的。”同时，明确指出：“在那些边远山区和贫困落后地区，长期吃粮靠反销，生产靠贷款，生活靠救济的生产队，群众对集体丧失信心，因而要求包产到户，应当支持群众的要求，可以包产到户，也可以包干到户，并在一个较长的时间内保持稳定。”面对中央人事变动和75号文件精神，我于当年11月中旬带领宣传部姜念祖等两位同志，到高镇公社就农村形势，贯彻党的现行农业政策，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及新时期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等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当时正逢公社召开三千会，我们利用时间同部分社、队干部进行了座谈了解，并参加了小组讨论，针对与会一些干部怪“政策宽了、松了”，怨

“农村乱了”，认为划分作业组后干部“不好管，管不住了”，说“群众过去怕，现在不怕了”等不正确看法，应公社党委书记崔月德同志的要求当仁不让地在大会上反复讲述了自己的观点。我说：“共产党为什么要叫群众‘怕’？‘主人翁’为什么要怕‘勤务员’？过去群众表面上似乎‘听话’、‘好管’，实际上是‘怕情’，是假象。究竟是‘怕’，不敢讲话，讲‘错’了挨批受整、人人自危好，还是发扬民主、敢讲话、讲真话、思想活跃好呢？是‘大批判开路’压服人好，还是摆事实，讲道理，搞疏通，说服教育好呢？肯定地回答是后者而不是前者。”并进一步从生产、生活、市场几方面的事实对比简述了“究竟是‘以阶级斗争为纲’、批唯生产力论、搞‘空头政治’，农民缺穿少吃还忆苦思甜好呢，还是以生产为中心，‘前仓圪堆后仓满’，有吃有穿好呢？究竟是‘出工一窝蜂、劳动大呼隆’、‘出工不出力，以大家卖大家’好呢，还是实行了承包责任制好呢？究竟是打不下粮食还吹牛、‘反瞒产’、高征购好呢，还是多生产下粮食又不增加农民负担好呢？究竟是搞无效劳动，劳民伤财、‘干到腊月二十九，吃了饺子就动手’，不顾农民死活，披星戴月打‘疲劳战’、‘消耗战’好呢，还是因地制宜、讲求实效，劳逸结合搞农田基本建设好呢？究竟是限制农民赶集上会，把市场搞得死死的好呢，还是搞产销见面甚至互相竞争、供销两旺、繁荣市场好呢等五个问题。同时会后，我们针对当时部分队干和少数社员思想比较混乱，认识不够统一且不敢

公开表示意见的状况下,在向东沟大队队干、社员宣讲中央文件精神等基础上,率先就“当前形势好还是不好”、“党的农村现行政策好还是不好”、“划作业组、包产到户、大包干哪种形式好”、“以阶级斗争为纲好,还是以生产为中心好”、“大批判开路,还是说服教育好”以及“光演样板戏”好还是加上一点古戏好等十几个问题,搞了一次无记名的纸面划号“民意测验”。在回公社向崔月德同志汇报后,他恭维我们说:“你们采取这种调查形式好,是一种首创!对我们公社落实生产责任制是个促进。”通过近十天的调查研究,于11月30日向县委写了《关于加强对农村社、队干部进行形势和政策教育的意见》(简称《教育意见》),并于当年12月18日得到县委的批转(在此顺便值得一提的是,县委之所以前后批转我们关于真理标准讨论和形势、政策教育的意见,与时任县委办公室主任、思想解放的李善元同志的作用是分不开的)。《教育意见》指出:虽然“大多数同志的思想是比较解放的,活跃的,对形势和政策的认识也比较客观、正确,如代圪崂大队党支部书记陈启财讲的,现在比过去好,农民有‘三了’,即收入多了,生活好了,负担轻了。但现在确实是干部落后于群众,有相当一部分社、队干部的思想比较混乱,诸如对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目前农村形势问题,社会主义方向问题、四个现代化的前途问题等,都存在着好些糊涂认识甚至错误看法”。“产生的原因主要是:1、一些同志由于中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

的流毒较深,至今还没有从他们的精神枷锁下解放出来,对老经验、老套套过于留恋,一往情深,因而思想仍比较僵化,对新形势、新政策一时认识不了甚至抵触、反感。2、我们国家正处在一个伟大的历史转折时期,国民经济实行全面调整与改革,一部分干部群众缺乏思想准备,所以在新形势、新政策面前感到突然,甚至在思想上产生好多疑虑。3、真理标准的讨论开展的还不够深入,一些同志的思想路线仍然不够端正,‘两个凡是’的影响尚未肃清,对毛主席的朴素感情,也使一些同志思想矛盾,对好些问题迷惑不解,认识不了。4、关键是我们有相当一部分干部,包括搞党的工作、宣传工作的同志,忙于日常事务,放松了对经济、政治理论和政策学习,放松了对干部、群众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疏导得不够有力。此外,还有我们工作中的问题,切身利益方面的问题,以及怕政策不稳再折腾而犯错误等,也是造成一些同志思想混乱的原因。鉴于上述情况,我们建议:1、党委(支部)的负责同志要从行政事务中解放出来,亲自抓好对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经常对大家进行形势和政策教育,以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顺利贯彻和执行。2、县党校要加强对社、队干部的培训工作,努力提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每期培训应安排形势和政策教育的内容,时间要根据需要适当放长,每期参加人数要适当增加。3、公社党委和大队党支部要组织好社、队干部的日常学习,经常开展有关形势和政策教育,继续补

好真理标准讨论课。4、开展形势和政策教育,要理论联系实际,有针对性地去解决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问题。既要讲形势、讲政策,又要讲历史。要坚持疏导的方针,坚决制止压制、堵塞的错误方法。要讲事实,讲真话,讲道理,讲求实效,坚持以理教人,以事服人,以情动人,以行感人。”现在回味,当时提出这“四讲”、“四坚持”还是有一定新鲜之感的!

到了1981年2月中旬,已离开宣传部担任人大常委付主任的我,虽然工作性质变了,但分管着农村工作。于是被县委派到边远贫困的南塔公社帮助开三千会。在会前,我专门同公社党委就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问题进行了座谈了解,思想解放的年轻党委副书记付世和同志介绍说:“经过春节前后的群众大讨论,民主作主张,现在百分之九十的生产队搞了包干到户。”对他们的这种做法我很赞赏,表示积极支持。并于22日的三千会上,就农村大好形势、党的农业现行政策、实行大包干责任制的问题讲了意见。会后同县公安局局长贺世杰和公社一位同志又去屈焉、高圪塔、范高粱、牛圪崂等四个大队进行十来天的调查了解,并向队干、社员宣讲党的政策,帮助他们建立和完善包干到户的责任制。

在南塔下乡回来后,我在3月7日的县委常委扩大会上汇报了南塔公社农村形势和落实生产责任的情况。在讲到对“农村形势”时说:“从南塔公社的情况看在对农村

形势看法上,尤其是在公社三干会之前,思想还是有点‘乱’,‘乱’就‘乱’在社、队(主要是大队)干部上。”对此我在汇报中概括了“三不三瞎”,即“不知道上边文件精神而瞎议论一番;不了解现状而瞎说一阵;不懂得历史而瞎扯一气”,并说“形势究竟是好还是不好,用陈崖窑大队一个社员今昔两次过年自编的两副对联即可充分得到证明。在十年动乱中,一次他的对联是:‘没淘没泡酒也没倒,没宰没杀肉也没割’。因此受到了批判。今年春节他的对联是:‘吃不完的猪肉,喝不完的烧酒。’”(据个人工作笔记本)。汇报后于会者颇觉有趣,其对联也得到广泛传播。

接着我于3月9日县委常委扩大会上作了《在指导思想仍没有真正摆脱左的束缚》的发言。当时我列举两点:“1、表现在对形势的看法上,不是以生产是否发展,生活是否改善,思想是否活跃,市场是否活了为标准,而是还以过去的所谓轰轰烈烈,是否能一声喊到底,群众怕为标准。群众搞责任制,有中央支持,人家怕什么?!你要继续瞎指挥,能一声喊到底吗?! 2、表现在对政策的看法上,不看是否调动了群众的积极性,是否对群众有利、是否向前发展,而是同过去不一样了,变了来比。这种看法和比法,是不符合实际的,是不正确的。总之,持上述看法的人多实属‘三不三瞎’之类的人。”当我讲到此时,思想解放但又为同省、地委保持一致而曾对责任制持“慎重态度”的县委书记王汉昌同志,则对我的发言表示积极支持,插话说:

“他们是用左的眼光看形势,用左的态度看政策,用左的标准看是非。”(据个人工作笔记)。

在本次常委扩大会后的4月初,我又被派到另一个边远落后的双城公社搞中心工作。在半个月的时间里,我除同公社党委和部分下队干部座谈外,还同公社书记郭满生同志先后去沈家壕大队调查了个人造林情况,在岗城大队调查了家庭副业(推粉)情况,在双城大队李家场生产队调查总结了“十年走过的路程——七年‘吃大锅饭’节节穷,三年搞‘明队暗组’步步富”的经验。

到了当年7月下旬,我又同县委农工部的纪生林同志去艾好岭,双城、石湾公社了解农业生产责任制落实后如何健全林业生产责任制的问题,重点调查研究和总结推广了石湾公社旋水湾大队包干到户后林业实行“集体所有,承包到户的管理办法”,并于8月1日向县委写了《石湾旋水湾大队建立和完善林业生产责任制的调查》的书面报告,8月24日县委办公室在《送阅文件》中作了刊登,上报地委,下发给各公社党委与县级有关部门。报告说:“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如何建立和完善林业生产责任制是一个有待研究解决的大问题。”但“目前,在建立林业生产责任制上由于多年来左倾思想的影响,干部怕犯错误,群众怕政策会变,所以心里不踏实,等大家,看上边,一些干部宁可迟些,摆在大摊暂时不管,也不敢冒风险搞落实。因此,必须继续肃清在林业上左的思想影响,抓紧建立和

完善林业生产责任制,最好赶今年秋季能够落实。”并指出“在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时,不仅要解决目前的林业管理问题,而且要着眼于长远的林业发展问题。”此举,对落实我县林业生产责任制之“承包到户”(实际是“划林到户”)起了积极促进作用。

总之,就这样,我们在县委特别是王汉昌书记的领导和支持下,在我们宣传部的积极主动,大造舆论的宣传鼓动下,在我自己的带头实践下,在安徽省“包产到户”和“大包干”经验的影响下,在中央政策的逐渐明确下,在陕西省委和榆林地委领导的“节节败退”的思想转变下,在我县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横山县在1979年生产责任制初见雏形的基础上,按新《县志》载于“1980年春,农村就普遍试行责任制。至年底,百分之九十的生产队把牲畜、土地、大中型农具等生产资料包给作业组,农民以作业组为集体劳动形式和核算单位”,1981年“秋,所有生产队建立了农业生产责任制,多由作业组转为‘包干到户’”。顺便说一句,在搞“包干到户”的过程中,不少人说现在“分田单干”了,中央也说不是“分田单干”,忌讳“分田”和“单干”的字眼,针对此我到处说“为什么硬要叫‘分田单干’,叫‘划田个干’不好吗?”以此来为‘包干到户’辩护,解除人们的思想疑虑。这种“包干到户”的责任制,正如万里在1982年11月15日在农业书记会议和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说的:“是中国农民的伟大创造”(实际上

是“拨乱反正”，基本回到了合作化前的状况，——笔者），它“利益最直接，责任最明确，方法最简便，群众最欢迎”，而且农民“集没少赶，戏没少看，粮没少打，钱没少得”，他们反映“政策数现在好，生活数现在美，人心数现在顺，积极性数现在高”。确实，从横山县来说，单就粮食增产一项，仅据县统计局统计，1981年由1979年的一亿零九百五十七万斤增加到一亿两千七百一十一万斤。并随着农业的‘大包干’，林业政策也得到了落实。与此同时，农村集市贸易也真正的“活”了起来。到1983年人民公社已不复存在，从此农民的温饱问题逐步得以基本解决。

回顾过去，1979年至1980年秋近两年的时间里，在围绕农村改革中实行生产责任制——划分作业组——大包干到户的这次“姓资姓社”的争论和实践中，造成农村改革的徘徊和迟延，按《交锋》等杂志披露，与当时的中央领导华国锋、主管意识形态的汪东兴和管农业的陈永贵等坚持“两个凡是”有直接关系。在这种背景下，时任陕西省委第一书记的马文瑞自然站在了不积极支持改革的一面。据《交锋》一书说：“1979年1月23日，陕西省委还决定‘必须稳定地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这是肯定人民公社，反对包产到户”。在省委主要领导的思想指导下，1979年4月5日榆林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会议认为“要防止划小核算单位，任意扩大小自由的苗头”，“稳定‘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并在当年10月20日，地委在《关

于进一步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的意见》中,仍然要求“稳定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以上见《榆林大事记》)。同时,笔者还从1979年1月省委召开的那次地、县委宣传部长会议亲自做的记录中翻出,在此次会议上,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林牧在讲话中思想解放,在谈到“社会主义问题”时说,“安徽搞大包干,我们怎么办?省委没有新的规定,但我认为,自己按组织原则,政策规定不办可以,但不要给人家带‘猫论’的帽子,人家给自己带‘凡是派’的帽子倒可以”。在会上请来一位省委农工部同志也在讲到划分作业组时说:“春节期间是热、快、乱,中间是并、砍、散,后来是等、停、看。现在存在的认识问题是怕小、怕包、怕说倒退”。但省委宣传部部长黄×却在讲话中说:“一些地方出现了自由化,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现象,马书记亲自抓,搞了三篇文章先后登于《陕西日报》。”并说“对‘文革’不要纠缠,老是哭哭啼啼,凄凄惨惨有什么好处!”承认“我的思想可能有点僵化的”。而马文瑞则在讲话中指出:“思想政治工作究竟怎么搞?耀邦指出八大任务,我觉得要注意抓思想动态,了解发现对于一些问题的错误认识要进行纠正。特别要注意党内、党员干部的思想动向,当前错误倾向的表现:一是个人主义,二是闹派性,三是造谣。所以,我们为了解决这些问题,集体创作了三篇文章”。并说:“当前左的影响还相对存在,但也存在右的方向的问题,如有的地方搞‘口粮田’,这样一搞,

有的人就是顾搞口粮田,集体就会受到影响,发展下去只能走包产到户。搞作业组,对集体制度不能动摇,统一核算,统一分配不能变”。马文瑞书记此时的指导思想是如此,直到1981年春,据当时陪同马书记检查工作的县农办主任高建江同志曾向笔者说:马文瑞来横山检查工作,看了古水大队后还说:古水大队不属于边远落后山区,可以不搞“包产到户”。在场的地委书记任国义、县委书记王汉昌含糊其辞的应付过去。《交锋》作者把这场“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退到解放前”的不可逆转的农村改革一包产到户的功劳,归在“邓小平1980年5月同中央负责同志就农村问题发表了重要讲话”(笔者:即说“农村政策放宽后,一些适宜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快”)的“一锤定音”上,这确实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但笔者斗胆地说,像《交锋》列举的1979年春,陕西省委的决定(前面引过)、山西省委第一书记王谦、湖南省委第一书记毛致用讲的“坚持学大寨”等,及笔者前面说的马文瑞书记的言举,不能说与邓小平1979年春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讲话没有关系。据说在叶剑英的建议下,1979年1月18日长达三个来月的理论虚会在北京拉开了序幕,这是共和国历史上最长的一次理论研究活动。会议开始胡耀邦作了引言,3月30日邓小平作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现在让我们把胡耀邦的引言和邓小平的讲话作一对照,即可看出问题的端倪。如胡耀邦明确而尖锐地指

出：“当前理论宣传战线的一个突出问题，是有相当数量的同志思想还处于僵化或半僵化的状态。少数同志甚至掉了队，离开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设禁区，下禁令，成为解放思想的阻力。”他要求“要从思想僵化和半僵化的状态中解放出来，冲破一切‘禁区’，打碎一切精神枷锁，充分发挥理论民主”。而邓小平担心转弯过急，造成“非毛化”影响，出于策略上的考虑，和求“平衡”、“平稳”，采取了折中路线，说“我们必须一方面继续坚定的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另一方面用巨大的努力同怀疑……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作坚决的斗争。”并指出：“总之，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央认为，今天必须反复强调坚持这四项原则，因为某些人那怕只是极少数人企图动摇这些基本原则。这是决不许可的。每个共产党员，更不必说每个党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决不允许在这个根本立场上有丝毫动摇。如果动摇了这四项原则中的任何一项，那就动摇了整个社会主义事业”。“中央这样提出问题，是不是小题大做？不是的。情况在发展，使党不能不这样提出问题。”同时，他要求“马克思主义的思想理论工作是不能离开现实政治的。我这里说的政治，是国内阶级斗争的大局”（此时老邓还把“阶级斗争”作为“现实政治”的“大局”一笔者）。在邓小平这种“把解放思想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统一起来”讲话指导下，像陕西、山西、

湖南等省本“处于僵化或半僵化状态”的领导人，为了保住自己的乌纱帽，必然会心领神会，闻风而动地、丝毫不动摇地、站稳根本立场地“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坚持“农业靠大寨”，坚持“依靠贫下中农”，并“用巨大的努力”同“怀疑”、“动摇”、“离开现实政治”这个“阶级斗争的大局”的人“作坚决的斗争”。也正因为如此，1979年9月十一届四中全会修改公布后的37号文件，必然就会有模棱两可、含糊不清的概念，使下边执行过程中势必会出现各取所需的情况。就拿“解放思想”的笔者来说，在当年听了邓小平讲话的传达之后，确实嗅到有点“纠偏”、“反右”的味道；然而，尽管如此，从行动上却未改变自己的观点，“强词夺理”地反复在会议上、文章中说：“现在贯彻执行党的现行农业政策不是‘过了头’，而是刚开头；不是又来反右，而是要继续肃清‘左’的影响。”与此同时，积极支持划分作业组，坚决反对将已划开的在春耕大忙季节再折腾地柔在一起。可当时在我们县的三级干部特别是县、社领导干部中，有不少人持相反的观点，说“中央政策变了”，“开始收了”，于是一些地方将已划的作业组又并在一起（不过多数还是明并暗未并）。至于广大农民群众，自然未直接听到邓小平的讲话，更不会来琢磨它的细节；但饱尝“吃大锅饭”之苦的农民，不管从内心还是在行动上，一直站在改革的一面。正如《交锋》一书说的：“当时贵州省委书记池必卿用这样的话来概括1979年

春到1980年初形势。他说：‘乡下一年来的局势是一场拔河比赛，那一边是千军万马的农民，这一边是干部’。”

池必卿书记形容贵州省的形势，从全国讲，何止是“到1980年初”！当时的情况，由2001年《报刊荟萃》10期转载《炎黄春秋》吴象关于《胡耀邦与万里在农村改革中》一文即可看得一清二楚。1997年10月10日，万里接受中央党史研究室的几位同志采访时，讲出了不少鲜为人知的真情。万里回忆道：“我1980年2月到书记处分管农业，当时相当作难，可以说动辄得咎。多亏耀邦全力支持，主动配合”，“一次又一次冲破难关”。文章说：“如果没有当时党政一把手的支持，万里遇到的困难不知要大多少倍，甚至包产到户还有再一次夭折的危险。”“在这关键时刻，邓小平于5月发表了重要讲话，热情支持肥西和凤阳的包产到户。”“但是在1980年，公社仍固若金汤，站在农民一边明确支持包产到户的领导者，为数十分少，因此处境暂时比较孤立，受到习惯势力的攻击。在这种形势中，万里得到胡耀邦的有力支持和策应”。1980年7月胡耀邦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讲话说：“中央不反对包产到户”。“我们不要把包产到户同单干混为一谈，即使是单干，也不能把它同资本主义等同起来，不要一提到单干就是走资本主义道路”。“我们前些年搞那个大呼隆……搞了一二十年，搞得没有饭吃，这种情况再不能继续下去了啊！”文章举到1980年9月中央由胡耀邦主持下召开的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座谈会上，讨论加强和完善农

— 202 —

业生产责任制包括“包产到户”问题时，还引起了很大的分歧和争论——“阳关道和独立桥”之争。据时任国家农委副主任杜润生回忆说：“发言反对包产到户的，有福建、江苏、黑龙江几省的省委书记。支持的有贵州省委书记池必卿、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周惠、辽宁省委书记任仲夷。”“黑龙江省委书记杨辰易说：‘集体经济是阳光道，不能退出。’就在杨辰易讲话时，池必卿插话：‘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直到1981年12月由胡耀邦提出、万里主持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农村会议上，各地传来几乎都是“队不如组，组不如户，不包产到户稳不住”的呼声。于是在会议讨论中，越来越多的人呼吁应当给“包产到户”上一个社会主义户口，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下年的中央1号文件，使“1982年成为包产到户向全国总进攻的一年”。文章说：“胡耀邦即对这件事情特别高兴，连说最好每年来个1号文件。”“地方粮票”终于变成“全国粮票”了，“连续5个1号文件从此开始了”，从而使它“成了农村改革重要的标志”。不知是历史必然还是巧合，时隔20几年后的2004年至2007年，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又就农村问题连续发了4个1号文件……

在此还需说的是，为了跟上转折、变革的年代，我们宣传部除从业务角度，经常下基层做调查研究，向县委和上级宣传部门反映情况，书写报告，当好参谋，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外，我还趁下乡搞中心工作之余，就农村工作干部如何适应全党工作着重点的转移问题，多次走访干部、群

众,邀请队干和社员进行专题座谈、讨论,听取意见,并曾于1979年4月1日整理了一篇附加自己观点的题为《谈谈县、社农村工作干部如何适应全党工作重点转移》的文章。此文被横山县委农工部《情况简报》于当月7日全文转登(详见《附录》七),并加了编者按,横山县广播站作了广播,《榆林日报》也于当月17日做了摘登(但《榆林日报》却把原稿中好些批左、防右内容给删掉了)。在当时的情况下,我这篇文章的公开发表和宣传,对我县农村工作干部帮助队里抓中心工作起了好的引导作用。今天回头看,文章的倾向性虽然是明显的,但由于解放思想尚有个过程,加上‘怕’字未消,所以在文章中“一分为二”地用了不少“但”字,而且有些提法和观点随着时间推移也已经过时。

三、积极支持和参与“右派分子”摘帽、改正与落实投城起义人员政策和平反冤假错案工作。

平反冤假错案是冲破“两个凡是”的重要环节,而胡耀邦则是平反工作的强有力的发动者、组织者和先锋与主将。吴江在香港出版的《十年的路——和胡耀邦相处的日子》一书说:“平反冤假错案自非胡耀邦一人之功;但胡耀邦对平反出力最大,最有胆识,态度最坚决,断案最公正,这是无人否认的。”《谋略》一书讲:胡耀邦在担任组织部长期间,“不负众望,上任后很快使中组部变了样……中组部在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解放安置干部的工作中起了冲锋作用”。“1978年9月20日,平反工作的具体组

织者胡耀邦针对‘两个凡是’提出‘两个不管’，即根据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凡是不实之词，凡是不正确的结论和处理，不管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搞的，不管那一级，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改正过来。在胡耀邦同志的推动下，1978年下半年，随着实践标准讨论的步步深入，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取得……重大成果。”特别是“三中全会后平反冤假错案势如破竹，一年之内，为290万人平反昭雪。”同时，“在全国先后有440万人由此被摘掉了地主富农的帽子”，“也就从根本上更正了地富子女及子女的子女的家庭出身。这意味着至少有1000万人结束了30年来倍受歧视的生活，……开始被社会承认他们也是人”。香港作家关夕芝在读了《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之后，写的《历史会记住他的名》一文中说：“在平反冤假错案中，胡耀邦一再向支持他的部下吐露心声：‘我们不下油锅，谁下？’就这样，他从中国不少的一口口油锅中，救出了万千苦难者。”《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一书说：“胡耀邦对所有的被冤屈的人满怀同情”，向有关人员招呼“找我申诉的人，一律不要阻拦”，“凡是信封上写有‘胡耀邦’三个字的来信，请求及时送给我。”同时，胡耀邦“1984年4月22日，在重庆一位干部要求落实政策的信件上批语：在处理具体问题时不要纠缠极细微的小节，似乎落实政策的人占了什么便宜。其实，人家受了多少年的委屈，吃了多年的苦头，怎么会有什么便宜可占呢？”尤其在平反右派问题上，如《北京政协》1996

年第8期王大庭《读〈胡耀邦与平反冤假错案〉》一文中说的：“耀邦同志调任组织部长，到任没几天就着手进行平反右派冤案工作，经过艰苦斗争和努力，全国迅速形成一股改正错划‘右派’的旋风。过去统计‘右派’大约45万人，此时经过认真落实，被改正的‘右派’很快就突破了50万大关。有人有点慌了：‘怎么办？太多了！’胡耀邦说：‘当年猛抓‘右派’怎么不嫌多！’又有人说：‘有些人是毛主席点了名的’。胡耀邦说：‘毛主席说错了的也得平反，不然怎叫实事求是。’他经常语重心长地对干部说：‘我们辛苦些、紧张些，哪怕政策落实的快一天，就等于受冤枉的同志和他们的亲属少过一年苦日子。因为受苦的人都是度日如年啊！’”

横山县的冤假错案相对来说还不算多，而落实干部政策的量也不太大，主要是除给原来的地、富摘帽和改正成份外，再就是对“右派分子”的摘帽、改正和对投城起义人员的政策落实工作。因当时县委不设统战部，所以宣传部还肩负着对“右派分子”“和投城起义人员等落实政策的任务。此项工作主要由副部长胡守奋和干事王生林主办的。按照中央精神，继1978年秋将1957年“反右派斗争”中定的二十四名“右派分子”帽子全部摘掉之后，于1979年秋开始又对错划的右派分子全部进行了复查改正，并进行了妥善安置。与此同时，还为119名起义人员、23名投诚人员落实了政策（见新《县志》）。落实这两项工作中，在社会

上主要是在干部中包括一些领导干部思想不通、阻力不小的情况下,我对主管业务的同志从精神及舆论宣传上给予支持。当时有的人说,给“右派”重新安排工作并补发过去的工资,“实在把这些人做美了”,而且也抱怨对起义投诚人员落实政策,说“干革命,不如反革命”。针对此,我和胡守奋等同志不论个别或会议场合,多次向干部、群众宣讲党的政策,陈述自己的观点。比如我说“整人者就往往不理解被整人的苦衷。我也是当年是反‘右派’积极分子,可既然错了,只要上面有政策,就应积极给人家平反。我们不该眼红‘把这些人做美了’。问题是,本来人家原来就是‘美’的,是我们把人家做得‘不美了’,而且蒙受了二十几年的冤屈,现在恢复人家的‘美’,还不应该吗?‘将人心比自心’,这个问题遇在我们身上,自己是如何看待的?”谈到“干革命,不如反革命”,我说:“本来党对起义人员的政策就是‘既往不咎’,‘立功受奖’,是后来我们在左的路线影响下,把人家清理、清除出去了,况且这些起义人员旧社会也没干下什么大的‘反革命’事,被我们录用后大都努力学习,改造思想,敬业工作,谨慎从事。可我们革命了几十年,彻‘革’下了什么?!”通过我们的讲解,确实还是说服了一些人,为落实政策工作的顺利进行,起了应起的作用。

总而言之,一句话,对改革伊始,拨乱反正那段重要转折的历史,的确让人铭心难忘,并值得高歌称道!

新的时期工作尽责任

1980年12月,在横山县委换届和将革委会恢复为人民政府并新成立人大常委会时,在人代会上我被人大代表预选进入候选人名单,并经两次大会无记名投票(因第一次得票未过半)而选为“清水衙门”的权力机关——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进入人大班子后,我对人大这个行使所谓“橡皮图章”“手续”之职能颇觉不习惯,对已出现的党内不正之风和社会治安状况不佳有所担忧。但是,1981年6月十一届六中全会胡耀邦正式接替了华国锋为党中央主席,赵紫阳担任了副主席,进一步解决了组织路线问题。而改革开放的设计师邓小平继十一届三中全会讲的“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制化”之后,于1980年8月18日又在中央政治局会上作了《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的重要讲话。他指出过去“在加强党的一元化的领导的口号下……把一切权力集中于党委,党委的权力又往往集中于几个书记,特别是集中于第一书记,什么事都要第一书记挂帅、拍板。党的一元化领导,往往变成了个人

领导”，“使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组织成为个人的工具”，并说：“任何领导干部的任职都不能是无限期的。每个书记只有一票的权利，不能由第一书记说了算”，还说：“重大问题一定要由集体讨论和决定。决定时要严格实行少数服从多数，一人一票”。同时，胡耀邦在1982年9月十二大上也做了一个鼓舞人心的工作报告，提出新的历史时期“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总任务，强调“继续改革和完善国家的政治体制和领导体制”，“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并指出“必须坚决打击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和其他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严重犯罪活动，必须整顿党的作风和党的组织”。同时说：“要在今后五年内，实现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实现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笔者按：这三个“根本好转”，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除第一个“好转”早已“实现”外，其他两个“好转”一直没有“实现”！）于是在十二大后，经济体制改革快速向全国范围内展开，并由农村转向城市。随着农村“大包干”责任制的普遍推行，1983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做了废除人民公社制度的大改革。1984年10月十二届二中全会通过了由胡耀邦、赵紫阳主持起草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并为

了保证经济改革的顺利进行和保证社会安定,在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同时,也动真的打击了其它领域的严重犯罪活动。凡此,使我对党和国家的前途充满信心,于是在“工作变、职务升、担子轻”的情况下,尽职尽责搞好人大监督工作和县委分配的中心工作。

1982年11月新宪法公布后,我同榆林地委办公室副主任谢志富同志在石湾公社旋水湾大队做了新宪法的宣传试点,后我还帮助该队制定了“十要十不要”的《乡规民约》,并在县委办公室《情况简报》上作了刊登推广。同时,于1983年4月中旬还协助政府县长孔令春和财办主任李蔚与县供销社主任李子奎同志参加了波罗供销社实行“利润大包干,超额分成”的经营承包责任制试点,并写了书面报告,登于县委办的《情况简报》,对当时全县供销系统的改革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1984年9月12日,我又同县政府商业局负责同志帮助县饮食服务公司率先搞“租赁承包”的改革试点,并写出书面报告。可此举因未引起县委主要领导的重视和支持,虽然开始效果不错,但一年后“流产”了(直到八十年代末才又重新搞了“租赁承包”)。

一、关于人大工作问题

1984年夏,我受县委和县人大常委会的派遣,带领两位同志在赵石畔乡搞了换届选举的试点,协助乡党委力争按照《选举法》的规定,指导、发动选民直接提名县、乡人民

代表和正、副职候选人,实行真正的差额选举,让选民和乡代表行使了自己的“民主权利”。

同时,在担任副主任期间,我为了行使自己应有的监督权利,为了维护人大常委会的集体荣誉,在人大常务例会上审议“一府两院”的工作报告中,带头做引导启发性发言,并按法律规定和程序提出批评意见(因此我被称为一个尚能“拨弹”的人)。而且,平素定期和不定期下乡能够保持同人民代表的联系,组织他们学习有关行使民主权利的文件,交流当人民代表的经验,征求对“一府两院”和人大工作的意见,为民主法制建设做力所能及的努力。

1987年8月底,我在党岔乡视察中,听说当地干部、群众反映党岔乡农民王庆余等三人非法从宁夏贩回假稻种两万四千斤,获利四千四百元,使四百二十多户农民、六百多亩稻田受害,减产五十万斤,经济损失达二十万元。发现此问题后,我从对人民利益负责的态度出发,及时向有关单位提出了调查处理意见。但由于各种原因,时过两个月后,问题仍未得到应有的处理,受害农民强烈要求倒贩假稻种者赔偿经济损失。于是我于十一月初,又同人大办公室主任邵培录同志二次下去对此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调查,并将调查情况写成专题报告,向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作了汇报。会后根据主任会议的意见,人大常委会召开了县政府、县法院领导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会议,通

报了调查情况,督促政府尽快查处。会后县政府县长党凯同志责成工商管理局、农业局、植检站组成工作组,调查了案件,并作出了王庆余等人向受害农民赔偿一定经济损失的决定(详见《附录》十二)。

现在回头看,当年对那些“假稻种案”是有点“少见多怪”和“小题大作”了。笔者没想到在进入九十年代结合“打刑”开展的“打假”之后,因“打假”者也“搞假”、“护假”、“假打”,所以“打假”不仅等于“白打”,而且越打越假,越打假越多、越严重,特别是像坑害农民生产、生活的假种子、假农药、假化肥及危害人民健康和生命的假食品、假药品等竟大量涌现,正如电视连续剧《情长路更长》的一句台词说的:“现在什么都是假的,只有王八真的叫‘甲鱼’!”《各界》杂志2000年第9期《我们现在还相信什么》的作者,在文中列举了15种假货后说:“这些东西资本主义那边可能就不多了”,并在提到假数字、假政绩时说:“这些玩艺还没听说人家有”。而我们有的同志则是“数字不用交税金,要填多少填多少”。再如《各界》2001年第5期《难堪的中国货》一文中说:“到过外国的人都知道,如今中国制造的产品正销售全世界”,“然而不知是什么时候起,中国制造俨然成了劣质品的代名词”(当然后来比以前好多了——笔者)。同期《当官不要发财》一文,在披露了大量的假文凭后说:“一个社会,信用的崩溃也许不要多少时

间,而信用重建可能得经过几代人的努力”!

在此顺便再说一说“讲假话”。“讲假话”,就是“吹牛”、“说谎”,而“吹牛”、“说谎”之风源远流长,古就有“吹牛皮不贴印花”之说。新中国的“讲假话”之风是从“大跃进”年代盛行起来的(前已有述,笔者也“吹”过),时被毛泽东斥之为“浮夸风”,群众编的顺口溜是:“上压下,层层加码,马到成功;下欺上,层层掺水,水到渠成”。“文革”动乱后,特别是到了九十年代,流行的顺口溜是:“工农兵学商,联合起来哄中央。一级哄一级,哄至中央政治局”。“吹牛”之风,流行之广,从陕北九十年代起兴盛不衰的酒桌上“玩色子”、“打通关”即可见一斑。这种“玩色子”名叫“吹牛”,打关者戏称“领导讲话”,应关者则叫“汇报工作”,“上”“下”级同时“吹”,谁“吹”的大谁赢。同时,在玩耍吃喝中,有的人形象地戏称:“毛主席过去讲‘革命不是请客吃饭’,现在‘革命就是请客吃饭’”。当然,“吹牛”也不是中国的专利,外国也有。据《瞭望》杂志1993年第34期彭启元《不妨也设“欺骗罪”》一文说:“新加坡一商业事务局局长前不久,因两项‘说谎罪’被判处三个月监禁,不仅失去月薪1.2万新元的公职,担任公职20年的50万新元的公积金和30万新元的退休金也因此被取消。惩罚可谓重矣!”并进言:“我们也不妨引进一下外国的经验,在有关法律中设个‘欺骗罪’,依法惩戒一下骗人者,也许不失为一

良法”。这也就是说我们应该把“说谎”——“讲假话”同样列入“打假”之列。

现围绕人大工作，再着重说一说选举制度、干部管理制度以及党管干部与人大选举、任命干部等有关民主政治问题。

早在1948年5月20日，中共中央关于《一九四八年土地改革和整党工作》一文中，就发出了“建立乡（村）、区、县三级人民代表大会，并选出三级政府委员会”的指示。遵此精神，横山县在1948年夏进行过乡民直选村长。时正逢我探亲回家，目睹了家乡那种“投豆法”的简单且又热闹的民主自由选举情景……

建国后进入五十年代，从乡长在内直至县以上的地方官员，均由上级直接任命。在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颁布后，实行了人民代表大会举拳头表决的等额选举制度。不管上级直接任命，还是代表大会等额举拳头表决通过，虽然从形式上看不民主，但从实质上讲，在当时党内民主生活正常，实行的又是少数服从多数的组织原则和“任人唯贤”的干部方针，所以被提拔的干部总还八九不离十——像个样子。而改革开放的1980年底，开始实行“差额选举”和“无记名投票”。这种选举办法从形式上说虽然尚属一个进步，但从实际上看，则比过去优越不在哪里！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及其组成人员的候选人（包括党组织

在内)多数是“暗箱操作”后由领导提名的,组织考察亦大都是图形式,走过场,而其中确定为数不多的所谓“差额”也只不过是“陪衬”,是不能被选上的。意外的是,榆林地区1980年12月在第一次实行“差额选举”时,因领导缺乏“经验”,“没掌握住”,致选举“出了问题”。如定边县委书记被第一个落选(后补选为定边县长),接着横山预定的县长也未选上,却从原县革委会副主任中生拔了一个县长。自此,榆林地委为了保证选举不再“出问题”,吸取过去的“教训”,凡县上换届,均要派领导挂帅的强有力工作组,参与指导。甚至“一把手”亲自出动转战南北。会议神秘、紧张、戒备森严,并安排“特工”叮哨,发现“不正常”情况及时反映,采取紧急措施予以“补救”;同时,在选举划票中进行暗中监视。后不知从哪里传来个“不费力气”、便于“监督”的走“捷径”新方法,只有投反对票者才允许动笔,于是全票当选,是喜是悲难以言表。

在现行的民主选举过程中,领导不依法办事,不发扬民主,不尊重代表的民主权利问题显然存在,但一些代表素质不高,不能正确、独立地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也是事实。在进入九十年代后,如江泽民总书记曾指示的“上梁不正下梁歪”,党风不好,所以在选举中“帮派活动”确实是有的(因为上面——地级领导本身就有拉帮结派现象)。像横山县在1998年元月份县委换届中,就搞了一次

被戏称为“狸猫换太子”的闹剧。这次党代会，我虽是被邀的列席代表，但因在门外未回去参加，而会前会后也没有参与“活动”，但后来出于“好奇心”，看了两方面印发的材料，亦听了一些人“讲故事”、“说笑话”，所以情况也略知一二。一位担任横山县政府县长、县委书记五年的同志，在横山干部、群众中是个有争议的人物，因认识的不同和利益的驱使，有的说好，有的说歹，而多半说他“吃也吃啦，干也干啦，吹也吹啦”，并还能从上面要来钱，为横山人民干了不少实事。由于争议较大，所以开会前和会议中，在“帮派活动”下，这个同志的得票率排在县委候补委员的倒数第三位，按规定无资格被选为县委书记。在被动的一筹莫展、束手无策之时，在指导横山换届选举的市委领导主持下，翻查文件，寻找依据，经请示市委“一把手”同意，并取得县委组织部批准，以“特殊情况”、“工作需要”为“理由”（有的说“以得票过半为依据”），经私下个别协商，将该同志的候补委员同一位正式委员作了对换。就这样，才使他在新的一届县委委员会议中顺利地被推选为县委书记。然而，“雨过”“天未晴”，引来的是“百名老干部签名告状”（被对方称为“百人告状，戏中有戏”）和“横山三十万正义人民告全县人民书”，口诛笔伐，互相攻击，加上一些旁观者凑热闹，弄的满城风雨，沸沸扬扬。这场旷日持久的“连续剧”，演到1999年冬之后，因市委领导也听的、看的厌烦

起来,于是糊里糊涂以“不分胜负”进行了组织调整,将“戏”“剥”了!这场“戏”本来是可以不上“演”的,比如在事先组织考察中,明知部分人甚至包括县委领导班子内部就有分歧,调整乃至提拔也只不是领导人的一句话;而既然不作变动,连县委正式委员都未选上,何必又费那番心神,把书记位子空下,然后再做安排,不就完了吗?可就是横竖不行,硬撑了两年!这对横山县的稳定、发展和人民利益包括本人有什么好处?所以笔者认为,当年那场“对台”的“连续剧”责任在上级党组织,而且“最重要的是一个制度问题”(邓小平语)。只有改进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少数服从多数组织原则,完善选人、用人和管理、选举制度,实行以德、以法治国,才会使类似的“戏”缺乏题材和编导、演员而不再重演!

至于乡镇选举,横山县在1999年元月乡镇换届中,有几个乡镇也“出了问题”。最典型而可笑的是,某镇因为党代会书记被落选,把原镇长选为书记,所以县委又匆匆忙忙从外乡调来一位乡长作镇长候选人,在人代会开始后,这位“走马上任”的“准镇长”候选人,观察出自己当选不了,提出不做政府工作报告,结果在参加指导会议的县领导做工作之下,勉强应付了事地念了几句稿子后,把一位向上“能要来钱的”的村党支部书记、不脱产副镇长选为镇长。

我们再看一看横山县 1997 年 6 月到 1998 年元月召开的三次“例行法律手续”的人代会。第一次是 1997 年的例会，本来开春就应召开，因要等报批的两位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所以拖到 6 月份才“违法”召开；第二次本来快到了换届，可为了提前选举上面指定的三个省人民代表，于是在当年 12 月上旬又专门召开了一天半的“选举大会”；第三次是于 1998 年元月份召开正式换届代表大会。在半年的时间内，权力机关接连召开了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其“民主程度”实属罕见，它愚弄了人民代表不算，光国家财物得浪费多少！对于当今我国的民主选举制度，1998 年 1 月今日中国出版社出版的由何清莲著的《现代化陷阱》一书说：“有的农民人大代表说：你们这些当官的，一年 360 天除开大会选举时，什么时候拿我们当个人？选举也是公差，走了过程画个圈而已”。作者还举例说：“选举人没受到被选举人的‘尊重’，只要看看大贪污受贿犯欧阳德的一次选举经历就可知一二。广东东莞市委在 1992 年换届选举时，市党代会代表普遍投了不信任票，而欧阳德在此情况下仍能继续当他的市委书记，并在新市委选出来召开的第一次常委会上，竟然说出这样的话来：‘以后不需要你们选我了，而是我选你们了’。随后 10 多个他认为信不过的镇党委书记革职调离”。再如 1998 年 10 月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由鲜琦著的《中国反腐》一书中说：“世界之大，无奇不有。

当今中国就这么怪：此处被免职的人，异地照样做官且越做越大。事实正是如此。在钱财的润滑下，原本有不少经济问题而被否决连任的局长，受警告的徐国熙竟在1993年11月，被调任淮阴市政府副秘书长，官越调越大。更值得讽刺的是，上级领导明明知道徐国熙有着不少违法违纪问题，却让他来分管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并让他不久又兼任“肥水不外流”的城管会主任”（事情奥妙就在于徐国熙“喂”顺了上司，为了“回报”而在边保、边提之后，又让他兼任有“油水”单位的职务，以便于享受更大的“供奉”——笔者）。“徐国熙重新走上领导岗位之后，在上级领导面前，他表面上认真尽责，唯唯诺诺，而暗中却疯狂放肆，变本加厉对社会进行报复，大量地收受贿赂和贪污公款，全然不顾廉耻”。徐国熙最终落得个终身监禁，固然是自食其果，罪有应得。但同时会引起人们深思的是，滋生徐国熙这类贪官的土壤是什么？怎样来铲除它呢？对此1998年以受贿罪判处12年徒刑的原河南省鹤壁市市长朱振江，在一封长达万言的《迟到的忏悔》中做了回答：“要刹住这股歪风，从我的教训看，必须从领导干部抓起，从制度上铲除产生腐败的基础”。“现在选拔任用干部，主要是领导拍板，这样的管理体制，给了管官的如此大的权力，怎能不出现买官卖官的现象。因此，要遏制用人上的腐败，就不能只在事后加以惩治，而不去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见1998

年《瞭望》杂志第8期)

1998年国家又新出台了《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村干部由村民直接选举。这是中央采取的由下而上进行渐进政治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它除得到村民的拥护外，也受到一些国外人士的肯定和赞扬。但如同其他有关选举的法律一样，关键在于执法者能否把它落在实处。如《改革内参》2001年第6期《一言难尽的村民自治》一文说：“选举组织者对于选举规则本身的活生生破坏，是村民消极态度的直接原因。村级选举……在目前的农村，主要受制于乡镇领导的态度”。“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村支书和村长一手遮天。用村民的话说：‘他们吃不饱是不会下台的’。许多人都这样说：选哪个当都一样，选不选都一样，早定好了的，去选还不如我去挖地”。至于我们陕西省，像《当代陕西》1999年第4期《村“官”要村民选》报道的，乡村不按《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事，搞选举不开会、登门填选票，“下发红头文件”，“直接提名任免”等违法违纪现象，则是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对照横山县，情况也不例外，强加民意和走过场的形式主义现象有；户族、门派活动拉票的无政府主义现象有；搞贿选的腐败现象也有。再退一步说，即使村“官”是真正由村民直接选举的，而被选出的村委会主任又要接受、服从党支部实际就是服从书记的一元化领导，这样，村委会主任又如何来真正代表村民并向村

民负责呢？关于这个重大理论与实践的关系问题，自然也涉及到乡镇乃至县、市、省人大与党组织的关系。共产党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是代表人民根本利益的（用新一代中央领导人的话叫“以人为本”），而且理论上讲共产党要接受人民的监督即在宪法范围内活动；但人民的最高权力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又必须绝对服从被人民监督的共产党领导。在这种体制下，执政的共产党就缺乏监督，加上党的自身改革、建设、完善一时跟不上来，于是对一些弊端如腐败、渎职等也就难以遏制。同时，由于中国的国情决定了民（党）选制度与西方不同，所以官与民的关系也与西方有异。笔者听从西方出国回来的人讲，在美国等国家因官是民选的，当官的不怕领导而怕人民；而中国则因官不是民直选的，当官的不怕人民而怕领导。用共产党习惯的一句批评话叫做“只对上级负责，不对人民负责”，用当今的话说，叫“眼睛朝上”而“不朝下”，只“经营领导”而“不经营企业”。

面对这种不健全的选举制度和干部管理制度，我作为“权力机关”——监督机构一员，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为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利，为争取民主，推进民主政治，还是作了一定努力的。如1990年8月和1991年6月，曾在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局级干部会议上，与县委主管组织和分管人大工作的县委副书记就任命程序问题进行过据理之争。

第一次是1990年8月23日人大常委会任命县政府局长和人大科长的会议上,我当着那位书记的面,重申了我在前两次主任会上的发言,说“县委向人大党委会推荐一府两院和人大的科级干部,是否都具备条件,姑且不论,单就做法我是有意见的。三年这么一次,任命的面广、量大,县委定前,走不走群众路线,搞不搞一点透明度,这是领导的权利和做法,我自然无权管它,但党管干部、人大同党委保持一致是中央的精神,可向人大党组通气,同样也是上面的精神。事先不向人大主任或分管主任走‘领导路线’也是领导的自由权,但‘剂子’捏下并在书记会议通过提交县委常委会议讨论决定之前,总可以向人大党组或主任会议通个气吧?应该相信一下人大,不相信‘迷’一下总可以,哄死人不顶命嘛!书记说他没经验、不懂。你不是‘不懂’,是怕事先征求意见,大家有不同意的,所以用突如其来的办法,生米做成熟饭,让人大例行一下‘法律手续’。你是分管和参谋者,主要责任在你身上”。(据个人笔记本的“发言提纲”)。会议最后以投票表决,财政局长被否决未通过(后来看该局长还是个“严管家”)。另一次是,在1991年6月4日人大常委会任命两名因反映有腐败现象,担心人大通不过而被搁置下的原民政局长和原计生委主任时,笔者又当着参加指导会议的那位副书记发言说:“我原来想现在这个风气,以县长的名义提请来三岁的娃娃、

憨汉或问题再大的人,我都投票同意。可现在又想那样做,完全成了奴隶,于是我改变了主意,表示不参加人事任命的表决”。结果,这两位被任命的同志因未超过半数票而被否决(现在看他们所谓的“问题”根本算不了什么)。不过通过与否也无所谓,这次被否决,下次又叫你任命,原局不行,变个局总可以吧。况且,连同领导班子的成员一样,换与不换也无多大区别,除解决一下年轻化外,腐败等问题根本解决不了,有的甚至换还不如不换,一个贪官在一地“吃饱”、吃腻之后,总还得“消化”一下,若再“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反而便于新开“胃口”,“倒门发财”。再说,用人也没什么绝对的标准,像顺口溜说的:“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说你不行,你就不行,行也不行”。

二、关于计划生育问题

1983年,吴堡县委书记调任横山县委书记。这位领导,一身正气,工作很有魄力,说一不二。上任伊始,借鉴吴堡经验,从当年冬至翌年春,组织领导全县分两批进行了一场规模空前、声势浩大且又扎扎实实、效果可佳的计划生育结扎手术运动。1983年10月上旬,我被县委抽出包干搞了一个片四个乡镇(即党岔、王有地、武镇、石窑沟)近两个月的计划生育结扎手术工作,做结扎手术一千多例,连同其他乡镇同时做的,全县在五千例以上。加上次年春第二批搞的,全县共做结扎手术近七千例,为全区第

一。这次手术,虽未怎样施行什么“绳拴棒打”等违法之事,可不少人(包括一些干部)还是在大势所趋之下勉强来做的,并非是完全自觉自愿的。但这次手术,除少数干部和极个别农民外,均是在三个孩子以上并有男孩的多胎户中进行的,而且手术也是真做的,并在手术后还由领导带上补养品到医院逐个看望慰问,所以大多数群众最后还是比较满意的,后遗症也少,从而使1984年人口增长得到了控制(增长人口三千左右,出生率降为千分之十六,居全区先进行列)。到当年4月13日,在胡耀邦的主导下,中共中央批转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党组《关于计划生育工作情况的汇报》,针对全国一些地方出现的强迫命令、违法乱纪行为和“一刀切”的做法,“要求计划生育政策建立在合情合理、群众拥护、干部做好工作的基础上。这是计划生育工作的过硬功夫”,并提出“对农村继续有控制地将口子开的稍微大一些,按照规定的条件,经过批准,可以生二胎”。“避孕要采取综合措施,为控制多胎生育,可以提倡在自愿的原则下,生了两个或两个以上孩子的夫妇一方做结扎,但必须区别情况,不搞‘一刀切’”。同时指出:“在指导思想上,要彻底纠正‘强迫命令不可避免’的错误看法,禁止采取野蛮的做法和违法乱纪行为”。中央这些规定是利国利民的好政策,是“开小口子”“堵大口子”的好措施,如能按此“过硬功夫”的精神办事,不仅可以控制人口的增长,

而且会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本来中央的精神对横山来说,除少数干部有“强迫命令”,群众不“自愿”做结扎有点针对性外,其他像如“口子开得稍大一些”、“经过批准可以生二胎”等问题根本不存在。但当时县委的领导,我记得还有点埋怨情绪,未能全面理解文件精神,认为“计划生育松了”,于是放任自流,没有采取综合措施巩固成绩,使之纳入正常性、经常性的轨道。而一些未做手术的群众尤其是有女无男户有了逆反心理,怕又来向二胎“开刀”,所以无控制地早怀早育。结果,造成失控,怪“中央文件没有起好作用”。

期间,我在这次包片搞计划生育结扎手术过程中,还曾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师发光同志,通过登门看望,走访“五包户”和同队干、社员了解以及同公社领导、民政干部、大队书记专门座谈讨论等形式,调查了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无儿少女、老弱孤寡户生活情况,并于1984年1月18日由发光同志起草向县委、人大常委、政府写了书面调查报告。报告提出:“随着计划生育工作的大力开展,对农村无儿少女、老弱孤寡者实行‘五保’或者给予各种形式的社会救济,以使他们愉快地生活”。并说:“为了切实做好农村‘五保户’工作和扶贫救济工作,解除群众后顾之忧,促进农村计划生育工作顺利开展,树立尊老、帮老、扶贫救济的良好的社会风尚”,建议在抓计划生育工作的同时“应将

‘五保’工作也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同时落实”(详见《附录》十一)。

追溯历史,中国在过去是从未实行过计划生育的,而且由于传统观念,加上战争伤亡,重男轻女思想一直很严重。在共产党执政后,由战争年代转为和平环境,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了,医疗发展,卫生条件改变,况且《婚姻法》提倡男女平等,所以婴儿成活率大大提高。而对这种状况,著名经济学大师马寅初,1954年以人大代表身份,三次回到浙江农村调查,写出了“三个不得了”(即“人口出生率高的不得了!人口增长速度快的不得了!这样发展下去简直不得了!”)的调查报告。接着写成《控制人口与科学研究》的长篇论文,并于1955年7月召开的人大一届二次会议以正式提案提出,这样一条有远见卓识、利国利民的建议却遭到一些御用文人的围攻和批判。1957年春,在最高国务会议上,马老当着毛泽东的面,再次直言不讳地说:“人口太多,是我们的致命伤……如不控制人口,不实行计划生育,后果不堪设想!”接着他又将他的观点系统化,完成了他的名著《新人口论》,发表于当年7月5日《人民日报》,在国内外引起轰动。当时正是反右斗争的时候,马老的忠言逆耳,自然成了“大毒草”。1958年6月1日,《红旗》杂志创刊号发表了毛泽东《介绍一个合作社》的文章,针对“中国人口多,难于前进”的“反动观点”,提出“人多好

办事。除了党的领导外,6 亿人口是一个决定因素。人多议论多,热气高,干劲大”。后随着“反右”的运动的深入,全国主要报刊纷纷发表批判文章。1959 年,在极端阴险毒辣的“理论权威”,中央文教小组副组长兼理论小组组长康生的直接导演下,对马老的批判从学术范围升级到政治和一切领域。面对批判,马老说“为了国家和真理,我不怕冷水浇,不怕油锅炸,不怕撤职,坐牢,更不怕死”。这场斗争,正如 1979 年夏,时任中央秘书长兼组织部长胡耀邦在马寅初平反大全上含泪说的:“当年毛主席要肯定马老一句话,中国今天的人口何至于突破 10 亿大关啊!批错一个人,增加 2 亿人(以上见《炎黄春秋》2006 年第 8 期杨勤明《马寅初——单枪匹马战死为止》和《记实》中吕廷煜的《马寅初和新人口论》)。

时隔 20 多年后的 1973 年,我国政府才开始把计划生育提到议事日程。以横山为例,当时还没有计划生育专门部门,只在县卫生局设一名兼职干事,可由于实行的是以上环为主和自愿引产、结扎政策,使人口出生率得到控制,至七十年代末人口增长率由五、六十年代的千分之二十几下降到千分之十以下。当时有一个兴时的说法叫做“一个不少,两个正好”。但是,如前所说,在八十年代中期“放任自流”了几年后,从 1989 年则来了个“突击战”,新任县委书记在全国大形势和新任地委书记所谓“一票否决”的压

力下,搞了违反民意、违反政策、违法乱纪的结扎手术运动。当年11月地区给横山下达了一万例手术任务,结果做了七千来例。因领导怕丢“乌纱帽”,心知肚明在已做手术者中有不少是“假手术”,还认为乡镇和计生部门的人“太老实”,于是又示意报“假数字”,最后正式上报做了一万二千多例,“超额完成任务”,受到了上司的表扬。从此,每年春、冬两季突击两次,口号一年比一年升级。1990年提出“突破双女户”,“主攻二胎,杜绝多胎”;1991年为“主攻双女户,平茬二胎”;1993年则更变成了“三个平茬一齐过”(即一胎上环,二胎全部结扎,计划外怀孕全部补救)。期间,从1991年开始,又大搞“乱罚款”,到1997年新任计生局长对笔者说:“近五年来乡镇罚款每年平均在一百万元以上”。可实际数字恐怕要比此高出两倍以上。如笔者曾听县政府一个同志说,他1991年春在帮助一个镇搞计划生育时,镇上为“增加收入”,全镇一次罚款四十五万元(并报“假数字”“完成了手术任务”)。该镇的情况就算是特殊而例外,但从纪检部门人透露,从某乡1994年查出三年挥霍掉八十多万计划生育款推算,再保守一点一个乡镇平均以二十五万元罚款计算,二十一个乡镇一年就是八百八十万元。这样,从1991年至1998年的八年中,全县罚款就是四千四百万元的概念!而且按“搞计划生育采取什么措施都可以”的“土政策”,在“敲骗”、“要款”的过程中,个别地

方竟带上“武器”、“绳索”等,突击“抓人”,不是“捆”,就是“关”,若人跑了,轻则封门上锁,重则撬门打家。对此,1998年中国档案出版社出版的《百姓话题——当代顺口溜(简称《百姓话题》)称之为“五子登科”——“抢走谷子,拉走猪子,拆掉房子,带上铐子,让他坐上号子”。也有人用侵犯人权、大搞腐败、乱发浑财、坑害农民四句话概括当年一些地方的计划生育工作。真的,这时期的结扎手术,除极少数“老实”、贫困的农民拿不出钱而被迫做了真手术外,绝大部分是花钱买做了假手术。“交易”的手段是由秘密到半公开直至明搞,价钱少者二千元,多者大几千;“交易”的形式有“产销”直接见面的,也有经第三者“搭桥”吃点“过水面”的;而“分赃”的方法是“主刀手”多拿,助手和领导、专干次之。据传说和有人估计在那十来年中,前后的“主刀手”和助手总数在二百人以上,一般一个人夺取民财均在十几万元以上,有的则在百万元以上。

横山县的计划生育工作,榆林地区按“有布置有检查”的所谓扎实的工作方法,在1996年和1999年曾两次派抽查组,到横山县做过抽查,虽然查者自己也清楚,尽量“争一只眼闭一只眼”,被查者也事先尽力做应付检查的“准备工作”(诸如上下、左右“统一口径”等),结果因问题太明显而严重,又是县委主要领导包的乡镇,于是采取“愿打愿挨”的处分“替罪羊”的办法向上交了差(后被处分的干部

过了一段又均恢复)。在进入二十一世纪后,榆林市委又派员对横山县某镇计划生育手术做了一次重点抽查,发现百分之六十以上的是假手术(实际在百分之九十以上),于是市委决定对横山县1997年以来的计划生育手术进行全面检查(实际计划生育假手术是全市性的,而横山也许是最严重的,特别是1996年前的四五年内问题更大,只是因“超时效”而不去查了)。结果,粗略而了草地查了一下,查出有近百名手术大夫、计生专干等涉及有经济问题,并“双规”和拘捕了几人。后经“求人”、“说情”、“送礼”全部解除“双规”,被释放。在2002年春,因有人把问题反映到中央,中央有关领导批示严肃查处,于是市上最后决定对10名手术大夫给予开除党籍和开除公职的处分,其中8名被判处有期徒刑一至二年,缓期执行。据县上有关部门的人士透露,在这10人中仅1997年以来一般做手术少者也在100例以上,多者则近千例,共做手术达4000例。笔者按最保守的算法即做一个假手术以二千元计算,那就是做一百例假手术可索取二十万人民币,而做1000例就是二百万的概念了!不过他们再大也不会超出三位数,比起四位数以上的一些大贪官确实还不算大,事实上这些人被象征性地处理之后,攀比起来果然有点不服,扬言要上告,结果市、县领导怕“拔出萝卜带出泥”,“锣鼓长了没好戏”,于是,以快速“收兵”而告终!

总之,横山县包括榆林地区,在贯彻落实计划生育这个“基本国策”中,未能按1984年4月时任党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主导的那个好的亲民文件精神 and 政策办,先是抵触、放任,接着又来了个对下搞“突击战”,对上玩“哄骗术”(像《百姓话题》说的“村哄乡,乡哄县,一级一级往上骗,一直骗到国务院”),使计划生育恶性循环,不少手术对象做了又做,生了又生(主要是有女无男户),罚了又罚,甚至出现溺女婴和用纸箱等包装好后往无女户门前乃至县政府大门内外偷送的现象。如此搞计划生育的结果,既坑害了农民,“富”了“主刀手”等,又降低了党和政府及“人民公仆”在群众中的威信,更使人口出生率不仅得不到控制,反而逐年大幅度增长,到九十年代初期年人口出生率达到千分之四十,而全县计生专干则由1984年29名,至1996年增加为268名(顺便说一句,计划生育在中等以上城市还是得到了控制的)。不过相对来说,从《内参选编》等资料的披露看出,横山县乃至榆林地区在计划生育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比安徽等省如《利辛县孙庙乡计生办私设“土牢”关押农民》(见《内参选编》2000年第23期)的野蛮残忍做法和严重违法和乱纪行为逊色得多!远处“典型”姑且不论,这里仅举毗邻县内蒙古乌审旗一位计生办主任1995年被邀来横山,在职工大会上介绍的“经验”,足可说明计划生育中问题的普遍性和严重性。该说:他们对违犯计划生

育的罚款搞“登门费”，即上一次门罚款400元（笔者按：当时正是农村大搞“三乱”即乱罚款、乱收费、乱摊派的高发期）。他说，若最后仍不交款，就拆房子。并说，因计划生育寻死的，可以“投河不救，跳崖不拉”。“我们就是黄世仁，不交款，就造的他狗日的连年也过不成”！让人叹惜的是，“在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在全国普遍加强农村保甲制度，区长和联保主任等都以国民党特务机关为靠山，为非作歹，欺压百姓，敲诈勒索，鱼肉人民”（引自《中国共产党讲义》）而“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人民公仆”中的“黄世仁”式的人，比国民党“保甲制度”时期的“区长和联保主任”也好不在哪里！难怪有的农民群众把在计划生育中“捉人”、“罚款”、“收款”的共产党一些干部称为“土匪”、“刮民党”，有的甚至说“日本鬼子进村了”！面对这种状况，原山西省委书记胡富国早在1995年就大声疾呼：“如果共产党也是如此，当初还何必闹革命”！当然，这种不良的状况，在进入新世纪后，逐步向好的方面转化过来了。

三、关于全面整党和反“资产阶级自由化”问题

根据十二大作出的从1983年下半年开始，用三年的时间分期分批对党的作风和组织进行一次全面整顿的决定，1983年10月11日，十二届二中全会讨论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成立了以胡耀邦为主任、薄一波为常务副主任的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决定》指出：“这

次整党的任务是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通过整党,“揭露和解决党内存在的思想、作风和组织严重不纯的问题”,“纠正各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行为”与“不正之风和腐朽现象”,“实现党风根本好转”。1985年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发出《关于第二期整党工作基本要求的通知》(注:第二期指地、县两级),指出“根据中央整党决定,整党必须同改革紧密结合,为改革和发展服务的指导思想,这期整党应突出解决一个问题,就是要确实增强党性,纠正新的不正之风,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促进我国政治、经济的大好形势继续向健康的方向发展”。在整党期间,为了“纠正新的不正之风”,中共中央、国务院于1984年12月3日发出《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并号召“中央机关做表率”。由于这次整党,胡耀邦亲自抓,做表率,震慑力大、来势也猛,使开始泛滥的“腐败现象和不正之风”有所收敛。在这种势态下,我对这次自上而下的全面整党还是抱有希望的。我们横山县,遵照中央和省、地委部署,县级机关、单位于1985年8月至12月,通过“学习文件、统一思想”,“对照检查”“联系实际、搞好整顿”和“组织处理”与“党员登记”及“验收”、“总结”四个阶段,进行了五个月的整党。在县级整党开始后,我被县委指定抓财贸口的整党。与此同时,自己也认真学习文件,积极参加人大机关的对照检查,诚心反省。

在“学习文件,统一认识”阶段,写了《从自己“文革”中的坎坷经历,说明“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是完全错误的一关于彻底否定“文革”的学习心得》笔记,并在机关党员会上发了言。到了“对照检查”阶段,又专门写了《个人对照检查》,并在本机关党员会上向大家做了口头检查。如给自己在“文革”中画了四句话的像:“思想右倾,行动犯左;摇摆不定,盲跟形势;坚持真理,犹豫不决;肯讲意见,折中调和”,并用双关语阐述自己的观点,说“由于自己对党中央的战略决策缺乏正确的理解,所以曾经对中央关于把毛泽东思想同毛泽东晚年错误区别开来和对文革中‘三支两军’的评价,有点想不通,觉得有点勉强,甚至在个别场合下流露出自己的看法”,还说“由于对一些社会现象缺乏正确的分析,所以认为现在那些明知故犯、知法犯法者,关键在于加强学习,不在于思想政治工作,而根本的问题是加强纪律和法制,治党、治国从严”,“这种想法和看法,实际上就是同党中央未能完全保持一致的表现”。同时,深挖了自己在为人民服务“这个宗旨上,观念比‘文革’前淡薄了,讲得比‘文革’前少而且不理直气壮了,行动也比‘文革’前较差了”。并说,“在这个问题上不向好的看齐,而爱攀比以权谋私者,曾在思想上后悔自己不长‘前后眼’,事先未‘修好路’、‘搭好桥’、‘和好人’,因而觉得‘谋私难’,羡慕那些利用手中权和势而沾了光,发了财的人”。“此

外,对共产主义的信念,没‘文革’前坚定了,虽然不是‘渺茫论’者,但认为主要是后人的事,于是不仅在宣传上没‘文革’前多而响亮了,而且在行动中差距更大”。最后又检查自己“对理论学习放松了,其所以如此,一是吸取了‘文革’十年的学习教训;二是认为工作性质变了,不专搞理论工作,学习不学习无所谓;三是觉得有些问题理论一下也说不清楚,就靠实践来探索吧”!并决心表示今后一定要“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不仅在口头上不能散布与其不一致的言论,而且在行动上,更像整党决定中指出的,‘要坚决地、创造性地执行’。既要严肃对待,坚决贯彻,又要从实际出发,不盲目从事,从而避免犯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错误”(以上据《学习心得》笔记和《个人对照检查提纲》)。

但是,由于中央领导层对整党指导思想认识上的分歧,最终导致省级的第一期整党没有收到应有的效果;而同县级同时进行的地区级整党自然也受上面整党的影响而劲头不大。一句话,由于上面未能率先身体力行,先整好自己,并一级抓一级,所以县级整党,像横山所谓“一学”(学习文件)“二纠”(纠正不正之风)“三突破”(突破大案要案)的全区整党先进典型,并受到省委领导表扬的县,也不过就是从形式上狠抓了文件的学习,搞了一般性的个人对照检查和民主评议,“纠”了一些“不正之风”,而“改革”

则不仅未得到“促进”，反而向后退了，如前面说的县饮食服务公司“租赁承包制”就是那时“流产”的！虽然，通过最后“验收”还是“全面完成了整党的各项任务”，可用当时人们编的顺口溜，叫做“认认真真学文件，扎扎实实走过场”。不过再说回来横山县级机关的整党，由于县委主要领导亲自抓、抓得紧，所以对“不正之风”开始泛滥尚起了一定的遏制作用，对我自己也是颇有教育的。至于基层的整党，可以说连“过场”也没多“走”即宣布“圆满”结束！《七十年》对这次整党作了这样的总结：“历时三年半，到1987年5月基本结束。经过整党，总的来说，全党在思想、作风、组织、纪律四个方面，都有了进步，党内存在的思想、作风、组织上的严重不纯状况有了改变”，但由于“当时兼任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主任的胡耀邦对整党不重视，他擅自将整党中‘统一思想’的任务改为‘端正党的指导思想’，并全面地提出‘整党促进经济、经济验收整党’，这使全面完成整党任务遇到很大的困难”。笔者认为，《七十年》把整党的责任推给了先“下台”后不幸死去的胡耀邦同志是不够公正的。胡耀邦关于整党的指导思想是比较正确的，是符合总设计师邓小平倡导的改革精神的，符合十二大关于政治体制、经济体制改革这个既是根本目标又是根本任务之一要求的，符合中央《整党的决定》中“纠正各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行为”等“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与“实现党风

根本好转”的目标的,也符合中指委第二期整党《通知》中提出“这次整党应突出解决一个问题,就是要确实增强党性,纠正新的不正之风”精神的。相反,这次整党,正是由于主管整党工作领导的干扰,加上书记处的一些成员同胡耀邦等有歧义,片面强调“统一思想”——“坚持四项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笔者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在县以下特别是农村根本不是主要“任务”),未摆正整党同改革、发展的关系,不执行整党期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的《禁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没抓住“增强党性、纠正新的不正之风”,“实现党风根本好转”“这个突出问题”,致使一些搞“新的不正之风”者整党后不仅“王皮照旧”,甚至更认为有了可乘之机,大钻经济改革过程中“双轨制”的空子,将“不正之风”上升成为“官倒”、贪污、受贿和“太子党”经商办公司等腐败问题,并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那场“政治风波”的发生!

历史在曲折中前进。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当新闻自由、言论自由的民主空气正在方兴未艾之时,“左”的东西在理论界、文艺界却出现了回流。1983年3月周扬在纪念马克思逝世100周年大会上的报告中,顺应历史潮流,以共产党人的革命勇气,举起“人道主义”的旗帜,反思“十七年”党的文艺路线。当周扬的报告在《人民日报》发表后,胡乔木、邓力群“执掌帅印、推涛作浪”,一些看颜色行事的

御用文人跟着起哄,掀起了名曰“清除精神污染”的批“异化”与“人道主义”风波,将周扬、王若冰及胡绩伟等做为典型来批判。《八十年》说:“1983年,针对理论界、文艺界出现的歪曲马克思主义,否定毛泽东文艺思想的错误倾向,邓小平在十二届二中全会提出:‘思想战线不能搞精神污染,精神污染的危害很大,足以祸国殃民……强调必须加强党对思想战线的领导,克服软弱涣散的状态,开展反对精神污染、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在中共十二届二中全会结束一个月之后的11月17日,《中国青年报》据胡耀邦的意见发表了一篇题为《污染须清除,生活要美化》的‘评论员文章’。另据《经济日报》出版社出版的《1979年以来的中国大写真》说:‘1985年2月28日,胡耀邦在中央书记处会议上作的《关于党的新闻工作》的发言中谈到了清除精神污染问题。他说到:这里顺便说一说关于反对精神污染问题,因为这个本来早已澄清的问题现在被一些同志弄得混乱了……党中央也曾考虑‘精神污染’这个词一般人比较生疏,可能在国内外引起这样那样的误解,如果在前面用了‘清除’的字眼就更是如此,并且在事实上也办不到。所以不到十分必要的时候,可以少用或者不用这个词。……总之,精神污染的问题,党中央和人民已有定论,每个党员不能离开这个定论自行其是’。《八十年》说,到“1986年9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讨论并通过了《中共

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这是在邓小平的直接关心下,由胡耀邦主持起草的。在讨论精神文明建设决议时,有的同志不主张使用‘资产阶级自由化’这个词。对此,邓小平明确表示:‘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我讲的最多,而且我最坚持’,‘自由化本身就是资产阶级的’,‘搞自由化就是要把我们引导到资本主义道路上去’,‘反对自由化’,不仅这次要讲,还要讲十年二十年”。潘妹《回忆》说:“1986年12月份,合肥市中国科技大学的学生闹起了学潮。随之影响到上海,进而涉及北京”。“中共中央书记处举行会议,专门讨论了学校和学生情况,并对当时的形势进行了研究讨论,认为第一,全国的政治形势是好的。第二,出现了一些问题,目前是学生当中,前一段是工人当中(沈阳工人上街游行),但不影响全局。第三,要善于引导,学会引导,不要一下子顶回去,也不要放任自流”,“父亲对少数人闹事,一直认为‘没有什么了不起’。……他说:“广大青年学生是好的,他们纯洁、爱国、向上”。并说:“这次学潮在1986年底基本得以平息。然而,1986年12月30日,邓小平在与父亲及其他几位中央领导同志谈话时严肃指出:‘学生闹事,大事出不了,但从问题实质来看,是一个很重大的事件。’他认为,‘凡是闹起来的地方,都是因为那里的领导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这也不是一个两个地方的问题,也不是一年两年的问题,

是几年来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的结果’，邓小平认为：这几年来，一直存在着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但反对不力。这是胡耀邦同志的重大失误”。于是满妹说：“1987年1月2日，父亲给小平写了一封《向小平同志交心》的信，请求免去自己的总书记职务”。“1月16日，邓小平主持了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中央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向会议报告了党中央一级的党的生活会议情况。会议对父亲进行了严肃批评，并通过公报，决定接受父亲辞去党中央总书记的请求”。

胡耀邦下台后，邓小平在会见坦桑尼亚总统姆维尼的谈话中说：“胡耀邦同志的失误要比我们公开讲的多得多，大的多，不处理不行”。与此同时，彭真会见香港记者回答有关问题时，讲的更具体，说胡耀邦“不仅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方面的失误，主要是对四项基本原则上，他时而坚持时而而不坚持，时而讲时而而不讲，没有彻头彻尾地坚持四项原则。我们党办事情有个民主集中制原则，我们对问题都是集体决定，分头执行，个人服从组织。胡耀邦同志在一些重大问题上没有服从集体决定，违背了民主集中制的原则。由于这两方面的问题，大家对他的意见很多。对这些问题，我们很早就给他提了出来，但他听不进去”。并说：“他自己也觉得工作做不下去了，才提出辞去总书记职务”。笔者完全相信彭真讲得是真话，胡耀邦“听不进去”

的事肯定有的,正如邓小平早在1978年叫胡耀邦兼任组织部长时说的“此人不简单,很有思想”。可见他不是个人云亦云的盲从者。

笔者冒昧地认为,应该弄清楚胡耀邦的“重大失误”究竟有那些?它是不是属于“失误”?倒究是他“做不下去了”,还是不要他继续“做”并“不处理不行”这些关键问题。胡耀邦的“重大失误”,按前已摘引彭真的话说,就是由于胡耀邦“听不进去”他们的话,所以在“没有彻头彻尾坚持四项原则”和“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这两方面出了“问题”。“这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在胡耀邦看来“精神污染提法不科学”,“反对精神污染扩大化”,并说“少数人闹了”“没有什么了不起”;可邓小平、陈云等老一辈更包括“大理论家”、胡乔木、邓力群等则认为,“思想战线不能搞精神污染”,提出要“全面批判‘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否则“足以祸国殃民”!这种“自由化”与“反自由化”的分歧,实际反映出“推进全面改革”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存在着矛盾(尽管二者有统一的地方)。如胡耀邦在1983年1月20日全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做了《四化建设和改革问题》的报告,提出“全面改革”,要求一切战线、地区、部门都来改革,“都要破除陈旧的、妨碍我们前进的老框框、老套套、老作风,都要钻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创造新章法”。并说“政治改革与经济改革相辅相

成、缺一不可”(见满妹《回忆》)。可邓小平则说要“一百年不动摇”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可要“破除陈旧的”、“老”的东西,就不可能不触及“四项基本原则”这个“禁区”。至于另一“方面”,即关于“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的问题,按满妹《回忆》中讲,“父亲说:凡是重大问题,都必须经过党委的集体讨论,做出决定,不能个人说了算。党委的决定,所有成员都必须遵守。”“父亲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为了坚持原则,他常常直抒己见,既不怕得罪老朋友,也不怕与党内老革命的意见相左”。唉,这个小老胡吃亏就吃在他那个两“不怕”上!

上述“两方面的问题”,基本上没有牵涉到权利问题,而权力和利益,正是问题的关键和要害。所以,笔者借此也再说说“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据满妹《回忆》披露,胡耀邦在那几年的“严打”中,执法“严肃无情”,对一些高干子女甚至包括政治局某大人物的儿子都不放过,谁来“求情通融”也不行,父亲的“沉默得罪了不少长期有着很好关系的同志”。即使这样,胡耀邦在1986年4月9日的端正党风会上,又做了《关于正确处理党内两种不同矛盾的问题》的讲话,提出“中央机关带头”,“其中触犯国法,还要依法处理”,继续向高干子女“开刀”,打击“严重违法乱纪、严重以权谋私”等“刑事犯罪”和腐败行为!同时,据1989年4月《参考消息》报道外国人评论说:“胡耀邦是一位难得

的开明领导人。最可贵的是许多人被权力所腐蚀,而他保持了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在一些官员高高在上的时候,他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并说:“几年前,在他的帮助下,发动了一场反腐败运动,据说这使他在一些官员中不受欢迎”。诸如此类,能让他继续“做下去”吗?第二、胡耀邦“坚决废除领导职务终身制”,是他下台的重要因素和必然结果。这从满妹《回忆》中“坚决废除终身制”一节即可看出问题的症结所在。她说:“父亲多次深恶痛绝地说:‘我们党的许多事情,都坏在干部终身制上’,‘文革最后搞成那个样子,也是终身制造成的’,‘老人政治最要不得’!”“父亲还对我说过:‘我希望我们国家也能有华盛顿’,‘我一定只干一届,到70岁就退下来,成为党内首先自觉退下来的一个’”。“父亲曾多次公开明确表示,他将在党的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退出领导岗位。”父亲说:“我们的同志里面造成这么一种舆论,谁可以退,谁绝对不能退,一退就不得了啊!当然,这有一定的道理,但是,想问题不能这么想,我们党不能靠几个人。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新老交替,从政治上、制度上解决这个问题”。满妹说:“1986年9月23日,父亲在中南海勤政殿会见了美国最大报刊之一《华盛顿邮报》公司董事长凯瑟琳·格雷尼女士……说:‘我们已经明确规定废除领导职务的终身制,任何人都不能享有终身担任领导职务的权利……’。

我相信,在明年我们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党和国家领导能够得到更加完善的解决”。“会见后3个多月,父亲就辞职了。他以一种特殊的形式,实现了自己退休的诺言”。“心口如一”的胡耀邦,在辞职被批的会上,为了顾全大局和维护安定团结,违心地作了《我的表态》的检查,虽说“我的错误不是一般性的错误”,但却语重心长、话中有话地感慨说:“能够认真解决我们党和国家中央级民主集中制问题,能够有一定的制度制约和监督党和国家的高级领导人,特别是职务最高的领导人都能够遵守宪法、遵守党纪,不至于不受任何限制的自由行动,使我们党和国家的治理基本上靠制度而不靠人”。胡耀邦辞职下台,用彭真话说,是他自己“觉得工作做不下去了”。问题是他因何“做不下去了”?如前所说,他那个胆大妄为、率先垂范、咄咄逼人的“胡言乱语”,不说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难以容忍,就连比他小四岁的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赵紫阳也是不会接受的(听说赵紫阳曾因胡耀邦“插手经济工作”,发生过不愉快的分歧,何况他也可能有想当一届总书记的私心。然而感叹的是,虽如愿以偿地接任了总书记,却由于更不听“管教”,未出两年即遭到被罢黜的下场——笔者),甚至包括60岁以上的大多省部级的主要领导亦不会同意。“树敌”过多,与自己不利。由于权力的关系和政见的分歧,在不少反对者的反对下,胡耀邦能站住

脚吗？能“做”“下去”吗？“不处理”他行吗？能让这个“冒失鬼”、“麻烦制造者”拖到十三大“体面退位”，实现他想当中国“华盛顿”的痴心妄想吗？

回想当年，胡耀邦在邓小平的积极支持下，冲破了“两个凡是”，可当他任了总书记后，在冲破“领导职务终身制”这一大关、难关上却摔了大跤。实际这也不奇怪，问题的关键在于“革命”“革”在谁的头上。本来胡耀邦最清楚：“政治体制改革的难度是很大的”，“改革困难，不改革就更困难”。然而他非但不知难而退或裹足不前，反要硬越“雷池”，结果“难关”未冲破，自己被毁掉！胡耀邦这段被扭曲的历史，在胡耀邦逝世追悼大会上赵紫阳的高度评价和首都各界人民深切怀念的动人情景，就基本上矫正过来了，后因众所周知的原因而被沉默了一段时间。期间笔者曾于1994年在学习笔记本中写了《纪念胡耀邦逝世五周年》的随笔，用他“上台受人民拥护，下台使人民遗憾，逝世让人民怀念”的三句话，表示了对他的敬仰和怀念之心。到2005年中央为他诞辰90周年举行了纪念大会，曾庆红同志代表党中央讲话，重新高度肯定胡耀邦同志，才又公开正式地为他作了一次“鉴定”。犹如胡耀邦在1982年十二届一中全会结束语的讲话中说的：“我们希望大家都坚持这一条真理：公道自在人心。让党心、军心、民心对我们每个人再作一次鉴定吧”。而满妹在《回忆》中引用张爱萍将

军《痛悼胡耀邦同志》一首诗中的后两句即“肩重任，为国谋，谱春秋。感君勋业，造福人民，光辉神州”也是对他的最好“鉴定”。特别是在创造良好的政治环境和民主空气方面，最近田纪云同志在一篇回忆文章中对胡耀邦公开高度赞扬和充分肯定：“胡耀邦同志主持中央工作期间，是我们党最讲民主、政治上最活跃的时期”。“也是在他主政期间，中国的政治环境比较宽松，民主空气最浓”。

1989年4月15日，胡耀邦病逝，并因开展悼念活动而引发了“一场大规模的政治风波”。《七十年》说胡耀邦的“逝世，成为触发动乱的直接导火线”，“这表明动乱一开始就表现出资产阶级自由化同四项基本原则的尖锐对立。对于这种严重情况，党的总书记赵紫阳显示了和胡耀邦同样的倾向，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不但不反对和抵制，实际上是采取纵容和支持的态度”。并说：“在平息北京地区发生的反革命暴乱斗争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条件下，党于1989年6月下旬召开了十三届四中全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李鹏代表中央政治局作出的《关于紫阳同志在反党反社会主义动乱中所犯错误的报告》。会议认为，赵紫阳在关系到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犯了支持动乱和分裂党的错误，其错误性质和造成的后果是极其严重的”。同时，李鹏在报告中还说赵紫阳“1987年1月在他主持的一次书记处会议上说，今后四个坚持主要是坚持党的领导，其他几

项可以不提或少提。当时就有的同志提出必须强调坚持社会主义,他竟说什么是社会主义道路也讲不清”,“这样的领导还称得上共产党的领导”。实际邓小平也说过类似的话。笔者1998年在四川电视台一个有关邓小平的纪录片中看到,邓小平曾同女儿谈话时,当女儿唱《社会主义好》中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地位高”一句时,邓小平说(大意):贫穷,人民还有什么地位!搞了几十年,对社会主义我还糊里糊涂,没闹清楚。并说:自由、民主、富有是资本主义的东西,那么社会主义还有什么呢?同时邓小平在1989年6月16日的一次谈话中也说:“专政可以少讲,或者不讲”。此外,李鹏在报告中还说:“赵紫阳同志过去对自己工作的缺点和失误从来不作自我批评,也不接受别人对他的批评”。像赵紫阳这个“要吃粮,找紫阳”的改革者,并凭着邓小平最后登上总书记的位置,李鹏说他“从来”如何如何的不好,这不仅是给邓小平摸黑,也是给我们党摸黑!

我们党的大风范叶剑英同志在国庆三十周年大会上讲话中说:“任何领袖人物都不是神,都不可能没有错误,都不应该加以神化”。叶剑英讲这“三都”,说明开国领袖毛泽东犯过错误乃至严重错误,而改革开放总设计师、“巨人”、第二代领导核心的邓小平,在晚年也不可能没有过失错误。比如他的讲话,也有同他说毛泽东“思想不那么一

贯了”、“有些话是矛盾的”、有的讲了“没有实施”以及“谁不听他的话,他就想整一下”等有近似的地方(可他的失误要比一代伟人毛泽东小的多)。这主要是他讲的“关键是制度问题”,特别是“废除领导职务终身制”、“一言堂”等政治体制改革上。再说,本来华国锋下台后,按当时的情况,他当党中央主席是众望所归,顺理成章的事。用胡耀邦的话说,“全党都赞同他当主席,他不当”,硬把胡耀邦推在“前台”“一把手”位置。满妹《回忆》说:本来“对这一职务,父亲在会上会下坚辞不就,共达十次之多(期间还“曾提过,赵紫阳同志比我更合适”)。然而在最后一次交换意见时,邓小平用异常严肃的口气对父亲说:这是组织决定,党员必须服从!”“服从命令”上了台的胡耀邦,虽被邓小平视为“党主席的最合适人选”,证明我们这个选择是正确的,最后却又“奉命令”下了台!一句话,“人无完人”,邓小平1977年5月恢复工作前夕,在批评华国锋“两个凡是”时就自谦地给自己定语说:“一个人能够‘三七开’就很好了;我死了,如果后人能多给我‘三七开’的估计,我就很高兴、很满足了。”

在胡耀邦下台后,用李鹏的话讲,又把一个“不坚持四项原则”和“从来不作自我批评,也不接受别人批评”的赵紫阳推上了台。赵紫阳担任总书记后,以前车之鉴,在1986年5月13日的宣传、理论、新闻、党校干部会上讲话

中,第一次提出“都要注意宣传小平同志思想”(薄一波在“七·一”讲话中说:“中国十亿人民所从事的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伟大实践,产生了邓小平同志为代表的巨人”——笔者)。赵紫阳特别是在十三届一中全会上,称颂邓小平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他所起的作用,就是我们党和国家重大问题上的决策者,实际是他在掌舵”,正式赋予邓小平在重大问题上的决定权。结果赵紫阳的好景未长,一年多之后,由于“迟早会来”的“那场风波”将赵紫阳废黜,下场还不如胡耀邦!但最伟大的“成功”者是邓小平。《邓小平在1987年》的作者在《党史文苑》杂志第25期的一篇文章中说:“他的成功,在很大因素上得力于两个人。一个是胡耀邦,一个是赵紫阳。如果没有这两个赤胆忠心、冲锋陷阵,邓小平便不能这样迅速、顺利地控制住中国的最高权力。不管胡耀邦、赵紫阳后来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历史对他们作出什么样的评价,两人跟邓小平为建立一个民主、繁荣的新中国而立下的汗马功劳是任何人也抹不掉的”。事实已经证明,在邓小平去世及“得力于”他的胡耀邦、赵紫阳先后下台和“走”后,我们党在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中,正朝着“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改革开放道路继续迈进!

四、关于反腐斗争和“三讲”教育问题

1989年7月下旬,新任中央领导,为了取信于民,召开

了政治局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近期做几件群众关心的事的决定》,提出近期先做七件事,即进一步清理公司、坚决制止高干子女经商、取消对领导同志少数特供、严格按照规定配车、严格禁止请客送礼、严格控制领导干部出国、严格认真查处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应该说,第三代领导核心及时提出近期做“七件事”,提的很好,可问题不在“提”而在“做”。事实上,不说“近期”,就是拿“远”一点说,连“一件”也没有真正落实,如除“特供”,“投机倒把”已不成问题而无需“做”了外,真正属于违法犯罪的问题,不仅没有“进一步”、“坚决”、“严格”去“做”,反而一些原贪官及那些攀比“准贪官”者,借着“稳定压倒一切”的“良机”,肆无忌惮,“进一步”同“近期”先“做”的“七件事”对着干“长期”“做”下去了!别处的、大一点的问题姑且勿论,仅从榆林地区我们横山这个山区穷县两个尚属大问题的“配车”、“领导干部出国”就足以说明问题的真相了。横山县在八十年代由“帆布篷”(当时人大一度还是“130”)接送领导,后“进一步”发展成一个领导乘坐一个高级豪华车(后来甚至延伸到部门和乡镇正职领导),而且往往公车私用。在中央规定“严格控制领导干部出国”前,全横山县无一个领导干部出过国的,假公济私的出国旅游之风是进入九十年代即中央提出“做七件事”之后才开始发展起来的!

针对这种“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状况，在1990年3月召开的十三届六中全会上，通过了《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提出坚持不懈地同腐败现象进行斗争；同年11月中央又批转了中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要求严格执行党的纪律，认真查处违纪案件，并进一步提出坚决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和认真清理党政干部违纪违法建房等。但对中纪委的《意见》在市、县级有多少人去认真、坚决地贯彻执行呢？不是有人说：“连纪检部门也由过去的惹人部门变成和人部门”了吗？特别是“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对中央的“决定”、“意见”置之不理。像“行业不正之风”，如“设个收费站，一年数百万”，“要想富，上公路”，“你来查，我就撤，你一走，我照设”等就是《决定》、《意见》下发后出现和蔓延开来的！对此，1991年江泽民总书记在“七一”讲话时呼吁：“如果腐败现象发展下去，党就会自我灭亡”。可“呼吁”归“呼吁”，照样起不了应有的警示作用！

时到1993年8月，中纪委召开会议，集中研究讨论了反腐败斗争问题，江泽民总书记在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并再一次疾呼：“贪脏枉法、行贿受贿、敲诈勒索、权钱交易、挥霍人民财富、腐化堕落等现象，任其泛滥，就会断送我们的党，断送我们的人民政权，断送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会后党中央、国务院又发出《关于反腐败斗争

近期抓好几项工作的决定》，提出了党政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五条规定。于是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发动了一场全国性的反腐败斗争。结果反了半年多以后，就上下口径一致地宣布“基本上实现了中央提出的取得阶段性的目标”。实际这次反腐败斗争，由于难以从根本上铲除滋生腐败土壤，所以成效甚微，使腐败越反越严重、越普遍，并成为一种顽症。对此《百姓话题》编出了“贪官污吏，满天遍地；挥霍钱财，花天酒地；群众叫苦，怨天怨地”的“三大天地”顺口溜，并说反腐败是“反下不反上，反小不反大，反软不反硬，反近不反远，反死不反活”，而且“朝上看，上面坐着贪污犯，先判刑再审判，没有一起冤假案”。腐败的特征是：权钱交易、官商勾结、警匪一家、猫鼠共枕、吃喝玩乐、挥霍浪费。大凡有权、有钱的部门和人是这样（虽然程度有别），而“清水衙门”也被污染的走向浑浊不清了，尽管他们中的一些人只是个“小蚂蚁”，比起那些“有油水”“衙门”中的“虎”、“狼”之辈差的远！然而，就是一些被惩处的罪犯中，也还是有人要作攀比、找借口，表示他们的不服。如上世纪九十年代第一个被判死刑的首钢总经理管志诚就说：“我也认为自己有大吃大喝、贪财好色的毛病，但这些不足挂齿，在当今社会无处不有。在现在中国，我敢打赌找不出几个百分之百的干净人”（见《中国反腐》）。1996年被判处15年徒刑的原吉

林省委副秘书长张新民说：“我所以落到今天阶下囚的地步，全都因我命运不好”，“据我所知，那些地位比我高、权力比我大、贪受不义之财比我多的人大有人在。只不过他们比我的命好和命运安排的缘故”。而陈希同的儿子陈小同则说什么他们只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

面对这种严峻局势，江泽民总书记在1997年1月29日中纪委第8次会议中承认，“吏治腐败，司法腐败，是最大的腐败，是滋长和助长其他腐败的重要根源”。指出：“对于组织、人事问题方面的跑官、要官、买官和骗官的歪风，必须坚决刹住”。并再一次预言“这个问题不解决，我们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就没有强大的政治保证，就会走到邪路上去，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这决不是危言耸听”。与此同时，中央又专门发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的4号文件。可江总书记的告诫，中央的红头文件，又有多少人来听呢？这从榆林地区1997年元月县级（县委、政府、人大、政协）换届中演出的那次“官场现行记”闹剧，即可充分地说明问题。在换届前，一些人为了做好这次新的人事“安排”，地委于1997年8月抽调60位干部，分6个考察组，在12个县进行了“常规”且有“创新”的所谓“干部考察”，每县“蹂躏”10天，采取的考察花样有大会动员、民主测验、个别谈话、召开“民主生活会”等。由于考察基本是上面“带任务”，下面“搞活动”，所以

就出现各提各的人、各拉各的派的现象，自然难以考察出个真假来，只是假借一下名义而已。正如《百姓话题》说的：“政绩是幌子，考察是样子，关键是票子”，最终还是谁的关系、靠山硬，谁花的钱多，“官”就轮谁坐，犹如一些人说的：“现在当官没有冒的”！（这当然有点言过其实，靠真本事、熬时间、碰机遇也有当上的）这个且不说，单就是这次搞形式、走过场、图虚名、掩耳目、骗群众的换届考察干部本身，就可以说是一场不小的灾难。如光用公款请陪考察者去舞厅、进包厢要花掉多少钱？在这近半年的时间，全区12个县大约有200多名原任县级领导和想争县级领导者，好些“业务繁忙”，川流不息、三番五次“连续作战”，带上小车、坐上飞机，到榆林、下西安甚至上北京找关系跑官、要官，会消磨多少光阴、浪费多少公款？再加上正式换届前的迎新送旧过程中，请吃之风尤甚，好多单位、部门排队靠住轮的往过请，喝的茅台、五粮液，一顿饭上千元，这又能吃掉多少？同时，在那个“紧急状态”时期县级领导“多在门外少在家”，加之等待、“拖日子”，工作基本处于半瘫痪状态，由谁来组织领导“为人民办实事”呢？至于精神损失方面，不仅受“污染”者众多，而且因争官、分官，搞拉帮结派，又制造了新的矛盾，伤害了不少人的感情！

江泽民指出的“吏治腐败”即“组织、人事方面的跑官、要官、买官和骗官”的“最大的腐败”“歪风”，在换届时当然

是“批发”性地“刮”，可在平素“零售”中“刮”得也不小。此一“吏治”“生意”状况，笔者对省部一级自然不得而知，对地厅级的传闻也不能全信，因之不敢妄说。可对县处级以下领导干部所“刮”的“歪风”，则略知一二。尽管他们一般均是暗箱操作，但“有堵死的瓶，没有堵死的咀”。正因为没有“堵死”，《百姓话题》才作了讽刺性然而的确具有针对性地描绘：“不跑不送，听天由命；光跑不送，原地不动；既跑又送，提拔重用”。并说：‘跑’是‘送’的前提，‘送’是‘跑’的落实。不‘跑’则烧香找不到庙，甚至不知提多大的‘猪头’；不‘送’则可能‘跑’而无功，所谓光‘跑’不送，原地不动是也。一旦跑好了，送对了，官到位，权到手，‘跑’者则可伸伸酸腿，歇息一番，思忖如何‘谋利一方’，起码得把本捞回来吧？”说起“官价”嘛，那时流传的顺口溜是：“副科转正科，至少两万多，正科升为县，少得十来万，由县变为厅，咱就说下清”。也有民谚叫做“一千元接个头，五千元排个队，一万元上个会，三万元有个位”。至于“送”的方式，多数是一次到位、一锤定音，也有的吝啬鬼遇见“黑心狼”，先“送”后再来一次“加强费”。以横山县为例，在“升官”问题上，采取的“程序”和方式是，先“设庙”、“升格”，再“安和尚”、“晋级”。据统计，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在1997年秋已由1983年冬机构改革前的300来名增加为1100多名，好些部门变成了“十羊九牧”的“五

官科”。若要攀比,外地更有甚者,1998年3月7日《经济日报》报道,“广东某县部局委办73个,共有正科级领导508人,其中“官”最多的是县委办和政府办,分别为一正十二副,按级别称,更是惊人,在这个处级县,副科级以上干部就近1300人”!笔者不懂数学,卖官、买官的“收支”,“咱就说不清”,但这种大官卖中官、中官卖小官,“批发”加“零售”,既卖又买,双层(双向)经营,循环往复,“营业”量大,“周转”速度快的好“生意”,“让一些想贪而贪不上的人(包括笔者)“眼红”而羡慕则是无可置疑的!

说起“官”,两千多年前的孔夫子就提倡“学而优则仕”,科举制度时期,凡报名参加科考者,也均是为求得一官半职,最低当个“七品芝麻官”。新中国成立后,“人民勤务员”中想当官也大有人在,只是在毛泽东“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思想熏陶和约束下,“想当官”痴想只能闪念在自己脑海里,官由谁来做是党组织的事,岂能“毛遂自荐”。倘若某人当官心切,露出蛛丝马迹,被人传出去,这个人不仅当不上官,而且在领导和群众中的名声也臭了。可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期特别是进入九十年代后,若不主动找关系跑官、要官,不花钱买官,坐着等上级“送官”,则不仅难当不算,反会被人视为“不会来事”的“低智商”者!难怪有的人把党的“任人唯贤”干部路线贬称为“任人唯钱”!

《八十年》讲,邓小平曾预言:“中国要出问题,还在共

产党内部”。某报载毛泽东生前在一次谈论腐败问题也曾预言指出：干部“如果一个个都寡廉鲜耻、贪污无度、胡作非为，而国家还没有办法治理他们，那么天下一定大乱，老百姓一定要李自成，国民党是这样，共产党也是这样”。《忠诚》电视剧说：“共产党坏就坏在这些腐败分子里”，“现在的群众把我们的干部当作阶级敌人看待”。真的，群众对党的领导干部（主要指科、县级）的称谓也是逐步改变的，“文革”前尊称“领导”，七十年代叫“当官的”，八十年代更名“脑脑”，九十年代骂为“赃官”、“贪官”、“狗官”。正因为群众把“赃官”当作“阶级敌人”，而且认为“罪大恶极”，所以就有人愤愤不平地说：“这些贪官若在毛泽东时代，十个就有九个是枪决对象，或者说站在一起，隔一个打一个，肯定有漏网的，用机枪扫则可能有冤枉的”！这种“怀旧”式的比喻，自然是一种假设，在毛泽东时代就根本不会出现如此众多的贪官。因为毛泽东像古人说的是个“善禁者，先禁其身后禁人”，“其身正，不令而行”；而他的“王法”条款虽不多但却很严；况且又是计划经济和公有制，财源正道，漏洞少；再加上“普遍贫穷”；更有“不断革命”，“斗私批修”。所以在这种情况和环境下，官员们既不敢贪，也难于贪；而且要贪又没多大的“油水”可贪；即使贪了，也容易暴露，查处又及时、严厉，无什么“保护伞”！

但是，“过去是过去，现在是现在”。中国在改革开放，

经济腾飞、迈向现代化的小康社会中,出现的“高发期”腐败现象,据何清涟《现代化陷阱》一书披露,1995年,在世界41个国家中被排为“第二位”,亚洲11个国家中被排为“首位”。同时,早在1993年3月30日《北京日报》就报道,“我国大陆公款吃喝,在世界上可以说是绝无仅有的”。有人说:“外国有个加拿大,中国有个大家拿,不吃白不吃,不拿白不拿”。《中国妇女报》1999年4月2日王灵书写的《中国人民怎么办》一文中说:“美国人说,在经济上我们是‘第一世界’,中国是‘第三世界’,但在吃喝上,我们是‘第三世界’,中国是‘第一世界’”。《危机中国》估算出,在上世纪末,“全国每年公款吃喝要挥霍掉2000亿元,洗桑拿浴要消费掉100亿元”。然而,诸如此类,即像江泽民总书记指出的“令人触目惊心”的“吏治腐败”、“司法腐败”及“用公款赌博、嫖娼、包养情妇”、“大吃大喝”、“经常出入豪华酒楼、宾馆和夜总会”,“沉醉于物质享受”的“堕落”生活等“全方位”的腐败问题,我们在反腐败斗争过程中(主要是十六大以前),却往往在“淡化”腐败的同时,不是主要从自身找答案和从铲除滋生腐败土壤上下硬功夫,而总是用惯性的传统观点从外部找原因,即把它归结在“几千年封建王朝专制遗毒”和“国民党官僚政治残余”上,归结在“国外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乘隙而入的腐蚀”上。江泽民总书记在中纪委第8次会议讲话举例说:“把大吃

大喝,简单地归结为受西方的腐蚀思想影响,是解释不了这个问题”。像以华人为主的获“亚洲第一清廉”之美称的新加坡,同时受封建王朝的“遗毒”和“腐朽思想的影响”,但却很少发生官员腐败案件。再说退到中国封建社会,如所谓“背叛了农民阶级利益”的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为使自己的“官倒”爱婿也以触犯禁令而被赐死。清王朝的康熙皇帝主政时曾下旨:“别项人犯尚可宽恕,贪官之罪断不可恕”!由此可见,中国的反腐倡廉,还是有必要学习、引进新加坡等国的治理经验,并借鉴古代一些封建王朝惩贪的一些做法的。

1998年1月21日,党中央按江泽民事先的讲话精神,以中共中央名义发出了《关于在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深入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内容的党性党风的教育的意见》,提出“用整风的精神”,“下决心解决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努力做到思想上有明显提高,政治上有明显进步,作风上有明显好转,纪律上有明显增强”。这个被江泽民称之为“在新形势下”“加强自身建设而进行的一个新的创造性的探索”的“重中之重”和“重大举措”之“三讲”教育,在千禧之年已在省部级和地市、厅级“告一段落”,并按常规总结出“进行的健康顺利”,“收到了明显成效”、“积累了好的经验”、

“达到了中央要求”，并“要进一步坚定信心”、“再接再厉”，“把三讲教育继续引向深入”时，榆林市委遵此精神，并本着“先易后难”的原则，从2000年3月开始至8月止，分两批对12个县（区）和地直单位开展了‘三讲’教育。对这次“三讲”群众编的顺口溜是：“认认真真搞‘三讲’，扎扎实实走过场，问题出在前三排，根子就在主席台。”“你不讲，我也不讲，你讲什，我也讲什，该讲的就讲，不该讲的绝对不讲。”“先听‘三讲’有点怕，‘三讲’开始也没啥，‘三讲’过后胆更大，过去做啥再做啥”。据说榆林市级领导班子的“三讲”教育，在2000年春节前的集中教育期间，完全是“封闭式”的，现象上很“严肃”“认真”，搞什么学习文件、抄学习笔记、写心得体会和写“剖析材料”乃至“民主评议”等，并“边整边改”地明确规定，春节不送礼，不接受礼物。但笔者听目睹者说：光大年除夕前的二十八日晚七、八时前后，在高干楼门外巷道停放专车、出租车四、五十辆，大都是看领导送东西的，真是“边整边犯”！至于横山县，因县委、县政府‘一把手’刚调整，属于领导班子没有什么问题的县，于是“三讲”教育安排在第一批进行的。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从2000年3月30动员大会正式开始，分“思想发动、学习提高”、“自我剖析、听取意见”、“交流思想、开展批评”、“认真整改、巩固成果”四个阶段进行，至6月6日总结大会以“完成了每个阶段的任务，达到了预

期目的,收到了明显效果”总结而结束。在这次“三讲”中,我虽系不“讲”的对象,但以曾担任过县级领导的身份,被邀列席旁听过几次大会,巡视组也找的问过话,还填写过征求意见表,并粗略地翻阅了“三讲”中发出的大部分公开性材料。我虽是个已离体的局外人,但也略知地厅级群众说的“三讲”“球也不顶”的结果。所以,对横山县级领导班子的“三讲”教育是不抱多大希望的。但从听稀罕、凑热闹出发,也跟着走了一些过场。如在第一阶段开始找个别问话中,我虽没讲吹捧话,可也未反映出有什么具体问题,只谈了一些社会现象。同时,在紧接着的“征求意见表”中,我尚比较认真地、有针对性地以企职形式写了“五多五少”的含蓄而带刺五点建议:1、多坚持民主集中制,少搞“一言堂”;2、多密切联系群众,少密切联系领导;3、多干具体实事,少放空炮、“吹牛”;4、多当“耕地老黄牛”,少为不捉老鼠的“小馋猫”;5、多为人民当公仆,少摆官架子“当老爷”。对我的这几条书面意见,恐怕主要领导们懒得看也没看一眼!后在转入第二、三阶段中,从四大班子整体和个人通过的所谓“三上三下”的“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形成的剖析材料看出,均是分别仿照市级领导班子剖析材料套写出来的,完全是一个模式,不仅题目一样如“存在的问题”、“思想根源”、“努力的方向”,而且内容、口径、提法也千篇一律。像群众最关心的“廉洁自律”问题,“讲”者在

“自省”中，都牢牢把握“该讲的”“你讲”“我也讲”的原则，轻描淡写地、不痛不痒地说：“出于人情友谊”，“逢年过节接受过一些熟人、朋友、同志和主管部门送来的小米、绿豆、洋芋等土特产品及香烟等”，并说对这些“虽曾婉言拒绝过，但认为是人之常情，于是收下后又回赠不少，有的又转送他人，多是礼尚往来”；还说什么“参加过吃请”，“有过公车私用”；有的则说“为了跑项目，争取上面的支援，也叫有关部门向有关方面送过土特产品，也用公款请过客”等。这些“问题”在当时乃至现在根本就不算问题，也本来正是“不该讲的”，但为了得到“严”、“深”、“实”、“高”，过好这一“关”，就“你讲”“我也讲”了。当我看了这些“剖析材料”后，觉得实在没意思，烦死人，于是在所谓“民主测评”栏内“基本满意”栏中，对二十几位领导以无所谓的不负责任态度，“一刀切”都给划了个“对号”，保持了我“中庸之道”的思想！“民主测评”关过后，在最后阶段的“自警”、“自励”的“整改阶段”中，更可不费力气地讲套话、空话、假话、废话了，连“讲”者都心知做不到的“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八个字不能漏，“清清白白为官、堂堂正正做人”的两句话，不管三七二十一也均得“照猫画虎”写在纸上，作个交代。就这样，继地级以上“三讲”教育之后，横山县经过两个月“三讲”折腾，“任务”完成了，休息也休息了，天也聊了，钱也花了（仅打印材料费也不是小数），可以“轻装上

阵”，“革命就是请客吃饭”，“过去干啥再干啥”地“继续革命”了！这种方式的“三讲”教育，可以说是最典型的形式主义，企盼如此的“真过场、假过场，真真假假走过场”的“过场”今后不再重“走”！

我们党在新中国成立后，经过国民经济的恢复，在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走过弯路，有过失误，特别是“文革”浩劫，使国民经济到了崩溃的边沿，人民生活极端困难。粉碎“四人帮”之后，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进行拨乱反正，改革开放，并于十二大确定了“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及其战略目标”，在总设计师邓小平“科学技术是生产力”、“发展是硬道理”、“猫论”等思想主导下，特别是1992年春天，辞去所有职务的邓小平视察了南方，针对当时“主要是左”、“根深蒂固的还是‘左’的东西”的倾向，发表了振奋中国，震动世界重要讲话，说“改革也是解放生产力”，并以“三个有利于”作为判断改革开放的标准，突破了计划经济体制，使我国各条战线出现了兴旺发达、欣欣向荣的景象，经济发展出现了高增长，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农民继解决温饱之后向小康生活奔驰！期间，像《八十年》说：“党的十四大后的五年，即1993年至1996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平均增长率为11.6%”，“提前五年实现了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两番的战略目标。随着国民经济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我国城乡人民生活迅速提高，

城乡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由 1992 年的 1826 元,增加到 1996 年的 4400 元左右”。我们横山这个贫困县,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也是很快的,至 1999 年,由 1978 年的 3009 万元,增加为 4688 万元。时原县轻工局干部、编顺口溜“土专家”孙治国同志,编出了农村 20 年变化的“十大对比”顺口溜:“过去劳动磨洋工,打不下粮食挨饿肚;现在承包到了户,有吃有穿有房住。过去农业学大寨,天天吃糠顿顿菜;现在开放又搞活,不缺油肉和细粮。过去穿上新衣裳,当成干部来下乡;现在服装款式全、乡村百姓也任选。过去住个接口窑,十里方圆为首富;现在住上楼板房,光景也算中不溜。过去有事要出门,不骑毛驴便步行;现在谁若想上路,随便都有车辆乘。过去开个‘二股叉’,百里之内名气大;现在小车和摩托,走城串乡比驴多。过去有只上海表,不是县官就司机;现在手表普遍带,大人娃娃当玩艺。过去安个广播箱,只听‘气象’和‘高唱’;现在电视大普及,听歌看戏门不出。过去十里有口信,没有顺人亲自送;现在远方有事情,电话一按就能行。过去高中毕业生,人称‘秀才’和‘先生’,现在大专毕业生,普普通通一般人。”进入二十一世纪,又上了一个新台阶,江泽民总书记十六大报告讲:“二〇〇一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九万五千九百三十三亿元,比一九九八年增长近两倍,年平均增长百分之九点三,经济总量居世界第六位。人民生活

总体上实现了由温饱到小康的历史性跨越”。再比如,在进入新世纪后,把九十年代一度严重泛滥的农村“三乱”变为“三免”,就此讲,可以说让农民又“翻了一次身”!到了2006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已达到21万亿人民币,比1980年增长10.5倍;国家财政收入已达3.93万亿元,比1980年增长45.2倍;城镇居民人均纯收入3587元,比1980年增长3.8倍”。“工业化程度大大加快,已经建成了比较完整的现代化工业体系。科学教育及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三十多年的时间,我国已基本实现了两步战略目标——由饥饿到温饱——由温饱到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贫穷落后、商品匮乏,定量供应的时代已成为历史”(引自田纪云2008年《炎黄春秋》第一期《经济改革是怎样搞起来的——为纪念改革开放三十年而作)。

当然,用毛泽东一分为二和分清主次的哲学观点来看,当今在东方崛起的中国,虽如前所说,可称“经济发展最快,科技进步最大,贸易市场最旺、人民生活最好”;但同时也出现贫富悬殊拉大、腐败现象严重、社会治安糟糕、思想道德滑坡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主要是因为政治体制改革滞后造成的,有些也是经济转型过程中难以避免的,而且“向后看”,人民群众最不满意的腐败问题,似乎是带有世界性问题,听说邻邦大国俄罗斯比我们还严重,强硬的普京总统对那些经济寡头、贪官污吏也惩治不了!话

再说回来,不管问题有多大、多严重,可令人刮目相看的是今日中国在物质、经济、生活等方面的“硬实力”是历史以来的“最”“黄金时期”。再重复地讲,国家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富强,科学技术从来没有现在这样进步,城市建设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宏伟,公交、通讯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发达,商业贸易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兴旺,人民物质文化生活从来没有现在这样良好,人们的健康水平及寿命从来没有现在这样高超,青少年享受学校教育的程度从来没有现在这样普及。这“八个从来没有”,比人们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闭门所想像的“楼上楼下,电灯电话,耕地不用牛,点灯不要油”的理想中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天堂”不知超出多少倍,连“知天命”的孔老夫子和新中国的建立者毛泽东这位巨人,也是“从来没有”想到的!别的不论,就高科技的信息网络而言,真可谓“过去毛泽东没见过个‘大哥大’,现在娃娃们把手机当玩艺耍”!再如城市个人养小车,比八十年代自行车、九十年代摩托车还多得多,有的豪华车一辆值几百万元以上,毛泽东同样也“没见过”!

总之,回顾解放六十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近三十年,中国经济腾飞举世瞩目,成就辉煌有目共睹,创造奇迹翻天覆地。但问题和矛盾不少,机遇和挑战并存。只要我们根据党的十七大和十一届全国人大会议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遵照

胡锦涛总书记的十七大报告讲的：“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勇于变革、勇于创新”，“坚持把发展作为执政党的第一要务”，“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切实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严格实行民主集中制”，“切实改进党的作风，着力加强反腐倡廉建设”，“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深化政治体制改革”，“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大力推进理论创新”、“文化创新”、“实践创新”，“发挥好舆论监督作用”等一系列指导思想行事，坚持理论与实践的最佳统一，就一定能夺取“民主法制、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和谐相处”的“小康社会新胜利”，一定能“谱写人民美好生活新篇章”。

附录 一

“高岗事件”浅议

正当我们党、国家、人民在政通人和、国泰民安，实现了国民经济恢复，并取得抗美援朝伟大胜利之后，却料想不到的在中央上层出现了建国后首次的党内斗争——“高岗事件”！

1954年2月6日至10日，党中央由刘少奇同志主持召开七届四中全会，并代表政治局作了报告，会议揭露和批判了高岗、饶漱石反党分裂活动，通过《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四中全会结束后，政治局于2月15日至25日分别召开了高岗和饶漱石座谈会，揭发、批判高、饶反党罪行，在高岗问题座谈会结束时，周恩来作了总结发言。高岗于1954年8月17日自杀后，1955年3月21日至31日，党中央又召开了全国代表会议，毛主席致了《开幕词》和《结论》讲话，邓小平同志作了《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报告》，会议通过《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并把高岗、饶漱石开除出党，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毛泽东在会议讲话中说：“这个反党联盟”的罪恶目的，是要分裂我们的党，用阴谋方法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而为他

们反革命的复辟开辟道路”。

高、饶问题,实际是高岗问题。当“高岗事件”传达到县级党员干部时,笔者正在横山县委组织部当干事,因年轻幼稚,听后首先觉得有点不理解,再就是有一种抱怨情绪,心想那么大的官还乱搞男女关系——私生活腐化。后来,时过境迁,政治动荡,也就慢慢被淡化了。到“文革”期间的1973年12月,横山县委根据周恩来陪同越南劳动党第一书记黎笋、总理陪同越南总理范文同来延安访问时(即当年6月9日),提出陕北要批高岗的指示精神,抽派我(时任横山中学党支部书记)和县政工组周及县广播站播音员张三人,到武镇公社盲目地进行了批高岗肃流毒工作。在公社党委的配合下,组织高岗乡的高家沟大队及毗邻队张家湾、刘渠三个大队的干部及部分社员群众召开了一次批判高岗大会,揭批了高岗从小当“娃娃头”、玩“坐朝廷”的“野心”及在东北期间为陕北搞“黄金份羊”的“罪行”,并搞了录音,写了总结材料。结果回到县上后,因两报一刊《元旦献词》社论发表和北京“一·二五”批林批孔大会召开,小道消息传来,“批林批孔运动”就是“批周公”——总理(时横山县委有位“敏感”的同志写出了批判周恩来的大字报,因被发现未让贴出去)。于是在“风向”有变的情况下,批高之事即不了了之。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拨乱反正后,高岗问题又重新浮现在脑海,然而,时

隔又近三十年了,还未听到官方关于“高岗事件”新的论处消息。因高岗是陕北乃至共产党历史上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又是横山人,加上他的问题至今在上层似乎还有异议,而当今正以史为鉴,“多少过往事,尽在评述中”,所以恕笔者这个小人物,也在媒体开放、言论自由的氛围下,本着中国传统文化之“中庸之道”,冒昧地通过引证加分析,就事论事地对这个“大人物”、“大事件”叙述一点个人粗浅意见。

高岗问题,邓小平在1980年3月19日《对起草〈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意见》(简称《意见》)负责人胡耀邦、胡乔木、邓力群谈话中“一锤定音”说:“高岗是搞阴谋诡计的”,“揭露高饶的问题没有错”,“所以反对高岗的斗争还要肯定。高饶问题处理比较宽。当时没有伤害什么人,还有意保护了一批干部(实际据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一书披露,当时除对所谓“五虎上将”的东北局副书记全部撤职外,东北各省、市主要领导也几乎全部撤换,像鞍山市委的八个常委全部撤换——笔者)。总之,高饶问题不揭露、不处理是不行的。现在看,处理的也是正确的。”同时,据2001年1月北京出版社出版的由空军报社主任编辑张聿温编著的《死亡联盟——高饶事件始末》(简称《死亡联盟》)说:“邓小平这次谈话,一言九鼎,使高岗事件在党的历史上成了铁案。”于是《关于

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自然肯定了那场“反对野心家高岗、饶漱石阴谋分裂党、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重大斗争”。

邓小平何以不同意为高岗平反，并重新拍板定为“铁案”呢？原因概括有五：一、高岗反的是刘少奇，薄一波等，如若反的是毛泽东，早就平反了；二、邓小平自然要继续“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留下这个“两个凡是”，便于向党内外、上下左右的人交待，即避免“非毛化”、“离经叛道”之嫌，又顾大局，维护稳定；三、高岗问题当初向毛泽东“反映”的是他和陈云，1955年全国党代表会议的《报告》又是他代表中央做的，自己否定自己“也难”；四、在党内显示自己掌控中央领导权的“铁碗”气势，如他说毛泽东过去一样“谁不听他的，把就想整一下”（后来中央三位“一把手”的下台，即是印证）；五、高岗是“中苏关系的牺牲者”，邓小平要给“苏霸”一点颜色看，这就高岗问题深层的国际背景。

如果说，邓小平在当时的环境和地位下那样讲可以理解的话，同刘少奇、安子文为“患难与共”、同高岗为对头的薄一波，在邓小平谈话十年之后的1991年5月《关于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简称《回顾》）一书中文过饰非、牵强附会地说高岗在财经会议上“实施他的‘批薄射刘’诡计”，并说饶漱石为了“取得高岗的信任，进行政治投机”，在第二次组织工作会议上搞“他‘讨安伐刘’的政治诡计”。“当

年党中央把他们称之为‘高饶联盟’不是没有道理的”等这就有点耐人寻味了！继《回顾》之后的当年8月，由邓小平题书名、胡乔木写题记、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胡绳主编、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也自然写道：“正当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的时候，发生了高岗、饶漱石进行反党分裂活动的，严重事件”（更准确一点说：“高岗事件”是围绕“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过程中引发的——笔者）。并说：“个人野心急剧膨胀的高岗和饶漱石窥测形势，以为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机会到了，在1953年夏的全国财经会议上，高岗和他的极少数追随者们（似指虽未做出正确结论、早已恢复职务的“五虎上将”们等——笔者注）发表种种无原则言论，制造党内纠纷。会外，他们散布流言，诬蔑中央有所谓‘圈圈’和‘摊摊’，被坏中央威信，特别是攻击中央领导核心中的刘少奇和周恩来，吹捧高岗自己。”到2001年《陕西日报》办的《报刊荟萃》也转载杨尚昆《回忆文章》说：高岗是“迫不及待”想当领袖，并说：“高饶事件尘埃落定”。还有2006年初，由黄峥执笔、《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的《王光美访谈录》中说：“高岗事件”是“高岗、饶漱石阴谋篡党夺权的事件”。

可见，高岗问题，在短期内是不会解决的，因高岗问题的确错综复杂，即高岗既同毛泽东偏左的治国路线方针一

脉相承,又有与刘少奇的权力直接斗争;既与毛泽东的领导责任有很大关系,又与“邓小平政治敏感性和党内斗争才干”、周恩来的“处世哲学”和“对毛泽东的忠诚”分不开(见《死亡联盟》);更何况高岗又是一个像周恩来、邓小平讲的以自杀同党相对抗的所谓“自绝于党和人民的”“可耻叛徒”。但我们是历史唯物主义者,应历史地看待历史,过去是过去,现在是现在,每个时期有每个时期的环境、条件,各人有各人的思想和认识,而人又是感情动物,站的角度有异,也在情理之中,不必苛求。更何况“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对高岗,有人说“功过都突出”。笔者以为,“功”“突出”自然无可非议,但“过”就不能说“突出”了。高岗之“过”,除同当年一些官员一样在男女交往中有不检点的问题之外,再就是建国前夕和建国初认识和路线偏左罢了,可用三句话概括即是“学斯大林模式快,跟毛泽东思想紧,反刘少奇右倾急”(不过左的东西,高岗因死而未怎么实施,刘少奇则因惧怕而违心把执行了)。《半截墓碑下的往事》一书在《自铸大错》一节把“高岗最大的失策”归结了三点:“第一、错估了形势,选错了时机”(还应加上未瞅准“拉拢”对象——低估了邓小平,认错了陈云);第二、听信陈云的话,事先没向毛泽东报告就干起来;第三、自以为深受毛泽东的信任,把他们之间私房话到出“张扬”。

纵观高岗问题,笔者归纳的“三句话”偏左的话和赵家

梁归结的“三点”“失策”，均非“高岗事件”的症结所在，而最要命的则是两个导火索引爆“烧死”高岗的！

一是毛泽东 1953 年初叫高岗调查刘少奇 1929 年在奉天被捕出狱的问题。按曾任高岗秘书的苏丹 2000 年 8 月向党中央写的《为重新审查高岗冤案向中央的建议》（简称《建议》）中说：“更为重要的是，据我所知，毛泽东早就怀疑刘少奇 1929 年担任满洲省委书记时，有过出卖组织和同志的变节嫌疑，让高岗去查敌伪档案，高岗把这个责任交给了张秀山”。对此当事人张秀山在《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一书的《东北地区高级干部会议》一节中作了证实：“会议期间”“在一次谈话中，罗瑞卿突然问我：你们去查刘少奇的档案是什么目的？我听后感到很不对头，对他说：毛主席让看一下东北敌伪档案中有关刘少奇在 1929 年在奉天被捕的情况，要我去组织落实。我当时问过高岗这件事跟其他人说过没有，他说跟陈云说过。……说这事时，高岗的秘书在场。”“这件事显然起了激化矛盾的作用，不然怎么会给我加上‘用了极其恶劣的手段攻击刘少奇同志’的罪名”。“激化矛盾”，招来祸根的是毛泽东，高岗是吃了下“圣旨”者毛泽东的亏，“组织落实”者张秀山则是无辜人牺牲品！

问题是，“高岗事件”半个世纪有余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平反冤假错案自今也快三十年过去了，现在的民意尤

其是陕北和东北地区的干部、群众,要求为高岗平反似乎成为一种众望所归的趋势。同时,近流传高岗遗孀李力群于《王光美访谈录》出版同一个时期,向胡总书记及政治局常委诸同志写信(简称《力群信》),请求中央“公平、公正地给高岗作一个结论”,“为高岗同志平反昭雪”。所以,实事求是地、比较公正地重新评价和解决高岗问题(包括更冤屈、更悲惨的饶漱石在内)应该说只是迟早的事了。是实上,在2005年11月16日李力群写给刘力贞、张光的信说:“2004年6月初,中央派来中组部常务副部长赵洪祝和中纪委副书记张惠新作表组织看我,赵洪祝副部长说,以胡锦涛为首的党中央对重新审查高岗问题很重视,组织力量用三年左右的时间,查阅了历史时期的500余份档案材料,对高岗一生有了更多的新认识……高岗同志为党和国家做了大量的工作和许多贡献,我们看后很受教育和鼓舞。”同时赵副部长也说:“1955年的决议还不宜纠正。因为现在党内还有不同的意见。时机还未成熟,请我耐心等待”。

对于高岗问题,近年流传高岗在东北期间的秘书苏丹2000年8月向党中央写的《为重新审查高岗冤案向中央的建议》(简称《建议》)基本讲清楚了。《建议》引用邓小平《意见》中的话说:“邓小平同志说,过去常说十次路线斗争,现在应该怎么看?现在看来,彭德怀同志那一次不能算了。刘少奇同志这一次也不能算了。这就减去了两

次”，但“反对高岗问题还要肯定”。《建议》认为“这不公正。因为高岗问题主要是反对刘少奇”。“1959年庐山会议后，毛主席曾多次说过，高饶问题的头子是彭德怀。最近出版的《陈云年谱》，揭发‘在高饶反党阴谋中，林彪实际是后台’。既然彭德怀的问题能平反，林彪叛逃前还是党的副主席和列入党章的接班人，为什么高岗问题就不能正确对待”。《力群信》也说：“高岗问题不解决，西北的历史不好写，东北的历史也不好写，受高岗问题牵连的老同志，如彭德怀、张闻天、黄克诚、习仲勋等无法澄清他们历史上的‘污点’……新中国的国家副主席，开国伊始，即被迫害致死，也无法向世人解释。”但反过来说，解决高岗问题，关系到党内一、二号人物乃至周恩来、邓小平、陈云以及薄一波等功过是非问题，涉及到对七届四中全会的评价问题。像1998年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的《共和国重大事件纪实》中林蕴晖在《四十年后的评说》一文说的：“四中全会没有从政治思想上解决问题，即未能如邓小平在发言中指出的鉴别党内思想是非、政策是非的基本点……在高岗攻击刘少奇带有根本性问题上，全会留下了空白。于是时隔十几年以后，文革动乱开始不久，高岗攻击刘少奇的炮弹，又被重新搬了出来。……全会实际上确认了刘少奇在资产阶级问题上，犯有右的错误。”笔者赞同林蕴晖同志的高见。当年高岗同刘少奇的公开争论，实际上是思想认识和方针

政策上的分歧。正是在这个“基本点”即高岗“攻击刘少奇带有根本性问题上”，刘少奇退却了，违心地进行检讨，否定了自己正确的东西，导致我们党后来路线、政策走向偏左！可不管怎样，抛开“政治思想”问题，对于“高岗事件”，文革”前官方讲的和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决议》与薄一波等人讲的，以及王光美说的，似乎均有点站不住脚的，是不符合党的实事求是原则的，不能说高岗是“反党”、“反对毛泽东”，也不能说他是搞“阴谋诡计”。

首先不能说高岗是“反党”、“反对毛泽东”。这从毛泽东等到陕北“刀下留人”救了高岗，之后毛泽东一直很器重高岗（早在四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北西高干会议上报告》就说刘志丹、高岗等是“群众承认的领袖”），高岗也一贯推崇毛泽东可作佐证。据有关资料披露，高岗1942年冬在西北局高干会上首次提出要“团结在毛泽东同志周围”；毛泽东则称高岗“能独当一面开创工作新局面”，“加强中央工作的一个干练的领导”，“建设社会主义的男子汉大将军”，“我要靠高岗抓经济工作”。又据《死亡联盟》纪实，1950年6月七届三中全会毛泽东在讲话中“表扬了东北”，说“关内要学习关外，要向高岗同志请教”。《建议》引用邓小平在一份谈话录中的话说：“老人家在解放初期就对刘少奇同志、总理有意见，而对高岗抬的比较高，组织‘经济内阁’，也就是计划委员会，几个大区头头都是委员，权力很

大,把政务院管理的大权都拿去了”。《建议》又说:“建国后,毛泽东对刘少奇的态度,距离日趋加大,而在许多问题上与高岗看法基本一致,或不谋而合。对高岗主持工作十分满意”。就连薄一波也承认:“当时高岗是很受器重的,权力、地位甚为显赫,一时有‘五马进京,一马当先’之说,他担任国家计委亦有‘经济内阁’之称”。凡此说明,毛泽东对高岗的信任超出了对刘少奇、周恩来的信任。《死亡联盟》说“高岗在任何时候、任何场合下都没有流露过对毛泽东的不满”。所以高岗不是直接反对毛泽东的。至于毛主席听了邓小平、陈云“反映”后,是否“造成一种什么样的错觉”?是否认为“高岗的权力太大了,已对你毛泽东的领袖地位造成了威胁”?连同陈云也对高岗讲:“我怎知道老毛是怎么想的”(《力群信》),小小人物的笔者,则更是“捉摸不定”,岂敢妄出狂言。而反对刘少奇,也像《建议》说的,更“不能说他反党”,“高岗始终不承认他反党,反对刘少奇不等于反党”。况且反对刘少奇,如邓小平说的,是由于“高岗从毛主席那里探了消息,摸了气候”,才“晕头转向”,为所欲为的。同时,听说胡耀邦曾说过:高岗有个人主义,自由主义错误,不是反毛主席,也不是反党。再说,就连刘少奇在“七千人大会”上也讲道:“反对某个人,怎么能说是反党?”甚至包括“反对毛主席,也只是反对毛主席个人嘛。”

其次是说高岗是“搞阴谋诡计”也不太符合事实。《建议》说：“按邓小平的原始谈话记录，高岗的罪状是‘想把刘少奇推倒，采取搞交易、搞阴谋诡计的办法，是很不正常的’。这要加以实事求是的分析。因为邓小平在同一份谈话记录中说：‘高岗敢于那样出来活动，老人家也有责任。高岗从毛主席那里探了消息，摸了气候，好像老人家重用他，又有四个大区的支持，因此晕头转向’”。“邓小平同志在同一份谈话记录中还说对高岗问题，他知道得很清楚。毛泽东同志在1953年底提出中央分一线、二线之后，高岗活动的非常积极。他首先得到林彪的支持，也得到彭德怀同志的支持，才敢于放手这么搞（杨尚昆在《回忆高饶事件》中甚至说：“1953年高岗敢于放手搞分裂活动，有国际后台的支持”。——笔者）那时候六个大区，他得到四个大区的支持。东北是他自己，中南是林彪，华东是饶漱石，华北是高岗反对的，对西南他用拉拢的办法，正式和我谈判，说刘少奇不成熟，要争取我和他一起推倒刘少奇同志。我明确表示态度，这是历史形成的，从总的方面讲，少奇同志是好的，改变这种历史形成的地位不适当。高岗也找陈云同志，他说：搞几个副主席，你一个，我一个。这样一来，陈云同志和我才觉得问题严重，立即向毛主席反映，引起了毛主席的注意’。据此分析，高岗要把刘少奇同志推倒，是代表了当年党的高层和全国范围内不少同志的意见。根

据党内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也不能说他搞阴谋诡计”。“高岗死前曾一再表示,反对刘少奇本来是大家一致的意见,最后却要他一个人负责,他始终想不通”。更何况《建议》说,对“你一个,我一个”的话,“当领导小组在会议上对证时,高岗立即坚决否认,说这不是他讲的,是别人这样说的。此事现在已经死无对证”。对比《回顾》则讲,当高岗向陈云提出后,“遭到了陈云同志断然拒绝,他又反咬一口,诬陷陈云同志”。可按《力群信》说,1953年5月间,“陈云对高岗讲:主席信任你,你出来先挑头谈开,帮助主席,将来“八大”时让刘少奇移移位置,设副主席,你一个,我一个都可以参加,林彪也可以参加。高岗与陈云交换意见,并得到陈云的支持后,才促使他在党内公开表示自己对刘少奇的意见。”究竟谁说的符合实情,只有抛开偏见而做探究了!

“高岗事件”是共产党执政后,首次激烈的权力之争,明显的路线分歧——斗争。而这种权力和路线斗争,又掺杂着个人成见和宗派主义成份。首先像毛泽东,虽同高岗是一个“山头”,但用邓小平的话说,“谁不听他的,他就想整一下”,并在必要时,甚至可以忍痛割爱,舍车马,保将帅;再如陈云,按李力群讲,虽同高岗过去“无话不说”,但“以清理自己”而“反戈一击”;同时刘少奇,也未能按他《论共产党员修养》一书行事,是借毛泽东的名义乘机对高岗

搞“反击”的！至于高岗，则不仅也容不得刘少奇对他东北实行“左”的错误路线的正确批评，反而像薄一波讲的对刘少奇“怀恨在心”，并收集材料，向毛泽东“告状”，实施“批薄射刘”，结果招来“打击报复”，使他成为这次党内斗争的“替罪羊”——“牺牲品”！

先说权力之争。这里所说的权力之争，就是高岗同刘少奇（当然也包括周恩来等）之间的斗争。称高岗搞“阴谋活动”，“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是有点委屈，但不能说他没有一点“野心”，且“心”又有点切，要夺取刘少奇的权倒是真的（问题是“揭锅”揭的早了）。他想凭着毛泽东的信任和给的权力，趁早把“对手”和“障碍”刘少奇“推倒”，从而取代刘少奇成为名副其实的党的“第二把手”（高岗在1953年实际权力就跃在了刘、周前面），在毛泽东去世后做一代领袖。正如（《回顾》说的，高岗“后来在《我的反省》等书面检讨中，承认他的目的就是‘企图把刘少奇拉下来，使自己成为毛主席的唯一助手，准备自己将来做领袖’”（“做领袖是在追逼下承认的——笔者”）。由此看出高岗确实有点忘乎所以，自以为“一贯正确”，不仅在财经会议上“批薄射刘”（按李力群讲，高岗是毛主席让发言的，发言提纲又是经毛主席修改的），而且在会外与会后包括去南方休假期进行过“自由主义”“活动”和“游说”、“拉拢”，加上他“刚愎自用，管不住自己的嘴巴”（苏丹语），所以他的

言举不仅引起了不少中央高层不满，特别是遭到刘少奇、周恩来等人的不服、妒忌和反对，也使毛泽东感到难堪和不悦。于是在反对者的不断“告状”态势下，善于“利用矛盾”、“互相制衡”的毛泽东，为了稳定政局，在政治局会议上未点名然有针对性地对高岗进行了“敲打”。

《建议》说：“毛泽东去杭州之前，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征求大家意见，在他去杭州期间，由刘少奇主持工作？还是由书记处或几个负责人轮流值班？周恩来、陈云、邓小平赞成由刘少奇主持；高岗、朱德主张可以大家轮流。最后议定，还是照惯例由刘少奇代理。”《王光美访谈录》说毛主席“提议在他出外期间由少奇同志代理主持工作”，“在当时那样的情况下，少奇同志提出由书记处的同志轮流负责。其他同志都同意仍由少奇同志主持，只有高岗坚持说：‘轮流吧，搞轮流好’。这就把他不可告人的目的暴露出来了！”《死亡联盟》也说：“毛泽东要大家讨论谁来主持，实际是观察大家尤其是高岗对刘少奇的态度。刘少奇的推辞，也不完全是出于谦逊，也是在试探大家，尤其是毛泽东对他的看法。”杨尚昆回忆文章也说：“毛主席有意亲自测试一下”，“这一试，果然使他露了底。”足见毛、刘比高岗“高明”！《建议》说“这是一个大转折，对高岗下一步的命运很有关系”；并说：“在邓小平、陈云揭露高岗的反党言行之后，主席已知道问题的严重性和双方的对立观点。建

国后,历次中央全会都是毛主席亲自主持,唯独这一次会议(笔者注:指七届四中全会)主席没有亲自出马,要去杭州休息和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显然他知道高岗问题与自己有关,他有责任,是回避不了的”。

当然,《建议》同时说:“主席在杭州休养期间”“关于第三项议程(笔者注:指四中全会做关于加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少奇于1月初送给主席一份草案。据说该决议草案经主席身边的秀才做了大量的修改,原稿没有保存下来。修改后的决议,也只是一般性地强调团结的重要性,没有指名批评任何人。并于1月7日和22日,主席两次给刘少奇写信,强调关于第三项议程,应尽可能做到只作书面说明,不对任何同志开展批评”。但据《死亡联盟》披露,在四中全会前,刘少奇不仅“和周恩来分头频繁地找干部做工作”,并于1月25日由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同高岗专门进行谈话,就“两个司令部”、“搞地下活动”等大问题质问高岗。高岗不仅矢口否认“组织自己的司令部”,同时对“搞地下活动”的事“脸红脖子粗地反咬一口:‘正相反,陈云主动提出设副主席,叫我当的’,‘他也想当副主席!’”“刘少奇气愤地说:‘你这是诬陷’!”“高岗不失时机地开展反攻:‘你怎么知道是诬陷?两个人的事,你不在场,你怎么听说的?’”“刘少奇顿时无话可说”。

在四中全会上,刘少奇首先在报告中说“政治局认为

应该严肃地指出：对于党员最危险地，乃至敌人在我们党内制造分裂，制造派别活动，利用某种派别……作为他们代理人的危险；因为敌人和我们同样明了这个真理：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的。诚然，设想和讨论这种危险是很不愉快的，但是中央预先没有认识、警戒和努力防止这种危险，以及当这种危险实际发生的时候党竟处于无准备状态，那就是更大的不愉快了。”并说：“一部分干部甚至某些高级干部”，“夸大个人的作用，强调个人的威信，自以为天下第一，只能听人奉承，不能受人批评监督，对批评者实行打击和报复”，“甚至把自己所领导的地区和部门当作个人的资本和独立王国。”“在党内计较地位，争权夺利，拉拉扯扯，发展小集团活动，直至走上帮助敌人来破坏党分裂党的罪恶道路”（高岗是不会“帮助敌人”的，而“罪恶”一词通常也是对“敌人”、“坏人”使用的——笔者）同时指出：“对于那种有意地破坏党的团结，而与党对抗，坚持不改正错误，甚至在党内制造宗派活动、分裂活动和其他危害活动的分子，党就必须同他们进行无情的斗争，给以严厉的制裁，甚至在必要时将他们驱除出党。”（见《刘少奇选集》下卷）

《死亡联盟》详细介绍说：“刘少奇作完报告后，会议进行了热烈讨论。周恩来、朱德、邓小平等41人作了重要发言，进一步揭露和批判了高岗、饶漱石分裂党的活动。高

岗、饶漱石迫于形势，作了一般性的检讨”，“刘少奇也作了自我批评”。《死亡联盟》讲：因“高岗、饶漱石的对抗态度，引起了刘少奇、周恩来的极大不满，他们及时报告了在杭州的毛泽东，毛泽东传回话来：‘公开揭露’！”于是“2月15日，周恩来受中央委托，主持了关于高岗问题座谈会，对高岗予以‘公开揭露’。”“对召开座谈会，高岗本来就是抵触的。他想，既然已经召开了全会，既然自己已在全会上作了检讨，为什么还要召开座谈会呢？这不分明是揪着不放吗？这不分明是要使自己威信扫地，要把自己往死整吗？”“开始说不对任何同志开展批评，会后又接着召开座谈会，发动人们揭发批判我，使斗争升级，看来，政治上不给我活路了”，“给我扣这么大的帽子”，“他一下想到了死！”在2月25日座谈会结束之时，周恩来总结发言中，系统地揭露和分析了高岗问题，他说“高岗是拒绝反省的。他仇恨党、仇恨同志帮助他揭发错误，拒绝向党揭发他自己最丑恶最本质的东西。最后，竟不顾党和同志们的多次警告，终以自杀的可耻行为，自绝于党和自绝于人民。虽然自杀由于同志们的阻止未遂，但这种在实际是叛党的行为已昭然若揭，无可抵赖。”

从以上看出，犹如《建议》说的，对高岗“以‘帮助’自我批评为名，追查他的反党言行，显然没有很好领会主席意图”。如果说，高岗像《报告》中讲的“是阴谋家见不得太

阳,因此他故意装成好像他并没有反对毛泽东同志”,像周恩来总结发言讲的“假装高举毛泽东同志的旗帜”,那么忠于“毛泽东思想”的刘少奇,在四中全会前和会中与会后的一系列言行岂不成了“打着红旗反红旗”了吗!此外,高岗按刘少奇、周恩来等说他“在党内进行宗派活动”,“发展小集团”,“实行派别性的干部政策”,《回顾》也说高岗“自己迷上了‘圈圈’主义、宗派主义”,反“污蔑少奇同志搞宗派,划‘圈圈’”。可苏丹则说:“高岗是一向搞五湖四海的”。客观地讲,高岗也不可能没搞过“宗派主义”、“圈圈”活动,只不过他进京后的“圈圈”是小于、弱于、淡于他人的“圈圈”。正因为如此,高岗在当时局势之关键时刻,毛主席躲了,有的战友“缩”而“变”了,有的部下“叛”了,完全处于被动挨打地位;而刘少奇则为了不失去权力,除靠他“路线”、“修养”赢得人心外,又有在白区工作时期“患难之交”的众多支持,并借助邓小平的力量,同周恩来结成“联手”,加上一些“迫害狂”如康生等“添油加醋”、借题发挥,乘毛泽东不在之机,采取“转守为攻”、“后发制人”手法实施“反击”。在这种情况下,行伍出身、失于心计而又孤立无援的陕北汉子高岗,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山沟里的马克思主义”者岂能斗得过那些“洋马克思主义”者!

高岗在隔离审查、失去自由后,“他的精神已近崩溃”,“终于完全绝望了”。“他感到自己搞了一辈子政治,当政

治彻底抛弃他的时候,活着也没有什么意思,他应该告别这个肮脏的政治舞台和充满钩心斗角的世界了。他是个性格刚烈、自尊心极强的人,他咽不下被打倒,被抛弃这口气。他还想以死来向世界表明,他高岗是一条响当当的硬汉子,宁肯选择死,也不躺下装熊,不向刘少奇、周恩来屈服。”(《死亡联盟》)“硬汉子”高岗想到做到,在第一次自杀未遂整整半年后的8月17日第二次服毒自杀。当高岗“夜走麦城”不幸消息传到毛泽东那里后,毛沉默不久,喃喃道:“遗憾,终于留不住他……他这个人,斗争性太强,性格刚烈。”并神情黯然地说:“高岗的死,我也有责任,就是时间上延误了。”“迟了一步,我还没来得及讲……如此结局,我也觉得遗憾。这事怪我啊!”(见《死亡联盟》,省略号是原有的——笔者)。《力群信》中也说:“有一件事可以看出毛主席对高岗的感情,就是在高岗去世的当天,主席打来电话到家里,要求中央要‘善殓厚葬,用上等棺木’,指示‘中组部对高岗子女,由组织上扶养’。”

毛泽东此时的反思,是“迟了一步”!作为一个世界著名的、第一流的善“打江山”并因此而成为“东方巨人”的毛泽东,确实对自己昔日的“心腹”、“信徒”和战友、干将高岗对待上,不仅显得失策,而且心也有点狠了!本来在战争年代,在毛泽东的倡导下,就形成了党的三大优良作风,到了和平时期,党内(包括高层)不同意见的争论,相互批评

和个别交换意见、看法，实属正常现象。然而，开国领袖毛泽东，在听到一些人“反映”之后，却在短短的十天时间里，突然改变了对高岗的态度”（见《力群信》），并在离京前的中央会议上，有针对性地说：“北京有两个司令部，一个以我为首的司令部，是刮阳风，烧阳火，一个是以别人为司令的司令部，叫做刮阴风，烧阴火，一股地下水，究竟是政出一门，还是政出多门？”（《毛选》五卷）

关于所谓“两个司令部”的提法，《和阗文学》1997年11期汤应武关于《邓小平入住中南海》一文披露，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许多同志质疑说，“不存在一个独立于中央之外的刘少奇司令部”。以此类推，当年以“高岗为司令的司令部”自然也就在毛泽东“为首司令部”之外不“独立”“存在”了！试想，如果当初毛泽东不要那样讲，不要在党内斗争“山雨欲来风满楼”时回避责任躲去杭州（听说他竟还说过“他们北京斗争，我们南方休息，回来收拾战场”的“坐山观虎斗”的话），或走了以后遥控指挥得当，不要在北京传来的“状告”后叫“公开揭露”，或者按高岗的要求让去杭州见一见毛泽东，或者不见直接回上一封信，高岗是不会自杀的。虽然事后，如前所说毛泽东施过“菩萨心肠”，用苏丹的话说，“总算尽了一番师生和战友之情”。但因“生米做成熟饭”，毛泽东只好“顺水推舟”，并在居于多数的刘少奇“司令部”“暂时领先”的势头下，在全国党代表会

议《开幕词》中有点“先见之明”地、似对“阶级敌人”之语气说：“高岗、饶漱石在党内玩弄阴谋手段”，“完全是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历史上常常采用的那类丑恶活动”。并说：“高饶反党联盟的出现，它是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的一种尖锐表现”，是“为反革命复辟开辟道路”（《毛选》五卷）。而邓小平《报告》中说：“党的四中全会给了这个反党联盟以毁灭性的打击。”并说：“他们就实际上成了资产阶级在我们党内的代理人。”

毛泽东与邓小平讲的，同《回顾》讲刘少奇曾对高岗“左倾情绪和行为”说的“进城了，敌人看不见了，把眼睛盯准‘大肚皮’工商业家，把子弹朝他们打来，像农村分田地一样”截然相悖，这叫人怎样来理解？同时，毛泽东还说：“经过财经会议，组织会议，以及财经会议前的种种问题，看到他们不正常。财经会议期间，发现他们的不正常活动，每一次都给他们顶了回去。所以，以后他们就完全转入秘密了。对这个阴谋、阴谋家、阴谋集团，我是到1953年秋冬才发现的。”（《毛选》五卷）

唉！谆谆教导人们坚持“实事求是”和“不搞形而上学”的毛主席，也开始讲矛盾话和不讲真话与公道话了！如果说，毛泽东在当时的情况下，讲高岗问题尚有他的用意或苦衷的话，未逃脱“文革”劫难、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被平反并掌握了一定权力的薄一波，对一个曾对中国革命有

过卓越贡献、现在阴间“死不瞑目”的高岗，时过近四十年，重谈人家过去“骄横跋扈”、“谣言惑众”、“不择手段”、“恶毒攻击”、“向党发难”、“一箭双雕”——“批薄射刘”、“讨安伐刘”及“诬陷陈云”等，就有点难以理解了！其中像“恶毒”之类的字眼，现在除对“国际恐怖分子”、“台独分裂分子”与国内“刑事犯罪分子”使用外，对“帝国主义”、“各国反动派”与国民党的头目等这些国内外“阶级敌人”都不怎用了，薄一波却把它用在早已死去的自己人身上！同时，他还说高岗曾向“我猛攻”，“无限上纲”，什么“打击别人，抬高自己，投机取巧”，“什么‘品德不良’等大帽子向我扣来”，“聪明反被聪明误”。而对他自己，则用毛泽东的话说“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一波同志是个好同志”（见《回顾》）。这说明薄老也非“圣贤”，他同样有邀功委过思想，而单就“品德”而言，他比高岗也“良”不在那里！

再看路线之争。什么是路线？路线就是思想上、政治上所遵循的根本方针、原则或途径。愚认为所谓路线斗争（轻一点说认识分歧）衡量的标准应该是：代表时代潮流、符合客观现实、顺应民心者为正确路线，反之就是错误路线。对此，邓小平在《意见》中说：高岗“我看确实没有什么路线。所以，究竟叫不叫路线斗争，也难说”，而《决议》则回避了路线斗争的提法。但笔者认为，党内路线分歧——斗争，不管谁是谁非，建国后实际一直是存在着。现单说

高岗同刘少奇的那次斗争,而讲这次斗争,必然还要涉及毛泽东,因毛泽东不仅同高岗性格相似,而且志同道合,特别是建国前夕和建国初期,在如何建设天下的问题上,毛泽东同刘少奇是有路线分歧的,而高岗则是毛泽东路线的忠实紧跟者和“不谋而合”者。所以,与其说高岗同刘少奇的路线斗争,还不如说成是毛泽东、高岗等同刘少奇、薄一波、安子文等的路线斗争(又有点似“枪杆子”同“笔杆子”、“根据地党”同“白区党”的斗争),是以毛泽东、高岗等偏“左”路线同刘少奇、薄一波、安子文等偏“右”路线斗争。

正如《建议》中说的,文革“主要矛头是针对刘少奇的”。“试比‘文革’中揭刘少奇的那些事实,跟十年前高岗讲过的内容,何其相似”。也像《死亡联盟》说的:“令人想不到的是,毛泽东在1966年发动了‘文化革命’,将刘少奇打为‘叛徒、内奸、工贼’。更令人想不到的是,当年高岗、饶漱石攻击刘少奇的罪名和刘少奇在党的七届四中全会上所作的自我批评,竟成了‘文革’中批判刘少奇的炮弹”。吉林出版社出版的《共和国要事珍闻》一书《高岗要拱倒刘少奇》中也明确指出:高岗在财经会议上“鼓动一些同志‘放炮’,并上纲上线的说这是路线错误,是两条路线斗争。”

同时,《回顾》讲:“高岗对少奇同志的怀恨和反对由来已久”。“少奇同志在天津讲话后不久,曾批评东北局在对

待民族资产阶级问题犯了‘左’的冒险主义错误”，而曾在毛泽东到陕北前夕受过“左倾路线”之苦的高岗，却忘掉了历史，给刘少奇带“右倾”帽子说：“刘少奇自七大以来犯了一系列错误”，“他写的《反对资产阶级思想对党的侵蚀，反对党内右倾思想》里，把刘少奇同志论述过的关于党对民族资产阶级政策的观点、关于农村互助合作的观点、关于富农党员处理问题的观点等，一概当作所谓‘党内右倾思想’而加以批判”，“不择手段地进行报复和攻击”。“他在财经会议上的发言，用‘一箭双雕’的手法，把少奇同志的许多讲话加在我的头上进行批判。”（《回顾》）实际所谓“批薄射刘”、“一箭双雕”，本来是毛泽东的初衷，薄一波把错误全归结在高岗一个人身上是不够公正的，这从毛泽东1953年《关于农业互助合作的两次谈话》中，就可以清楚地看出来的。毛泽东说：“总路线问题，没有七、八月间的财经会议，许多同志是没有解决的。七、八月财经会议，主要就是解决这个问题。批评薄一波就是批评他离开总路线的错误。”（《毛选》五卷）

那么，两种路线斗争，表现在哪些方面呢？

首先是在建国方针、政策上的分歧。《建议》讲：“刘少奇于1946年2月1日曾代表党中央，起草了一份所谓‘和平民主新阶段’的文件，提倡裁军和议会斗争的道路”，“遭到高岗的几次电报反对”。毛泽东于1953年6月15日，在

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批判了刘少奇等人提出的‘确立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等右倾机会主义观点”。他说：“有人在民主革命成功以后，仍然停留在原来的地方。他们没有懂得革命性质的转变，还在继续搞他们的‘新民主主义’，不去搞社会主义改造”。并说“右倾表现有这样三句话。”“确立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由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确保私有财产”（引自《毛选》五卷《批判离开总路线的右倾观点》一文与题解）。《回顾》说，刘少奇在1951年7月3日对山西省委的报告批语指出：“已有人提出这样的意见：应该逐步地动摇削弱直至否定私有基础，把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组织提高到农业生产合作社，以此作为新因素，去‘战胜农民的自发因素’。这是一种错误的、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而毛泽东则在1951年12月15日在印发他亲自主持制定的《中共中央关于农业互助合作决议（草案）》时，专门发出通知，指示全党“把农业合作当作一件大事去做”，批驳了刘少奇1951年背着他以个人名义为山西省委关于互助合作写批语，说他是“反对毛泽东同志关于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路线”（《毛选》五卷59页正文与题解）还据有关资料说，当时高岗在东北模仿苏联经验积极推行农业集体化试点，刘少奇则在北京发出简报，批判高岗的左倾盲动、左派幼稚病，被毛泽东发现后才将简报收回。《死亡联盟》说，毛泽东曾“还亲自起草中央关于东

北农村互助合作的报告的通报,认为高岗报告中所提的方针是正确的。根据毛泽东的建议,中央办公厅将中央通报、高岗报告及三个附件,印成小册子,作为党内文件,发给各地学习。一时间,高岗名声大噪”。1953年8月12日,毛泽东在全国财经会议上讲话指出:“对于财经工作中的错误,从去年12月薄一波同志提出‘公私一律平等’的新税制开始,到这次会议,都给了严肃的批评。并说:“薄一波的错误,并不是孤立的”,“薄一波的错误,是资产阶级思想的反映”,“宣传新税制的社论,资产阶级拍掌,薄一波就高兴”。毛泽东同时说:“在这次会议上,少奇说有那么一点错误,小平同志也说有那么一点错误。”(引自《毛选》五卷《反对党内资产阶级思想》一文)。

实际,早在1949年4月,经毛泽东提出,刘少奇在天津经过广泛深入调查,向工商业资本家代表做了关于鼓励、允许资本家剥削、保护私有财产的讲话,却遭到毛泽东的批评。对此《建议》引用邓小平的话说:“高岗确实抓住了少奇同志的一些小辫子。高岗批评少奇同志的东西,不是完全批错的,有批对了的。少奇天津讲话还是有缺点错误。最近报刊上好几篇文章都说,天津讲话没有错,高岗夸大了事实。但少奇同志确有讲的不妥的地方,起码语言不准确。”笔者认为,少奇同志那个“文革”中被批的所谓“欢迎剥削”、“剥削有功”的天津讲话,甚至包括1946年2

月代表中央起草的那个《和平民主新阶段》的文件,和五十年代初对东北工作“左”的错误的批评,对山西省委报告的批语中的批评,基本符合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我国将产生一个“区别于俄国制度的特殊形态”的思想观点的,也基本符合《论人民民主专政》“我们现在的方针是节制资本主义,而不是消灭资本主义”,以及七届二中全会讲话指出“在相当的时期内”“城乡资本主义成份,都应当允许存在和发展”与“农业和手工业,就其基本形态来说,还是和将是分散的个体的,即同古代相似的”精神的,亦没有违背毛泽东亲自修改、最后拟定的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基本规定的。问题是毛泽东后来由于苏联斯大林模式和封建传统思想影响,改变、抛弃、否定了他原本正确的治国路线方针,而刘少奇则在跟随“毛泽东思想”中,又“发挥”、“创新”“毛泽东思想”,特别是他这个“刘克思”“胆大妄为”的那个天津讲话,更是“高出”于“毛泽东思想”,这就必然会引起毛泽东的妒忌和反对。

再就是所谓“军党论”了。对此,薄一波拿过去周恩来发言和邓小平报告讲的作为依据,重新回顾说:“高岗说,党的历史上有‘二元论’,党的六届七中全会通过的历史决议要修改,决议关于刘少奇是党的正确路线在白区工作的代表提法不对头,需要重新作出结论(笔者注:指1945年4月2日党的六届七次会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在

讲到“毛泽东同志对中国革命运动的指导正是一个最好的模范”同时,也说“正确路线在白区工作中的代表刘少奇同志”和“刘少奇同志在白区工作中的策略思想,同样是一个模范”)。他别有用心地把我们党的干部分为两部分,说毛主席代表红区,刘少奇代表白区。他还制造所谓‘军队的党’是党的主体,而他是这个主体的代表人物(高岗不可能那样狂妄,“军队党”的代表人物自然非毛泽东莫属),现在的党和国家领导机关的权力掌握在‘白区党’的人手里应该彻底改组,由他来掌权的谬论”。殊不知高岗的“军党论”还是源于毛泽东“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理论的。“至于是不是叫路线斗争”,邓小平说“还可以研究”,只好留给后人研究和评说了!

综上所述,权力斗争和路线斗争是交织在一起且又互相依赖、相辅相成的。权力是路线的“保护神”,路线是权力的“政治标签”。“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甚至可以凭借手中的权力在治国的同时也能致人于死地;倘若权力被人夺走,自己的命运也就随之而改变。可路线的正确与否,不仅关系到国计民生和国家的安定团结,而且也影响着提出和执行路线者本人的前途命运。关于这个问题,笔者于2007年新年前向老同事张思铨走访有关高岗问题等时,在其家看到《炎黄春秋》第11期邵燕祥2005年7月25日为吴象《好人一生不平安》序《看人看事我不再简单地相

信政治标签》，讲了同笔者相似且又自然比笔者高深透彻的观点：“过去讳言‘权利争斗’，认为从理论上说，只有剥削阶级才‘争夺权利’，但从实际出发，所谓路线斗争无法与权力斗争截然划开。且不说在党的基本学说里，革命本身就是以暴力夺取政权，而在革命过程中，则要争取领导权。掌握了领导权，才能实现自己所代表的正确路线。几乎没有人不认为自己所提出、所执行、所捍卫是正确路线的，那么这样的‘路线斗争’又怎能游离于‘权力斗争’之外呢？”就以建国后来说，五十年代初的高、饶问题，庐山会议的彭德怀问题，“文革”初期批判所谓“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乃至“林彪事件”、“批林批孔”、“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粉碎四人帮”，和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坚持“两个凡是”与冲破“两个凡是”，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甚至包括胡耀邦辞职及那场“政治风波”等，尽管环境和情节、性质有所不同，但均莫能逾越出“权力”和“路线”之范围，而高、饶问题则是共产党历史上“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左”倾做法在共产党执政后首次重演，并以高岗死于非命、饶漱石又枉加为“潘杨反革命集团”的首犯被逮捕（后判刑十四年）而落下这次权力和路线之争的帷幕。

可见，高岗问题是建国后第一桩最大冤案。但取得这次“重大斗争”胜利者的代表刘少奇，没想到他在十几年后的“文革”中也未能避开毛泽东“路线斗争”的神拳，而其结

局比高岗还要惨。据李力群说“1964年夏天”，“毛主席在十三陵举行的政治局扩大会议”讲：“有人为了保存自己，把高岗搞死的！”若少奇同志在天有灵，定会没有忘记他在“七大”报告中称毛泽东是“伟大领袖”，说“他是天才的创造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唯一正确的指导思想”，高呼“我们党的领袖、中国民族与中国人民革命斗争中的舵手——毛泽东同志万岁！然而，就是这个中国特色的新式精神武器——毛泽东思想，在革命年代“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之后，在和平时期却把刘少奇同志也一棍子打死！难怪《和国文学》1997年第11期《由反对个人崇拜到需要个人崇拜》文章讲，1970年毛泽东“对斯诺说：对他的个人崇拜，‘过去是为了反对蒋介石，后来是为了反对刘少奇’。”

现回头设想，如果当年以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领导集体，能按照刘少奇同志“天津讲话”和“确立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巩固新民主主义制度构想”的路线办，高岗在东北的“左倾冒险主义错误”受到刘少奇批评后不要“怀恨和反对”，“进行报复和攻击”，刘少奇也真的像薄老讲的有“坦荡胸怀”，特别是“指挥”“当时党内不同意见和斗争”的毛泽东，不要“今天这样，明天那样”，就不会出现“高岗事件”。而没有“高岗事件”，也许不会有1959年的庐山会议反对彭德怀的斗争，更不会有1962年八届十中全会“利

用小说进行反党”、为高岗翻案而把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等打成“西北反党集团”，甚至也许不会有后来十年之久的“文革”浩劫！如《力群信》中说的：“高岗事件的发生，影响了建国以后的历次政治事件，贯穿其中的核心问题，就是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认识问题，也关系到党内一些同志对历史上发生的一些事件的认识问题，交织复杂。有些事情，在主席去世后，可以说清楚了，但不能因此而否定历史。历史上的‘错误’也不能是由高岗一个人所造成的。”

就拿建国前夕和建国初期路线比较正确且素有“修养”的党的二把手刘少奇来说，在主持了反高、饶斗争并同时违心的检查了自己“右”的错误后，“以史为鉴”，紧跟毛泽东参加了“三大改造”，积极主持、参与了“反右派斗争”和庐山会议批判彭德怀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后因受到历史惩罚，经过调查研究，在“七千人大会”上书面报告和讲话中，虽一方面以路线和人民生活为重，说彭德怀同志“信中所说的一些具体问题，不少还是符合事实的。一个政治局委员向中央主席写一封信，即使信中有些意见是不对的，也不能算错误”。但另一方面又以成见和“圈圈”出发，说“长期以来，彭德怀同志在党内有一个小集团，他参加了高岗、饶漱石反党集团”，“是这个集团的主要成员”，“他们都有国际背景”，“背着中央进行派别活动”。并说：“所有的人都可以平反，惟彭德怀同志不能平反”。“彭德

怀同志看到刘少奇讲话后”，“气愤地”“写出《评刘少奇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书面报告和讲话》，说刘少奇同志新加给自己的‘里通外国’的罪名‘完全是无中生有’，我没有任何小集团，也没有同任何对外国人在中国搞颠覆活动。这对我是诬蔑”。后在他著名的“八万言书”中又写道：“少奇同志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说：到底是高饶联盟，还是彭、高联盟呢？恐怕是彭、高联盟”（以上见《死亡联盟》）。

过去毛泽东“一言九鼎”定过的不少“铁案”，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本着毛泽东“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原则，在邓小平、叶剑英、陈云等支持下，胡耀邦针对华国锋等的“两个凡是”提出“两不管”，平反了一系列冤案错案，对所谓“叛徒、内奸、工贼”，“反革命修正主义”——“中国赫鲁晓夫”刘少奇与白区工作者彭真、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等“六十一人叛徒集团”等均“一风吹了”，并对“不能平反”的彭德怀同志也作了平反。唯有高岗问题（自然也包括饶漱石在内），因是邓小平“一言九鼎”定的“铁案”，就连诸如“阴谋集团”和“丑恶活动”、“恶毒攻击”、“罪恶目的”以及“资产阶级在党内的代理人”、“为反革命复辟开辟道路”等“不实之词”也不予“改正过来”，这岂不成了新的“两个凡是”了吗？我们党的改革家任仲夷老人说得好：“我们可以宽恕历史，但不能忘记历史，更不应歪曲历史。

如果对历史问题、历史人物、历史事件没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你怎么以史为鉴”。可见“以史为鉴”,就必须还原历史本来面貌,而“高岗事件”自然属于此列,它只是个时间问题而已。

再说一说高岗的历史功过和“自杀”及因这次斗争而带来的历史悲剧问题。建国初即国民经济恢复后,我们党和毛泽东,由于缺乏执政经验,靠马列书本和苏联斯大林模式“治江山”,理论和实践走向偏左,而高岗则是跟随毛泽东“左”的路线最紧的一个。他的言行对当时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和将要进行的“三大改造”——走空想社会主义道路,是起了一定负面作用的。但站在共产党的立场上讲,谁也不能否认高岗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军事家,是党和国家的卓越领导人之一,是坚强的共产主义战士。姑且不说他在延安时期、东北时期为经济建设和抗日战争做出的辉煌成绩,特别是为抗美援朝胜利作出重大贡献不说,单说他同刘志丹、谢子长等一起创建陕北革命根据地和红军,就功不可没。

据《炎黄春秋》2006年第10期《红军长征历史叙述是怎样形成的》和《金秋》2006年10期《奠基西北——红军长征落脚西北纪实》与《当代陕西》2006年第10期《红军长征到陕西》以及中央党史出版社《毛泽东的足迹》披露,1934年10月初,国民党军队围剿到中央根据地腹地,红军

付出巨大伤亡，第五次反围剿失败后，中共中央和红军总部率领红军主力与党政机关 86000 人，于 10 月 10 日从江西苏区出发，被迫转移，开始长征。当红军突破湘江防线时，人数从 8 万减少至 3 万，1935 年 9 月由川入甘到宕昌县哈达铺整编时只剩下 1 万多人。在红军人困马乏，精疲力尽，走投无路之时，侥幸获得喜讯——从当地国民党《晋阳日报》、《大公报》得知陕北有刘志丹、高岗领导的陕北根据地和红军的消息，称“陕北 23 县，无一县不赤化”，“全陕北赤化人民 70 万人，编为赤卫队者 20 万，赤军者 2 万”，“匪军刘志丹辖 3 师，有枪万余”。于是，立即召开会议，决定将中央和红军的落脚点放在陕北（此前，中央红军长征的落脚点一直模糊不清，据说曾先后选过七个目标地，其中有经宁夏走向外蒙或跨越新疆直奔苏联）。10 月 19 日中央红军与陕北红军在吴起镇胜利会师，使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红军由“山穷水尽”到“柳暗花明”，并从此改变了中国的命运。

听说过去曾有过“陕北救中央”和“中央救陕北”的不同议论。张秀山在《我的八十五年》回忆说：“毛泽东同志说：是中央救了陕北，也是陕北救了中央”。历史证明，“陕北救中央”和“中央救陕北”均既是事实，又是真理。没有陕北革命根据地，就没有长征的胜利结束，就没有党中央和中央红军的落脚点和抗日的出发点。因而说陕北救了

中央。同样,若不是党中央和中央红军到了陕北,“西安事变”就不会发生,陕北红军及其根据地也会因抵不住蒋介石“先安内”之“围剿”而难以保存下来的,所以说是“中央救了陕北”。当然,再延展一点说,也可以说民族英雄张学良、杨虎城二将军发动“西安事变”救了中国共产党。不过用毛泽东关于“内因”和“外因”关系的哲学观点讲,还是共产党这个“内因”(“根据”)自己救了自己。当年毛泽东、张闻天等率领的中央红军到陕北后,在困难重重——外有国民党军队“围剿”,内部财力、物力短缺的情况下,我党经过与张学良、杨虎城会晤和商谈,达成“三位一体联合战线”和“联蒋抗日”、“共同保卫中国”的协议,才为“西安事变”——逼蒋“停止剿共”、“联红抗日”创造了自己救自己的“条件”(“外因”)。“兵谏”后,我党应张、杨邀请,派周恩来等来西安参加了南京与西安三方面会谈,使“西安事变”得以和平解决,缓解了陕北危机,打开了联合抗日的新局面。正如2004年山东友谊出版社出版的《张学良世纪传奇》作者说:“西安事变提早全民抗日是真,使反对派中共因此壮大也不假。”“如果西安事变给中共留下活口,那么日本发动卢沟桥事变,就是给中共投下了救生圈。”也如电视剧《西安事变》宋子文的一句台词所说,在共产党气数已尽时,局势突然改变(大意)。的确,若没有“西安事变”,在蒋介石视中共为“内部敌人”、“心腹之患”而“先安内”,

并亲临西安，部署国民党军队四路“围剿”陕北革命根据地，只有几万“小米加步枪”红军，能顶住蒋介石武装到牙齿的“飞机加大炮”几百万国军吗？！因此说，没有“西安事变”，没有共同抗日，共产党是不可能在1949年就取得革命胜利并建立新中国的。

言归正传，有的同志说，高岗固然“功不可没”，可他不该“轻生”，“轻生”是他的“最大错误”。笔者认为，对“轻生”要做具体分析。我们不能按过去的习惯说法，大凡共产党员一“自杀”就一概而论地说成是“叛党”，是“自绝于党和人民”。如是“畏罪自杀”，自然不应宽恕，甚至可以罪加一等；但若是自觉委屈而不服气，或受不了“残酷斗争，无情打击”，认为“生不如死”，在绝望中走向“自杀”，那就情况完全不同了。高岗就属这一种（后来特别是“文革”中，这种类型有的是）。他如毛泽东说的是个“性格刚烈”的人，是在领袖抛弃、朋友背叛，“叫天不应”，“叫地不灵”之下抉择死的，尤其是“陈云的‘反戈一击’是造成高岗去自杀的主要原因。”（《力群信》）

可再翻回来讲，倘若高岗当时不选择死，按毛泽东曾有过地说，又是“保留他的中央委员”啦，又是“让他到陕北工作”啦，但他“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即使在五年后的庐山会议不被卷入“彭、黄、张、周反党集团”，在“文革”中也会被打成“亲苏派”地“里通外国”分子，或在林彪事件中

被陷进去！只有像苏丹在《建议》中最后说的，“如果按高岗当时的意见（笔者注：指将刘少奇“挪位置”“去搞议会”，这实际是毛泽东的意见）办理，或对高岗问题处理恰当（用李力群的话说不要将它“演变为政治事件”——笔者），我们党也不会经受执政以来的几次挫折；中国人民也将免去吃尽‘文革’中的苦头。这不仅是高岗的悲剧”，也是毛泽东的悲剧，是刘少奇同志的悲剧和全党的悲剧，是值得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和全国人民共同反思和总结的一个重大课题。我们可以想象，若当年不发生这个“悲剧”，我们党按毛泽东主席建国前夕勾画出的治国蓝图、构想即理论、纲领办，坚持党的“三大法宝”，发扬党的“三大优良作风”，以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陈云、薄一波等中央领导的主张和宋庆龄等爱国民主人士的建言走，中国现代化的和谐小康社会可能会提前二、三十年。

最后，也许说的是，“高岗事件”不会像杨尚昆讲的“尘埃落定”，更不会像《死亡联盟》炒作的“永远地定格在历史深处”！笔者以为党中央迟早会冲破新的“两个凡是”来碰这个“铁案”。到那时，对当年“事件”也“有责任”者毛泽东就不会在九泉之下“念念不忘”高岗了，而“事件”另一个主要责任人、最终成为最大的失败者和受害者刘少奇，若在天有灵，也会冰释前嫌，对党内斗争牺牲品高岗还了公道而欣慰的！当然，不管是慰藉死人也罢，还是慰勉活人

也好,总得让党中央有个选择的机会,一旦时机成熟,中央就一定会采取适当方式,分几步或一步到位地正确论处“高岗事件”的。现在看是有难度的,三年五年也可怕不行,但十年八总可以了吧,比如在建党一百周年的时候,总得有个新的党史或决议什么出来。若高岗问题不解决,党的历史特别是西北历史、东北历史怎么写?况把党史写的比较真实一点,完整一点、对社会、对人民也是一个好的交待(现在看到的党史《七十年》对高岗写的不像话,《八十年》还算回避了“高岗事件”,九十年《党史二卷》对“高岗件事”基本维持了过去的调子)。不过以笔者看,将来对“高岗事件”包括后来牵涉的“反党小说”《刘志丹》案等中的人和事的看待上,即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又得按总设计师邓小平八十年代初勾画出的“宜粗不宜细”的方针,以大局为重,着眼和谐,面向未来。也就是说,凡涉级权力、路线之争含蓄而过,不多纠缠,说也说不清楚;至于历史“污点”不宜重提,生活作风不必再扯。但对高岗的历史功绩要充分肯定,对四二年延安“西北局高干会议”及当年12月12日《中共中央关于1935年陕北肃反问题的重新审查决定》不能推翻;对建国初把党内高层的认识差异、路线分歧演变为“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及其“株边政策”,即一句话——搞内耗的沉痛教训,必须深刻反思和总结,并对当年错误的政治定性及一切不实之词均应如实彻底改正过

来。同时,举行一定形式的纪念会,并为高岗正式写传和开设纪念馆,让全国人民、尤其是他经历和战斗过的西北人民、东北人民特别是陕北人民、横山人民永远地纪念他……

(选自作者2008年7月《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一书)

附录 二

对新编《横山县志》的 几点补遗和订正^①

我离休后，在回首往事中，常常肯翻一翻新编《横山县志》。因我是横山人，又一直在本县工作，所以解放后横山较大一点的事，耳闻目睹的不少，甚至有好些还亲自参与过。在将自己的经历同《县志》的记载对照中，发现《县志》记实有疏漏和误记之处。于是，抱着对历史真实负责的态度，对《县志》记载的一些事作以下几点补遗和订正，为日后新修《县志》者留点参考资料。

一、《中国共产党》一章《党员教育》一节说：“建国初，县委还将乡以上党员干部近百人分期派三边党校、省党校、西北党校离职学习。1952年，结合整党，给党员上党课……”。这个记载不够准确。

其一，建国初没有“三边党校”。1949年夏榆林解放前，横山属绥德分区管辖时，绥德设有地委党校。所以，1949年2月横山县委从未脱产的农村党员、已脱产的乡干部党员和县上的通讯员党员中（包括笔者在内）派赴绥德地委党校干训班和青干班学习培训半年（1948年秋还派有

点文化基础的青年在青年班即原绥德师范学习一年)。1951年后半年,横山县委分两批从县、区、乡一般党员干部中选送了近50人到榆林地委整党训练班学习(每期3个月),为农村整党培训了骨干。

其二,农村整党的时间,应从1951年秋后我们22名同志(现存有集体照)由榆林整党训练第一期培训回来,在白进勋同志带队下,去高镇区二乡(区所在地)开始试办算起。在经过高镇二乡3个月试办取得经验后,于1952年秋冬和1953年秋冬,利用农闲时间,分4期(每期1个多月)以乡统派工作组,全面开展了农村整党。所以,不能叫“结合整党”,而是在整党过程中专门安排一段时间(20天左右),集中给党员(包括被邀请的非党积极分子即建党对象)上党课——进行党中央制定的《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也称“党员八条标准”)的教育。这对提高党员思想觉悟,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密切党群关系,发展农业生产,起了良好的作用。

二、《大事记》说,1956年“10月—11月,肃清反革命(“肃反”)工作展开。群众评审‘四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75%吸收成为正式或候补社员,25%作为监督对象……”。这样记载,不仅把“肃反”的时间未说准,而且把“肃反”同社会上“评审四类分子”混为一谈。“群众评审四类分子”一般每年进行一次,可“肃反”则是继1951年全面镇反以后,根据1955年中央发出的《关于肃清

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指示》，在国家机关、团体及事业（包括学校教员）、企业单位进行的，因而也叫“内部肃反”。横山县的“肃反”时间，以县档案馆保存的1957年7月28日《县委肃反工作报告》为据，从1956年2月25日县委成立“肃反”五人小组，抽调干部，摸底排队开始，于1958年下半年结束，时间达两年，并非是两个月（即56年“10月—11月”）。按县委报告讲，这次“肃反”，最后定性反革命分子6人，除“王文清畏罪自缢”外均免于刑事处分。其中有县政府文教科科员赵哲同志和横中教师张汉友同志，在“反右派斗争”后以“二罪俱发”即“双料货”被判刑。这些“反革命分子”，在十一届三中全会被平反昭雪，有的如赵哲、张汉友还自然被誉为老革命，可王文清同志这个老革命则就惨了！王文清同志是河南人，旧社会在关中某县当过小小的征稽队长，1949年西安解放后被我录用，五十年代初分来横山在财政科当科员。1956年冬“肃反”运动进入高潮时，因忍受不了批斗加上惧怕而上吊自杀，并在自杀前还留下了一首所谓“反革命绝命诗”——“可恨早来四十年，污秽点点留人间，立地成佛是幻想，重新做人亦杳然！”重新回味王文清同志的诗，真让人感到心寒和惋惜。

三、《大事记》说，1957年“11月26日至2月15日，县、区乡400多名干部参与整风会”，“此后，必要的反右斗争扩大化”，“被错定‘右派分子’达24人”。横山县的“整风”、“反右派斗争”是按中央1957年8月要求，运动进一

步向地、县、市、区展开后,于当年9月开始了(笔者当时还是县委机关“反右派斗争”的积极分子,情况比较清楚)。在县、区、乡干部“整风会”进行之时,县级党政机关和横中教师的“反击右派”斗争已经结束,只剩下最后定案处理。到了次年元月初,县委又根据八届三中全会“确定整风运动要在原有的基础上,逐步向工人、农民、工商界、中小学教师中展开,扩大为全民整风运动”的精神和地委整风领导小组《关于中、小学教职员寒假集中整风安排》,学校提前放假,集中全县300多名小学公、民办教师于横中,搞了20几天“整风”,正如地委在《安排》中说的,“中小学……是资产阶级反右派分子的主要场所,”所以小学教师“整风会”更是名为“整风”,动员“大鸣大放”向党提意见,实为专门“挖右派”、“捉右派”、反击右派,据县档案馆存的1958年2月2日县委常委会记录,这次共批判右派分子20人(其中听说一位姓李的教师被现场拘捕),最后定右派分子15人,其中极右5人。历史证明,当年起码在县级以下特别是在中小学教师中,展开的“反右派斗争”不是“扩大化”的问题,是根本不“必要”反的问题!

四、《榆林大事记》载,到1958年“12月底,根据中央《关于审查干部工作的决定》精神,榆林地区历时4年的审干工作圆满结束”。而《横山县志》对这一大事却未记载。当年横山县的审干工作,我从始至终一直参加(从专职干事到专职办公室副主任)。以自己的回忆,特别是通过查

阅横山县档案馆保存的、由我起草的《横山县委关于审查干部工作总结报告》，横山县的审干工作于1954年6月正式开始，经过四年的时间，审查了149名干部，并分别写了调查报告和做了组织结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者28人”。对此，我是有一份责任的，借机特向当年不该受审查和受处理的同志表示歉意！

五、《大事记》说，1966年“8月1日至10月20日，县委举办‘教师集训会’，会上‘斗私批修’”。关于教师“集训会”问题，正文有专述，这里只纠正一下“集训会”的内容。因我是大会领导小组副组长，情况最清楚（后又去查过资料），当时不叫“斗私批修”，是挖、斗“黑帮”。“斗私批修”是毛泽东1967年9月视察华北、中南等地区时的指示，首次出现在1967年10月1日林彪庆祝建国十八周年大会讲话中，发表于次日《人民日报》。

六《教育制度》第二节说：“1968年……学生走出去参加生产队集体劳动，学校办三场（厂），学生学三匠（铁、木、石）”。1968年县城中学还未正式复课，只是当年11月横中“老三届”学生全部回乡参加农业生产。而“办三场（厂）学三匠，重点放在学农上”的口号，是1971年3月我也参加的地区神木现场会议提出来的。在时间上提前了3年。

七、《大事记》和《中国共产党》第一节均说林彪事件后，“全县开展‘批林批孔’和‘批林整风运动’”。实际在1970年9月九届二中全会即庐山会议后，叫“批判刘少奇

一类政治骗子”(内部叫“批陈整风”,横山县委于1971年6月就开了半个月的由科级党员干部参加的“批陈整风”会和“批修整风”。“批林整风”是1972年上半年林彪事件对外公开后的提法(1973年后半年还叫过“批孔”和“评法批儒”)。至于“批林批孔运动”则是1974年两报一刊《元旦献词》社论发表及北京“一·二五”批林批孔大会之后才正式提出来的。其中有关“批陈整风”会,新《县志》未做记载!

八、补充“文革”期间三件事:一是“反二套黑班子”。1968年夏末,横山县城在反所谓“二月逆流”中,进行了“反二套黑班子”“总后台”白振德的斗争,并将原县委宣传部长董岳铭同志和“白振德打我成黑帮,我扶白振德上红马”的横中教师张自修同志说成是“二套黑班子”的“骨干分子”。

二是“挖三线”。1969年春,横山在榆林挖“杨刘反革命集团”的影响下,县上举办了为期近四个月的“挖三线”(叛徒、特务、反革命)“学习班”。参加“学习班”的包括参与领导、管理者与“怀疑对象”、“知情人”及未正式分配工作的原县级党政机关人员共100多人,其中已被启用的笔者(时任高镇公社革委会主任),就是持着难于理解和消沉情绪一路步行回来入“学习班”的。学习班通过学文件,动员启发,“斗私批修”,“忆怪事”,“查鬼事”,折腾了一顿之后,因找不到“蚂蚁”,由“圈羊”——“揽羊”——“放羊”不

宣而散，不了了之（期间在“九大”闭幕后，学员们还分头下农村宣传过九大精神）。

三是两次“教师学习会”。1971年暑假，县上在横中举办了为期18天（8月2日——19日）的全县“教师学习会”，开展所谓“一打三反”（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批修整风”和“清查‘五·一六’罪行”即“三指向”（指向毛主席为首无产阶级司令部、指向中国人民解放军、指向红色政权）、“一挑动”（挑动群众斗群众）。继暑假之后，于寒假又办了10天“教师学习会”，贯彻所谓省委《汇报提纲》，继续进行“批修整风”和开展“三批一清”（批极左思潮、无政府主义、资产阶级派性，清查“五·一六”分子）。两次教师学习会，一些教师又受到批斗，其中两人被拘捕（随后释放）。

九、关于“真理标准讨论”问题，《县志》无有记载，笔者在正文“氛围良好改革向前冲”一节中有专述，在此再作一点简要说明。

1978年5月11日，《光明日报》以本报“特约评论员名”义发表了由胡耀邦组织发动和审阅的被称为“当代思想解放的宣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重炮文章，并在邓小平的支持下，揭开了从上而下的全国性的真理标准大讨论序幕。横山在我们宣传部积极参谋建议下，在县委书记王汉昌同志重视和支持下，县委于1978年10月召开的县委常委扩大会上，专门安排时间，学习、讨论了

真理标准问题(1979 还讨论过两次),《榆林日报》还发表了我们讨论的消息,并刊登王汉昌书记的文章。后在县党校干部培训班上也专门辅导和学习、讨论真理标准问题。1979 年 6 月间,我下双城公社搞中心工作时,在书记郭满生同志的支持下,主动帮助公社党委集中组织公社、大队干部学习、讨论真理标准问题,后由我执笔,以双城党委通讯组的名义向《榆林日报》投了一千几百字的稿子,被该报于 8 月 11 日头版头条刊登,并在头版二条加了一千多字的《把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推广到基层》的评论,《陕西日报》在当月 24 日以头版头条位置转载了《榆林日报》报道。报道说:通过讨论,澄清了一些同志的“糊涂观念”,明确了“不能以本本”、“不能以批判过的问题”、“不能以组织做了结论”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同时,县委宣传部在抓典型,调查研究,总结经验的基础上,于 1979 年 7 月 10 日向县委写了,《关于深入广泛地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请示》,县委当月 17 日将请示报告批转各地贯彻执行,使真理标准的讨论逐步深入到基层,对推动农村改革——大包干生产责任制落实,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①2006 年刊登于《横山县文史资料》第 8 期。

附录 三

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 杂文、小评论选

1、谈任务、政策与方法(有删节)

毛主席在《论联合政府》中指出：“凡是正确的任务、政策和工作作风，都是和当时当地的群众要求相适合，都是联系群众的；凡属于错误的任务、政策和工作作风，都是和当时当地的群众要求不适合，都是脱离群众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也说：“从客观存在的事实出发，从分析这些事实中，找出方针、政策、方法来。”可见任务、政策、方法三者是统一而不可分割的。任务是在一定时间内要办好的事情，是要达到目的的；政策是完成任务的保证，是工作过程中必须遵循的指针；方法则是完成任务、贯彻政策的手段，而任务完成的好坏又是衡量政策是否贯彻、方法是否对头的标尺。但是在实际工作中，往往有些同志把三者的关系对立起来，认为任务是“硬头货”，不抓不行；政策可以“灵活”，偏“左”偏“右”一点没关系；方法更不是原则问题，犯不了大错误。在这些同志看来，要注意方法，就不能保证贯彻政策，要

贯彻政策就不能保证完成任务。于是就自然只注意抓任务而不注意贯彻政策,更不讲究工作方法了!由于持这种错误观点和不妥当的做法,结果往往是工作进展缓慢,任务没有完成,事情没有办好,群众有意见,上级批评;即使在相对的情况下,从表面上看似乎完成了任务,但由于执行政策不力,出了偏差,工作方法简单、粗暴,群众不满,影响不好,得不赏失,实质等于未全面完成任务。这种情况虽然是少数,但也必须引起我们足够的重视。

我们知道,任务是按照党的路线、政策和群众的要求提出来的;政策又是为完成任务而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制定的;而方法,则是为任务和政策服务的,它直接关系着任务的完成和政策的贯彻。也就是说,没有既可靠又先进的指标和任务,人们就没有明确的奋斗目标,就会停滞不前,甚至“不进则退”;但是如果没有正确的政策或和实践中不能掌握和贯彻政策,我们就会迷失方向,盲目蛮干,就会犯错误。毛主席曾经说过:“领导机关的基本任务,就在于了解情况和掌握政策两件大事,前一件就是所谓认识世界,后一件就是所谓改造世界。”(《改造我们的学习》)政策是理论和实践统一的体现,是党和群众意见相结合的产物,是群众意志和愿望的集中反映,是改造世界的武器。政策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同样,倘若没有正确的适应于客观情况的工作方法,也就不可能正确地、因地制宜地贯彻政策和完成任务。毛主席早在二十六

年前《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一文中,就很形象地把革命任务和完成革命任务的方法比做过河与桥(或船)的关系。他说:“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河就不能过。不解决桥或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因此在实际工作当中,只要从实际出发,提出积极而可靠的指标和任务,只要深入细微地宣传和因地制宜地贯彻政策,只要坚持群众路线的科学工作方法,把群众的积极性充分地调动起来,任务就会顺利完成,任务、政策、方法三者关系就得到了统一。具体讲,要真正做到三者有机的统一,必须做到:第一、各项任务必须按实际情况,经过群众的反复讨论,使其建立在既积极又可靠的基础上,力争提前实现和全面完成。第二、经常注意学习党的政策,深刻地领会其精神实质;并认真地向群众进行宣传,使党的政策直接和群众见面,从而鼓舞群众的干劲,启发群众的自觉性,贯彻党的政策,多快好省地完成任务。第三、要确立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工作作风。少奇同志在《论党》中说:必须“对人民群众负责”,“对人民不负责,即是对党不负责”。因此,我们要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向人民群众负责、向人民群众学习的群众观点,贯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方法。只有这样,才能把群众的积极性充分地调动起来,积极地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1960年7月20日

2、谈增产与节约^①

在党中央号召下,一个以保粮、保钢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已经轰轰烈烈地展开,特别是全党全民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各行各业支援农业的高潮已经形成,并且取得了显著成绩。

但是,也有些同志对这个伟大的增产节约运动还存在着片面观点。一种人对节约还比较重视,可是对增产特别是粮食增产信心不足。认为收成已经定局,提增产是“马后炮”了!另一种是,对增产与节约二者的辩证关系认识不清,认为增了产,就不应再强调节约,而过分地强调节约,就会降低产品质量和影响大幅度的增产。

这种思想观点显然是错误的。现在正是秧田结果壮粒时期,收成并非定局,那种“定局论”和“挂锄”思想是十分有害的。“粮食不到手,管理不停止”,“七餐萝卜、八餐瓜,九餐老麻十圪抓”,都说明了庄稼锄务越多,管理的越细,就长的越好,产量也就越高。现在离秋收还有一段时间,怎能说田间管理是“马后炮”了呢?

增产与节约是对立的统一,是两位一体不可分割的,二者是完全一致的。增产必须节约,节约是为了增产;越增产,越是要注意节约,只有很好的节约,才会大量的增产。只要增加生产,厉行节约,克勤克俭,积累资金,才能

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增产好像摇钱树,节约就是聚宝盆”,“勤耕苦作般般有,好吃懒做样样无,”富从勤中来,裕从俭中得”都充分说明了这个问题。所以,我们绝不能放松增产,也不能忽视节约。因为增加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改善生活;而厉行节约也是为了积累资金,更多地增加生产,更好地改善生活。如果增产就不注意节约,挥霍浪费,那则是非常不对的。人常说:“毛毛细雨渗透衣裳,盅盅酒喝穷家当”,即使有“万贯家当”,也不能忘记节约;节约也绝对不能而且也不会降低产品质量和影响大幅的增产。八届八中全会“关于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决议”中指出:“在厉行增产的同时,还必须厉行节约。一面增产,一面节约,勤俭建国,勤俭办人民公社、勤俭办一切企业、事业,勤俭持家,这是我们国家的富强之道,这也是正确完成和超额完成今年计划的关键。”

时间是紧迫而宝贵的,应继续鼓足干劲,再接再厉,狠抓当前有利时机,想尽千方百计,大搞群众运动,做好各方面的工作和生产,特别要集中优势兵力主攻农业,主攻粮食,继续加强秧田后期管理,做好“三秋”工作,保证超产一成粮,并为明年第一料作物大丰收打好坚实的基础。

节约是积累社会主义建设资金的主要来源,节约是我国人民优良的传统和社会风尚。因此,应进一步发扬和养成以艰苦朴素为荣,奢侈浪费为耻的社会风俗,无论国家、集体、个人,无论城市和农村,无论厂矿、公社、机关、学校、

部队都要事事、处处、人人注意节约,不仅要努力提高生产效率和工作效率,节约活的劳动力,而且还要节约粮食和棉布;不仅要节约材料,而且还要节约资金。要精打细算,省吃俭用,瞻前顾后,细水长流,留有后备,提倡“把一个钱当成两个使用”。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节约不要嫌少,节省不要怕小,要知道多是从少来的,大是从小来,积少成多,由小到大,正如人常说:“钱是一个一个上串,粮是一颗一颗上石”。同时,也一定要懂得“吃得一时苦,方得万年福”的道理,牢记古人“富时莫忘穷时苦,饱暖莫忘饥和寒”的教诲,坚决反对那种大手大脚,大吃二喝的“今日有酒今日醉,那管来时吉和凶”铺张浪费的“大少爷”作风。

1960年9月5日

①曾刊登与《榆林报》。

3、和农村基层干部简谈 学、讲、干三者的关系

大多数基层干部,尤其经过整风整社,均能积极学习党的政策,深入地宣传党的政策,坚决地贯彻党的政策。换言之,他们能在执行政策、完成任务的过程中,不仅好学,而且善讲,更贵在干,较好地处理好学、讲、干三者的关系。

但是,也有些同志,忽视政策宣传,忽视讲道理,说什么:“人家是上面来的,是知识分子,能说会道,咱是粗人,拙嘴笨舌,讲不了话,只有实干”;还说:“政策是死的,就那么一套,人是活的,‘参码线’、‘大框框’的做就对了,谁又不是不懂得,何必多说”。这话听起来似乎还是满有道理的,但实际上是不对的。要知道,说和做是统一的,动咀和动手是一致的,说是做的前提,做是说的目的,说是为了做,要做必须说。当然,光说不干,是空头政治家,应坚决反对,但是,如果只凭自己的所谓“实干”而不说,不讲道理,不宣传党的政策,是不会干出好的效果的。因为党的政策来源于实际,是群众智慧的产物和群众意志的集中表现。只有政策再和群众见面,只有政策被广大群众所掌握,才能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也只有对于党的政策在深

人学习和宣传的基础上,坚决地贯彻执行,才是好的实干家,才能真正地干出大的成绩来。换句话说,不论什么事情,要叫群众干,就必须叫群众知道为什么要干(即干的目的和意义)和怎样干(即干的方法),要使群众情绪高,劲头大,就必须给群众讲道理,鼓志气,教方法;如果简单急躁,强迫命令,或则“闭口哑门”,只“做”不说,不仅事情干不好,而且会降低群众的积极性,影响党和群众的关系的。毛主席教导我们:“我们的政策不光要使领导者知道,干部知道,还要使广大群众知道。”“群众知道了真理,有了共同的目的,就会齐心来做。”“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要用“细致的讲道理方法”。主席在批评一些同志不做细致的宣传教育工作时还说:“他们主观上也要大家动手动脚去做,但是不让大家知道要做的是怎么一回事,应当怎样做,这样,大家怎么能动起手来,事情怎能够办好?”俗话说的“话说开,水拨开”,“话是开心的钥匙”,“打一个比方劝一个人”等,也都说明了宣传教育即“讲”的重要性,说明了讲和干的一致性,事实也一再证明了这一点。比如在收购问题,尤其在收购生猪工作中,从艾好岭公社陈大梁生产队的情况看,那里对收购的意义和政策讲得明白,任务和方法交待的清楚,那里的社员养猪的积极性就高,不仅完成以至超额完成了任务,而且社员在春节还有足够的肉食;反之,那里对政策精神宣传不深,简单收购,那里的社员养猪积极性就低落,任务不完成,春节肉缺少。

再回来说,为什么一些同志在工作中忽视“讲”,不注意宣传政策呢?除怕麻烦,责任性不强,缺乏群众观点,不愿做艰苦细致的政治思想工作,认为“讲”解决不了大问题以外,最主要的,归根结底还是学习问题、水平问题。因为要讲,要宣传,就必须肚子有“墨水”,脑子有东西;若自己平素不多看文件,开会不注意听报告,不下苦功学习,教育者不先受教育,水平低,肚子空,怎么能谈到“讲”呢?即使讲,也是言之无物,乱讲瞎说,“歪咀和尚”,好经念错,事情办不好。

那么,对于党的政策,究竟如何的宣传,怎样的讲才效果最好呢?就是不仅要大讲、特讲、流水讲、深入讲、细致讲,要大会报告,小会宣传,个别讲解,逢人就说,出言就讲。再具体点说,要讲出水平,讲出效果,就必须做到“五有”:一要有资本。就是要经常抓紧政策理论学习,不断注意调查研究,详细占有大量材料,以便更好地从实际出发。二要有针对性。害什么“疾病”开什么“处方”,“对症下药”,“一针见血”,不能“无的放矢”。三要有根据。就是要言之有理,论之有据,讲的被人信服。四要有耐心。不要急躁,不要嫌麻烦,做到循循善诱。五要有分寸。勿信口开河,该讲则讲,不该讲则不讲,懂得就讲,不懂就不讲;要讲究技巧,避免偏差,影响效果。讲和学、干,三者本为整体,不可分割。学是入,是讲和干的前提;讲是出,是干的手段;干是学和讲的目的。先学、后讲、再干,边学、边讲、

边干,有学、有讲、有干,学、讲、干密切结合,才是良方上策,才能很好地贯彻党的政策,完成党的任务,才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步伐。

1961年3月11日

4、讲“理”

“理”情理,亦道理也。古人教诲我们处人接物的一个起码态度和方法的“知理解性”、“人情世道”八个字,实即指讲情理和讲道理而言。所谓讲情理,即说话和气,以理待人;所谓讲道理,即办事公道,以理服人。

“理”是有阶级性的。在“天下衙门向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的不公平的、黑暗的社会里,既不讲道理,也不讲情理。剥削阶级及其统治者,对于广大劳动人民,往往是“一要胡子,二瞪眼”,“踏一脚,喊一声”,“三句好话不如一马棒”;或则是“挂羊头,卖狗肉”,“口蜜腹剑”,“笑里藏刀”、假仁假义,“笑面虎”,用一种虚伪的封建礼教,来麻醉人民群众服服帖帖的、规规矩矩的甘心忍受压迫和剥削。因此,根本谈不到什么有理可讲。

在今天人民当家作主的时代里,正是讲“理”的时代。以理服人,以礼待人的风尚不断发扬广大。党群之间,干群之间,师生之间,老少之间,同志之间的亲如手足,心心相印、亲密无间。但是,不能不承认还有些同志,在日常工

作和生活中,往往表现出有这么两种现象:一种是讲道理不够。对人民群众不是讲歪理,就是缺乏耐心,简单急躁,命令多,商量少,教育差,不能以理服人;对领导不讲老实话,隐瞒虚说,原则性不强,不维护真理。另一种是讲情理不够。对群众缺乏礼貌,说话粗俗,甚至出言不逊,不能和气待人,以理待人;对领导,尊重不够,请示少,或则表面上恭恭敬敬,唯唯诺诺,实际上表里不同,言行不一。

讲“理”和不够讲“理”,不仅是方法问题、态度问题,而且是思想问题、立场问题。只有把“理”建立在坚定地无产阶级立场和深厚群众观点的基础上,只有把自己看作是人民的忠实勤务员,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只有处处从党的利益和人民群众的利益出发,那我们一定会事事讲“理”,并“讲”得很好;否则,必然是不讲“理”,或讲不好“理”。

特别是在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里,消灭了剥削和压迫,除对极少数敌对分子实行专政外,广大人民内部的关系是民主、平等的,只有业务分工不同,而无贵贱高低之别。因此,这就需要进一步提倡讲“理”。那么,究竟怎样地讲法,如何地讲好呢?第一要讲“道理”。而要讲道理,就必先听道理,这实际是“集中起来,坚持下去”的群众路线作风。就是说,首先必须善于虚心地、认真地听群众的意见,遇事同群众商量;并以毛泽东思想为武器,把群众的“道理”集中起来,再反复的、详细的讲给群众,耐心地宣传

教育群众。其次要坚持实事求是的作风,如实反映情况,一是一,二是二,不弄虚作假,及时接受领导的指示,从而用更充分更正确的“道理”来发挥和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

第二、要讲“情理”。常言说:“有礼走遍天下,无礼寸步难行。”“见人不施礼,盲跑四十里”。都说明了讲“情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讲“情理”就是说,对上级、对群众、对同志、对父母均要有礼貌,讲礼节,反对虚伪的、轻浮的、庸俗的非革命礼节,真正树立敬党爱民、尊老爱幼、和气待人、以礼待人、团结无间的共产主义新风尚。

当然,提倡讲“理”,并不意味着不要批评和斗争;坚持团结,并不是要保持无原则的“一团和气”。因为讲“道理”和讲“情理”的目的是为了调动积极因素,增强团结,共同前进;而在我们人民内部,也只有“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才能最大限度地调动群众的积极性,才能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何况,批评并不是简单的指责,而是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的一种帮助教育方式;斗争是同志式的争辩,是“惩前启后,治病救人”,而只有通过斗争,分清是非,才能求得“新的团结”。这种“讲道理”,也是符合“人情”和革命“情理”的。

现在正是春风暖洋,草木望茂,百花怒放之际,望我们在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春季生产运动中,充分利用这个

大好的天时地利,并坚持讲“理”的群众路线作风和共产主义风格,全党全民携手并肩,同心同德,团结一致,创造出更好的风光和春天吧!

1961年4月9日

5、克服主观片面性,树立正确的思想方法

有两种思想方法:一种是唯物辩证的思想方法;一种是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前者是无产阶级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两点论”,是全面的、正确的思想方法;后者是资产阶级世界观,是唯心主义的“一点论”,是片面的、错误的思想方法。

这几年来,我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在自己的实际活动中,所以出现了不少问题,犯了一些严重错误,追其原因,除立场不对头,观点有问题外,思想方法上的片面性也是一个重要原因。许多同志往往对问题缺乏实事求是、具体的分析态度,左右摇摆,不是肯定一切,就是否定一切,“是则是,否则否”;好则一切皆好,坏则一切皆坏。正如毛主席在《学习与时局》一文中所指出的:“我们许多同志,缺乏分析的头脑,对于复杂的事物,不作深入的分析研究,而爱作绝对肯定和绝对否定的简单结论”。比如在对待成绩与缺点、顺利与困难的问题上,讲成绩则全是成绩而忽视缺点,谈缺点则尽是缺点而看不到成绩;顺利时则冲昏了

头脑,骄傲自满,困难时则吓昏了头脑,悲观失望;热了则只鼓干劲,不科学分析,冷了则只强调求实精神,而忽视革命热情。再如对待党内斗争问题上,不是“一团和气”,迁就姑息,不很好地坚持原则,就是过火斗争,“一棍子打死”,不坚持真理。还如在对待一个同志的看法上,认为好则完美无缺,甚至可以抬至天上;认为坏则一无是处,踏下十八层地狱。而在这几年中,问题的主要方面是偏“左”而不是偏右,是太热而不是太冷,是害了急性病而不是害了慢性病。比如只强调主观能动性而忽视客观规律性;只强调不断革命论,而忽视革命发展阶段论;只讲变革,而不讲继承;只讲成绩而不讲缺点;只说好而不说坏;只反对落后于群众,而不反对超过于群众;只反对右倾保守,而不反对“左”倾盲动;只强调革命干劲,而忽视科学精神;只要求高速度,而不要求有计划按比例;只要多快,而不求好省;只看数量,而不看质量;只重视劳,而不重视逸;只讲斗争,而忽视团结;只强调集中,而忽视民主;只强调纪律,而忽视自由;只强调政治挂帅,而忽视物质保证;只求轰轰烈烈,而不求扎扎实实;只求形式,而不求内容。这种主观地、片面地、表面地看问题并见之于行动的人,是非常危险的,正如毛主席所警告的“这样的人是没有不跌跤的”、“没有不出乱子的”。不仅自己吃亏,而且对人民、对革命和建设事业也是有害的。

我们为什么在思想看法上以及反映在行动上会产生

主观性,片面性和表面性呢?除思想意识上的个人主义外,还有以下两个原因(实际上是一个,即理论和实际二者脱节而不统一):①学习差、水平低,缺乏分析问题的能力。不少同志不愿意学习,尤其是对理论,既不愿意学,又不善于学。所以,知识贫乏、精神空虚、思想狭窄,不能拿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和原理作为武器,来分析和解释实际问题。结果,使自己的认识停留于感性而上升不到理性。②调查研究少,占有材料不多,缺乏分析问题的资本。许多同志不做或很少做调查研究工作,或是做了但没有做好,所以,掌握材料少,甚至完全不了解实际情况,因而以想象代替事实,凭主观愿望来判断问题。结果,使理论观点脱离了客观实际。这些人,正如毛主席在《实践论》中所说的:“一个闭目塞听,同客观外界根本绝缘的人,是无所谓认识的。”

那么,究竟应该怎样看问题呢?就是毛主席所说的“两点论”,就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就是辩证的看待一切事物。具体的说:第一,要客观地看问题。因为世界是物质的,存在决定意识。对客观世界要改造它,首先就必须认识它,正确把反映事物的本来面貌,既不要夸大,也不要缩小,更不能歪曲,原原本本的反映它,客观的看待它,“忌带主观性”。

第二,要全面的看问题。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指出:“我们必须学会全面地看问

题,不但要看到事物的正面,也要看到它的反面。”因为任何事物,任何矛盾都是对立面的两个方面(即一分为二),都具有其两重性;但其两方面又不是均衡存在和发展的,而必有一个是主要方面,另一个是次要方面。这就要求我们,不能只看到一方,而忽视另一方,必须是既看到矛盾的主要方面,又要看出矛盾的次要方面,而尤其应看到它的主要方面——决定方面,切忌不分主次的、半斤八两的均衡地看问题。这就是毛主席教导的要分清主流和支流、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的问题。

第三,要发展地看问题。任何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都是根据一定的条件新陈代谢和推陈出新的。其变化的规律是:由量变(渐进)到质变(飞跃),由肯定到否定,永远运动着。因此,我们看待任何事物,必须以一条长河去看它,“不应当割断历史”,即既要看到现在,又要看到过去,更要看到将来,不能僵死的、静止的看问题,而应历史的、发展的看问题。

第四,要本质地看问题。任何事物都是由形式和内容、现象和本质两方面构成的。所以,它本身就要求我们,“看问题要从各方面去看,不能只从单方面去看。”就是说,既要看到现象,更要看到本质,既要看到形式,更要看到内容,并把现象作为“入门的向导”,透过现象、形势来看内容、本质,切忌形式主义的、浮于表面的看问题,而应看到它的纵深和实质。

第五,要联系地看问题。世界上没有绝对相同的事物,也没有绝对孤立存在的事物,而是既有差别,又有联系,既有个性,又有共性。因此,我们不论看待任何事物,都既要看到它本身的两个方面及其个性,又要看到它和别的事物的联系及其共性,绝不能孤立地看问题,而应联系地看待一切事物。

那么如何才能克服主观、片面性,树立起正确的思想方法呢?首先要有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因为立场、观点决定方法,有什么样的立场、观点就有什么样的方法。因此,就要求我们每一个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必须始终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站在人民群众立场上,时时为群众着想,以集体利益为出发点,无私地看问题、办事情。只有这样,才能避免或者至少可以少犯主观片面性的错误。

其次立场站端了,观点对头了,还必须用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来武装自己的头脑,并以此作为武器,来思想、来分析实际问题。因此,就要经常学习理论,学习政策,从而提高我们的政治思想水平和认识问题的能力,克服思想方法上片面性的毛病。

再次掌握了武器,并使其有用武之地,就必须要有资本,要有内容,要有对象,否则,再锐的武器也是无济于事的。因为世界是物质的,而且它是在不断地运动和发展变化的;同时,世界上许许多多的事物又是千差万别的。要

使我们的主观辩证法符合(或基本符合)客观辩证法,就要经常地深入实际,不断地进行实践,深入地调查了解,具体地分析研究,使感性的东西上升为理性的东西。毛主席在《实践论》中说的好:“只有感觉的材料十分丰富(不是零碎不全)和合于实际(不是错觉),才能根据这样的材料造出正确的概念和理论来。”总之只有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只有理论和实际结合(工具 and 对象结合),只有运用正确的思想方法,才能够认识以至改造客观世界;而要改造客观世界,首先必须改造主观世界——改造人们的认识能力。

1962年7月10日

6、“医生”和“病人”应该“合作共事”

——谈批评者和被批评者的关系

医生看病常常问一下病情,有得还征求一下患者的意见,和病人搞合作,目的是为治好疾病。而同志有了缺点和错误,我们帮助他,开展批评,也应该象医生治病一样,和病人合作,这样既利人,又利己。因为通过合作,一则可以提高“疗效”早日“痊愈”;二则可以取长补短增强免疫力,共同进步。这岂不是两全齐美吗?在我们队伍中大多数同志,正是由于既能“自诊自断,医药自给”,自己“照镜”、“洗脸”,自我批评,又能“得病求医”,请人“擦背”,要

求批评；既能批评别人，“治病救人”，又能“合作共事”和接受反批评。所以才使我们同志的思想保持健康，使我们同志之间保持了正常的团结，使我们的缺点毛病达到了及时克服，使我们的革命事业达到了不断前进。

但是，确实还有一些同志不能检查和批评自己，只能批评别人，不能接受别人的批评，更不能接受反批评。就是说只把自己当“医生”，而且是天生的“医生”给别人“治病”，自己却“讳疾忌医”。由于这种思想支配，所以当自己批评了别人以后，如果对方不管对不对，是不是实事，满口承担下来，“一包袱包上”，“一盘子端走”即不管是否治在“病”上，“病人”毫不吭声，甚至“忍受疼痛”就是对，倘若对其中一些意见作了解释和说明，就认为是“态度不对头”，不虚心接受意见，尤其是如果对方同时给自己提出了批评意见，则不管正确与否，就以“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作为幌子，给别人扣上“打击”、“报复”等帽子，并用斯大林的话，只要有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的真理就应该接受，来反驳对方的所谓“打击”。这种观点和态度是不够全面的，而且也是不公正的。

我们说，作为一个被批评者，当然就要严格的要求自己，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对于来自对方的批评，首先应冷静地、心平气和地考虑，并且着重要看所提的意见本身是否正确，不要过分地注意批评者的态度和方法。然后对正确的意见，那怕是其中只有百分之五的真理，也应双手欢

迎,诚恳接受,决心改正,真正做到像古人所说,“闻过则喜”,“知过必改”;而对其中不正确的批评,也要宽容待人,不要斤斤计较,并抱着“言者无罪,问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来检查自己,看自己是否有不对的地方。俗话说“无风不起浪”,即使意见在自己认为是完全错误的,也应从中汲取教益,因为错误的批评,也常常对人还是有所启发的,如果是真的“委屈”,“冤枉”,也应该经受得起,像刘少奇同志在《论共产党员修养》中说的:“在世界上不被别人误会的人是没有的”,“不要为别人一些不负责的甚至是不正确的批评与流言所刺激而冲动起来。”当然,这并不是说对那些不正确的甚至是错误的批评,毫不能加以解释和说明,更不能同时进行反批评。刘少奇同志还说过:“对于别人不负责任的误会与批评,必要时可以申明与解释一下”,不分青红皂白和是非真伪通同“一包袱包上”,笼统地含糊地、表面地、言行不一地接受,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不是心悦诚服的表现,不是真正的接受意见。同时,如果对批评者有意见,也可以善意提出,适当的批评,但是绝不能不加分析的把别人的批评“顶”回去,更不能对批评者抱有成见,而进行恶意讽刺,打击和报复。也正如刘少奇同志说的:“不要人家来一个‘不对’,我们也还他一个‘不对’。我们应当始终在对的方向,去反对人家的不对。”“不对”还“不对”的作法是万万要不得的。

作为一个批评者,当然首先必须站在对的方面,“正人

必先正己”，同时看见别人有缺点毛病及时的、诚恳的甚至是严肃的提出批评是完全应该的，这是一个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应有的态度。但是，批评动机和出发点一定要纯洁——“与人为善”，态度要和蔼可亲，方法要讲究，不能图简单，扣帽子。毛主席说过：“批评要注意政治，说话要有根据”。刘少奇同志在《论党内斗争》中也指出：“对党的组织，对同志，对工作的批评要适当，要有分寸。一切过分批评，扩大人家的错误，滥给人家戴大帽子，都是不对的。”并说：“指出与批评别人的错误，要抓住中心，而不要枝枝节节地搜集人家的许多错误现象，……简单给以暴露了事。”批评者特别要注意和被批评者“合作”。所谓“合作”，就是应采取同志式的平等态度，在肯定优点中指出缺点，共同寻找产生缺点错误的根源，提出改正的方法，明确努力的方向，并应允许人家申辩解释，欢迎对方提出反批评。因为“批评”二字本来就是互相的批评，并非只有自己批评别人的权利，而别人则无有反批评的自由。那种只允许自己鸣放不允许对方争辩，只有自己给别人“治病”，而自己却不愿“求医”，“来而不往非礼也”。只有这样“礼尚往来”、有赠有还、以恩报德，才不仅合情合理，天公地道，而且利于双方，利于团结，利于革命和建设事业。也只有这样的同志式的“合作共事”才能取长补短，互相帮助，共同提高，不断进步。

1963 年年 5 月 30 日

7、谈“顺情说好话，公道惹人嫌”^①

在人民内部、同志之间，往往有一些人，当碰到一个问题，一件事情，需要他处理，需要他坚持真理、坚持原则，站出来说公道话、办“公道”事的时候，他却偏偏躲着走，怕陷人事非之林；或则看风使舵、“稀泥抹墙”，说什么“顺情说好话，公道惹人嫌”。由于这种怕“惹人嫌”的处世哲学思想当家，自然就不会坚持真理，不坚持原则，不说公道话，不办“公道”事，结果“怕处有鬼”，事与愿违，害了同志，也有损革命，对自己也不利。他们错就错在对“情”与“道”、“好人”与“惹人”的问题未弄清楚。如何看待这个问题，也是个世界观问题、立场问题，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对于阶级敌人，当然根本不存在什么“顺情”、“好话”和“公道”、“惹人”的问题，而是进行专政的问题。可对待人民，是要实行民主，特别是对好人是要“顺情说好话”的，是要讲“公道”而不“惹人嫌”的。问题是，对一个具体人来说，人无完人，都会有缺点错误的，为了党和人民的利益，为了革命和建设事业，对任何人的缺点错误均应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开展斗争。而只要我们以“情理”讲“情理”话，“说好话”，按“道理”讲“道理”话，说“公道”话，拿“真理”讲批评话，帮助话，并以心动人，以“情”感人，以“理”服人，就不能叫“惹人”，也是不会“惹人嫌”的。当然，也不能否认，这样做，由

于人的觉悟不同,认识有别,在暂时的情况下,伤了一些人的感情,引起了一些人的“嫌”,这也是有的。但“惹”了少数人,是为不惹多数人,暂时未“说好话”“惹”了他,是为了将来“顺情”不惹他,表面上没“顺情”“惹”了他,实质上为“公道”而帮了他。再说,要说“惹”的话,是惹掉了不“公道”的事,嫌弃了缺点错误,这有什么不好呢?这种合乎“情理”,主持“公道”事,是值得我们大大提倡和发扬的!

1963年6月10日

①曾以《顺谁之情?挨谁之骂?》为题,经删改刊登于陕西省委办的《工作与学习》杂志上。

8、奉劝“差不多先生”休矣

我曾听人讲过一个颇有意思的“差不多先生”的笑话。笑话的大意是：据说古时有一个人进了学堂后，先生头一天给他教了个“一”字，第二天教了个“二”字，第三天教了个“三”字。这时，他就觉得识字很容易，三天功夫就学的“差不多”了，就骄傲自满起来，不要先生在教了，认为“四”字是四画，“五”字是五画，……都“差不多”。于是便甩开师傅出了学校，得意洋洋的去当先生。恰巧头一个就碰上一位叫“万百千”的学生，请先生写名字。他一画一道的画了好一阵，还没画下半个“万”字，就满头大汗，狼狈不堪。这时，聪明而天真的小学生，带着讥讽的口吻说：“先生，你这样画的太慢，我们家里我妈有个梳头梳子，我给你拿来用梳子画要比你拿笔一画一画的画要省力！”，从此，人们便给他送了个“差不多先生”的外号，不仅不要他再当先生，而且把他作为笑柄，传播四处，成为教育人们的反面教员。

现在，虽然不会有这样愚蠢而可笑的人，但不能不承认，不仅在学习上，而且在工作上、生产上，也确实有些近似“差不多先生”的“差不多论”者。他们认为，比上错不了多少，人都长两只手，两条腿，谁又不圪蹴着，都“差不多”；

“比下有余”，更感到“差不多”；学习无穷尽，够用就行了，“差不多”；工作就是那么回事，永远做不完，“差不多”了；政策，贯彻的本来有距离，即说“差不多”了；任务本来未完成，也觉“差不多”了；思想本来就不行，则自认为“差不多”。

这些人，为什么会觉得处处“差不多”了呢？归结起来就是一句话、八个字，即“夜郎自大，满足现状。”他们用近视眼看待一切事物，拿“保守尺”量一切东西，持片面观点分析一切问题。他们不懂得事物是不断发展的，不晓得革命是永不停顿的，不了解知识是无穷无尽的，不清楚工作是要步步向前的，不知道“天外有天”，忘记了“谦受益，满招损”的道理！

持这种“差不多”思想和观点的人，恰恰正是“差得多”的人，而“差得多”的人，正是不自觉的人，正是往往以“差不多”者自居的人，而以“差不多”者自居的人，结果必然是“差的更多”的人。因为，一觉得“差不多”就会固步自封，就会不再学习，不再努力，不再进步；而步既固不定，又封不住，“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固步自封”，必然退成革命阵营的后尾乃至落伍者，这是很危险的。如不及早引起警惕和迅速改正，会和“差不多先生”吃一样的苦头，落一样的下场。这样，不但害了自己，而且也有损革命。我们要奉劝“差不多先生”休矣，树立“差得多”的思想，思想上不落伍，学习上学不够，工作上不满足，生产上起带头，争当

革命阵营中的尖兵,做革命队伍中的先锋,在各个战线上奋发图强,勇往直前,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

1964年3月8日

9、“搜事”和“理事”

——学习《矛盾论》的一点体会

在实际工作中,往往有这么两种人:一种像“吹鼓手”一样,“挠上喇叭寻事”,并且能够“走在人头,吃在人后”的不辞劳苦的积极“应事”。这种人为数不少,他们能搜(寻)事,又善理(应)事;然而,奇怪的是却被一些人称为“搜(好)事鬼”,而不受欢迎。另外一种人是“吃闲饭不管闲事”,“两耳不闻窗外事”,避树影,歇凉凉,见问题躲着走,生怕陷入是非(矛盾)之林,唯恐树叶下来把头打上;倘若问题碰在眼皮底下,则先是推拖,叫找“某某去”,或说“研究研究”,“商量商量”,或则“以后再”,“要请示”等,“一推六二五”;到了实在不得已时,则拿出“泥叶”,“和稀泥,抹光墙”,当“泥水匠”、“和事佬”。这种人,对事情(矛盾)第一是避,第二是推,第三是和,虽然为数不多但却影响不小;然而,奇怪的是他们却被一些人划入“好人”之群,并予以效仿。学了《矛盾论》,用矛盾论的观点来分析,显然真

理在前一种人手里,他们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的,他们的态度是马克思主义的,是真正的好人。相反,后一种人则是错误的,他们的世界观是资产阶级的,是非马克思主义的态度,是打引号的“好人”,是表面货,他们最经不起时间和实践的考验。这种人,既害自己,又害别人,更损革命。

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矛盾是普遍的、绝对的,存在于事物发展的一切过程中,又贯串于一切过程的始终。”“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否认事物的矛盾就否认了一切。”(《矛盾论》)可见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存,亦即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既然如此,我们就不应该害怕矛盾,回避矛盾,掩盖矛盾。我们共产党人,担负着改造世界的重任,而要改造世界,首先就必须认识世界,就必须知道世界的本来面貌,就必须把事物的矛盾暴露出来。事实上,矛盾也是不能掩盖的,它既压不定,又包不住,人常说的“纸是包不住火的”,“雪地里埋不住死娃娃”,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然而,承认矛盾,揭露矛盾,这只是认识矛盾、解决矛盾的开始,重要的问题、最终的目的在于解决矛盾。就是说,我们不仅要揭露矛盾,而且要分析矛盾,并通过斗争来解决矛盾。如果不这样,而采取调和敷衍的做法,“和稀泥,抹光墙”,结果华而不实,光而不坚,必然倒塌报废,即矛盾不仅得不到解决,反而会更严重泛滥开来。

因此,对于矛盾,主席指出:“我们的任务在于尽可能

正确的反映它和解决它。”(《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那么,我们究竟如何正确地反映矛盾和解决矛盾呢?对矛盾,首先要“搜”。要以革命精神和科学态度深入到实际中,钻在群众中,敢“搜”,勤“搜”、苦“搜”、巧“搜”,并带上望远镜、显微镜搜,不能避事,不能掩盖矛盾。但是,这并不是说,要故意找岔子,专门在生活小事上抠打,因“好”事而搜事。正确的“搜”法是: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以人民的利益为重,从革命事业出发,抓住主要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倾听各方面、各种人的不同意见,并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客观地、全面地、本质地、无私地看问题和反映问题,“忌带主观性、片面性和表面性。”(《矛盾论》)这是其一。其二,不是为“搜事”而“搜事”,更重要的是要“理事”——解决矛盾。既然认识了矛盾,揭露出矛盾,就必须对矛盾采取和风细雨和斗争的方法,“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的矛盾。”(《矛盾论》)既不能千篇一律地平均对待,更不能采取坐视不理和调和的态度,并坚持走群众路线,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划清界限,分清是非,抓住矛盾的特殊性,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只有抓住了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了。”(《矛盾论》)同时,对矛盾应及时地一个一个地解决,不要等问题成了堆才去解决。

1964年7月10日

10、敢于露“丑”，勇于丢“丑”

丑，有自然的丑，生理上的丑，这种丑不易改变；丑，也有思想上的“丑”，工作上的“丑”，这种“丑”可以改变。一个人，在生理上不会十全十美，总会有缺陷的；在思想上、工作上也不会十全十美，总会有缺点、错误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同虚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是一个不以自己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因此，问题不在于谁有没有“丑”，而在于我们如何对待“丑”。

关于为何对待生理上的丑，咱且不论，只谈一下如何对待思想上、工作上的“丑”。对待这个“丑”，又有两种人。一种人是不怕露“丑”，敢于丢“丑”，即对于自己的缺点、错误，敢于大胆暴露，勇于公开承认，善于积极改正，使“丑”化为美。另一种人是对身上的“丑”——背上的“包袱”——自己的缺点、错误，不敢暴露，不想卸掉；或则打算暗地偷的卸掉、悄悄改正。其所以这样，主要是怕露“丑”，怕丢人，怕伤面子，怕失威信，怕领导不信任，怕挨批评、受处分。这一种人虽然是少数，但他们的态度是错误的。错误有两种：一种是大的、立场、原则、方向、路线性的错误和“明知故犯”、道德品质的错误，这种可以避免；一种是小的、前进过程中的错误和思想认识、工作方法上的错误，这

种错误难以避免。因为我们是干革命、搞建设的,是改造客观世界的,而革命和建设事业又是前人未做过的事,我们没有经验或经验不足;客观事物本身又是错综复杂和发展变化的;加之,人们认识上的局限性和阶级偏见,主观认识往往落后于客观实际。只有不断实践,不断认识,反复实践,反复认识,才能使主观逐渐地符合客观,才能逐步“自由”地认识和掌握“必然”。

错误,犹如任何事物一样,亦具有两重性。错误本身是一件坏事,不犯当然好;但是,犯了错误以后,只要我们自觉承认,正确认识,坚决改正,决心与错误决裂,与“包袱”分离,把自己从错误的泥坑中拔出来,从沉重的“包袱”中解放出来,汲取教训,引以为戒,不再重犯,却会由坏事转化为好事。

因此,要敢于向真理低头,勇于“知过必改”,不要患得患失,不要怕露“丑”,不要怕丢人、伤面子、失威信。我们说,露“丑”这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情,不会伤自己的面子,不会失自己的威信。如果说有所“丢”、有所“伤”、有所“失”的话,是它已经在“丢”着自己的人,伤着自己的面子,失着自己的威信,是它已经在“丢”革命的人,伤革命的面子,失革命的威信,而露“丑”、丢“丑”,正是为了顾自己和革命的面子,为了挽回和提高自己与革命的威信,为了不再“丢”自己和革命的人,真正丢掉的、伤了的、失去的是自己身上的“丑”、背上的“包袱”——缺点、错误,拾回的是个

人的进步和党与人民的利益。既然如此,我们就不应怕“丑”,就应将“丑”露出,把“丑”丢掉(话说回来,就是怕“丑”也应去掉“丑”)。这样,不仅自身不丑了,也不会“丑”同志,“丑”革命,两全其美。相反,必然会使自己的“包袱”背的重上加重,错误犯的错上加错,丑态出的丑上加丑,小“包袱”发展成大“包袱”,小错误铸成大错误,小丑变为大丑,小丢人变成大丢人。这正是真出了丑,不仅丢了自己的人,伤了自己的面子,失了自己的威信,害了自己;而且也丢了革命的人,伤了革命的面子,失了革命的威信,损害了革命事业。

况且,“丑”——“包袱”——错误是在自己身上客观存在着。它总有一天会被别人发现的,必然会被暴露出来的。即使你用遮羞布掩盖一下,靠化妆蒙蔽一下,侥幸滑过去,也是暂时的。“没有三年不漏的陈醋”,“丑媳妇总要见公婆的面”,“包袱”迟早要卸,不能永远背着,问题终究会暴露出“马脚”。与其将来“露”,还不如现在“露”。同时,更重要的是,这样不仅思想痛苦,沉重的“包袱”压着自己,带病的“尾巴”拖着自己,影响自己前进,而且如此下去,对党和人民的事业更为不利。所以,“露”比不“露”好,公开“丢”比悄悄“丢”好,早暴露、早丢掉比迟暴露、迟丢掉好。既然准备改正错误,又为什么不敢公开承认错误呢?这实际上,还是对错误没有足够的认识,还是没有彻底改正错误的决心。我们说,“丑”暗暗丢掉了,“包袱”缺

点错误偷偷的改了,下不为例,当然也好。但问题是对小“丑”,小“包袱”、小毛病,这样还罢了,对大“丑”、大“包袱”、大错误靠这种方法是绝对不行的,是丢不干净、卸不完改不掉的。因为一个人偷的“丢”、“卸”、“改”,不和群众见面,得不到同志的帮助和监督,必然挖不透思想,找不出根源,受不深教育,引不起警惕,很容易吃大亏。只有在群众面前公开承认错误,深刻进行检查,并经过同志们的批评和帮助——“搓背”,才会教育深刻,认识实在,才会彻底改正,不再重犯。相反,你如果对错误不敢公开承认和改正,它就会越潜伏、越发展、越严重,甚至会被阶级敌人利用,和敌人同流合污,共干坏事,这样问题就更大。何况,有些错误还是要进行公开政治道嫌、经济赔退和组织处理的,所以就更不可能悄悄改正了。

对待“丑”的态度问题,归根结底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问题。也就是说,敢不敢露“丑”、丢“丑”、卸“包袱”,能不能正视错误,改正错误,是愿不愿革命、敢不敢坚持真理的问题,是有没有为人民服务思想、走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问题。毛主席早就指出:“在当代干部中间,提倡放下包袱”,“检查自己背上的包袱,把它放下来,使自己的精神获得解放。”《学习和时局》并还特别说“无数革命先烈为了人民的利益牺牲了他们的生命,使我们每一个活着的人想起他们就心里难过,难道我们还有什么个人利益不能牺牲,还有什么错误不能抛弃么?”《论联合政府》我们一定要牢

记毛主席的教导,消除一切顾虑,站稳阶级立场,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敢于露“丑”,勇于丢“丑”,“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团结一致,共同前进!

1965年3月28

11、真正革命领导者要善于否定 自己的错误意见

——学习《实践论》心得

一个革命的领导者,能不能带好“班”,能不能出好主意、用好干部,能不能工作革命化,能不能被人尊敬,受人钦佩,有很重要的一条就是有没有勇气,及时地、毅然地否定和放弃自己固有的错误意见,敢不敢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能不能思想首先革命化。

然而,在我们一些同志中,尤其是在乡、社以及生产队的一些领导同志中,往往有些人不能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不愿意否定、放弃自己的错误意见。这些人,常常在某一种会议上,当自己的意见讲出后有错误而不能成立的时候,由于“官”字作怪,计较个人的得失,怕损尊严,露“穷底”,丢面子,失威信,怕说自己反复无常,没有主见,在同志、下属面前低不下脖子,输不下己。于是明知不对,但“打不转弯”,因而总是找借口,寻出处,讲“原因”,谈“理

由”，千方百计地用“穷词”为自己“屈理”辩护、开脱；甚至红脖子涨脸，强词夺理，固执己见，硬往过“撑”；或则“咕哝一下过”。真所谓“大丈夫，男子汉”，“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一句话夺江山”，关天关地，“金口玉言”，说话算话，概不改口，“硬折不圪柳”！结果，事与愿违，不仅惹人讥笑，被人唾之，使自己吃亏，而且使革命事业受到损失。

敢不敢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不仅是个民主作风、群众路线的问题，而且也是个能不能尊重唯物论、坚持辩证法的问题，是个敢不敢革命的问题。真正的领导者，必须发扬民主作风，坚持群众路线，坚持实事求是，坚持一分为二，要向事实屈服，向真理低头，向正确的意见“投降”，发现真理，坚持真理，对了坚持，错了重来，善于“回心转意”，勇于“知过从改”。不论什么人，不管他的职位高低，只要真理在他的手里，只要他的意见正确，就应无条件的服从，无保留的听取。作为一个革命者，不怕说出错误的意见，怕的是固执己见，坚持错误；不能计较个人得失，计较的应该是党和人民的得失，不应顾及个人的面子，顾及的应该是集体、国家这个大“面子”，不要怕失掉自己的威信，怕的应该是革命事业的损失。况且我们知道，否定、放弃自己的错误意见，本来就不是什么丢面子，也不会失自己的威信。如果说有所丢、有所失的话，丢掉的是自己的错误意见，失去的只是群众对自己的不信任；而真正得到的却是真理，是“面子”和威信，是个人的进步，是党和人民的利

益。这有什么不好呢？有什么怕的必要呢？如果怕失威信、丢面子而不坚持真理，服从真理，结果正是不仅丢了自己的面子，失了自己的威信；而且丢了革命的“面子”，失了革命的威信。更何况，我们也知道，从根本上讲，集体利益、人民的利益、党的利益和个人的利益是一致的，在革命的利益中就包含着自己的利益。因此，我们应关心革命利益，应以革命利益为重，一切要从革命利益出发，抛开个人得失，丢掉个人偏见，“胸怀祖国，放眼世界”。

同时，就认识论来讲，讲出错误意见和否定错误意见，都是符合认识规律的，都是一种正常的现象。因为，客观事物本身既是错综复杂的，又是千变万化的，而人们的认识又常常受到一定条件的限制。所以，“原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部分或全部不合于实际，部分错了或全部错了的事，都是有的。”（《实践论》）人们的认识，只有按照毛主席所指出的，由低到高，由浅入深，由片面到更多方面，并且不断反复，才能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才能使主观符合客观，并在实践中得到预想的结果（见《实践论》）。

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我们是无产阶级革命者，我们担负着“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的任务。而要改造客观世界，首先就必须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实现思想革命化，就必须打掉“官气”，消除资产阶级思想，从“怕”字中解放出来，从患得患失的圈子中绕出来，从个人主义的泥坑中拔出来，就不要怕讲错话（当然应力求讲正

确),不要怕自己的意见被否定,“当自己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有错误时须得善于改正”(《实践论》),做一个真正的革命者。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带好“班”,起到指挥员的作用,才能用好干部——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出好主意——集中众人的智慧,群策群力,做好工作,也才能受到群众的真正拥护和爱戴。

1965年11月7日

①学习《实践论》心得。

附录 四

关于《党委会的工作方法》 辅导报告^①

《党委会的工作方法》一文,是毛泽东同志一九四九年三月十三日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所作的结论的一部分。毛泽东同志创造性地运用列宁的建党学说与中国革命的实际,发展和丰富了列宁的建党学说。它是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毛泽东同志对我党建设和马列主义建党学说的重大贡献之一,是创造性地运用和丰富发展列宁主义建党学说的典范,是一个杰出的马列主义著作。

(一)工作方法问题,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

毛泽东同志一贯十分重视工作方法问题,并把工作方法看做是革命路线的组成部分。他在中国革命各个时期,不仅为党制定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而且相适应的制定了正确的工作方法。工作方法问题,其所以重要,是因为没有正确的适应于客观情况需要的工作方法,就会使党的主张不能变成群众的主张和行动,就不可能正确地贯彻党的政策、完成革命和建设任务。早在一九四三年一

月十七日,毛泽东同志就在《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一文中,深刻而形象地把革命任务和完成革命的方法比做过河与桥或船的关系。他说:“我们不但要提出任务,而且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问题。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河就不能过。不解决桥或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在《党委会的工作方法》中,毛泽东同志总结了我们党长期工作中积累的丰富经验,用形象、生动的语言,将它具体化为工作方法十二条,并且在第一条中再次告诫全党说:“领导工作不仅要决定方针政策,还要制定正确的工作方法。有了正确的方针政策,如果在工作方法上疏忽了,还是要发生问题。”俗话也说:“知法不知窍,惹的神鬼笑。”这就是说,要完成任务,贯彻政策,光有革命热情和好的动机还是不够的,还必须要有的方法,才会有好的效果。效果是检验动机的标准,动机和效果应该是一致的,不能把两者对立起来。

然而,在我们现实生活中,却往往有些同志,忽视工作方法问题。他们有的凭所谓老经验办事,认为方法就是那么一套,“差码斜”做就对了,出不了什么问题;有的则把方法同任务、政策片面地对立起来,认为要完成任务,贯彻政策,就很难注意方法,要注意方法,就会使任务落空,政策贯不彻。于是在实际工作中,不研究方法,不讲究方法,简单急躁,官僚主义,脱离群众,工作一般化,抓不住典型,抓

不住中心,平铺直叙等。这种思想和做法是不正确的。我们说,任务、政策和方法完全是统一的,要完成任务,就必须贯彻政策,要贯彻政策、完成任务,就必须注意方法。

(二)树立正确的、科学的领导方法,努力做到“六坚持”——“六结合”:

第一,坚持集体领导——集体领导与个人负责结合。集体领导是我们党内生活中的一个基本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原则在领导工作中的具体体现。毛泽东同志在1948年9月20日《关于健全党委制》中,要求各级党委在保证集体领导、防止个人包办的同时,必须注意“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二者不可偏废。”《党委会的工作方法》集中了我们党在这方面的经验。在第一条“党委书记要善于当‘班长’”中,一方面指出“党委要完成自己的领导任务,就必须依靠党委这班人,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肯定了集体领导的决定性意义,要求党委会必须严格遵守集体领导的原则;另一方面指出书记在党委会这个集体中负有重大的责任,要求书记必须善于当“班长”,充分发挥核心作用。这就是说,既要反对个人独断专行,保证集体领导,又要调动委员会各个成员的积极性,实行个人负责。事实上,只有通过集体,个人作用才能得到充分发挥,只有加强集体领导,才能防止个人独断专行。要保证集体领导,党的各级委员会,必须按时召开会议,重大问题通过委员会集体讨论,在充分发挥大家智慧的基础上,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做

出决定,贯彻执行;一般性的问题,应由个人负责,不能事事依赖于集体。但是,据了解,我们的一些党的委员会,尤其是农村基层支部委员会,很少召开会议;有的即使召开,也是党政一揽子会议,党政不分;有些会议则不决(无果)而散,或决而不行;有些重大问题竟由个人决定,形成书记一把抓。同时,也有的对个人作用发挥不够,不放手调动个人积极性;而个人也怕负责任,单纯依赖集体。这种现象必须改变,使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两者结合起来。

第二,坚持走群众路线——领导和群众结合。群众路线不仅是我们党一切工作的根本路线,而且也是我们党最根本的领导方法。群众路线,是党的三大优良传统作风之一,不仅在过去战争时期要贯彻,在和平时期执政的党更要贯彻。它的含义有两点:一是关于看待人民群众的正确观点;一是关于领导人民群众的科学方法。二者是有机统一的。关于方法问题,毛泽东同志1943年6月1日在《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中作了高度的概括和具体规定。他说:“我们共产党人无论进行何项工作,有两个方法是必须采用的,一是一般和个别结合,二是领导和群众结合。”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领导方法是领导方法的基本原则。什么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原则呢?如何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原则呢?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集中起来,坚持下去”。《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第四条,就是要求各级党委会在领导工作中认真贯彻这个方

法。毛泽东同志说：“要善于倾听下面干部的意见。先做学生，然后再做先生；先向下面干部请教，然后再下命令。”并说：“下面干部的话，有正确的，也有不正确的，听了以后要加以分析。对正确的意见，必须听，并且照它做。”按照主席的指示，就要求我们：1、正确地“集中起来”（“从群众中来”——听群众的话）。首先要“不耻下问”，“甘当小学生”，向群众学习，和群众商量，倾听群众的意见；其次，用“阶级分析的方法”，进行分析研究，加工制作和总结概括；最后，还要如实反映情况。这个过程，就是调查研究的过程（始终坚持调查研究，否则就没有发言权和领导权），是向群众学习，和群众商量的过程，是做学生的过程，是认识世界的过程，是一个基础过程，没有“集中起来”，就不能“坚持下去”。2、坚决地“坚持下去”（“到群众中去”——听党的话）。首先要积极地、广泛地、深入地向群众宣传党的政策（即把集中起来的東西交给群众），耐心细致地说服教育；其次，要坚决地、因地制宜地贯彻党的政策；再者，在实践中要不断地检验、修改、完善党的政策。这个过程是“做先生”的过程，是改造世界的过程。

然而，在我们实际工作中，有些同志（上、下皆有）却不能很好地贯彻这个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坐在办公室里“闭门造车”，发号施令；即使下去，也是一付“老爷”架子，指手画脚，“嘴勤屁股懒，坐下胡呐喊”。我们必须克服这种作风，坚决按照主席的指示办事，坚持群众路线，既要

“集中起来”，又要“坚持下去”，既要听群众的话，又要听党的话；既要反对命令主义，又要反对尾巴主义。

第三，坚持抓两头带中间——点面结合。这就是主席所说的“一般和个别相结合”的领导方法。任何事物，总是有先进、落后、中间之分的，而往往又是中间大、两头小，三者的地位又非固定不变。只有抓住典型——两头，抓住个别事物，抓住矛盾的特殊性，才能带动一般，这是最见效的方法（尤其是在目前干部少的情况下，更显得重要）。主席所说的“解剖麻雀”以及我们日常工作中的蹲点、跑面和“一带二”的“比、学、赶、帮，”与树标兵、搞“试验田”等等，都是这个方法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可我们有些同志，却不习惯、不善于采用这个方法，往往是“钦差大臣满天飞”，抓不住重点，抓不狠，抓不扎实。有的根本不怎么抓，平铺直序；有的即使抓了，却半途而废，没抓出名堂，形成典型非典型，重点如一般；有的只抓先进，不愿抓落后；有的只抓不总结，不推广，旗帜不鲜明。结果是，由于点未抓好，点面结合的不够，形成点、面工作都存在问题。我们必须学会抓典型，抓好典型，从而带动一般。为此就必须深入下去，选择好典型，并下决心，花资本，抓落实。使先进好上加好，后进赶上先进，树立旗帜，推广经验，突破一点，带动全面。

第四，坚持“弹钢琴”——中心工作和一般工作结合。毛泽东同志在《关于领导方法若干问题》中就明确指出：

“在任何一个地区内，不能同时有许多中心工作，在一定时间内只能有一个中心工作，辅以别的第二位、第三位的工作。”在《党委会的工作方法》中第五条“学会‘弹钢琴’”和第六条“要‘抓紧’”，都是讲这个问题。他形象地指出：“‘弹钢琴’要十个指头都动作，不能有的动，有的不动。但是，十个指头同时都按下去，那也不成调子。要产生好的音乐，十个指头的动作要有节奏，要互相配合。党委要抓紧中心工作，又要围绕中心工作而同时开展其他方面的工作。”主席曾早就提出的“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以及我们通常所说的抓关键，分清主次，抱住“西瓜”，抓住“芝麻”，全面安排，统筹兼顾，支援农业，抓好业务等，都是这个方法的具体化。我们过去贯彻了这个领导方法，而现在学会和掌握这个领导艺术，就显得更加重要了。因为，现在的工作内容，比过去任何时期都复杂，真是千头万绪。特别是要用两只手抓好三大革命。就要求我们工作尤其不能平铺直叙，而应弹好“钢琴”，突出重点，抓住中心，兼顾其他。也就是说，只有这样才能加速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但是，有些同志，往往过分强调特殊，只抓业务，忽视中心，这是不对的。必须使自己的业务工作置于中心之下，为中心工作服务，为三大革命服务。

第五，坚持反对“五多”，提倡“三短”，深入实际，解决问题——一般号召和具体指导结合。毛泽东同志历来反

对官僚主义,提倡走出办公室,深入实际,做具体工作,并曾把官僚主义称为“极坏的家伙”,说“没一个同志喜欢它”,要我们把它“抛到粪缸里去”(见《必须注意经济工作》);同时,把教条主义者称为“大敌”、“懒汉”、“古董鉴赏家”;尤其是把那些爱讲空话、爱写无用的长文章的人,称为“幼稚”、“无赖”,是“装腔作势,藉以赫人”,要我们“把那些又长又臭的懒老婆裹脚赶快扔到垃圾桶里去”(见《反对党八股》)。《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的八、九两条“安民告示”“精兵简政”,就是专门讲这个问题的。他说:“开会要先通知”,“并且早作准备”,“会议也不要开的太长”,要解决问题;并说:“讲话、演说、写文章和写决议案,都应当简明扼要。”但是,我们有一些人,则把主席的教导置于脑后,总是摆不脱官僚主义、事务主义、文牍主义的圈子,好开会,爱说长话,喜欢写长文章。我们说,会是要开的,开会是一个重要的工作方法(群众说“国民党的税多,共产党的会多”,在一定意义上讲我们真是凭开会起家的),话是要说的,文章是要写的,但是,要开有准备的会,要开短会,开解决问题的会,不能为开会而开会;要说短话,说话要说得有用;要写短文,要写有用的给人看的文章,不要故意不叫人看(主席说过)。我们只有克服“五多”,大兴“三短”,才能使我们腾出手来,深入实际,做具体工作,解决实际问题;也只有深入实际,与群众实行“四同”(或“三同”),才能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

第六,坚持以身作则,带头劳动——参加生产和领导生产结合。我们党和国家的干部是普通劳动者,是人民的勤务员,而不是骑在人民头上的老爷。他们既同于群众(即一分子),又不同于群众(领导者)。通过参加集体生产劳动,不仅可以增加社会资本,而且还能够带动和鼓舞群众生产;不仅能够使自己保持艰苦朴素作风,而且很好地教育下一代;不仅能够同劳动人民保持最广泛的、经常的、密切的联系,而且还能及时地了解阶级关系、群众的生活问题和生产情况,并通过群众路线,解决问题。因此,要求我们各级干部,必须按照《六十条》的规定,参加集体生产劳动,不要怕吃苦,应善于当“吹鼓手”,要“走在人前,吃在人后”,“出门打头阵,回家压后营”,参加生产,领导生产,带着问题劳动,通过劳动解决问题,把工作和劳动很好地结合起来,使自己力争成为工作模范和生产能手。

(三)坚定无产阶级立场,树立“一分为二”的思想方法,划清两个界限。

毛泽东同志在《党委会工作方法》中指出:“我们看问题一定不要忘记划清两种界限,革命和反革命的界限,成绩和缺点的界限。记着这两条界限,事情就好办,否则就会把问题的性质混淆了。自然,要把界限划好,必须经过细微的研究和分析。我们对于每个人和每一件事,都应该采取分析研究的态度。”关于划清第一个界限,这当然不只是看问题的方法问题,而是立场的问题、政治的问题。这个问题,宣传部的

同志专门讲述,现在着重讲一下划清第二个界限问题。我们知道,工作方法问题,不仅和立场问题有关,而且和思想方法有密切的关系。一个人的思想方法不正确或有毛病,很难设想他的工作方法会很正确或很好。因此,要改进工作方法,还必须注意改进思想方法。正确的思想方法,就是客观的、全面的、辩证的看问题的方法,亦即“两点”的、联系的、本质的、发展的看问题。毛泽东同志说:“要划清正确和错误,成绩和缺点的界限,还要弄清他们中间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次要的。”只有这样,才不致使我们迷失方向,丧失前进的信心或产生盲目自满情绪。而要做到这点,就必须善于学习,“不耻下问”,就必须对任何事情,任何人进行调查了解,采取研究分析的态度。然而,我们有些同志,由于缺乏学习和对问题的调查研究和分析、判断,所以往往划不清正确和错误、成绩和缺点、主流与支流及本质与现象的界限,不是肯定一切,就是否定一切。这种绝对化、片面性的思想方法是非常有害的,必须把它克服掉。就是说,我们看问题,既要看到成绩,又要看到缺点;既要看到主流,又要看到支流;既要看到顺利,又要看到困难;既要看到现状,又要回顾过去和展望未来。这就是我们应该采取和坚持的正确而科学的思想方法。

①系1964年8月5日时任横山县委办公室主任的笔者向横山县委党校学员作的辅导报告提纲(有删节)。

附录 五

时时用焦裕禄这面镜子照自己^①

蹲点工作中怎样突出政治？我们的初步体会，首先要做到“抓事先抓人，抓人先抓己”，从加速自己的思想革命化做起。

一、学焦裕禄下定决心去蹲点

今年二月初，县委号召干部到第一线去蹲点搞样板，我们一方面感到近几年来住机关多，想下去换一下“胃口”，也“活变”一些；另一方面，又觉得农村工作不同机关工作有规律、舒适，特别是去年遭了灾，农村工作担子重，生活苦，而不想下去。我们带着这种矛盾的心情，学习了毛主席的有关对待困难的语录，和焦裕禄同志不怕困难的英雄事迹，经过思想斗争，决心向焦裕禄同志学习，响应县委号召，积极报名，到落后社、队去蹲点。

二、学焦裕禄困难面前挺腰杆

我们来到武镇公社武镇大队，看到这里情况较为复杂，加上自己思想方法上的片面性，看落后面多，看积极因素少，又产生了新的畏难情绪，认为“改变武镇面貌不容易”。以后我们又带着问题再次学习了毛主席语录：“我们

的同志在困难的时候,要看到成绩,要看到光明,要提高我们的勇气。”并以焦裕禄同志为镜子,作了对照。焦裕禄同志刚来到兰考时,遇到的困难比我们现在所遇到的困难大得多,但他能从困难中看到希望,硬是在困难中杀出了一条路来。我们怎么能遇到这些困难就畏难松劲?于是我们鼓起了勇气,从难从严要求自己,针对前一时期的差距,首先狠抓突出政治,帮助大队党支部在全队范围内迅速掀起了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高潮,组织了一百五十九名干部和社员参加,重点解决了一些人存在靠天、靠公,只愿抓现成等错误思想。同时,还注意了及时表扬好人好事。思想政治工作加强了,人的精神状态和生产情况也开始有了改变,我们自己对战胜困难的信心也增强了。

三、学焦裕禄做出成绩不自满

当我们在突出政治方面做了一些工作,生产上刚取得了一点成绩后,我们自己和部分干部、社员中,开始出现了“差不多”、“可以松口气”的思想苗头。这时,我们又学习了毛主席的语录:“我们决不能一见成绩就自满自足起来。我们应该一直不自满,时时批评自己的缺点……。”接着便第三次学习了焦裕禄的模范事迹。焦裕禄同志为党的事业做了那么大的贡献,临终前他还自谦地说“我没有完成党交给我的任务”,而我们才开始做出了一点成绩,有什么值得自满的呢?于是,我们又和社员一道,以焦裕禄的革命精神为榜样,认真检查了思想政治工作方面的差距,及

时提出了“不自满，往前奔，讲实效，抓行动”的口号，掀起了生产新的高潮。

根据我们这一时期的初步体会，要把焦裕禄同志的革命精神认真贯彻到蹲点工作中去，一定要带着问题反复学，反复用。今后，我们决心在党的领导下，像焦裕禄同志那样长期坚持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不断加强思想改造，力争在蹲点工作中作出更大的成绩。

①系1966年4月14日，我和燕如鹤、阎广生写的《带着问题四学焦裕禄》的蹲点工作报告，当年5月11日被《榆林报》摘登。

附录 六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 为培养无产阶级革命接班人 而努力奋斗^①

.....

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向我们教育战线提出了新的战斗任务,要求我们必须为普及大寨县和实现农业机械化培养需要的人才。当前,一个为完成这一光荣任务的群众运动正在我县教育战线蓬勃兴起。不过,这仅仅是一个良好的开端。“道路是曲折的,在革命的道路上还有许多障碍物,还有许多困难。”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永远沿着《五·七指示》指引的金光大道前进!

教育革命的实践证明:毛主席为我党制定的教育方针,为我们指出的“五·七”道路,是彻底破除“三脱离”的旧教育制度,把教育同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实践紧密结合起来,避免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培养千百万无产阶级革命接班人的正确道路。那么,究竟如

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走“五·七”道路呢?

首先必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把转变学生的思想放在首位。毛主席说:“学校一切工作都是为了转变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是中心的一环。”在当前学理论、抓路线,深入开展教育革命的过程中,要象大寨、朝农一样,对学生不断的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共产主义理想教育,引导他们以党的路线为纲,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大干社会主义。教育他们热爱农村,热爱农业,热爱劳动,继续革命。还要积极引导他们把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目标同现实革命斗争联系起来,继续批判“读书做官”、“变相劳改”和“下乡镀金”等修正主义谬论。做逐步缩小三大差别的促进派,坚持青年运动的方向,树立扎根农村干革命的远大理想。

其次,必须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的关系。毛主席说:“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政治和技术的统一,这是毫无意义的,年年如此,永远如此,这就是又红又专。”因而,我们应该把培养无产阶级接班人的任务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统一起来。可是,我们有些同志却错误地认为,坚持“以学为主”的原则,努力学习社会主义文化课是“走回头路”,因而不敢抓智育,不敢提质量,教学时间没保证,甚至随便放假,把学生当作单纯的劳动力,不同教学结合。这种做法,实际上是把政治与业务的关系对立起来了。其结果势必拖了“四个现代化”的后腿。故此,我们应该在抓提

高学生社会主义觉悟“要好思想”的前提下，理直气壮的抓智育。要真正划清为革命抓智育同“智育第一”的界限，注意引导学生为革命努力学习社会主义文化科学知识，掌握建设社会主义的真本领，克服和防止教育同劳动、劳动同教育脱节的偏向。始终注意“结合”二字，确实做到德、智、体全面发展。

第三，必须正确处理“以学为主”与“兼学别样”的关系。建立教学、生产劳动、科学研究三结合的新体制，要组织学生认真读马列和毛主席著作，努力学好社会主义文化科学知识，确保文化课的时间。一句话，要打好基础，与此同时引导学生学工、学农、学军、批判资产阶级。这里应该指出的是，近年来不少学校忽视了战备教育和体育活动的开展，应引起严重的注意。在“以学为主，兼学别样”的过程中还应注意学生的身体健康，课程和作业不宜太重，生产劳动要根据学生学龄特点合理安排，同时社会活动也不宜过多。

要彻底打破旧时教学体制，建立教学、生产、科研三结合的新体制。提倡以厂（社）校挂钩为主，开门办学，要克服和防止“闭门办学”和“开门不办学”的两种倾向。各级各类的学校工厂（场）应该把注意培养人放在第一位，贯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方针，结合教学和科研，以小型为主，反对贪大求洋，反对伸手要钱。

毛主席说：“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

的技术干部队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队伍。这是一个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这是历史向我们提出的伟大任务,在工人阶级知识分子宏大部队没有造成以前,工人阶级的革命事业是不会充分巩固的”。我们教育战线是造成这个新部队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战线,我们只有以大寨、朝农为榜样,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走“五·七”道路,才能完成这个伟大的历史使命。

①1975年11月21日刊登在横山县文教局教研室《教育革命情况简报》第35期,发表后被称为是一篇散布“奇谈怪论”的“右倾翻案风”的文章,并受到批判。

附录 七

谈谈县、社农村工作干部 如何适应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①

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县、社广大下乡、蹲点干部的工作就必须在思想上来一个大提高,作风上来一个大转变,方法上来一个大改进。但是,有部分农村工作的同志,却片面的认为:“今年的乡好下了,担子轻多了,一不要搞政治运动,二不要搞催种催收,生产队有自己的自主权,我们不干涉就是了。”有的同志想抓,但寻不上个抓法。还有些同志余悸未消,担心弄不好重犯过去的错误,或又犯新的错误。于是产生了松劲、畏难、等待、观望、甚至回避、不管等错误思想和情绪。

对于这个问题,我最近在下双城公社搞农村工作中,走访了一些干部和群众,分别邀请了一些队干和社员群众进行了座谈讨论。他们“背靠马列,面向实际”,用一分为二的观点总结了十多年来农村工作的经验教训,并重点对前几年路线教育工作队和驻队干部的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谈了许多看法,对今后下来的干部如何帮助大、小队干部把农业生产搞上去讲了不少好的意见。

他们认为,十多年来,农业生产停滞不前,一直上不去的根本原因,就是受了林彪、“四人帮”极左的路线干扰的害,自上而下一股劲地“闹革命”,不停地“搞运动”,时时处处“抓阶级斗争”,搅得人实在没办法,多亏“民以食为天”,广大干部群众好顶法。要不然还不知道会穷到什么地步!同志们说,过去在林彪、“四人帮”流毒的影响下,上面下来的一些干部工作不从实际出发,搞表面,图虚名,抓现成,没有长远计划。而且往往“一个将军一道令”,一次有一次“新打算”,一回有一回“新套套”。概括起来是:政治上乱搞斗争;生产上瞎指挥;作风上搞形式主义,闹浮夸;经济上搞“一平二调”;组织上包办代替,甚至搞大换班。

全党工作重点转移之后,县、社下乡干部如何适应这个转移呢?他们说,应多走群众路线,好好总结过去工作中的经验教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看那些做对了,那些做错了,对的要坚持,错的要纠正,即不要肯定一切,也不要否定一切,实事求是,向前看。他们认为,现在的乡不是比过去好下了,而是更难下了;担子不是比过去轻了,而是更重了。农村中有许多艰巨、细致、深入具体的工作需要上面下来的干部帮助去做。在抓法上根本不存在寻上寻不上的问题,而是看你“寻不寻”,看你如何的寻法。关键的一点是吃透两头,大胆工作。正确领会党中央的意图,摸清楚广大农村干部群众在干什么,想什么,“方法”就会自然得来。如果

一事当前，畏首畏尾，患得患失、顾虑重重、怕犯错误，走浮水，吹冷风，光吃不干的人，才是犯了大错误，对于这种人，我们倒是要问一下，他对“四个现代化”安的什么心？！

在这新时期中，下乡干部在农村究竟如何工作，这些同志概括起来讲了五条意见。

第一、政治上不能乱搞斗争，但正确的阶级斗争、思想斗争必须积极坚持。同志们说，过去有些下乡干部，好像认为，不“大批判开路”，不斗几个人，搞不出什么“路线性”的大问题，就杀不出威风，打不开局面，工作就没有成绩。于是就往往人为地制造阶级斗争，扩大阶级斗争，真是反右成风，批资成习，斗争成癖。这样就伤害了一些人的思想感情，挫伤了一些人的积极性。他们说，这个教训一定要记取，这个亏不能再吃了。但是，以生产斗争为中心，不再搞那样的所谓“阶级斗争”，并不是说要放弃正确的阶级斗争，削弱无产阶级专政。相反，对于农村中出现的坏人坏事，歪风邪气，必须要大胆抓，坚决管。同时，把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深入细致的政治工作同经济制裁结合起来做。

第二、在生产上不能搞瞎指挥，但正确的指挥必须坚持实行。同志们说，过去有些干部下来，自己不懂，还不学习，不问人，不调查研究，凭“长官意志”指挥生产。结果做了不少违背客观规律的事情。这种瞎指挥，农民自然要理所当然的抵制。但是，不能说过去都是瞎指挥，比如，水地

区抓“两杂”，抓套种间作，抓科学种田，山地区抓大种、适时种洋芋，以及推广优良品种，以科学态度搞农田基本建设等，都是行之有效的，必须坚持。不切实际的催种催收不对，但大的主要的生产环节，必须协助下面抓紧、抓好。他们说，要实现正确的指挥，就必须破除“长官意志”，发扬民主作风，尊重生产队的自主权，树立群众是英雄的观点，贯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方法，把党的政策交给群众，用政策调动农民的积极性。就必须要有科学的态度，确实按经济规律办事。就要解放思想，大胆摸索创造并积极、因地制宜贯彻上级政策和学习、推广外地的先进经验；就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发现新问题，研究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取得指挥生产的发言权。就必须坚持政治挂帅，把思想政治工作结合生产工作一道去做，并且走在生产工作的前头。同时，下乡干部要关心群众生活，积极主动地帮助群众解决生活中的具体困难，起到一个上下之间的纽带作用。

第三、在经济上不能刮“共产风”，但是社会主义方向必须坚持，共产主义精神必须发扬。同志们说，过去出现的不尊重生产队的所有权，无偿调用生产队的土地、劳力、资金，乱收社员个人的树木，甚至搞“穷过渡”，是刮“共产风”，必须坚决纠正。但是动摇“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削弱集体经济，下放核算单位，也是错误的，必须制止。同志们说，社会主义没搞好，就干“共产主义”，是极左的表

现,但在社会主义时期,必须经常不断地对农民进行共产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农民发扬共产主义风格,树立共产主义风尚,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第四、在工作上不能搞形式主义和强迫命令,但必要的形式必须要,严格要求必须讲。同志们说,当前农村在纠正形式主义、浮夸作风、命令主义之后,有的地方连必要的形式也不讲了,严格要求也不要了,正常的批评教育也不搞了,甚至说什么“群众说了算”。大家说,这种因噎废食的现象是不好的,必须引起注意。形式主义的“面面货”要不得,要讲究客观效果。但形式是为内容服务的,不能借口反形式主义而取消必要的形式,扎扎实实非讲不行,但轰轰烈烈也不能不要。至于强迫命令那当然在反对之列,但深入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不仅不能削弱,而且更要加强,也不能认为批评乃至斗争也是强迫命令。至于笼统地、不加分析地讲什么“群众说了算”,那是一种尾巴主义的表现,不能因为反对“长官意志”而不要正确的集中。

第五、在处理同基层干部的工作关系上,不能搞包办代替,但也不能撒手不管。他们深有体会地说,县、社下来的干部,正确地、妥善地处理好同队干部的工作关系,也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他们指出,过去一些干部下来,以“钦差大臣”自居,“踢开大队班子闹革命”,或在组织上搞大换班,这种做法要坚决克服。但现在有的同志,下到农村束手束脚,甚至撒手不管,“不理民事”,也同样是错误的。正

确的做法应该是“司令不当，参谋不让”，积极出主意、想办法，给农村干部当好参谋，撑好腰。同时要求脱产干部充分发挥主观能动作用，在思想、工作、劳动、生活等方面起表率作用。此外，他们还提出，要帮助大、小队班子搞好思想建设，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解决好内部团结问题。他们认为，今后要坚持基层干部的相对稳定，不能随便搞组织上大换班。同时，对班子内部存在的问题，不能只暴露，不解决，或暴露矛盾一大堆，解决矛盾浮皮浅沿。只有把矛盾暴露彻，又解决好，才不会给班子留下后遗症，才能同心协力搞好工作。总之，下乡干部要做到这些，必须善于重新学习，在学习政治理论的同时，还要学科学，学管理，努力使自己变外行为内行，“以其昏昏，使人昭昭是不行的”。

①刊载于1979年4月7日横山县委农工部《情况汇报》，并被《榆林报》摘要刊登。

附录 八

双城公社党委组织干部开展 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①

横山县双城公社党委组织干部联系实际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使大家统一了认识,分清了是非,提高了执行党的路线和政策的自觉性。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双城公社大张旗鼓地组织宣传中央关于农业的两个文件,使党的方针政策日益深入人心,发展了农村大好形势。但是,有些同志由于长期受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的影响,对新形势下出现的一些问题认识不清,甚至觉得现在的路线“错”了,政策“右”了。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公社党委分析认为,没有组织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思想路线不清是一个重要原因。于是,他们首先组织公社干部联系思想和工作上的问题,开展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学习讨论。通过讨论,澄清了一些同志的模糊认识,明确了以下几个问题。

一是不能以本本讲的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有的同志听见现在有些提法和做法同过去本本上讲的对不上号,

就认为现在的路线“错”了。如有人对不提“以阶级斗争为纲”想不通,特别是对给改造好地富分子摘帽子理解不了,认为这是不要阶级斗争了。有的同志在讨论中说,经过这一段实践证明,“摘了一顶帽,调动了几代人”,阶级状况变了,党的政策也要变。这完全符合我国现阶段的客观实际和广大群众的愿望。否则,就不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搞好四化建设。

二是不能以批判过的问题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有的同志听到现在搞的好些事情都是过去批判过的,就认为政策“右”了。讨论中,有的同志用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和实行定额管理促进了生产发展的事实说,我们判别是非,不能以是否批判过的问题作为标准,而应看经过实践检验,是否有利于调动群众的积极性,是否有利于发展生产作为标准。就拿养猪来说,前些年公社养猪上不去,原因之一是把饲料地当成“资本主义”来批。现在,给猪留了饲料地,加上提高生猪的收购价格,社员争着养猪。大量事实说明,林彪、“四人帮”推行极左路线,把很多正确东西当作错误来批,把党的政策搞乱了,我们要拨乱反正,坚决贯彻党的政策,不能以为批判过的就都错了,不加改正。

三是不能以组织作了结论的问题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过去,林彪、“四人帮”实行封建法西斯专政,搞阶级斗争扩大化,制造了许多冤、假、错案。双城公社在清队时定了三十八名“叛徒”,给二十五户社员补定了“地主”、“富

农”成份,这些都是当时组织上认定的。粉碎“四人帮”后,通过大量内查外调,查明这些都是搞错了的。因此,在落实政策中,一定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这才是真正执行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和党的方针政策。

话不说不明,灯不拨不亮。通过讨论,大家认识到搞清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才能真正解放思想,激发人们大干四化的积极性。双城公社党委决定在全社广泛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用党的三中全会和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统一干部群众的思想,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和政策,尽快把农业生产搞上去,为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贡献力量。

①刊登于《榆林报》1979年8月11日头版头条,(同时,在头版二条加了一千多字的《把整理标准的讨论推广到基层》的评论)8月24日《陕西日报》头版头条全文转载。本来,原稿还有“不能以权力作为检验整理的标准”,“不能以多数人的意见作为检验整理的标准”,“不能以道听途说和表面现象作为检验整理的标准”的三个“不能”,在《榆林报》刊登时删掉未用。

附录 九

七十年代末向横山县委党校 所作的三次关于真理标准问题 的辅导报告提纲(有删节)

1、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①

关于真理标准的讨论,是从去年五月份开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高度评价了这一讨论,“认为这对于促进全党全国人民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正如邓小平同志在三中全会报告中讲的:“目前进行的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实际上也是要不要解放思想的讨论。大家认为,这一争论很有必要,意义很大。”

今年七月份以来,理论界及许多省市,根据三中全会和五届二次人大会议精神,提出要深入开展真理探讨问题讨论,并将这一讨论深入到基层,特别是未开展和未开展好的地方和单位,要补好这一课。尤其是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首先补好这一课。最近,好些省召开了常委会议、地市委书记会议或宣传工作会议,我们省地也召开会议,

都提出要把补好真理标准讨论这一课,作为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理论教育为首要课题、政治工作的重要任务、宣传工作的中心任务来抓。

① 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的伟大意义

县委举办的这次学习会,从名称、内容和时间安排上讲,学习法律固然是中心,但真理标准的学习讨论必须放在首位。因这个问题主要解决的是人们的思想路线问题。小平同志在今年7月29日接见海军党委常委扩大会议全体同志讲话中讲的好:“思想路线不是小问题,这是确定政治路线的基础。正确的政治路线能不能贯彻执行,关键是思想路线对不对头。”《解放军报》8月18日的评论,具体解读了小平同志的讲话精神……当然,对于这个问题,说起来容易,实践起来并不容易。比如,为什么三中全会以来,对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对于现行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对于一些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对于当前的形势等等,总是有那么多不同的看法、不同议论呢?为什么对于现阶段党的政治路线有部分同志怀疑、少数人反对呢?除了极少数别有用心的人外,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没有抓好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思想路线不端正,是非不清楚,没有从林彪、“四人帮”精神枷锁中解放出来。所以,要广泛深入地搞好真理探讨的讨论,必须扫除各种思想障碍,克服各种错误观点。

第一,克服真理标准讨论是领导机关、宣传理论界的

事,下边主要是跟着走,讨论不讨论关系不大的与己无关的观点。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从根本上来说,就是要促进人们端正思想路线、解放思想、开动机器、促进“四化”建设。上级领导机关、宣传理论界固然尤其要讨论,但县级机关和基层干部也不能例外。因为上级机关的方针政策主要由下级来贯彻执行,如果下级干部的思想路线不端正,对上级机关的方针政策就会理解不全面,贯彻执行就会不自觉,甚至打折扣;即使跟着走,也会把“经”念歪、事干偏的;况且,执行上级机关的方针政策,还有一条因地制宜的根本原则问题;同时,上级有些东西是否正确,也有个实践检验问题。如咱们省和地区搞作业组,假若你绝对照办,划开了再并,来回反复,怎么会不挫伤群众的积极性,不影响农业生产呢?实践的教训已证明了这一点。

第二,克服工作忙,任务重,抓生产是中心,真理标准顾不上讨论的片面观点。持这种观点的人,归根结底,还是没有真正认识到真理标准讨论的重要性。我们说,确实有一个与生产、业务统筹兼顾的结合问题。但是,只要领导思想重视了,时间就会有保证,办法也会随之而来的。比如在基层,只要从实际出发,紧密围绕四化建设,把讨论同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和贯彻党的各项政策、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结合起来,不仅不会影响工作和生产,而且会大大提高我们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有力地促进各项工作。人常说,“磨刀不误砍柴工”。否则,我们就会成为一个盲

目的实践者,不清楚的革命者,客观效果必然不好,工作会走弯路,生产会受损失。

第三,克服有的领导同志和干部认为“真理标准问题虽是马克思主义的常识问题,自己过去就懂得,但现在是从理论上说不清楚,实践中难办,讨论不讨论不大解决问题”的形而上学观点。这个问题确实是个常识问题,是革命导师反复阐明并被实践证明了的科学真理,同时在过去曾经是清楚的,并沿着正确认识路线,不断在实践中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从而夺取了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可是,十多年来,林彪、“四人帮”推行一条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思想路线,神话领袖,制造现代迷信,宣扬“顶峰论”,“句句是真理”,鼓吹凡是革命领袖说过的话,批阅过的文件,做过的决定,不管客观情况如何,不论实际结果怎样都必须“不走样”地“永远按既定方针”“句句照办”,颠倒了理论同实践的关系,搅乱了人们的思想路线。因此,我们必须重温马列和毛主席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论述,并联系实际,深入讨论,分清是非,研究“四化”建设中的新情况,解决“四化”建设中的新问题,把理论和实践推向前进。

第四,克服有的同志把真理标准的讨论同高举毛泽东思想旗帜对立起来,认为“解放思想过了头”,担心讨论是“砍旗”的错误观点。《解放军报》评论指出,“持这种看法的人,说轻一点是糊涂观点,说重一点是背离了毛泽东思想。”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观点,是马列主义、毛

泽东思想的精髓,如果口头上喊“高举”照办,偏偏对实事求是毛泽东思想的这个根本观点不去照办,还认为自己有朴素的阶级感情,这能说得通吗?试想,把精髓和根本点都丢掉了,只抓只语片言,实际上在那里还按林彪、“四人帮”一套行事,这能叫对毛泽东思想有感情吗?能叫“高举”吗?朴素的阶级感情,不能代替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应该说,对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有抵触的人,多数属于认识问题,但也确有个别人是立场问题。在他们的头脑里,林彪、“四人帮”的思想体系还原封未动,在现在的形势下,林彪、“四人帮”那一套公开拿不出来了,于是就打着拥护毛主席的旗帜(即打着“两个凡是”的旗号,伪装“高举”),换个面孔坚持林彪、“四人帮”那一套,同党的三中全会精神分庭抗礼,妄图改变三中全会确立的路线。实践已经证明,只有以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只有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一切从实际出发,才是根本上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才是真高举,否则就是假高举,即把革命理论看成僵死的教条、坚持“两个凡是”,口口声声说别人“砍旗”的人,才是地地道道的践踏、诋毁毛泽东思想,才是真正地“砍旗”。正如张闻天同志在1973年讲的:“我这里所说的,不过是一些唯物主义的常识。所以要不厌其烦地重复这些常识,是因为有些人把它遗忘得所剩无几了。有人不是天天自称‘高举’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帜吗?如果连这一些常识都丢掉,还称什么‘高举’呢?除了给国

家和人民带来越来越多的灾难之外,还能带来什么呢?”

第五,克服有些人认为“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致乱之源”的荒谬观点。在前一时期,一些地方的一些人把三中全会后出现的所谓“乱”,归咎于三中全会,归咎于真理标准的讨论,说什么“大讨论带来了大混乱”。我们县也有的同志说:“横山的乱,就是从去年秋县委扩大会那次真理标准讨论引起的”。现在补课,有的同志又担心怕引起混乱。这里提出一个对三中全会确定的方针政策及三中全会后的形势怎么看的问题,对出现的某些“乱”的现象和问题如何看的问题。我们说,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看,实践证明,三中全会以来的形势不是“乱”了,而是好了,党的政策不是“偏”了,而是正了,正象有的报纸上讲的:“大讨论不仅不是带来大混乱,而是带来了思想大解放,政策大落实,积极性大调动,生产大发展。”那么,我们有些同志为什么视形势“乱”、看政策“偏”呢?除和学习差,接触实际少有关系外,概括起来有“四个不对”:一是看问题的标准不对。他们看问题不是以实践作为标准,而是拿极左路线及其影响下形成的一些观点和“本本”作为标准。一句话,拿过去兴时的想法、说法、做法作为标准,结果必然得出形势‘乱’了,政策‘右’了——与过去不一样了的结论。二是看问题的方法不对。他们看问题带表面性和片面性,对问题不作具体分析,分不清主流和支流、现象和本质,于是就误认为形势乱了,错怪政策变了,并对前途丧失信心。三

是看问题的眼光不对。他们用老眼光,持“左”视眼,带上有色眼镜看问题,一见现在说的、做的、听的、见的同过去不一样,就觉得不顺眼,不入耳,不如意,不应手,不习惯。在他们看来,凡是过去没有说过的说不得,没有干过的干不得,没见过的看不得,未听过的使不得,批判过的用不得。四是看问题的立场不对。有些人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掌了权,升了官,沾了光,出了名,是既得利益者,是“受益户”。粉碎“四人帮”,特别是三中全会后,他们的地位发生了变化或者担心发生变化,所以就觉得现在的形势和政策对自己不利,于是很自然地留恋过去,不满现在,对形势和政策的看法同广大干部、群众尤其是农民必然格格不入。这恰恰说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非常必要的,它不是“乱”的根源,而是“治”的妙方!

②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为什么说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而再不能有别的标准呢?对此我们县双城公社干部、社员在学习、讨论中总结出“六个”“不能”(榆林报、陕报已摘要刊登了),首要的是“不能以本本讲的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即“不唯书”。当然,“本本”是需要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基本原理和科学体系)是经过实践检验了的革命真理,它对我们认识事物、付诸行动有着重要的指导作用。但它毕竟是一种思想,毕竟是个“指导”,能否变为客观现实,还要看实践、看效果,所以,必须跳出“本本主义”的圈子。因

为第一,客观事物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有些理论在当时的情况下是正确的,是真理,现在情况变了,就必须用新的理论(真理)来代替它,(如以什么“为纲”的问题等)。第二,有些理论在原先是不完善的(如“抓革命,促生产”等),需要通过实践来完善它(因为任何人的认识都会有个过程)。第三,有些理论本来就是错误的(如发动“文化大革命”,路线斗争“七、八年又来一次”等),领袖也是人而不是神,“家长制”、“一言堂”之下不可能“句句是真理”。第四,有些“理论”是被林彪、“四人帮”歪曲、颠倒和被人们错解了的,必须把它矫正过来。还有重要的一条是,“不能以权力作为真理的标准”(即“不唯上”)。“不唯上”,并不是说不尊重领导指示、意见,不服从上级组织的正确领导,而是说不能一切以上面说的为标准,凡是上面说的,不管符合不符合实际,有没有依据,一概奉为真理,即“权”就是真理,权大于真理。对于权力和真理是不能划等号的。当然,无产阶级的领导者和人民的利益是一致的,但掌握了领导权,并不等于掌握了真理。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一些领导人受了极左路线的影响,官僚主义、强迫命令、瞎指挥,只对上级领导负责,不对下级群众负责,这能说他们代表了真理吗?前一时期发生的河北省正定县留村公社领导人,强迫南庄大队毁瓜三十多亩,造成经济损失一万元,说明究竟谁代表真理?留村公社的领导者说:“县委领导我们,我们领导你们”,“权大真理大,不听试试看。”结果真

理在南庄大队干部和社员手里,受到客观规律和真理惩罚的却是留村公社领导人!

③坚持实践标准,为实现四化而奋斗。

思想路线端正与否,就要看在政治路线上落实的程度。思想路线不端正,就不可能很好地执行政治路线;而政治路线得不到贯彻,说思想路线端了也是假的、空的。也就是说,实践标准这个问题在思想上解决了,就必须在实际工作中真正做到:

第一,一切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搞“一刀切”(如对作业组、农业方针、农田基建等问题)。

第二,注重调查研究,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诸如县、公社农村工作干部如何适应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最近《榆林报》发表了一篇我在双城公社调查研究的文章②;还有像思想政治工作如何做,体制和经济改革问题等。

第三,相信和依靠群众。实践——认识——再实践的过程,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集中起来,坚持下去”的过程,因此必须坚持走群众路线。

第四、充分发扬民主。要让人民群众讲话,充分重视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力。没有民主,就不可能有正确的集中。发扬民主,一方面要尊重多数人意见,另一方面也要允许少数人保留不同的意见,反对现代迷信和家长式的作风。

总之,当前我国最大的实践,就是实现四个现代化。坚持实践标准,就要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就要把四个现代化的实践摆在首位,作为一切工作的中心。这就要求我们,要敢于实践,善于实践;要坚持真理,修正错误;要同心同德,为胜利完成四个现代化的宏图大业努力奋斗!

① 1979年8月在横山县委党校法律学习会上。

2、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假社会主义界限^①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是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之一。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社会主义是有史以来最先进的社会制度，它消灭了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现象，比资本主义具有无比的优越性。所以毛泽东同志说“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

但是，就是在社会主义这个问题上，不仅在国际上，当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产生后，有各种各样的所谓“社会主义”。在我们国家，本来曾经还是比较清楚的问题（不论在理论还是在实践上），却被林彪、“四人帮”搞的混乱不堪，特别是在十年“文革”中，他们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利用我们党所犯的左的错误，蓄意制造和推行了一条极左路线，而普遍贫穷的假社会主义，就是最典型的冒牌货之一。

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我们所要坚持的社会主义道路是什么？赵紫阳同志最近的讲话中说：“我们搞经济建设，当然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并说“在这个问题上，的确需要大大解放思想。”现在，我们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个武器，用实践这个最公道的尺子，尽量解放思想，力争旗帜鲜明，从以下九个方面来分析、区划一下什么是真社会主义，什么是林彪、“四人帮”的假社会主义，并通过批

判左的路线,总结经验教训,从理论上划清界线,在实践中坚持社会主义道路。

第一,在抓“纲”的问题上,以生产为中心是真的社会主义,以阶级斗争为“纲”,用阶级斗争代替生产斗争是假社会主义(甚至是封建法西斯主义)。我们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本来主要问题是生产力落后,应当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但是,我们党,我们的毛主席,虽然也提出了工作中心的这个转移,但正如叶副主席国庆讲话中说的,由于“我们在巨大的胜利面前开始不谨慎了,没有能够很好的实践自己的理论,甚至违背自己的思想(包括毛泽东同志在内,也有违背毛泽东思想的情况)。比如在阶级斗争问题上,一九五七年在对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进行反击时,犯了“扩大化的错误”,五九本来开始纠左(即纠正五八年在经济工作指导上犯的“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的错误),但因庐山会议出来彭德怀的信,却来个反右,在党内不适当的开展了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六二年七千人大会本来是件好事,可是下半年北戴河会议又提出了被曾称为党的基本路线。到了六四年社教中,对阶级斗争讲的更严重了(升了级),提出了“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这样一个产生严重后果的模糊概念。这些都是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基础。

这里涉及一个对毛主席的评价问题。对于毛主席不朽的业绩,我们要予以高度的、充分的肯定,正像叶副主席

讲的“没有毛泽东思想,就没有今天的新中国”。但是,毛泽东同志是人,不是神,对革命领袖也要采取两点论。用实践这个标准来看,他在有些时候,主要是在他年纪比较大的时候,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如历史的局限性,个人主义偏见等),加上健康上的原因,又受“四人帮”这类坏人的利用,因此,在某些问题上,脱离了实际,脱离了群众,脱离了集体,偏离了唯物辩证法,发生了失误,做出了一些不符合实际的论断。当然主席的一些话,有的是别人提出来他同意的,有的是他自己提出来的,有的是被林彪“四人帮”歪曲、篡改和强加的。所以,我们就必须用实践这个标准,检验毛泽东思想,还毛泽东思想的本来面目,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把毛泽东思想推向前进。这里提出一个问题即有的同志说,现在按实践标准做就对了,何必讨论过去的,担心影响旗帜。我们知道,历史是客观事实,不允许也不可能被掩饰和回避的。不评价过去的历史,就不好评价现在中央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通过真理标准的讨论,在建国三十周年的时候,党中央果断地、理直气壮地对过去的一些主要问题(包括人和事及一些理论观点)提出了一些基本的看法,是实事求是的作风,是党和人民充满信心和兴旺发达的表现。

第二,在所有制问题上,在农村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并允许社员有少量的自留地,搞家庭副业,作为集体经济的附属和补充,是真社会主义,搞

“穷过渡”，变革生产关系，而且越大、越“公”就是假社会主义。对此，赵紫阳同志讲的比较清楚。他说，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是指国民经济的主体，不是讲全部。在此问题上，我们的教训是很大的，是吃过不少亏的。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生怕农民富，如果农民生活稍微好一点，就开始打主意，什么“两极分化啦”，要批“副业单干”、“人口外流”啦，要“堵资本主义路”。因此，外地总结出有的群众说：“过去共产党爱穷人，现在共产党爱人穷”。今年我们落实了自留地和家庭副业的政策，社员自留地收入不少，家庭副业发展了，猪、羊多了。今年虽然天旱，但可以说社员们是“手中有粮，心中不慌”，“安居乐业，喜气洋洋”。我们应以实践为标准，在坚持公有制的前提下，积极鼓励和发展社员的家庭副业的生产。像对“口粮田”的问题，陕报是持否定的态度，我个人认为，在山地区还应该试一试。一人一亩地，下余集体草田轮作种上二、三亩，下余造林、种草，封山育林，发展畜牧业。这样，肥料问题也解决了，粮食可以上去，林、牧也才能上去。

第三，在分配问题上，坚持按劳分配的分配原则，是真社会主义，“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是假社会主义。自从1968年张春桥喊出“破除资产阶级法权”的左的口号以来，按劳分配这个社会主义原则一直遭到歪曲、践踏和破坏（早在“大跃进”中就搞过“吃饭不要钱”）。谁要是坚持按劳分配，就扣上“资产阶级法权”、“复辟资本主义”的帽

子。结果出现了干多干少、干好干坏一个样的状况，严重的破坏了生产的发展。我们应肃清极左流毒，坚持按劳分配，并把它同发扬共产主义风格不要混为一谈。

第四，在管理原则和形式上，建立符合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责任制，实行定额管理，按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计算报酬，是真社会主义；而生产“漫大帐”，劳动“一窝蜂”，做活“磨洋工”，工分“大寨式”是假社会主义。过去在林彪、“四人帮”大批“工分挂帅”，大批“包”字、“小”字的影响下，往往片面强调一个“大”字，似乎生产队的规模越大，集体生产的优越性也就越大，社会主义程度就越高；而对“包”字觉得可怕，非常忌讳，个人小段包工不行，以组包工才不行，包产更不行，简直是资本主义复辟（那来的资本主义！要说封建主义复辟还可以）！今年我们，在贯彻中央两个文件中，好些地方，不仅实行了小段包工，而且还“包工到作业组，联系产量计算报酬”。实践证明，这是加强劳动管理的一种好形式，调动社员生产积极性的好办法，提高生产率的好措施。它符合现阶段主要依靠牲畜和手工劳动的生产力状况，符合当前干部的管理水平，也符合目前群众的觉悟程度。全县今年有近七百个生产队划分为一千六百多个作业组，据了解，绝大部分增了产。双城公社有一个作业组，人均集体分的二石粮，个人自留地又打的一石。人家安徽省滁县地区凤阳县，今年百分之七十的队实行“大包干”，八月八日安徽日报头版头条介绍了

他们的做法。所以,害怕“小”字、忌讳“包”字是不对的,我们县今年在这个问题上还是有教训的。一些地方指导思想不明确,在作业组问题上,一是划的迟,影响了春耕生产;二是划的“乱”准备分队;三是分了又并,降低了劳动积极性。在并的问题上,与上面有关系(如张浩文章,省、地领导的意见等),也可能受了点别的县如子洲、子长等的影响。我们县委领导在这个问题上,还是积极而慎重的,要不然今年粮食是要减产的。实践证明,包工必须包产,但按原则不能变成队,要分队还是要经过县委批准的。

第五,在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上,为不断“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这个根本目的而生产,是真社会主义,为生产而生产,为革命而生产就是假社会主义。长期以来,我们好多同志对这个问题缺乏明确的认识(有的是虽然有所认识,但不敢公开讲),把生产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对立起来,认为消费是单纯的消费观点,讲改善生活,就是“福利主义”、“修正主义”。于是片面追求产量和发展速度,忽视质量和经济效益;片面强调生产资料的生产忽视生活资料的生产(指全国而言),结果反造成钢上不去还在积压,农业上不去还搞高征购,反瞒户。教训真是太深刻了!

第六,在经济建设安排上,搞综合平衡,按比例全面发展,是真社会主义,而不讲综合平衡,“单一打”,是假社会主义。比如在发展农业生产上,坚持“以粮为纲,全面发

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才是真社会主义,而“以粮为纲,全面砍光”,则是假社会主义。过去在林彪、“四人帮”的大棒下,批的“干部不敢言钱,群众害怕讲富”,片面地抓粮食,忽视林、牧、副各业,特别是年年批“重副轻农”,好像粮是社会主义,钱就成了资本主义,结果不仅弄得社员没钱花(“花钱靠贷款”),而且草少,林缺,畜牧发展不了,肥料困难,粮食也上不去(“吃粮靠反销”)。以我看,从我们县来说,解决粮食问题,在水地区主要要解决肥料问题,从历年来“粪场是指证”和今年自留地就完全可以看出。只要林草上去了,牲畜自然上去了,肥料自然多了。这样不仅钱多了,粮食多了,而且油、肉,以至奶多了,反转可以少吃粮食。从将来发展的结果,山区必然要以林、牧为主(水地则当然要以粮为纲)。但要实现这点,必须退耕,而要退耕,又回到实行“口粮田”了,靠国家供应,靠在县的范围内解决粮食问题目前是不行的。

第七,在指挥生产上,尊重客观规律,从实际出发,是真社会主义,而违背客观规律,盲目冒进,瞎指挥,虚报浮夸是假社会主义。我们党,由于缺乏经验,所以曾在“大跃进”中就犯过“瞎指挥”和刮“共产风”、“浮夸风”、“强迫命令”等严重错误,在那个被称为“敢想、敢说、敢干”的年代,经济指标层层加码,搞所谓“生产计划上下套,纸上谈兵过纲要”。当时还流行着什么“不怕做不到,只怕想不到”,“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说法,一亩地产几万斤,十几

万斤。陕西有的地方搞什么“找架多层种田”。我们县雷龙湾也放出了亩产玉米 6000 斤的“卫星”（“卫星”放出后，我到该地刮“共产风”时，却还反映并最后查处了搞“浮夸风”者）。党报放的是假“卫星”，农民饿的是真肚子，然而还叫群众搞什么劳民伤财的“大战”、“夜战”及名曰的“苦干加巧干”，并称社员“家家有余粮，户户有存款”，你看荒唐不荒唐？

第八，在商品经济问题上，承认商品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是商品生产，价值规律仍然在生产、流通领域中起调节作用，是真社会主义，而否定商品生产，不承认价值规律的作用，并把他当作资本主义（如什么“资产阶级法权”、“利润挂帅”等）来批是假社会主义。这个问题属于政治经济学范畴，我不懂，现只就集市贸易问题说几句。市场是生产者与消费者直接见面，进行交换的地方，是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补充和附属。过去经常讲什么“市场繁荣”，“购销两旺”，“管而不死，活而不乱”。那么集市贸易究竟“繁”了什么？“旺”了什么？“活”了什么？不让农民生产商品，有了一点腾出来也不让卖，“乡二老”不“出谷”，你叫他们的钱从哪里来？真是管的死死的，赶集、遇会、看戏，连米汤、凉粉也卖不成，吃喝不上，天红红的，叫人渴的怎么办啊！现在，农民反映说：“才像个世事”，“街（该）活了”（即市场活了）。我看，只要不投机倒把，个人熟食为啥不可以上市。

事实上也禁不住，黑市粮也没停过，只是暗来，并受点怕，吃点苦，有时则吃点亏、挨点批罢了！我1976年春在响水公社响水大队蹲点时，就亲自组织蹲点干部在集上干过一次“挡粮”的蠢事。一个农民老人家没买石油、火柴钱，拿几升小米来卖，怎能忍心挡住不让卖！为什么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呢？想起来，这是我一生中干的最内疚的一件事！

第九，在对待外国的先进技术和经验问题上，坚持自力更生为主，辅以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学习先进经验，是真社会主义，而“闭关自守”，假借自力更生，大搞排外主义，并把学习外国先进经验，引进外国先进技术，说成是“崇洋媚外”、“卖国主义”是假社会主义。唉！我们过去自己不行，还不学习人家，并硬说自己行，人家不行，真是“夜郎自大”。这个问题是外交家的事，我这里只是提一下。以上，算是以我个人的初步学习体会，从九个方面划了一下界限，而主要又是从经济方面来划的，组织上和思想、文化上没怎涉及，况且划的不仅不准、不深，错误的地方肯定会不少，只供大家讨论时参考。

当然，再反回来讲，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从产生到现在不过一百三十多年，社会主义在世界上出现也只有几十年。不论社会主义理论还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都还是一个出世不久的新生物。正如叶副主席讲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在人类历史上崭新的社会制度，它同世界上

的任何其他事物一样,有它的发生和发展的过程。同已经有三、四百年历史的资本主义制度比,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在幼年时期。我国封建社会的历史特别长,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不可避免地带有这种旧社会的许多痕迹。”

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十分珍惜加倍爱护社会主义制度,坚信叶副主席的话,“使它能在继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充分发挥自己固有的优越性和无限的潜力”。我们要认真地学习叶副主席国庆讲话,学习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和经济政策,深入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进一步解放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排除“左”右干扰,批判极左路线,划清真假社会主义界限,坚定不移地走科学社会主义道路,为实现党的政治路线而努力奋斗!

①1979年11月28日在县委党校学习班上。

3、坚持实践标准,划清真高举与假高举毛泽东思想旗帜界限^①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指出:“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之第一和基本观点。”叶副主席在国庆三十周年讲话中说:“坚持还是反对毛泽东同志辩证唯物主义思想路线,实质上就是真高举还是假高举毛泽东思想旗帜的问题。”具体来说:

第一、坚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领会它的精神实质,从中学习毛泽东同志观察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用于解决革命和建设中的实际问题,是真高举;而割裂毛泽东思想,用片言只语代替毛泽东思想科学体系,对毛泽东思想采取适用主义的态度,就是假高举。

第二,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是真高举;而搞现代迷信,神化领袖,“一句顶一万句”,“句句是真理”,“永远照办”,“两个凡是”,“过去的一切不许动,今后的一切都照搬”,就是假高举。

第三,坚持发展的观点,随着实践的发展变化,不断补充、完善、丰富、发展毛泽东思想,把毛泽东思想推向前进

是真高举；而把毛泽东思想看成僵死不变的东西，宣扬“顶峰论”，就是假高举。

第四，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这个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根据时间、地点、条件因地制宜地灵活应运毛泽东思想，是真高举；而忽视矛盾的特殊性，生搬硬套，搞“一刀切”，就是假高举。

第五，坚持在实际工作中，搞调查研究，走群众路线这个最基本的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是真高举；而不调查研究，不走群众路线，工作作风简单化、官僚化，就是假高举。

在现阶段，只要抓住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和主要矛盾，就抓住了马列主义的根本，就是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否则就是背离马列主义，就是空喊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只有在四化建设中，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才称得上真正高举了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

让我们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继续批判林彪、“四人帮”的极左路线，肃清极左流毒，划清真高举与假高举的界限，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新的实践中，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推向前进！

①1980年1月25日在县委党校法律学习会上。

附录 十

八十年代写的三篇学习体会

1、毛泽东同志是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同党的群众路线统一起来的光辉典范

——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体会^①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一致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用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做指南，科学地阐明了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指出“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的正确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而毛泽东同志的科学著作则是毛泽东思想的集中概括。

“毛泽东思想具有多方面的内容”《决议》从六个方面（特别是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三个基本方面）阐述了“它以独创性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而“毛泽东思想的灵魂”是贯穿它组成部分的“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毛泽东同志的杰出贡献，就在于他把党的群众路线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结

合起来,把“实践——认识——实践”的公式同“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公式结合起来。

什么是党的群众路线呢?《决议》指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系统地运用在党的全部活动中,形成党在一切工作中的群众路线”。“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早在一九四三年六月一日毛泽东同志就在《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中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为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他还指出,在集中和坚持的过程中,必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正如《决议》指出的,“这样,毛泽东同志就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同党的群众路线统一起来了。”

然而,不幸的是,毛泽东同志在他的晚年(特别是在十年“文化大革命”中),由于他的威望达到高峰,逐渐骄傲起来,脱离实际、脱离群众、脱离集体领导,使他的思想脱离了毛泽东思想的轨道。而林彪、“四人帮”则更是利用毛泽

东同志的错误,把它推向极端,使毛泽东思想遭到了严重的破坏。值得庆幸的是,粉碎“四人帮”,经过十一届三中全会,从理论上开始了真正的拨乱反正,使毛泽东思想的本来面目得到了恢复。

《决议》指出:“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他将长期指导我们的行动。”因此,我们必须继续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认真学习和运用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从实际出发,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群众路线,坚持调查研究,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同党的群众路线结合起来,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把毛泽东思想推向前进!

①1981年7月写于榆林地委党校读书班。

2、学习陈云同志实事求是的 科学态度和辩证方法^①

我原先的印象,陈云同志是党的元老之一,在解放前主要从事组织工作,解放后虽主管了一段经济,但既无什么专著,又且“常受批评”。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通过这次较系统的学习《文稿》,明确了他不仅是我党政治强、党性好、道德品质高尚的卓越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而且是我国经济工作的突出领导者和经济理论家,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时,也是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实事求是的模范,思想方法的模范,理论和实践高度统一的模范,运用和发展毛泽东同志哲学思想的模范。

早在延安时候,陈云同志听了毛泽东同志所做的整风报告,看到毛泽东同志给党校题了“实事求是”四个大字,他就反复考虑,怎样才能做到实事求是?于是他归纳出“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九个字,精辟地表达了一切从实际出发的科学态度。

《文稿》二十三篇文章,除《怎样使我们的认识更全面一些》,是专讲思想方法,《在商业部扩大的部务会上的讲话》大部分也讲思想方法的外,体现他经济理论的活的灵

魂、体现他立场、观点、方法的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辩证方法，则渗透各章，贯穿全书。

所以，正如《文稿》前言所指出的：“我们可以从这些文稿中学到很多东西，而最需要我们学习的，则是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辩证方法。”那么，在这方面，我们应向陈云同志学习些什么呢？对我感受比较深的有以下四点。

第一、学习他注重调查研究，贵在身体力行的求实态度。陈云同志在主持财经工作期间，一贯坚持和具体运用实事求是的原则，身体力行，是我们学习的典范。他在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在商业部扩大的部务会议上的讲话》中有一段名言：“我们做工作，要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时间研究情况，用不到百分之十的时间决定政策。所谓正确的政策，都是根据对实际情况的科学分析而来的。”一九五七年一月他在《建设规模必须和国力相适应》一文中指出：“研究合理的比例关系，决不能靠书本，生搬硬套，必须从我国的经济现状和过去的经验中去寻找。”陈云同志不仅是这样讲的，而且也是带头这样做的。一九五九年陈云同志为了落实钢铁指标，用了三个来月的时间，经过周密调查研究，认真算账，将几经压缩的钢铁指标，由1500万吨初步地、有保留地定为1300万吨。同时，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对煤炭工业做了调查，主张在煤炭工业部门实行计件工资。在一九六一年六至七月间，他又亲自到青浦农村调查，得出了“母猪也应该下放给农民饲养”，“种双季稻子不

如种中蚕豆和单季稻”，按中央规定“留足自留地的结论”，并向中央写了三个专题调查报告。陈云同志这种“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和先调查研究，后决定政策的求实精神，确实是值得我们永远学习的。因为历史已经证明，什么时候我们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的事业就向前发展，什么时候离开了这个原则，我们的事业就遭受损失，甚至停滞倒退。

第二，学习他深思熟虑的科学思想方法。关于这个问题，陈云同志六二年二月在《怎样使我们的认识更全面一些》一文，作了通俗生动的透彻论述，继在延安讲过之后，又重复提出“全面、比较、反复”六个字的认识的辩证法。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中央工作会议上，陈云同志对这六个字又作了进一步的阐明。《文稿》前言对“六字法”也做了言简意赅的解释，就是说“要全面了解和分析实际情况，对各种意见、设想和方案进行多方面的比较，并且一定要经过反复考虑而后才做出决定。”在这方面，陈云同志的论述确实很多，我只摘引几段关于看待“天天挨骂”的问题。陈云同志在《在商业部扩大的部务会议上的讲话》和《做好商业工作》两篇文稿中，都谈到了这个问题。他说，“天天挨骂，好不好？我看没有什么不好，我不是提倡天天犯错误，而是说挨了骂，可以提高我们的警惕性，从而发现工作中的错误，并加以改正。这有什么不好呢？我们应该欢迎群众多提意见，他们的意见就是对我们工作好坏的评价”。还

说：“挨骂有不好的一面，但也有好的一面。一有错误就会有人骂，容易改正。如果人家天天喊万岁，一出错误就是大错。”陈云同志这些话，包含着深刻的辩证法哲理。忆过去，看现状，相对之下，我们有相当一部分同志（自己也不例外）都未能做到，而且差得很远，今后要多努力去做。

胡耀邦同志曾经说，“陈云同志讲话不多，但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并说他“看问题准”。我们一定要学习陈云同志“深思熟虑”、“看问题准”的科学的思维方法，“忌带片面性”。

第三，学习他善于坚持真理，敢于讲真话的高尚品德。《文稿》中的二十三篇文章，其中有十五篇是在我国经济建设一次“小冒”和一次“大冒”时期写的。当时，全党多数同志头脑发热，思想偏“左”，唱高调，说大话，讲假话，喜欢吹，人云亦云，“行而上学猖獗，唯心主义盛行。”就是在这个时候，陈云同志出于他坚强的党性，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抱着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冲破政治空气的压力，挺身而出，坚持真理，讲实话，身体力行搞调查，做出了“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等不少正确的判断和结论，提出了符合客观经济规律的许多正确措施，正确指导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同时，他说：“我们提倡的创造精神，既不同于墨守成规，又不同于乱撞乱碰。”并说：“有了成绩也不要老讲，一年讲几次就够了，有成绩是明摆着的，用不着天天讲。对于缺点错误倒是应该经常注意的。”（见《当前基本

建设工作中的几个重大问题》)到一九六二年二月,陈云同志在七千人大会陕西大组上更是语重心长地、大声疾呼地说:“这几年我们党内生活不正常。‘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这种现象是十分危险的。”“在党内,不怕有人说错话,就怕大家不说话。”坚持真理,改正错误,我们共产党就将无敌于天下。”

据邓力群同志讲,在一九六二年初召开的七千人大会上,毛泽东同志说,他请陈云同志在这个会上的发言,请了好多次,陈云同志说在做调查,还没有调查完,现在还没有把握来讲话。在会议期间,大家批评这个错误,那个错误,唯林彪搞政治投机,讲了一段话,总结我们党成立以来到现在前进的经验,毛主席路线不受到干扰的时候,我们就一定能取得胜利,毛主席的路线受到干扰的时候,我们就遭到挫折甚至失败。从这种显明对比中我们可以看出,林彪的灵魂是多么的肮脏,陈云同志的品德多么的高尚!陈云同志这种表里如一、言行一致的风格和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胆略,是需要我们很好学习的。

第四,学习他开门见山,切中要害,讲究实效的文风。《文稿》不是引经据典,而是运用原理;不是“八股”式的空话,而是以事实为根据,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是穿鞋带帽,而是开门见山、一针见血;不是讲成绩夸大其词,谈问题浮皮浅沿,提意见拐弯摸角,而是如实地反映事物的本来面貌,深入浅出,击中要害,不图形式,讲究实效。陈云

同志的这种朴素的文风,是来源于他的科学态度和高尚品德的,也是与他的辛勤劳动分不开的。所以,我们在学习他的科学态度和高尚品德的同时,还必须学习他的朴实文风。

①1981年11月11日写于陕西省财贸干校学习班。

3、学习邓小平同志坚持实事求是的 革命精神^①

学习《邓小平文选》，使我进一步认识到邓小平同志确实是“人才难得”。他不仅具有高深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同时具有勇于坚持真理的无产阶级革命胆略和崇高的共产主义品德。而其中感受最深的是贯穿《文选》的光辉思想是实事求是，是他“横下心来”、“敢字当头”、“摸老虎屁股”、“扭住不放”的彻底的唯物主义精神。

统观全书，邓小平同志对毛泽东思想的精髓——实事求是，多次而反复地进行了精辟的分析和透彻阐述。他指出：“实事求是，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基础。”实事求是，“是毛泽东思想的出发点、根本点”，“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是一切共产党员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并将他高度概括为党的思想路线。邓小平同志是这样讲的，也是这样做的，他言行一致，身体力行，坚持实践。特别难能可贵的是在教条主义泛滥、个人迷信盛行而他自己又身处逆境的情况下，把个人的荣辱安危置之度外，“一股劲”地同“四人帮”的极左路线开展针锋相对的斗争。因此，我们学习《文选》，不仅要学习邓小平同志实事求是的光辉思想，更重要的是要

学习他善于实践的求实作风和敢于坚持真理的革命精神。

对照《文选》，回顾过去，教训深刻，吃亏不小。

第一、回顾过去，我们执行中央和上级指示，吃亏就吃在“本本主义”上。在《文选》中，邓小平同志引用了毛泽东同志一九三零年《反对本本主义》的一段话：“盲目地表面上完全无异议地执行上级的指示，这不是真正在执行上级指示，这是反对上级指示或者对上级指示怠工的最妙办法。”邓小平同志还指出：“现在农村工作……还有因地制宜发展生产的问题。所谓因地制宜，就是说那里适宜发展什么就发展什么，不适宜发展什么就不要去硬搞。象西北的不少地方，应该下决心以种牧草为主，发展畜牧业。”而我们过去，吃亏就吃在象邓小平引用毛泽东同志的话，“开口闭口拿本本来”，不管什么地区，也不看条件，都是“以粮为纲”。结果，林牧业被忽视了，工副业生产甚至当作“资本主义”批，最后粮食生产也上不去。这个教训，我们要永远记取。一定要象邓小平指出的“我们领导干部的责任，就是要把中央的指示同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就是说，对中央和上级的指示精神，既要严肃地、坚决地贯彻执行，又要结合当时当地的实际创造性地加以运用，这才是我们应有的正确态度。

第二、回顾过去，我们对农村经济工作中的指导，吃亏就吃在“违背客观规律上”。邓小平同志指出，“大跃进是不正确的。……完全违背客观规律，企图一下子把经济搞

上去。主观愿望违背客观规律,肯定要受损失。”确实,在一九五八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我们头脑过热,超越客观的物质条件和农民的思想觉悟,急于求成,搞了许多“大办”,提出好多化,使得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泛滥起来。这种不顾经济规律和客观条件的蛮干做法,造成农村生产力的极大破坏和人民生活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严重困难。在林彪、“四人帮”推行极左路线时期,又搞了许多胡乱折腾、劳民伤财、无效劳动的蠢事,使农民吃了不少苦头。如在所有制上“穷过渡”,在生产指挥上的“一刀切”,在分配上的“大锅饭”等等。我们一定要记住这个付出代价的沉重教训,坚持按经济规律、按实际情况办事。

第三、回顾过去,我们对形势的看法,吃亏就吃在不愿“承认落后”上。在“四人帮”横行的一九七五年,邓小平同志就针对军队的现状勇敢地指出:“军队建设中确实存在不少问题”,“不能只报喜不报忧”。一九七七年他重新工作后不久就又说:“承认我们那些方面有缺点,那些方面还不好,这就是解决问题的起点,克服弱点、克服缺点的起点。比如我们的国家,承认自己那些方面落后,这就有希望。我们有一段时间不承认这一点,吃了亏。”如在动乱的“文革”中,闹的干部不工作、工人不上班、学生不念书、农民务不好农,坏人逞能,好人受气,还要天天讲什么“形势一片大好”、“越来越好”、粮食减产还要成倍多报,搞高征

购；农民交不起公购粮，又要以“抗粮”批判。再如三中全会前，农村普遍穷的不得了，农民生活没办法，讨吃外流，还要经常搞“忆苦思甜”，把人口外流以“资本主义”来批判，结果形成思而不甜，越批外流、讨吃越多。形势决定政策。唯物主义者必须对客观形势要有个正确的分析，如实地反映它的本来面貌，既要看到好的一面，从而坚定胜利的信心；又要看到问题的一面，从而把它作为“起点”，“去改变落后”。换句话说，只有对形势做出客观、全面的估计，才能制定并实施正确的方针、政策，才能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实行有效的工作方法。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如实地指出这种落后状况……认真地去分析造成这种情况的历史的和现实的原因，才能够制订我们的战略计划，部署我们的力量，才能够更加激励我们奋发图强，尽快改变这种情况；才能动员人民虚心学习，迅速掌握世界最新的科学技术。”

仅从上述三个问题的概略回顾，就可以清晰地看出，邓小平同志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坚持真理的楷模，是实事求是的模范。而我们过去之所以吃了不少亏，就是违背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当然，从多数同志来讲，并不是由于理论上对实事求是是一窍不通，也非对实事求是是不感兴趣，而问题的症结是“怕字当头”，不敢讲真话，不敢坚持真理，不敢实事求是。即怕就会不离“本本”，“唯书”、“唯上”、不“唯实”；怕就会不顾客观规律，而盲目蛮干；怕就会

投其所好,报喜不报忧。过去吃亏就吃在这个“怕字”上,现在这个问题还存在,今后必须要注意解决好这个问题。

邓小平同志说,“过去我们搞革命所取得的一切胜利,是靠实事求是;现在我们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同样靠要实事求是。”要靠实事求是,首先就要学习领会、掌握实事求是的理论,而学习的目的就在于应用。因此,必须对照《文选》,联系实际,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发扬成绩纠正错误;必须一切讲求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把理论和实践、革命干劲和科学态度结合起来;必须不断解放思想,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必须敢于独立负责,勇于改革创新。一句话,要敢于坚持实事求是,做到坚持真理讲实话,大胆实践不害怕。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立于不败之地,才能沿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轨道、沿着《邓小平文选》指引的方向,沿着十二大精神不断前进!

①1983年10月20日在榆林地委党校读书班的发言提纲,曾摘要刊登于《榆林报》。

附录 十一

关于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无儿少女 老弱孤寡户情况的调查报告^①

(一)

随着计划生育工作的大力开展,对农村无儿少女,老弱孤寡者实行“五保”或者给予各种形式的社会救济,以使他们愉快的生活,这项工作越来越显得重要、紧迫了。有些计划生育对象,在手术前顾虑颇多,特别是在老无所养的问题上,顾虑比较大。为了切实做好农村“五保”工作和扶贫救济工作,解除群众后顾之忧,促进农村计划生育工作的顺利开展,树立尊老、帮老、扶贫济穷的良好社会风尚,我们在这次帮助搞结扎手术的同时,对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的无儿少女、老弱孤寡的生活情况进行了调查。在调查中,登门看望,走访了一些“五保”户,并向一些队干和社员做了了解;同时,同公社领导和公社民政干部及大队的支部书记进行了专门的座谈和讨论

(二)

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共四十个大队,据初步统计,现

生活已不能完全自理的无儿少女、老弱孤寡共九十户，其中无儿少女的四十户，占总户数的44%；年龄在七十岁以上的四十一户，占总户数的45%，现两个公社决定“五保”的十九户，占总数的21%。从了解的情况看，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对“五保”工作是重视的，思想认识比较明确，初步提出并实施了一些与当前农业生产责任制相适应的“五保”措施，落实兑现了“五保”户生活供养，使一部分“五保”户的生活基本上达到了本队群众的平均生活水平。供养的方式，主要是队里供给生活品，有本家或亲戚帮助料理生活。比如武镇公社沙坪大队王家沟生产队“五保”的高常兰，队里每年供给她四百斤细粮，五百斤洋芋，比县上规定的供给标准和质量都要高。另外，每年供给的一千五百斤烧火碳，油、盐等生活用品，也都落实到户，很好地兑现了。去年，大队用社会救济金给她换了一床新被褥，一条新棉裤和一件罩衣；其余如用水清洗被褥衣服等都有她嫁在本庄的孙女承担，基本做到了吃、穿、住不用老人过余操心了。

但是，在工作中也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主要是：第一、在“五保”老人的生活供养上，口粮多数是夏秋两季合为秋季一次兑现，且品种过余单一，兑现也不及时，况又不是队里集中起来一次兑现，而往往需要“五保”本人亲自登门索要，甚至要而不给。第二、在生活照顾方面，无人帮助拉碳、送水，购买油盐等；被褥、衣服无人清洗更换；大多数

“五保”缺乏零花钱。第三、一些本应“五保”的孤寡户，未被五保；对一些暂不需“五保”但生活又确实难以维持的孤寡户，未分别给予合理的、适当的生活照顾。

(三)

根据武镇、王有地两个公社的“五保”工作情况看，要把此项工作认真搞好，必须解决以下几个问题：

一、进一步提高干部、群众对搞好“五保”工作的认识。对老无所养、小无所教生活不能自理的人实行“五保”或给予一定的社会救济，是我国《宪法》中明确规定的，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个具体体现，是我国人民的一项传统美德，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它可以培养人与人之间互帮互助的友爱关系，对密切党群关系，促进“两个文明”建设，促进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推动计划生育工作的顺利开展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所以，各级领导应积极组织干部向广大群众广泛宣传我国“五保”政策，使群众懂得对老弱孤寡实行“五保”是每个人都不能推辞的职责和应尽的义务，组织群众采取多种形式，从物质上给予热情帮助和照顾，从精神上给予安慰和体贴，使他们饱享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

二、分别不同情况，落实各种具体有效的照顾方式。

首先，要在摸清底子的情况下，准确落实“五保”对象，认真抓好“五保”供养的兑现落实工作。可以针对不同情

况,采取多种供养形式:对于日常家务生活能够自己操持的,可以采取队供自养的形式;对于那些不能够自己料理生活,但有近亲可依托的,可采取队供亲养的供养方式;对那些既不能自我料理日常家务生活,又无近亲可托靠的,可采取队供队养或队里供给生活用品,包户照料(可以顶集体义务工)。或如有条件,以建立养老院,固定专人照料“五保”者的生活衣食问题;对于那些暂不需要“五保”或暂不愿意“五保”,但生活又确实有困难的无儿少女、老弱孤寡户,也应分别不同情况确定一些具体的照顾方式,可以以顶集体义务工的形式,落实专人帮助耕种承包土地,并给予适当的社会救济;同时,应免除各种公务负担。

同时,还应充分利用“青年民兵之家”,组织他们定期对老弱孤寡户清扫家院,拉煤担水,拆洗被褥,清洗衣服等;遇到一些传统节日,可以集体筹资送一点慰问品,使“五保”老人们不觉得孤单,同享节日的快乐。并使之成为农村“青年民兵之家”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和制度坚持下去。此外,学校也可以适当地安排一点时间组织学生开展学雷锋、做好事活动,积极倡导、鼓励学生平时热心关照自己村里的孤寡老人,使他们从小养成一种助人为乐的好习惯。

三、加强领导,是搞好“五保”工作的关键。各级领导应高度重视“五保”工作,并把它提高到重要的议事日程,当作一件大事来抓。要指定专人,落实责任。要经常了

解掌握“五保”工作的情况和问题,定期组织人员进行检查、督促,并做出评比,进行奖惩。

此外建议:第一、在今春完善落实农业生产责任制中,应将“五保”工作也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去同时落实。第二、应以政府或人大常委会的名义制定出“五保”供养标准及办法。

①1984年1月18日与人大办副主任师发光合写。

附录 十二

横山县党岔乡私人倒贩稻种事件 两次查处材料

1、关于党岔乡私人倒贩稻种造成 严重经济损失的调查报告^①

党岔乡“私倒”稻种一案,由人大常委会在八月底视察农业生产时发现,由于未得到及时查处,现在群众呼声强烈,意见很大。为了进一步弄清事实,掌握情况,吸取教训,并促使有关机关和部门尽快做出严肃认真的处理,我们采取召开座谈会、走访群众、现场考察、询问当事人和听取乡政府、农场汇报等方法,对此案进行了比较深入的调查。现将调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情况和问题

据“私倒”者交待,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党岔乡马坊村村民王庆余、刘锦元,伙同响水乡驮燕沟村村民胡克财(现在农场河心梁分场租地耕种并临时居住)三人,通过宁夏自治区原种场(在贺兰县)工人王正亚(刘锦元的异父弟),经场供销科负责人批准,以每斤 0.45 元的价格,从这里先

后两次购回 7—1 稻种 2.4 万斤,以每斤稻种调换 1.5 斤大米的办法,在党岔乡和石码坨农场全部换出。换回的大米又以每斤 0.46—0.50 元不同的价格售出,扣除稻种价格和运费杂支后,获利 4000 多元。

经调查统计,今年栽种王庆余等人卖出的 7—1 水稻种的有党岔乡的 10 个村、367 户、17133 人;石马坨农场的 4 个分场、60 户、217 人。共计 427 户,1930 名人口,种植面积达 600 多亩(其中农场 100 多亩)。农民栽种的这种水稻,起初分蘖性强,长势良好,但到了抽穗扬花期后,普遍发生了穗颈瘟病害,大片水稻的稻穗白枯而死,造成了大面积严重减产。根据测产分析和碾打结果,与当地栽种的“京系 2 1”品种对比,绝大部分农户的收成仅是一、二成;有少部分甚至颗粒无收,只有极少数的能收三、四成,收成最好的个别户也只有五成左右。经测算和统计,共减产 56 万斤左右。按今年大米的市场价格(每斤 0.8 元)计算,造成的经济损失达 31 万多元。受灾严重的种植大户,如马坊村的马宏俊(栽种 5 亩)、李成林(栽种 4 亩),北庄村的刘金明(栽种 3 亩)等户,基本无收成。杨口则村有的户竟割的喂了牲口,有的则至今还在地里长着。

王庆余等人贩卖稻种属于严重违法经营:1、国家对农作物种子的经营管理早就有明确规定,但他们不仅未办理《种子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而且运回的种子也无《种子质量合格证》和检验、检疫证书,完全是私自贩运倒

卖,严重违反了国家有关种子经营管理的规定。2、“私倒”者除胡克财有些文化外,另两人都是文盲,根本不具备经营种子的素质要求。他们既不懂新品种的引进推广必须先进行试验、示范,也不掌握此种品种的特性,更不管此种品种在本地是否适应,就冒险大宗购回卖出。这是造成这一严重减产事件的主要原因。

二、教训和建议

造成这一重大经济损失的直接责任,当然在于王庆余等三人。但我们政府机关、业务部门和换种群众,都应从中总结和吸取教训。首先,党岔乡政府和农场在王庆余等人贩回稻种并大量出售时未能引起注意,未查究经营是否合法,种子是否合格,任其自由出售。直至灾情出现后才引起重视,但为时已晚,损失已不可挽回。其次,据农民反映,近两年党岔栽种的稻种趋向混杂退化,农民希望能有新的良种取代。但我县稻种的生产、经营都未能满足农民的这种需求。给私人倒贩种子造成了可乘之机。再次,农民甚至村干部大都不懂种子经营规定和引进、推广新品种的要求,以致上当受骗。如党岔乡北庄村村主任、县人大代表张应学自己就换了稻种200斤,种稻3亩,吃了大亏。

根据这一案件中的问题和经验教训,我们建议:

(一)尽快查处这一案件。目前,受害群众情绪波动,反映强烈,要求乡、县政府迅速查处这一案件,由贩子们赔偿他们的经济损失。有些农民已经不止一次地找上王庆

余等人的门,要强行拿走他们的财物,以抵偿自己的经济损失。北庄村村主任张应学已将王庆余等三人的134把铁锹(也是王庆余等三人从东北贩回准备出售的)、320斤大米拿回了自己的家中。目前,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正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扩大会议精神和县委扩大会议精神,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所以建议县政府责成农业、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立即组织人员进行全面的调查,并视调查结果作出严肃的、恰当的处理。我们意见,起码也得给予赔偿经济损失的处罚,最轻也应赔偿农民换稻种的代价(即每斤稻种退还给受害农民1.5斤大米)如需追究其刑事责任者,则应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二)大力宣传贯彻有关种子管理的政策、法规。从事件本身和我们调查过程中可以看出,不管是贩种者还是换种者,以及乡、村干部,大都缺乏种子经营、引进、推广的基本常识。针对这种情况,我们一边调查,一边宣讲了不久前省人大常委会公布实施的《陕西省农作物种子管理条例》。为此,建议结合普法教育和执法检查,采取会议、广播、张贴印刷品等各种方式,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一次宣传国家种子管理政策和《陕西省农作物种子管理条例》的活动,使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增长种子经营管理的知识,提高加强种子管理的自觉性。并建议县政府将这一“坑农”事件通报全县,以从中吸取经验教训,教育干部群众。

(三)切实加强我县今后的种子生产和管理。现在广大农民已经充分认识到了优良品种对增产的重大作用,对优良品种的需求迫切。建议农业部门和种子生产、经营单位,应根据农民的需求,及时制作、引进、试验、繁育和推广各种农作物优良品种,以满足农业生产的需要。同时,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我县的种子经营管理工作,把好种子调进关,防止类似党岔稻种事件的问题再次出现,确保我县粮食的稳定增产。

①1988年11月3日与县人大办主任邵培禄同志合写。

2、横山县人大常委会监督查处 非法倒卖稻种事件^①

1987年11月,横山县党岔乡农民王庆余等三人,在未办理种子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情况下,从宁夏先后两次私自购回7—1稻种2.4万斤,在党岔乡和石码坨农场非法出售,获利4400多元。他们倒卖的这批稻种,既无《种子质量合格证》,又无检验、检疫证书,农民栽种后,普遍发生了穗颈瘟病害。与当地其它稻种相比,绝大多数收成仅有一两成,有的甚至颗粒无收。据统计,共有420多户农民、600多亩农田受害,造成减产近50万斤,经济损失达28万多元。

1988年8月,横山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在视察农业生产中,听到当地干部群众对这一案件的反映,便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了调查处理的建议。但时过两个月,案件仍未得到应有的处理,受害农民强烈要求稻种贩子赔偿他们的经济损失。11月初,县人大常委会组织有关同志对这一私倒案件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调查,并将调查情况形成专题报告,向主任会议作了汇报。根据汇报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了有县人大、县政府、县法院领导参加以及县工商局、农业局、种子公司等单位负责人参加的会议,通报了调

查情况,督促县政府尽快查处。会后,县政府责成工商行政管理局、农业局、植检站组成工作组,认真调查了此案。县政府根据事实,依照《陕西省农作物种子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作出了由稻种贩子向受害农民赔偿一定经济损失的决定。

①1989年10刊登于月陕西省人大研究室《陕西省地方人大实施职权实例选编》。

一部难得的回忆录

——读杨浩甫同志《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有感

□ 刘生仁

杨浩甫同志，原横山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是我多年的诤友，也是革命前辈。

他是建国前投身革命的“红小鬼”，我是建国后参加工作的“小青年”。从革命意义上来讲，他就是我的革命前辈。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我们同在横山县委大院一起工作，一起生活。他时任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我是团县委干事，后成副书记、书记。回忆起那一段时光，记忆犹新，共同度过了国家困难岁月。浩甫同志一贯刻苦学习，善写文章。当时《榆林报》上不时地发表他的文章，我们非常羡慕。

过去30年的共事，我们彼此了解较深。他对工作、对同志极其负责，他细心、民主、严已、宽容、善解人意。我为能结识这样一位诤友而高兴。

浩甫离休之后，并没有闲庭下来，而是继续学习、翻阅历史资料，对过去的的学习笔记、调查报告、学习心得、进

行重温。从准备到动笔,他整整花费了十几年的时间,完成了这部20多万字的长篇回忆录。这期间,我有幸先睹了他的回忆录清样,给我留了美好的印象:

一、用可靠的史实,总结了过去的经历。

我们这一代人,经历了不少曲折,吃过许多苦,也走过很长的弯路,现在很有必要回过头来认真回忆。属于成功的经验,值得大书特书,是沉痛的教训,应该深刻反思。这也是作为一位老同志对社会应尽的义务。浩甫同志就是在这思想的驱使下,用他自己的亲身感受,将建国后“国民经济恢复”和“三大改造”、“反右斗争”、“三面红旗”运动“农村社教”、“文化大革命”、“改革开放”等重大事件,进行客观如实地反映,他冲破人云亦云,高谈阔论地惯常写法,写每一个题目,每一情节都抓住了问题的实质,摸准问题的根本,然后加以分析评说。尽管描述的是个别和局部现象,但却是当时历史的真实面目。

二、以高度的责任感,为历史、为个人负责。

浩甫同志写回忆录,就像写调查报告一样,写到具体问题时,先是熟悉当时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写出感到对事实不准或模糊的地方,宁可不入回忆录,也不允许出现任何不实。历史是用事实写成的,不是人为臆造的。比如:“文革”时期,搞了不少离奇古怪的名堂,什么“反二套黑班子”、“挖三线”等等。写到类似的问题,他总是将问题核对准确,不留丝毫遗憾。这是作者多年养成的高度责任感的

具体体现。

三、回忆录富有很强的可读性和探索性。

浩甫同志以好学、细心著称。他对自己所经历的事情,几乎全部记录下来,资料比较充分,所以写出的每篇文章,说理性强、客观、有据、真实,读起来既有教育性、可读性,还有趣味性、吸引力,很少八股气习。整个回忆语言通俗,内容生动,很能引发中老年人的思考,并且温故知新。对青少年一代有一定启迪和教化作用。能激发人们对历史、人生的探索。

这部大卷头的回忆录是浩甫同志完全用自己的经历,反映历史进程、反映人生道路。类似的书目前为数确实不多,很值得广大青少年朋友,特别是担任新世纪的各级领导干部认真一阅。

二〇〇八年七月八日

(刘生仁——横山人,曾任靖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榆林市安保密长)

一部值得一读的好书

——读杨浩甫《风雨六十年》的感言

□ 朱直叙

我同浩甫先生相识相处 40 多年，深感他是位平易近人的人、很谦逊的人、工作敬业、水平较高的人、学习刻苦、很有成就的人，善于写作、文化修养较深的人，勤于思考、特长出主意的人，对于事物的认识略高一畴的人，是位廉洁奉公、很少有私心的人。

人常说：“十年磨一剑”。老杨花费了十几年的心血，天道酬勤，终于著成《风雨六十年——我的回顾与反思》，既了结了他多年的夙愿，又给众友人一个满意的回答。现在该书正式出版了，我表示热烈的祝贺！

我曾认真拜读了校正稿，它让我的心弦震撼，爱不释手，心情难以平静，真是感受颇深，受益匪浅，也对大家进一言：这是部很有价值的书，都该读一读，不读会后悔的。

横山出书的人少说也有 20 多位，但是夫妻都著书立传，且是大部头的，他是第一家。写回忆录文章的人有，成为专著的老杨是第一人。

我将读后的一些感悟说出来，都是些真心话、大实话，不妥之处，请杨兄和众位读者指正。

一、浩甫的谦逊让我敬仰。

“文革”前，他任县委办主任，我在宣传部当干事，他主动让我看他写的“小品文”，并要求提出修改意见。我只是学习，哪能提出什么意见，只觉得他的作品有个性、新颖。受他的影响和启示，我也学着写，曾在省委刊物《工作与学习》上发表过豆腐块小作。近年我多写杂文体裁的文章，这与老杨当年对我的影响不无关系，可以说，他是我写杂谈的启蒙老师。

这次他出书，几次约我面谈。诸如探讨“有无出版的价值”、“我不懂出书的渠道，请你多参谋”、“某些问题我拿不准，让你多劳心”。当我读了他的书稿，提出一些想法后，他又谦虚地说：“你提出的意见，大部分被我采纳。”他是位处级离休干部，又年长于我，如此尊重我这个“小人物”，真让我钦佩、感激。

二、严谨的治学精神使我钦慕。

1、几十年的资料积累。老杨从参加工作以来的工作、学习笔记、文件底稿、会议记要、领导讲话、报刊资料至今都完整地保存着，在撰写回忆录时派上大用场。这种治学态度，难能可贵，实属罕见。

2、严谨的文风。老杨对历史重大事件各项运动的回忆都是用真人真事说话，用工作学习笔记、调查报告、安排总结、辅导发言。并且走访了多名老干部、当事人进行核实，真正做到万无一失。这种对历史负责、对党负责、对读者

负责、对后人负责的态度怎能让人不敬仰呢？

3、实话实说。回忆录能让作者和读者心心相印联为一体，使人从字里行间感到亲切、真实、可信。可以说全书都是大实话。因为是真话，大部分人爱听，尤其是老百姓爱听。文章把社会历史和他个人融合在一起，把自觉干和盲目干结合在一起，把认认真真干蠢事和被迫干、有看法没办法融为一体。这不仅是文风问题，更是思想修养、人格魅力的问题。从中使读者感悟到，成功的经验是宝贵财富，失败的教训、付出的代价和学费，同样也是宝贵的财富。

4、文字精炼，朗朗上口。作者常说他是个“没苦水”的人，其实他在文字上做到了精心琢磨、反复推敲、字斟句酌，这种铁杵磨针的精神是多人做不到的。不要说初稿的形成，就是打印稿多人看后提出的一些建议，他也逐一修改。这又要付出多少心血和时间。功夫不负有心人，现在来看书是好的，差错很少。年近八十高龄的人了，这能说“没苦水”吗？

三、深厚的理论功底渗透在著作之中。

老杨是学习理论专业取得大专文凭的，他把高深的理论巧妙地渗透在作品之中。全书没有提及哲学的名词、概念，但他能把许多现象、事理归结、升华到理论的高度，震撼着读者的心灵，让人们明事理，长见识，收实效。诸如实践和认识的观点，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主要矛盾

和次要矛盾,因果关系……只要认真读了,只要稍有点理论常识的人就会心知肚明,就会知道他是位把高深理论灵活、准确、有机地运用在著作当中的高手。他的作品让人感悟到有深度、有分量、耐读,受到启示,根源也就在这里。

四、文章幽默,可读性强。

篇篇文字通俗上口,好似人们在屈膝拉家常,感到自然亲近,特别是引用了较多的民众语言,像顺口溜之类,大大增强了文章的可读性、趣味性和感染力。有人戏说这类素材“用得少了没有味,用得多了会变味”,作者把它使用得恰到好处,为作品润色不少。正是此缘,书虽然厚重了点,但读起来轻松,使人不感到冗繁和倦累。这便是作者的匠心所在。

我在想,这部书对于过来人来说,能回顾社会历史发展演变的轨迹,他们有资格给书当评判员,进行鉴别,也可以当老师给予打分,但最重要的是能唤起他们的自我反省。对于年轻人来说,能增长见识,知晓历史发展的艰难曲折,知晓什么是“左”?它的危害究竟有多大?闹出哪些笑话?对于史志工作者来说,在为编纂横山现代史时提供了翔实可靠、大量的活资源,可歌可赞。

总之,笔者认为此书有着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所以说它是“好书一本,值得一读”。

书稿读后,我把书和作者反复进行了比对,惊奇地发现有着“三个不一样”。

作者不像个政府官员，倒像个平头老百姓。大都官员上缴“乌纱”后，官架子、官腔仍在保留着，仍在说假话、说违心的话。而多数老百姓爱听真话，也说真话。书中说了许多老百姓想听且又听不到的大实话。从中凸显出作者的精神世界。

作者不像个第一学历不及小学，更没能上过中学、大学的人，倒很像是个中文系或哲学系毕业的大学生。人们常常评论老杨是个没有上过大学，却有大学问的人。“大学问”从何而来？那是他几十年刻苦勤学的结晶，那是他一点一滴积累的硕果，那才叫“天道酬勤”，他才是名副其实的“自学成才的人”。

作者并不是个胆小怕事、中庸之道的人，倒很像个“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人”。众人都说他“修养”好，遇事不急不躁，说话不伤人，很少动肝火。他儿子子林说：“我好像从来没有看见我爸爸对人对事发过脾气。”但在著作中可以看出，他对社会上的一些不良风气、丑恶现象，敢于仗义直言，敢于揭批、敢于坚持正义，态度明朗，语言尖刻，这在其人大工作时尤为突出。

笔者从浩甫兄出版此书中感悟到，老有所为的路子确实很多很多，空间也很广很大。路在自己心中，路在自己脚下，路在自己的自觉运动中。只要坚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只要有恒心、有毅力、肯吃苦，还能为社会做许多有益的事情。老杨晚年为社会做了件大好事，他是我们离

退休干部学习的榜样。人常说：“行百里，半九十”，“不看前半年的雨水，就看后半年的收成”，“编篓编筐，全在收口”。美国前总统卡特曾说：“晚年是金色的财富，它或许是你一生最辉煌的岁月。”人们也常说：“金秋是收获的季节”。杨先生的晚年是光彩照人的，他余热奉献的精神和成就就会传为美谈的，他才够得上真正的“夕阳红”。

这也并不是说该书就完美无缺。愚者认为，有些文字显得繁冗，不够精炼；有些篇目引言过多，双引号中又加单引号，括号连括号，显得自己的论述有些单薄；在编排上也有些美中不足。一家之见，恕我多言。

最后，祝愿杨先生：生命之树常青，创作之花常新，再发挥余热，为社会奉献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

2008年8月28日

（原载《黄土魂》2008年秋分号）

编后语

本书早在上世纪九十年代末首次拟出草稿时,曾让时任榆林市委农工部副部长的滋峰二儿过目,他向我提出:第一,“过去历史恩怨少写”;第二,“有些章节不像个人回忆……”。于是我按他的意见,进行了重写。后来他还带我去榆林档案馆、榆林报社查阅和复印了一些资料。但不幸的是,当他被委任为子洲县委常委副书记后,于2002年遭车祸罹难!本书的出版,虽然可能不会令他满意,但他若在天有灵,总会为我十几年的辛勤付出而感到欣慰!此外,侄儿滋荣为我抄写过草稿;叔伯外孙高志泉,亲自为我打印了一部分初稿,并做了些文字方面的修饰;侄孙泽光为我参校了正文和打印了全部《附录》。我的同事崔月德、胡守春、朱直叙等看过我的初稿或修改稿,并提了有益的修改意见。大儿滋林特意看了正文第一部分和附录第一部分,建议涉及上层歧异不要多写,尖刻语言尽量删去。书名则最后是由王生林同志为我定的。特别是刘明光同志为我作了序,刘生仁同志给我写了读后感。总之,本书的面世曾得到许多朋友的亲切关怀和热情支持,在此表示深切的谢意。

作者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二日

路曼曼其修远兮，吾将上下以求索。

——战国·楚·屈原《离骚》

实事求是

——毛泽东

背靠马列，面向实际

——胡耀邦

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

——陈云